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西方历史叙述学

陈 新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西方历史叙述学

·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

著 者 轅陈 新

出版人 轅谢寿光
出版者 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轅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5号
邮政编码 轅100029
网 址 轅www.slc.cn
责任部门 轅编辑中心
项目经理 轅宋月华
责任编辑 轅张立敏
责任校对 轅文 敏
责任印制 轅同 非

总 经 销 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经 销 轅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轅客户服务中心
法律顾问 轅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排 版 轅东远先行彩色图文中心
印 刷 轅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轅16开
印 张 轅150
字 数 轅300千字
版 次 轅2009年 10月第 1版
印 次 轅2009年 10月第 1次印刷

书 号 轅C99.07/01·15
定 价 轅35.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客户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历史叙述学 / 陈新著.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陈新 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

I 援西... II 援陈... III 史学理论—研究—西方国家 IV 援四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5第 000000 号

目 录

第一编 西方历史叙述的历史

第一章 传统历史叙述：叙事的历史学	3
第一节 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类型、动机与 历史意识的萌生	3
一 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类型	4
二 神话与认知传统社会	5
三 史诗、谱系、传记与仿效历史	8
四 编年史、叙事史与保持社会连贯性	11
第二节 欧洲中世纪宗教意识对历史叙述的影响	14
一 宗教意识与历史叙述的动机和功能	15
二 宗教意识与历史叙述的真实性	18
三 宗教意识与总体历史观	22
第三节 西方近代历史叙述与理性意义体系	25
一 历史叙述的职业化梦想	26
二 科学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叙述	31
三 历史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叙述	35

第二章 现代历史叙述：从叙事到叙述	40
第一节 西方现代历史叙述范式的形成与嬗变	40
一 现实刺激与范式转型	41
二 现代范式的批判与嬗变	46
第二节 叙述主义：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转机	51
一 分析哲学与历史叙述研究的兴起	52
二 转向语言学进程中的历史叙述研究	64
三 历史实在论批判与后现代历史叙述研究	78
四 简要评价	88
第三节 叙述与表现：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新进展	92
一 定义与假想：历史观念展示史学目的	93
二 言说与构成：语言哲学凸显历史表现	99
三 超越与回归：虚实张力规划历史真实	104
四 隐匿与呈现：认识主体促成历史审美	109
五 连续与断裂：价值取向制约历史记忆	113
六 瓦解与重构：宏大叙事重返历史哲学	117

第二编 西方历史叙述实践的理论基础

第三章 历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	125
第一节 历史、历史学与历史意识	125
一 历史与历史学的观念	125
二 时间观念与历史学研究	129
三 历史意识与历史意义	132
第二节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及功能	134

一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	135
二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功能	140
第四章	历史性与历史叙述者	145
第一节	历史性与历史叙述者	145
一	历史中的人	145
二	人的历史性	149
三	历史叙述者与历史学家	153
第二节	历史叙述者的理解	156
一	历史理解的一般前提	156
二	理解历史即建构历史	160
三	历史理解与历史叙述	164
第三节	历史叙述者的解释与主体间性	166
一	历史叙述者的解释动机	166
二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之可能性	169
三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的客观性	172
四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的两重性	174
第五章	历史叙述中的客观与主观	177
第一节	叙述研究中的历史事实概念	177
一	历史事实的三种解释	177
二	历史叙述中的历史事实概念	182
第二节	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与历史评价	185
一	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	186
二	历史评价的普遍性	194
三	历史评价的两个层次	199

第三编 西方历史叙述实践的个案分析

第六章 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实用、求真与西方史学的	
目的论起源	210
一 目的论起源与研究方法	210
二 实用意识与史学的目的	212
三 求真意识与史学生存基础	216
四 原初矛盾与现代西方史学	219
第七章 斯宾格勒：宿命、历史性与悲观主义	222
一 模式化的有机结构	222
二 相对主义的历史性	227
三 创造性的悲观主义	232
第八章 布罗代尔：理性、保守主义与	
历史学家的责任	236
一 布罗代尔史学的基本特征	236
二 理性与保守主义的有机结合	245
三 布罗代尔与历史学家的责任	255
结 语 我们为什么要叙述历史	260
参考文献	285
后 记	301

Contents

Part 1 The History of West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Chapter 1 Traditional Historical Narrative :

Narrative Historiography	3
Section 1 Types and Motives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Ancient Western Historiography and the Emergence of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3
1 Types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Ancient World	4
2 Myths and the Identification of Traditional Society	5
3 Epic , Genealogy , Biography and Imitating History	8
4 Chronicle , Narrative History and Keeping the Consistency of Society	11
Section 2 Influence of Religious Consciousness upon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Medieval Europe	14
1 Religious Consciousness and the Motive and Functions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15

2 西方历史叙述学

2 Religious Consciousness and the Reality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18

3 Religious Consciousness and the Idea of
Universal History 22

Section 3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the Meaning System
of Reason in Modern Western
Historiography 25

1 The Dream of Professionalization in
Historical Narrative 26

2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the System of
Scientific Reason 31

3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the System of
Historical Reason 35

**Chapter 2 Mod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 From Narrating
History as Purpose to Narrating History
as Historical Practices 40**

Section 1 The Forming and Evolving of the
Paradigm of Modern West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40

1 The Stimulating of the Reality and the
Transforming of the Paradigm 41

2 Modern Paradigm : Its Evolvement and
Its Criticism 46

Section 2 Narrativism : A Favourable Turn of
Contemporary Western Philosophy of History
..... 51

1 Analytical Philosophy and the Rise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Studies 52

2	Historical Narrative Studies on Their Way to Linguistics	64
3	Criticism on Historical Realism and Studies on Postmod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78
4	A Brief Review	88
Section 3	Narrative and Representation :New Development of Contemporary Western Philosophy of History	92
1	Definition and Hypothesis :Historical Concept Reveals Purpose of Historiography	93
2	Discourse and Construction : Linguistic Philosophy Demonstrates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99
3	Transcension and Return :Tension between Fiction and Truth Designs Historical Truth	104
4	Concealing and Presenting : Cognitive Subjective Helps to Bring about Historical Aesthetics	109
5	Continuity and Rupture : Value Orientation Restricts Historical Memory	113
6	Disintegration and Reconstruction : Grand Narrative Returns to Philosophy of History	111

Part 2 Theoretical Basis for West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Practice

Chapter 3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Historiographical Practice	125
Section 1	History ,Historiography and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125

4 西方历史叙述学

1	Ideas of History and Historiography	125
2	Conceptions of Time and Historiography Studies	129
3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and Historical Meaning	132
Section 2	Role and Function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ical Practice	134
1	Role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ical Practice	135
2	Function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ical Practice	140
Chapter 4	Historicity and Historical Narrator	145
Section 1	Historicity and Historical Narrator	145
1	Human Being in History	145
2	Historicity of Human Being	149
3	Historical Narrator and Historian	153
Section 2	The Understanding of Historical Narrator	156
1	General Preconditions of History Understanding	156
2	Understanding History and Reconstructing History	160
3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and Historical Narrative	164
Section 3	The Understanding of Historical Narrator and Intersubjectivity	166
1	Explanatory Motive of Historical Narrator	166
2	Intersubjectivity and the Possibility of Explaining History	169

3	Intersubjectivity and the Objectivity of Historical Explanation	172
4	Intersubjectivity and the Duality of Historical Explanation	174

Chapter 5 The O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ty in

Historical Narrative	177
-----------------------------------	------------

Section 1	The Concept of Historical Fact in Narrative Studies	177
-----------	--	-----

1	Three Types of Explanations of Historical Fact	177
---	---	-----

2	The Concept of Historical Fact in Historical Narrative	182
---	---	-----

Section 2	Subjectivity and Historical Evaluation in Historical Narrative	185
-----------	---	-----

1	The Subjectivity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186
---	--	-----

2	The Universality of Historical Evaluation	194
---	---	-----

3	Two Levels of Historical Assessment	199
---	---	-----

**Part 3 Case Study of Western Historical
Narrative Practice**

**Chapter 6 Herodotus and Thucydides : Utility , Search for
Truth and the Origin of Teleology**

in Western Historiography	210
--	------------

1	Origin of Teleology and Method of Studies	210
---	---	-----

2	Sense of Practicality and the Aim of Historiography	212
---	---	-----

3	Truth – seeking Consciousness and the Foundation for the Existence of Historiography	216
---	---	-----

4 Original Contradiction and Modern Western
Historiography 219

Chapter 7 Spengler : Fatalism , Historicity and Pessimism
..... 222

1 Patternized Organic Structure 222
2 Historicity of Relativism 227
3 Creative Pessimism 232

**Chapter 8 Braudel : Reason , Conservatism and
Historians' Obligation** 236

1 Characteristic of Braudel's Historical Thought
..... 236
2 The Combination of Reason and Conservatism
..... 245
3 Braudel and Historians' Responsibility 255

Conclusion Why Should We Narrate History ? 260

Bibliography 285

Postscript 301

第一编

西方历史叙述的历史

历史叙述 (historical narrative) 作为一种社会实践，就像人类其他方式的社会实践那样，都是为着人类的生存这个根本目的而进行。无论是西方社会还是东方社会，历史叙述的实践都有着悠久的传统。在本编中，笔者将西方社会的历史叙述实践纳入自己的思考之中，而作为一种历史学训练的成果，我的思维逻辑促使我首先将历史叙述的历史当作首要考察的对象。

历史叙述与历史学是不是一个等量齐观的概念呢？从本编的内容中，读者会注意到，我对西方传统历史叙述与现代历史叙述的研究，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一种史学史的研究，不过，我的侧重点在于尝试通过西方史学思想展示出：历史学实践是社会实践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以及它由此而具备的巨大社会价值。既然对历史叙述之历史的研究与史学史研究不存在根本的区别，那么历史叙述与历史学之间的相关性也就极大了。然而，能否将历史叙述与历史学视作一个相同的概念，其关键并

不在于这两个名词本身，而在于我们对它们的理解。在传统史学的语境中，历史叙述不过是叙述历史的一种行为，表现为历史学的形式问题；而在当代西方历史叙述研究，尤其是 1960 年代末以来的研究语境中，历史叙述成了历史学研究之一切活动的核心，它代表着历史学实践在形式与内容上的有效结合。如果我们获得了这后一种语境，便可以将历史学与历史叙述视为等同的概念了。

就是在西方历史叙述研究所获得的成果的指导下，我将西方上古、中古、近代、现当代史学活动置于社会实践的境域进行了一番简要的论述，希望能给读者呈现出一条线索，那就是西方史学思想对史学实践的社会价值从自发到自觉的认识过程。不过，这条线索可能并不完全随着物理时间延展，而是依据历史时间来接续。在每一个历史阶段，它有着每一个阶段的特色，但在总体上，它却显示出人类认识的不断深化。

第一章 传统历史叙述： 叙事的历史学

第一节 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类型、动机与 历史意识的萌生

古希腊—罗马时期是西方历史学起源与初步发展的时期。正因为如此，该时期历史叙述的萌芽与最初形态难以在时间与性质上准确定位。此时的历史叙述，是指人类对自身在过去发生的社会行为以及当时文化场景的描述。历史叙述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从某种程度上也是历史编纂学诞生的过程。它对后人而言，更具意义之处在于它本身是一种社会历史行为，而不仅仅在于这个时期的历史学家们撰写出了诸多历史叙述作品。如果我们将历史叙述仅仅理解成等同于文本^①而非文本的生产，从而只看到以文

① “文本”(text)狭义上指的就是由作者书写下来被人们阅读的文章、著作等由文字符号构成的理解单位；广义上，由于它是由人书写而被人们理解的对象，因此，当人们注意到书写文本即固化行为、注意到读者在阅读时的理解活动与现实生活中理解活动的共性时，往往将人们的一切行为视为文本，而历史叙述(即构成狭义历史文本的活动，本身也是社会实践活动，我们可以将它当作广义的文本来看待、阅读、理解)便成了对总体历史文本(总体社会实践)局部或全部的重编/重构。具体还可参见本书第4章第2节。

本方式存在的历史叙述的文字作品，那么，对历史叙述类型的认识就只能停留在表面。我试图将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看作古希腊—罗马人在其特定时空下进行的一种社会实践，从而考察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的起源、发展的动机及历史意识萌生的线索。

一 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类型

古代西方社会与我们在时空上相距遥远，我们不得不从其文字作品中观照其历史叙述行为。怎样的行为能称得上是历史叙述行为呢？只有确定了它，我们才能进一步明了其行为的产物，即历史叙述作品的构成。历史叙述行为是指人们为了某种已知目的或未知而又实现了的目的进行的叙述，通过这种叙述，过去形成的精神与物质产物经由语言传递给听者或读者，从而同时为新的历史创造提供可靠的参照背景和驱动力。

既然考察的是一种行为，那么我们就要问，历史叙述产生的动机是什么？在许多人仍然声称要追求科学历史学的今天，我们很容易罗列种种因素，解释为什么要叙述历史，为什么要进行历史学研究。但在古代史学实践中，叙述的动机本身是从无到有的，因而必然显示出它的成熟性与表现类型的多样性。在现代，我们可以按照图书分类法将各种书籍大致不差地分入各个学科门类，因为哲学、历史学、文学、艺术等学科在现代社会中是相对独立的，然而在处于概念化过程初期的古代社会，各学科交融于一体，分类并不明确。可以断言的是，现代学科正是在这个时期迈走向相对独立的最初步伐。历史学归属其中，从对历史叙述各种类型的分析中，我们能看出历史叙述动机的生成与加强的进程。

在现代意义上，古代西方可称为历史叙述作品的有希罗多德的《历史》、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凯撒《高卢战记》、塔西佗《编年史》等等，但仅靠这些作品来研究历史叙述的起源

是有限的。我认为神话、史诗、谱系与传记、编年史、叙事史一样，都是历史叙述作品，并按照叙述动机的不同将它们分为三类，第一类是神话，第二类是史诗、谱系及传记，第三类是编年史和叙事史。在对各种历史叙述类型产生动机的分析中，我认为，它们分别表现了历史意识萌生线索的不同阶段，因此，对古代历史叙述类型的分析也将有助于加强对历史意识的认识。

二 神话与认知传统社会

在神话学家和文化人类学家看来，神话是“涉及超人存在的关于传统社会的神圣叙述”^①。也许因为我们的思维中占统治地位的是逻辑思维，对于神话这种虚幻而非逻辑的东西，很少有人将它纳入历史叙述作品的范畴。然而，神话虽不同于现代历史叙述，却是它的起源之地。神话在一些欧洲语言中用词如下：英语中用 myth、mythos、mythus，法语中用 mythe，它们都源于古希腊语 muthos。根据陈中梅的研究，muthos 在荷马史诗中通常表示“叙说”、“话语”等，到公元前 5 世纪，该词的形容词 muthodes 开始表示“离奇的”、“不真实的”等意思。muthos 与 logos 也开始被加以区分，后者指真实可信的叙述。这种区分在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著述中都有所见^②。由此，我们可以初步断定，在公元前 5 世纪以前，muthos 一词基本指代所有我们认为真实的或虚构的叙述。这也说明，早期古希腊人对叙述内容的真伪还缺乏区分能力，或者说他们对神话世界和现实世界尚不能明确区分。

现代神话学研究已充分认识到神话的意义。卡西尔认为，“虽然神话是虚构的，但它是一种无意识的虚构，而不是有意识

① Peter Hechs, "Myth, History, and Theory," pp. 1~19.

② 亚里士多德：《诗学》，第 197 页。

的虚构：原始精神并没有意识到它自己的创造物的意义，揭示这种意义，探查在这无数的假面具之后的真相，乃是我们，是我们的科学分析”^①。我们要关心的是，这种真相是否通过无意识反映了原始人的历史。在卡西尔看来，“神话、语言和艺术起初是一个具体的未分化的同一体，只是逐渐地才分解为三重独立的精神创造活动方式”^②。事实上，历史又何尝不属于这个同一体呢？正如 C. H. 朗所指出：“原始时期是各种模式的储存库，当代社会一切重要的知识、表述和活动都是建立在其基础上。虽然从后来的知识条理和社会秩序来看，神话似乎是非逻辑和非理性的，却是对它们的起源的描述。从这个意义上说来，神话是作为最初的原则（即原始型）存在的。”^③ 在原始居民的思维从现实生活中丰富的特殊性向概念化的一般性发展过程中，神话与语言一样，是这个过程的最初阶段，而历史一直随着这个过程改变自己的叙述方式。如果现代的逻辑思维首先将那些在神话与语言同一的阶段中包含的叙述视为虚构，那就难以发现其中蕴藏的真实内容。当然，如果我们企图通过对神话的研究而获得一种实体性的历史，即从神话中提炼出一种近现代意义上的客观历史叙述，那是难以做到的，我们有可能了解的是原始神话观念中所包含的历史意识。叙述作为意识传递的方式，使我们有可能在神话的叙述行为中发现它。

布留尔在《原始思维》中将产生神话的神秘思维称为原逻辑思维，认为：“如果说，逻辑思维不能容忍矛盾，只要它一发现矛盾，它就为消灭它而斗争，那么，原逻辑的和神秘的思维则相

① 卡西尔：《人论》，第 94 页。

② 卡西尔：《语言与神话》，第 113 页。

③ C.H. 朗：《神话学》，第 84 页。

反，它对理性要求是不关心的。它不寻找矛盾，但也不避免矛盾。”^① 原始人在理性尚未发育时期，将他们所感触到的现实都归结为神的作用。既然他们无力发现矛盾，也就相信所感即所见。在现代人看来是十足悖论的解释，原始人确信无疑。他们从不寻找因果关系，从不认为解释必须遵守逻辑法则。他们的原逻辑或非理性思维与其说不关心矛盾，不如说根本就不知道存在着矛盾。

神话学研究向我们展示了原始人的思维方式与概念化过程的初级阶段（尽管这些研究也如同科学假设，更加深入的工作有可能提出新的解释模式），使我们有可能认识到神话与历史叙述之间存在的关系。原始人创造出神话，并通过口头传承讲述它，即进行神话叙述；这些神话随着未来生活环境中出现的新情况又不断有所改变，然而神话叙述行为的存在本身就意味着它为着某种目的而叙述。虽然神话是非理性的，但它的确是一种解释，只不过这种解释断然地将被解释的现象与某种神秘物融合于一体，从而实现现代意义上解释所追求的效果。

神话是一种虚构，但如卡西尔所言，“这种虚构之物因其有用而令人爱不释手；并且，如果我们无意使它们化为乌有的话，是断然不可用严格的真理标准来衡量它们的”^②。在不合乎理性真理的情况下，神话这种虚构物的用处就在于它使原始人获得了一种心理上的确定性。面对宏大的自然力，原始人不得不将诸多的未知物与神联系在一起。在杜威那里，神话叙述如果有用就将等同于真理。其真理性可表述为：原始人“寻求认识上的确定性的最后理由是需要行动结果中求得安全”^③。原始人将许多个

① 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第449页。

② 卡西尔：《语言与神话》，第35页。

③ 约翰·杜威：《确定性的寻求：关于知行关系的研究》，第28页。

人的神秘感受杂合在一起，排除现象的特殊性，凝聚成一个共同的神秘物，最后为它命名，便产生了神。一旦某个社会中出现了共同的神，社会群体便获得了一种重要的粘合剂，有助于形成认同。神话叙述的动机不仅在于为社会新成员提供某些神秘现象的解释，使他们获得心理上的确定性，更重要的还在于它由此使新成员产生一种社会认同感。

一旦神话具有保持、延续社会传统的意义，神话叙述就拥有了一种原生状态的历史意识。它表现在：这种叙述对听者而言，不仅仅使他们获得了关于神的知识，还成了认知社会传统的方式之一。听者只有接受了那些表述着社会传统与历史的神话，相信它们具有真实性，才能成为真正的社会成员。因而对原始人来说，神话在内容上是真实的；神话叙述也就像现代历史叙述，起着保持社会一贯性的粘合剂的作用。视神话为虚构不过是现代人根据自身的真理观表现出的对神话的偏见。神话叙述的这种功能，使原始人在社会化过程中无意识地继承着传统与历史，而这种叙述的普遍存在也证明了原始人有一种潜在的历史意识，即保存他们创造的传统和历史。从这个角度来说，神话叙述是一种原生态的历史叙述。

三 史诗、谱系、传记与仿效历史

一旦我们对神话这种所谓“虚构”叙述的社会功能有所认识，就更容易理解史诗、谱系、年代纪、编年史、传记、叙事史所归属的历史叙述类型。

史诗既属于史学，又属于文学。亚里士多德认为：“历史学家和诗人的区别不在于是否用格律文写作（希罗多德的作品可以被改写成格律文，但仍然是一种历史，用不用格律不会改变这一点），而在于前者记述已经发生的事，后者描述可能发生的事。所以，诗是一种比历史更富哲学性、更严肃的艺术，因为诗倾向

于表现普遍性的事，而历史却倾向于记载具体事件。”^① 史诗兼备历史与诗歌的特征，它是从神话叙述向现代意义的历史叙述过渡的一种叙述方式。

荷马史诗是古希腊史诗中的杰作。它以特洛伊战争为背景，歌颂英雄的业绩。荷马史诗中的神具有凡人的性格，已不像原始宗教中的神那样至高无上。陈中梅认为“荷马的史诗世界里不存在‘盲目’、‘偶然’或和事态的正常及一般状态对比而言的‘偶发现象’。自然界和人间的一切事端和现象，如果不是人为的，便是神的手笔”^②。将历史事件的发生看作是人或凡人化的神之行为所致，意味着人已经从原始社会中神的全面控制下获得了部分的自由，人的主体性得到初步发展。行吟诗人通过叙述史诗为凡人在情感、理智与信念上树立了榜样。如果说神话叙述使接受它的社会成员获得社会认同并认知传统与历史，那么史诗在此基础上更重视劝导人们尊崇英雄、模仿他们创造传统与历史的行为；前者使人完全依赖于神化了的传统与历史，后者为人提供创制传统与历史的典范与法则。史诗中蕴含的历史意识就在于使人们敬仰先辈，促使自己效仿他们。

史诗中的历史意识显示出人们更善于利用历史因而不愿忘却历史，这样，过去越来越走近现实，而非远离现实。当人们不再将兴趣局限于神与英雄的过去，而开始关注自己祖先的真实存在时，历史的谱系学便由赫西俄德的《神谱》转向关注普通人的“人谱”。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我们能看到，当历史人物出场时，作者都不忘提示他们是某某人的儿子，并在叙述时非常注意各人谱系的明晰。希腊人对谱系的重视说明他们已经认识到先人的历史并非与现实无关，它可以给自己带来荣耀，也可以昭示

① 亚里士多德：《诗学》，第 81 页。

② 陈中梅：《伊利亚特 前言》，第 17 页。

耻辱，并且，那些在历史中能说明其谱系的人，更能得到社会的认可和尊重。由此可见，无论是神谱还是人谱，谱系叙述的动机都是为了强调现实人物的历史渊源。在荣誉感的支配下，祖先的荣誉需要保持，耻辱需要洗刷，这必然为人们的现实行为提供部分动机。为保持荣誉，尤其是为洗刷耻辱而产生的行为，说明谱系叙述中包含的历史意识仍是以仿效过去为主，因为即使为了洗刷耻辱，人们仍是以过去的光荣行为作榜样，从而创造新的荣誉，构成新的历史。

古希腊—罗马传记的典范是普鲁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在传记产生的时代，《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这样的历史学专著已经存在。与之比较，传记的特点在于这种叙述具有更为鲜明的主观色彩，它适于通过人物生平事迹的描述对人们进行道德教育。如同普鲁塔克所言，“我写的不是历史，而是传记。……我也必须得到读者的许可，俾能专心致志于人物灵魂的特征及其表现，并借此描绘每个人的生平事迹，而将他们的赫赫战功政绩留给别人去写”^①。显然，与其说普鲁塔克在读者的许可下专心描述名人灵魂的特征，不如说他是想通过名人的行为去感染读者的灵魂。因而在叙述目的上，传记并不比史诗有更大的企图。它同样树立英雄，进行道德教育，然而不同之处是：史诗由于是全民族智慧的结晶而表现出一种集体无意识，而传记作为阶层分化更为明显的时代中的个人叙述行为，往往受制于叙述者所属阶层的意识形态。社会阶层的分化使历史叙述的动机更为复杂，而叙述者作为文化的代言人，将某一阶层中人物的历史行为制成标本，意图使叙述作品隐含的诸多历史意识仅仅外显为个人行为的模仿。很明显，个人行为不过是传统和历史的极小部分，也是历史的表面现象，因而阅读这种传记的读者不可能认识到影响个人行为的

^① 普鲁塔克：《希腊罗马名人传》，中译本序，第13页。

各种社会因素。

四 编年史、叙事史与保持社会连贯性

如果从各叙述体裁展现叙述者主体性的强弱来看，编年史较之传记在表面上显得微弱得多，事实却并非如此。以塔西佗的《编年史》为例，其特色在于史实的真实性与叙述时间的连续性。这部优秀的编年史证明，编年史绝不从来就代表记流水账。根据塔西佗对内容的求真意识及强烈的因果解释意识，其叙述动机中显示出更系统的主体作用。为了说明古罗马自共和向帝制的转变，《编年史》中所有的事实都经过精心挑选，时间固然是连接事实的线索，而将事实的叙述合情合理地附着在这条线索之上，从而展示出一种事态发展的内在原因，这已经是一种现代意义上的历史重构。因为我们不可能了解每一个时间点上的事态变化，而中间的断裂不得不依靠主观推演来填平。古罗马的其他编年史家同样或多或少地着意建构一部编年史以支持一种预想的结论，但在处理事实的客观性与叙述的主观性方面，塔西佗无疑比其他其他人进行了更富有成效的尝试。值得重视的是，这种编年史已经是一种非常成熟的叙述类型，这主要归因于它以事件为叙述中心而非以人为中心。尽管人是事件的发动者，也是历史叙述的最终承受者，但事件作为叙述中心使人们不再仅仅注意到单纯个人的因素，而必须考虑创制历史的行为中人与人、人与环境之间的相互制约。当然，古希腊—罗马时期的编年史并不是仅有的能反映这种历史意识的叙述方式，更成熟的表现是在叙事史之中。

叙事史的雏形可以追溯到史诗，但史诗中包含的众多虚构因素使现代历史学家没有将它归入成熟的叙事史中。希罗多德、修昔底德、色诺芬、李维、凯撒等都是叙事史家的杰出代表。他们的著作毫无疑问，在现代仍被视为历史叙述的典范。克罗齐说道：“近代史学大体还是希腊人留下来的样子，其中大部分事件

我们还是象古人一样去想的，虽则当中增加了一些东西并在整体上受到了另一种光辉的照耀，但古代历史学家的著作仍保存在我们自己的著作中：这真是一种‘永恒的财富’，如同修昔底德希望他的历史成为这样一种财富一样。”^①由此可见，古代历史叙述对后世历史学影响极其深远。

古代叙事史已经将 2000 多年来困扰史学家的求真与致用这两个范畴明确提出来了。历史叙述的动机是求真还是致用显然会直接影响史学家主体性的发挥，进而显示叙述中历史意识的差异。我们以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为例进行分析。希罗多德说：“把这些研究成果发表出来是为了保存人类的功业，使之不致由于年深日久而被人们遗忘，为了使希腊人和异邦人的那些值得赞叹的功绩不致失去他们的光彩，特别是为了把他们发生纷争的原因给记载下来。”^②而修昔底德说：“如果那些想要清楚地了解过去所发生的事件和将来也会发生的类似事件（因为人性总是人性）的人，认为我的著作还有一点益处的话，那么我就心满意足了。”^③可见，希罗多德的叙述是为了保存事实，所以更注重事实的真实性，而修昔底德更希望其叙述有益于后人。尽管修昔底德以史料批判著称于世，但他对叙述之实用性的关注是超乎一切的。我们毋须在此列出各位古代叙事史家叙述的真实性与实用性的表现，必要做的是分析这两种叙述动机中所蕴含的历史意识。

在叙事史中追求史实的真实性无可厚非，但古人并不一定明白追求真实性的目的所在。我们试问，日常生活中，为什么说谎者通常在谎言被揭穿后受到人们谴责呢？思考这个问题能使我们进入求真意识起源的情境。单个人的活动在自行解释时无所谓真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 145 页。

② 希罗多德：《历史》，第 1 页。

③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 18 页。

假，它不受道德的约束。然而，当人们无法单独生存或完成某项任务时，不得不为了共同利益而协力相助，于是显露出求真的需要。人们之所以共同活动依赖于利益的纽带，共同活动与利益需要产生了交往与分工。马克思认为：“受分工制约的不同个人的共同活动产生了一种社会力量，即扩大了的生产力。由于共同活动本身不是自愿地而是自发地形成的，因此这种社会力量在这些人看来就不是他们自身的联合力量，而是某种异己的，在他们之外的权力。”^①正是这种异己的力量要求交往活动的真实解释，否则交往难以维系，利益的纽带也将受损而断。史学家总是处于某个集团之中，他希望自己的叙述代表该集团的利益，从而使自己代表该集团所有成员。在有着利益交往的两个集团中，如果某个集团中的历史学家为了本集团的利益对交往活动的真实性进行歪曲，而这个集团又接受了这种解释，那么就会导致本集团与另一个集团交往的危机。因此，只要这两个集团希望维持正常的交往，隶属于其中的任何一位史学家对它们之间的利益交往都必须尽量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因为，集团之间的共同活动产生的异己力量制约着他的行为，他不能单为了本集团的利益而置历史的真实于不顾。由此可见，求真意识是确保社会交往正常进行的原则，也是保证社会发展连贯的必要条件。

历史叙述如果只要求获得真实性，而不考虑实用性，那么它就无法与现实联系起来。近现代追求历史叙述客观性的历史学家可能对历史学的现实功能嗤之以鼻，事实上，如上所述，叙述真实性获得后得以保证的社会连贯性，难道不正是史学实用性的表现吗？再者，历史是现实的参照系。我们总是将现实置于一个根据历史归纳而得来的概念模式内，这样，现实才能获得理解，人们才能从由于环境的不确定性而产生的恐惧中逃逸出来，这也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第39页。

历史学的用途之一。然而，这两种用途却不是古代叙事史家所能认识到的，它似乎是 19 世纪以后史学家的任务。就像修昔底德等人那样，古代叙事史家对历史叙述实用性的考虑更多地侧重道德教训这个方面。

尽管古代叙事史中对历史叙述的真实与致用这两个观念有着十分明确的要求，但古代叙事史家并没有认识到真实与致用成为历史叙述之必然目的的真正奥秘。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古代叙事史之中叙事史家不断加强的求真意识和致用意识，大大丰富了历史叙述所包含的历史意识。正是这两种意识的显露，古代叙事史得到后世历史学家的认可，成为历史学诞生的象征。

从神话叙述到史诗、谱系、传记，再到编年史、叙事史，在这个历史叙述类型的排列中，历史意识萌生了，而且不断丰富。居后的叙述类型，总是在涵盖前面的叙述类型所包含的历史意识之时，又进一步明确和充实它们。以叙事史为代表，古代历史叙述不仅是认知社会的方式之一，它也为人们提供仿效的英雄形象，为传统与历史发展的连贯性以及社会交往的正常运作做出前所未有的努力。古代西方历史叙述确定了西方历史学的基本类型，它已经表现出的历史意识一直暗暗地支配着历史学家的叙述行为，然而，历史学并没有就此止步，时代的变迁正为历史意识的扩展以及历史叙述新动机的形成创造着新的动力源泉，中世纪的西方史学为我们展现的就是一幅以神学为其主调的叙述图画。

第二节 欧洲中世纪宗教意识 对历史叙述的影响

提到中世纪的欧洲，我们最初的反应多半会是宗教。在这个绵延千年的信仰时代，基督教意识表现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

面。历史叙述同样受着宗教意识的强烈影响。巴托利谈到中世纪历史学时认为，历史已变成了“神学的一个卑贱的女侍，即，一种精神的反常”^①。尽管巴托利的这种观点只是一家之言，我们却不能否认欧洲中世纪历史叙述与宗教的密切关系，要想对中世纪历史叙述有所了解，必须从宗教意识的影响入手。

一 宗教意识与历史叙述的动机和功能

中世纪思想的最大来源无疑是《圣经》。然而《圣经》产生的思想来源不是本节的主旨，在此我们暂且不论。当传统上认为的中世纪开始之时，《圣经》早已存在，并在人们的意识中逐步占据主导地位。历史叙述作为中世纪的一种社会行为，与其他行为一样，受到基督教意识的影响，它需要从占统治地位的宗教意识形态那里获取合法地位。中世纪的历史叙述无论以个人还是以民族为叙述中心，都摆脱不了宗教对它的影响。

中世纪的传记是历史叙述类型的一种，它的产生通常表现了作者对被叙述者的敬仰。艾因哈德在《查理大帝传》中这样描述他写作的原因：“与其让这个当代最崇高、最伟大的国王的生平事迹，和他那后人难以效法的赫赫战功业因湮没而消失，倒不如象别人那样，把故事记录下来，垂诸后世。”^②当然，查理大帝对作者的恩遇是作者进行历史叙述的直接动机。但书中处处洋溢着对查理的宽容、博爱的赞扬，这些品质都与基督教伦理精神相符。“最崇高、最伟大”这样的赞美所指的是查理大帝“对基督

① 转引自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傅任敢译，商务印书馆，1982，第159页。

② 艾因哈德：《查理大帝传》，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79，第3页。

教极为热诚和虔信”，“怜恤任何贫困的基督徒”，“爱罗马的圣使徒彼得的教堂超过一切神圣和可敬的地方”^①。艾因哈德之所以要使查理的事迹“垂诸后世”，不排除他想将查理树立为实践宗教伦理模范的意图，从而也说明了其叙述的内在宗教动机，即服务于自身对宗教的信仰。

格雷戈里是一名主教，他进行历史叙述的宗教动机更为明显而深刻。他说道：“尽管言辞粗鄙，我也要把往事的记忆留传后世，决不使那些邪恶的人和正直的人之间的斗争湮没无闻。”^②正义与邪恶的斗争在基督教世界中是上帝与撒旦的斗争，是上帝之城与地上之城的斗争，格雷戈里直接表述出叙述的宗教意向。整个人类的历史被基督教思想解释为一部正义最终战胜邪恶的历史，对于虔诚的基督徒而言，神圣的宗教事业引导他随时为正义付出自己的实践。虽然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末日审判与天国降临，却并不意味着人类由此而可以放弃实践。格雷戈里将历史叙述当作一种对抗邪恶势力的实践，更加显示出他对基督精神的虔诚。

比德写作《英吉利教会史》的目的，除了希望其叙述具有道德训诲功能之外，也表现出以历史叙述作为自己献身于宗教事业的实践方式。他虔诚地表白了自己的动机：“我的目的是，在我不辞劳苦地把有关这些地区或一些更为高贵的地区的我认为值得记录的材料，同时也是这些地区的居民所喜闻乐见的材料写进这本书之后，我可以得到他们的虔诚祈祷作为报答。”^③比德所需要的最终报答无非是使上帝知道他的辛勤劳作为的是上帝的荣

① 艾因哈德：《查理大帝传》，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79，第3页。

② 格雷戈里：《法兰克人史》，寿纪瑜、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81，第1页。

③ 比德：《英吉利教会史》，第21页。

光，以证明自己是上帝忠实的奴仆。

上述这些历史叙述虽然注重年代的顺序，但在体裁上更类似于古代的叙事史。中世纪还有一种历史叙述形式，即编年史（chronicle）和年代纪（annals）。编年史总是试图叙述一个事件，但最终为了保持年代的顺序而被打断；年代纪则没有做任何尝试以完整表述一个故事，而只是将时间、地点、人物、事件以最简单的文字记录下来。编年史和年代纪作者的叙述动机单纯，他们记录下自己认为重要的事情，然而这样单纯地记述，是因为他们认为上帝已经安排好将来的一切，现在是一种直接的感觉，所以只要感性地记录就足够了。不过编年史还有一种较为明显的叙述目的，即宣扬荣誉。弗雷施曼的研究证明：“在编年史中记载的所有行为和事件之方式，包括主要的军事牺牲，都由一种保持荣誉或回避耻辱的途径加以描述。”^① 编年史家受宗教意识的影响在于他以宗教伦理为标准宣扬荣誉，有时为了攻击敌对者不惜歪曲事实，以换取在宗教意识上的合法性。

中世纪历史叙述的动机，作为一种主观意图，体现了叙述者的实践目的。在宗教意识的影响下，历史叙述也实现了它的社会功能。巴托利将中世纪史学视为神学的女侍，这对中世纪历史学显然是不公平的。这基于巴托利认为中世纪历史学缺少独立性，完全成了为神学服务的工具。更进一步我们还能看出，巴托利是以一种近代历史学的标准去苛求而不是合理评价中世纪历史学。正如我们的时代要求历史学具有社会功能那样，中世纪也是如此，只不过那个时期对历史学社会功能的要求来自于宗教意识占主导而非近现代的理性占主导的意识形态。中世纪历史叙述确实为宗教意识形态的建构做出了贡献。首先，它对历史事件或历史

^① Suzanne Fleischman,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y and Fiction in the Middle Ages," p.286.

过程进行宗教化解释。例如，它把罗马帝国解释成从创世纪到末日审判这一必然过程中的一个必然环节，使人们深信一切的历史过程都是上帝的安排，社会按照前定的目标发展着，这完全符合信仰时代的要求；其次，中世纪历史叙述为社会树立了虔信的典范，如查理大帝，各类圣徒等等，这些典范作为社会伦理准则的化身不仅为个人的社会生活提供伦理指导，更重要的是对中世纪社会的稳定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如克罗齐所说：“基督教史学像古代史学一样，解决了它所面临的问题，但没有解决其他后来才形成的问题，因为他们还没有面临它们。”^①这是对中世纪史学的合理性的充分肯定，也是对其实现的社会功能的认同。如果我们认可宗教意识对中世纪历史叙述的动机与功能造成的影响，在其时代中具有合理性，那就有助于我们理解中世纪历史叙述中的真实性概念。

二 宗教意识与历史叙述的真实性

假如我们坚持认为真实性等同于事实的客观性，那么关于中世纪历史叙述真实性的讨论就很难深入下去，因为信仰的时代必然涉及信仰问题，而信仰纯粹是一种精神行为，无法以科学理性追求的客观性为标准。我们在此先以传统的客观性概念为标准，区分事实的客观性与真实性，将客观性设想为事实的本来面目，而视真实性为相信某种事实叙述为真实。假设我们有机会问一个中世纪虔诚的基督徒：“你认为《圣经》上叙述的都是真实的吗？”我相信他肯定会满口承认《圣经》丝毫不假。这有可能是中世纪的普遍状况。R. 尼布尔认为：“要使一个结论为大家所接受，就必须先有共同的意义体系。……各种不同的意义体系决定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164页。

了对事实的不同解释。”^①《圣经》是中世纪欧洲共同意义体系^②的来源，因而许多现代看来荒谬的事情在中世纪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

斯皮格尔对中世纪历史学的评价是：“尽所有批评的可能，中世纪历史编纂是不真实的、不科学的、不可靠的、非历史的、非理性的、不确定的、文字不通的，更坏的是，它是非职业化的。”^③这里几乎集合并了对中世纪历史学的所有否定性评价。其中认为中世纪历史编纂是非职业化的这一点非常准确。中世纪的历史叙述者多为教士，无怪乎人们认为文化都掌握在宗教人士的手中。他们也追求历史真实，只不过意义体系不同，因而他们理解的真实性所指的内容不同。

格雷戈里在叙述伊始，便首先表明了自己对信仰的态度以便约束叙述行为。他说：“对于尼西亚的三百一十八位主教所规定的一切，我都诚心信奉不疑。至于谈到世界末日的问题，我对于前人所教导于我的一切，都是相信的。”^④比德认为道德教诲优先于历史真实性，说：“如果有读者发现我写的这本书中所记载的材料与事实有出入，我谦卑地请求他不要怪罪于我们，因为我们是怀着真挚的感情，为了教诲后代，努力把从普通传闻中汇集起来的资料写进这本书的。这是历史的真正规律。”^⑤中世纪历

① 尼布尔：《自我与历史的戏剧》，第 1496 页。

② “意义体系”是指以认识主体的价值观为核心的判断系统。每个人在他的行为、观念上都有自己的判断原则，这些原则便构成了他自己的意义体系。某个特定时代中的集团、民族、文化系统可能由于拥有共同的判断原则而构成了共同的意义体系（或许也可称为社会价值观）。在某种程度上，这种用法也类似于“意识形态”一词的用法。

③ Gabrielle M. Spiegel, “Genealogy: Form and Function in Medieval Historical Narrative,” p.44.

④ 格雷戈里：《法兰克人史》，第 6 页。

⑤ 比德：《英吉利教会史》，第 20 页。

史学家们将他们所信仰的东西即“真实”的内容写进书中，他们在不同程度上追求着真实性，但在这两部史书中，包含着大量的宗教奇迹与大家认同的传闻，这些现代社会视为迷信的东西显然在中世纪被当作历史真实接受了。编年史由于叙述动机简单，与现代的真实标准也许更为接近，然而，当它同样将奇迹当作真实事实记载时，当它不自觉而又显得有选择地记录党派斗争时，其真实程度可想而知。由此可见，中世纪历史叙述的真实性的确依附于信仰的意义体系，一切真实来源于相信。虽然中世纪历史叙述的真实概念与现代的真实概念大相径庭，但有一点是共同的，即认为历史必须真实可靠，历史必须与虚构区别开。弗雷施曼经过大量分析得出的结论是：“中世纪的叙事者真正明确区分了真实事件与虚构，但他们关于真实事件（即历史）的概念，与以后的叙事者或象我们自己这样的当代分析者具有的概念不同，后者根据基于我们自己的思维能力的预设而发展的话语形式的类型学，承担将故事分类的任务。”^①在中世纪人们的思想中，历史必须与真实联系在一起，这与古代历史意识一脉相承，只不过各个时期意义体系的区别赋予真实性不同的含义。真实与虚构始终是一对相悖的范畴，但它们不是不可转换的，中世纪的某些真实以现代目光看来显然是虚构的，可这种虚构并没有使中世纪的思维系统产生混乱，它合乎中世纪的思维逻辑，有助于证明上帝的全知全能。因而，中世纪所认为的历史的真实不一定必须符合后世宣扬的历史的客观，唯一的要求是历史不应超越该时代的意义体系。这种意义系统的产生源于社会中主体之间的相互认同，它是历史真实赖以存在的条件。作为信仰时代的欧洲中世纪，历史的真实必然与信仰密切相关，正如当代社会的真实以科学的客观性

^① Suzanne Fleischman,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y and Fiction in the Middle Ages," pp.278~310.

为依托一样，它们都是合理的，即合自己时代之理。只有当社会群体关于真实性的意识开始改变时，历史叙述在内容上才会改变，这就是为什么宗教迷信被修昔底德驱逐出《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却通过信仰在中世纪历史叙述者的思想中取得合法性，随后又在理性的排斥下声名狼藉。

中世纪历史学家对叙述真实性的特殊理解，使中世纪历史著述的可信度在当代史学家面前大打折扣，但它也并非一无是处。中世纪欧洲人对上帝为人类预定的历史进程十分虔信，这使他们无暇探寻奇迹的真伪与资料的真假，而更关注将事实解释为上帝的全知全能。这是一种纯粹的融合论，它关心的是资料与事实的解释而非它们的考证与确定。正如柯林武德所说：“当时还没有人发现怎样以学者的态度来考订资料和确定事实，因为这乃是继中世纪结束之后的几个世纪里史学思想的工作。”^① 在宗教意识的控制下，中世纪形成了一套以信仰为一切社会行为及思想的前提的意义体系，使人们浑然不知自己身陷宗教意识的囚笼之中。对中世纪历史叙述的真实性的讨论有可能引发我们反思当代的意义体系。当代历史学在对近现代的考据学派进行批判之后再次将重点转向对事实的解释，这种解释同样有着当代的意义体系作为根据。我们像中世纪的欧洲人那样被一个意义体系囚禁起来了。科学理性不是也树立了内涵不同的真实性概念吗？每一种意义体系都在特定的社会历史环境中生成，社会历史环境的变化必然使不合时宜的意义体系失去生存的土壤。正如中世纪后期开始，信仰的体系逐步遭人抛弃，当代的意义体系是否也正在进行某种变革呢？这种思考显然超越了本节的范围，不妨留待以后去研究。但至少有一点，我们不能凭借当代的意义体系而歪曲中世纪历史叙述真实性思想的合理存在，以及无视它受宗教意识影响而又作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64页。

为宗教意识的有机组成的社会意义。

宗教意识使中世纪历史叙述在动机、功能及真实性上呈现出上述种种状态，这些观念随着宗教意识的弱化，在近现代的历史叙述中遭到不同程度的批驳，而在宗教意识下形成的总体历史观则不同，它为后世的历史叙述提供了一个供人追随的范式。

三 宗教意识与总体历史观

从现代的角度来看，中世纪基督教意识对后世历史叙述最重要的影响，就在于它创立的通史叙述形式，并且通过这种形式，反映出历史发展的合目的性与进步性。它们与宗教意识息息相关，构成了中世纪的总体历史观。

中世纪基督教意识中的时间观念，为确立通史叙述形式以及严格按时间顺序进行历史叙述的范式，提供了理论上的依据。

基督教有关时间的意识与古希腊的时间意识有很大差别。后者的理论表述主要反映在亚里士多德的《物理学》中，亚里士多德认为：“一切变化本质上都是脱离原来的状况。万物皆在时间里产生和灭亡。”^①过去曾经存在，却不再在现在中存在，不存在的东西是无法把握的。因此古希腊人关注现在，其历史叙述多表述与叙述者同时代的事件。古罗马受古希腊的影响，稍有根据的历史叙述也只着眼于记载一、两代人之内的事件，而叙述者的明确意图是记载先人的功绩使其不被后人遗忘。也就是说，古代历史叙述在无视现在的过去源流的同时，更多地考虑现在对将来的作用。中世纪关于时间的看法有独到之处，最早且系统的讨论出现在圣奥古斯丁的《忏悔录》中。首先，奥古斯丁认为上帝“在一切时间之前，是一切时间的永恒创造者”^②。万物都是上帝

① 亚里士多德：《物理学》，第134页。

② 奥古斯丁：《忏悔录》，第257页。

创造的，时间也不例外，因此在上帝造物之前，时间并不存在，上帝在时间之外。其次，奥古斯丁认为我们人类对时间的看法依赖于思想的伸展，而不像亚里士多德那样将它解释成空间的位移。他讲道：“我以为时间不过是伸展，但是什么东西的伸展呢？我不知道。但如不是思想的伸展，则更奇怪了。”^① 如果没有人的思想来意识时间，我们根本就不能把握它。再次，奥古斯丁以现在为核心，将时间分为三类，它不是异于我们思想的客观存在，而是存在于我们的心中。“说时间分过去、现在和将来三类是不确当的。或许说：时间分过去的现在、现在的现在和将来的现在三类，比较确当。这三类存在我们心中，别处找不到；过去事物的现在便是记忆，现在事物的现在便是直接感觉，将来事物的现在便是期望。如果可以这样说，那末我是看到三类时间，我也承认时间分三类。”^② 记忆、直接感觉与期望都是我们现在的意识状态，一切的时间都隶属于现在，过去与将来也不可能脱离现在，它们以另一种方式表现现在。

根据奥古斯丁的时间观念，时间作为世界万物的组成同时被上帝创造出来。因此在中世纪基督教信仰中，人们对整个人类历史表现在时间上的发展过程非常清楚。人类的过去、现在和将来如何在《圣经》中都被昭示出来了，它们不是不可把握的，而是作为一种确定的回忆、直感与期望存在所有基督徒的心中。信仰的时代不允许对此有任何的怀疑，上帝已经安排好一切，人们叙述历史即回忆过去只是要说明过去以证实上帝的安排。创世之前是无时间的永恒，末日审判之后也是无时间的永恒，人类的过去、现在、将来是在上帝创造的时间之中，人类的意识只能在这种从永恒到有时间再到永恒的背景下把握有限时间。显然在创世

① 奥古斯丁：《忏悔录》，第 253 页。

② 奥古斯丁：《忏悔录》，第 247 页。

纪之前由于没有时间，也就不可能存在什么历史，历史只能从创世纪之后开始。这种看法是中世纪历史叙述的共同特点，它使所有的历史叙述都不可能将时间的上限推到创世纪之前。许多历史著作都是以创世纪开篇，它使中世纪欧洲人明确现在在有限时间中所处的位置。格雷戈里的态度代表了这种观点，他谈到：“为了更好地计算年代，我认为在这第一卷里最好先从世界的创立讲起。”^① 这样，为了确定现在在启示的整个历史过程中的位置，就必须回忆整个的过去，将它作为参照，进而证明现在仍在这个历史过程之中，始终遵循着上帝的安排。于是历史叙述必然从时间的起源之处开始，最终为形成一种通史的叙述形式提供了基本的理论依据，也使中世纪历史叙述严格地按照时间进行，从而使上帝的安排合目的地进行。

《圣经》中启示的人类历史的最终目的，促使中世纪的历史叙述都表现出合目的性。《圣经》已经揭示了上帝万能，如果人们还要进行历史叙述的话，那是为了对《圣经》进行旁证和补充，阐明上帝的神性无处不在、无时不在，因此这种旁证和补充在虔诚的宗教信仰中当然不可能违背历史发展的必然目的。基督教意识中由于存在这个上帝启示的必然目的，因而使历史叙述具有宿命论性质。但是宿命论并不意味着导致悲观主义，尤其当中世纪欧洲人相信人类历史的最终目的是基督再次降临、正义战胜邪恶时，历史叙述反倒表现出一种宗教精神在时间与空间上不断进步的乐观主义。

基督教意识中存在的时间顺序、合目的性和进步观念等要素，构成了中世纪的总体历史观，它在中世纪叙述者进行历史叙述之前就规定下大致的框架，叙述者要做的就是将其相信的事实填入这个叙述框架中，一切的解释都不能背离宗教教义，这难免

^① 格雷戈里：《法兰克人史》，第2页。

限制叙述者自由意志的发挥。如果要想使解释有所改变，要么找到宗教意识中的依据，要么脱离信仰的意义体系。近代历史叙述显然试图采取后一种措施，然而，千年的宗教意识积淀以及宗教仍保留作为近现代欧洲生活的重要部分这些因素，使中世纪的总体历史观作为一种范式遗留了下来。维柯、黑格尔、兰克、汤因比诸人的思想中无不显示出这种范式的重大影响。中世纪的历史叙述最明显地表现出一种以信仰为核心确立的意义体系在各方面对它的影响。在整个历史叙述史中，它一改自古代以来意义体系松散造成的解释的多元性，形成基督教历史叙述的一元性，从而使宗教意识整个地取代了中世纪欧洲人的历史意识。然而，中世纪的历史叙述行为却为丰富现当代的历史意识创造了机会，因为它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显例，使我们可能认识到在主体间形成的信仰的力量，足以使一个社会中的人们确定他们自己的真理标准，并将该社会视为一个必然过程中的合理环节。这个显例使我们反思一切的说教或确定的认识所依附的意义体系及其起源，从而使我们在思想上处于一种自由状态，能够迅速去寻找各种社会问题的症结。

随着中世纪的衰落，神学范畴下的意义体系也随之蜕变，自文艺复兴以来，近代西方社会对人性与理性的再度关注，使得历史叙述所依赖的意义体系获得了新的核心。

第三节 西方近代历史叙述与理性意义体系

自文艺复兴到 19 世纪后半叶，近代历史学的发展经历了人文主义、理性主义、浪漫主义、实证主义四个颇具典型性的阶段。在大多数人的认识里，正是经过这个历程，历史学才基本上获得了作为一门相对独立学科的地位。近代是自然科学蓬勃发展的时代，也是理性观念不断扩张的时代。理性占据了意义体系的

核心位置，然而对理性的多元解释又构成了性质不同的意义体系，使得植根于其中的近代历史叙述能够在不同的意义领域内圈占自己的独立王国。西方近代历史叙述的发展显示出两种倾向：其一，以科学理性为核心追求叙述的客观性；其二，以历史理性为核心强调叙述对象作为一种历史个体的独特性。这两种趋向同时是叙述者历史意识的外在表现，因此，通过对它们的分析，我们不但能了解近代历史叙述的社会地位，而且能感悟欧洲人在近代为自身安排的不同坐标。

一 历史叙述的职业化梦想

斯匹格尔（Spiegel）批评中世纪历史叙述的非职业化特征^①，其中隐含着这样一个前提，即历史叙述的职业化与历史学不再隶属于神学，这二者之间有着必然的联系。职业化意味着学科的专门性与独立性，它要使历史学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思维方式及学科价值上能够与任何其他学科区别开来，从而可以称这个学科的研究者为历史学家。让历史学拥有一块独立的园地始终是诸多历史学家的梦想，自文艺复兴以来，他们就在为此努力。直到19世纪，随着客观主义史学、实证主义史学和历史主义史学的出现，梦想似乎变成了现实，历史学终于被人们普遍看作一门专门学问。历史学的职业化进程不仅展示了学科的发展，更重要的是它还指示着“历史”这个观念在人们意识中的变化。

近代伊始，人们依据现实主义原则，首先意识到历史是人的历史，历史学要为现实服务，这样，它才能真正摆脱神学的控制，不再通过叙述历史来论证上帝的神性。为此做出最重要贡献

^① Gabrielle M. Spiegel, "Genealogy: Form and Function in Medieval Historical Narrative," pp. 43~53.

的是马基雅维里与维柯。

马基雅维里是文艺复兴杰出的人文主义者，他的现实主义精神跃动在其著作的每一段文字中^①。他认为：“关于人类，一般地可以这样说，他们是忘恩负义、容易变心的，是伪装者、冒牌货，是逃避危险，追逐利益的。”^②《君主论》中系统提出的性恶论是作者对现实深入思考的产物。马基雅维里还通过叙述佛罗伦萨的历史^③，为《君主论》做了详细的注释，其中到处都充盈着与命运搏斗的痕迹，人的前途再也不由上帝决定了，现实生存是人类一切活动的准则。马基雅维里的思想体现着文艺复兴时期人们对现实的深切关注，历史叙述已经能够置神学目的于不顾，偏爱政治生活，解释人类行为。

维柯对历史与历史认识有着鲜明的观点。他认可一条确凿无疑的原则，即“这个民族世界确实是由人类创造出来的，所以它的面貌必然要在人类心智本身的种种变化中找出。如果谁创造历史也就由谁叙述历史，这种历史就最确凿可凭了”^④。历史的创造者与历史的认识者必须同一，那样历史叙述才是真实可靠的。维柯相信人类社会（即维柯所称的各民族世界或民政世界）及其历史是人创造的。神创造了自然界，因此上帝了解自然界，而人也能够认识自己的创造物——人类社会。他说：“民政社会的世界确实是由人类创造出来的，所以它的原则必然要从我们自己的人类心灵各种变化中就可找到。……这个民政世界既然是由人类

① 马基雅维里所著《李维史论》、《君主论》、《佛罗伦萨史》皆以现实主义为写作原则。他以政治为本位，以历史为依据，提倡充分发挥人的自由意志，勇敢而机智地面对社会现实，与命运抗争，最终实现统一意大利的理想。

②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第80页。

③ 参见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

④ 维柯：《新科学》，第165页。

创造的，人类就应该希望能认识它。”^① 18世纪是理性的时代，维柯关于人的创造能力与认识能力的自信，将神的影响排除在人类社会之外，为历史叙述从根本上成为关乎人的行为，提供了理论的基石。

对近代社会而言，将历史归属于人类，并认识到历史叙述目的在于解释人类的行为，服务于人类，而非解释神意，服务于确定宗教信仰，这是历史学迈向职业化的第一步。近代历史学走出了神学的光晕，投入人性和理性的怀抱。在文艺复兴以及随之而来的启蒙时代中，人性和理性成长为近代意义体系的中心，一切学科分化都不能越出理性的范围，而只能将自己设定为说明和理解理性的特殊途径。设定这种特殊途径正是历史学通向职业化道路上的又一个驿站。

自16到18世纪，抽象的人性论使人们相信自己能够认识过去的时代，因为他与古人有着共同的人性。这种在修昔底德那儿已经出现过的思想，在这个时期成了历史叙述背后隐藏着的普遍前提。理性取代了上帝在意义体系中的位置，除此之外，历史学家将中世纪关于人类不断朝向天国降临的进步历程更换了一个版本，宗教的天国变成了理性指导一切的哲学王国，因而，人类的历史便被解释成对人性的认识不断加深、理性不断进步的历史。哲学可以阐述理性的本质，文学可以传达理性的魅力，于是历史学也有了唯它莫属的任务，即叙述人类社会理性发展的历程。自然科学的初步发展为历史学提供了榜样，使关于理性的历史叙述更倾向于追求真实性，这可是任何其他人文学科所缺乏的特色。如果历史叙述能获得真实性，那么，近代西方人认为它完全可以成为一门独立学科。

托波尔斯基（Topolski）认为，有一些精确的历史叙述，“它

^① 维柯：《新科学》，第154页。

们自 16 世纪至 18 世纪开始发展起来，直到 19 世纪才完全形成，是先进的、专业的或学术的历史学之典范”^①。这些精确历史叙述的标准，就是叙述的事实在时间顺序和内容的真实性上保持逻辑的一致。关于时间的顺序方面，自古以来的编年史和中世纪的世界史观提供了很好的范例，因而专业历史学在近代的发展需要将精力集中在真实性上。历史叙述自始至终都是与真实性相联系的，即使在中世纪历史叙述中也是如此^②。不过，近代思想中真实性的概念又一次发生了转变，它现在以自然科学的客观性为标准。过去，历史叙述与文学叙述总是难以区别，现在，近代历史学家要想最终拥有自己独特的职业，就必须在自己的叙述中抛弃文学叙述中的虚构性。

近代历史叙述与文学叙述的分离，自文艺复兴时期就开始了。马基雅维里以政治为本位的历史叙述完全不同于文学虚构，而是一种符合真实现实且具有强大解释能力的叙述。据此，古奇也认为：“当马其雅维里和圭恰迪尼使历史学超脱文学的领域，并把它同国家生活联系起来以后，历史学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③应该说，以真实性为特征的历史叙述，在人们的意识中天然地有着较高的存在价值。近代历史叙述职业化，与其说是使历史脱离文学，不如说是防止文学虚构对历史真实的侵袭。由于历史叙述和它的真实性特征深深扎根于人们

① Jerzy Topolski, “Historical Narrative: Towards a Coherent Structure,” pp. 75~86. 关于 18 世纪这种区分的论述还可参考 Peter Gay, *Style in History*, p. 189.

② Suzanne Fleischman,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y and Fiction in the Middle Ages,” pp. 278~310. 弗雷施曼认为中世纪历史叙述中已经区分了真实事件与虚构，只不过在宗教意识的影响下，人们普遍将宗教奇迹视为真实，因而在历史叙述中大量夹杂着现代意识中认为不可靠的事实。

③ 古奇：《十九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第 69 页。

的意识中，近代文学叙述往往假借历史叙述之名，以获取读者对文学文本之道德的合理性与事实的真实性的认可。新近的研究证明了近代普遍存在着这种现象：“如近来学者们所证明的，绝大多数 17 或 18 世纪的作者都明显地或隐含地否认他们在写小说或传奇。他们称自己的作品为‘历史’、‘传记’或‘回忆录’以便区别于小说或传奇的无聊、空想、不可能甚至不道德的方面。”^① 既然诸多文学叙述者如此掩饰作品中存在的虚构方面，对于普通人而言，要区别一部真实的历史著作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种现象显然成了历史学职业化道路上的障碍。

自 18 世纪末开始，历史叙述在与文学叙述脱离而寻求职业化的进程中，开辟了两条道路：一条道路由自然科学的观念铺就，将历史学引上实证化轨道；另一条道路由历史主义观念构成，将历史学限制在个体叙述的框架内，意图使历史学成为一门介于科学与艺术之间的独立学科。在实证化道路上，历史叙述很容易将叙述对象限制于客观存在的事实，它希望通过两个阶段：首先确定事实的真实性；其次寻找到事实之间存在的规律，以便人们能根据规律预测未来。这条道路的关键在于排除叙述者的主观性，将历史事实当作客观自然现象来研究。显然，这是文学叙述不可能获得的功能。历史主义道路希望真实的历史事实确定后，通过寻找到个体事件中事实之间的因果关系，解释从历史中之所以孕育出现实的原因。其中事实的真实性确保了历史叙述的科学性，而个体性叙述在考虑到历史事件产生的历史性时，也不否认叙述者自身的历史性，从而构成了独有的历史性叙述。这两

^① We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p.43. 该书中列举了许多实例，说明真实性在当时读者中有着稳固的基础，以至于文学叙述者也为其作品的虚构性担心，而不得不加上“历史”的外衣。

条道路都通向两种相对独立的历史学。与此同时，文学的概念也在发生变化。虽然 18 世纪以现实主义为特征的小说已经出现，但无论小说如何在价值论上真实地反映现实，它在事实上始终被认为是虚构的。到了 19 世纪，文学家们已经不再回避自己作品的虚构性质，这也有利于清洁近代西方人意识中有关叙述真实性的观念。在上述种种努力下，到 19 世纪中叶以后，历史学至少在当时人们的意识中获得了相对独立学科的地位，它终于从神学与文学中脱离出来，以一种学问的身份，使职业化梦想暂时在追求模式化解释的近代科学理性或追求个体解释的历史理性的意义体系中，逐渐实现了。

二 科学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叙述

理性自启蒙时代以来便成为历史叙述中的根本原则。然而自那时起，人们便从不同角度对它有不同的理解，这些理解在 19 世纪最终形成两种史学意义体系，即科学理性体系和历史理性体系。在各自体系内进行历史叙述所产生的叙述文本，在形式与内容上都有明显差异。

科学理性随着自然科学的进步而发展。近代早期，培根认为记忆是历史叙述所必要的的能力，他试图要求历史学家将历史现象如同自然现象那样，以感性方式记载下来，从而保证记录的真实性。基于当时的历史叙述中含有太多主观成分，笛卡儿否认历史是知识的一个分支。这种观点随着天赋观念论的产生，刺激着部分历史叙述者遵循自然科学的方法与原则改造历史学。启蒙时代的理性主义史学就显示出科学理性的统治地位。

伏尔泰在理性的指引下将《路易十四时代》和《风俗论》展现在世人面前。叙述前者，是因为“总的说来，人类的理性这时

已臻成熟。健全的哲学在这个时代才为人所知”^①。抽象人性的完美成了理性时代的标志，它作为一种永恒规则规定了人类社会的历程。叙述后者，作者为的是展示各民族永远不变的社会风俗。他说：“一般说来，人类总是今天是什么样，过去也是什么样”，“上帝给予我们以普遍的理性原则，正如他给鸟以羽翼，给熊以毛皮。这个原则是永远不变的。”^②这种理性原则如同自然界的规律，不受时间与空间变换的任何影响。理性时代宣扬平等、自由等观念，它们被视作天赋人权。在启蒙思想家的眼中，中世纪是黑暗的时代，它在历史上没有任何存在的价值，愚昧、迷信阻碍了对天赋人权的认识，因而他们的历史著作中绝少提到中世纪。正如柯林武德揭示的，对那些启蒙思想家来说：“历史的中心点乃是近代科学精神的旭日东升。在那以前，一切都是迷信和黑暗、谬误和欺骗。对于这些东西是不可能历史的，不仅仅因为它们不值得进行历史研究，而且因为在其中没有理性的或必然的发展：它们的故事乃是一个痴人所讲的童话，充满着叫喊和狂乱，毫无意义可言。”^③吉本的心目中也有人类历史的黄金时代，那就是罗马帝国从图密善去世到康茂德继位时代，作者认为：“如果他们那一时代的罗马人能够安享一种合乎理性的自由生活，这几位君主是完全可以享有恢复共和制的荣誉的。”^④像其他理性主义史学家一样，吉本确立了理性的标准后，也将它作为衡量其他时代的尺度。对某个时代的全面肯定与对中世纪存在

①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第7页。伏尔泰认为，人类历史上只有四个时代值得赞美，即菲利浦和亚历山大时代、凯撒和奥古斯都时代、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美第奇时代、路易十四时代，而路易十四时代是最完美的时代。在四个时代以外的其他的时代都因为人心邪恶不值一提。

② 伏尔泰：《风俗论》，第34~36页。

③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91页。

④ 爱德华·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第13页。

之合理性的全面否定，反映了启蒙思想的一个根本倾向，即非历史的倾向。不关心时间对历史过程的影响正是近代自然科学的特征，自然规律在近代人们的观念中是超越时间限制的，理性在启蒙思想家的观念中也是超越时空限制的，因此他们可以随意将社会由此生成的一段传统与历史视为缺乏理性而舍弃它。

伏尔泰和吉本都相信，当人们都领会了理性的真谛后，历史发展必然实现理性统治的千年王国。这种目的论在康德那里得到了加强。康德认为：“人类的历史大体上可以看作是大自然的一项隐蔽计划的实现。”^①人是自然的造物，也是唯独能具备理性的动物，因此在人类历史进程中的一切行为就如自然现象那样，其中隐藏着理性的因素。历史学如果运用自然科学的方法，必然能从历史现象中抽绎出历史的规律。康德的思想对19世纪实证主义产生了深刻影响。如古奇所说，启蒙时代的史学“结束了那个单纯汇编史料的时代。它把历史的范围从记录事件扩大到论述文明。它企图把批判的标准和社会学的方法引入史学的领域”^②。然而，它同时具有政治论战和宣传性质，为此，长于论述的启蒙史学在确定单个历史现象方面却存在着明显的不足。这个任务是由客观主义史学派与实证主义史学派完成的。

前已述及，自18世纪末期开始，历史叙述最大的改变是与文学叙述的分离，其重要表现之一在于历史叙述更加关注事实的确定性。虽然出于不同的目的，无论在科学理性体系还是历史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学家，都开始意识到这一点的重要性。在此，我先论述历史事实的确定性与科学理性的关系。后者则在下个部分加以表白。

在18世纪的历史写作中，已经存在着一种论述与叙事之间

① 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第15页。

② 古奇：《十九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第82页。

的区别。历史论述是作者对自己所认为的真实事件的因果解释，历史叙事是将这种真实事件再现于文字之中。从逻辑上讲，必然是先有叙事再有论述，即使作者在没有将叙事形成文字而直接进行论述，也不能否认叙事在逻辑上的优先性。对于包括叙事与论述的历史叙述而言，“无论一个给定的历史话语的叙事方面与讨论方面的相对优点是什么，前者是基本的，后者是次要的”^①。19世纪历史叙述的发展就是遵循这条道路。兰克决心研究历史的直接原因在于他发现某些历史著作中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为此他写作了《拉丁和条顿民族史》，宣称“它的目的只不过是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而已”^②。尽管我们不能简单地认为兰克是在一味追求客观事实^③，但他的许多门生形成的客观主义史学派确实存在这种倾向。为了考证事实的真实性，许多历史学家埋头于故纸堆中，整理了大量的文献，并力求在历史叙事中摒弃史家的主观性。从科学理性的角度来说，我们可以说关注个别历史现象是要求再现历史真实的结果，它为历史叙述向自然科学靠拢提供了大量被认为是真实的经验材料。在此之后，实证主义在孔德的倡导下登上了历史叙述的舞台。孔德试图在大量的经验材料中

① Hayden White, “The Question of Narrative in Contemporary Historical Theory,” pp. 1~33.

② 转引自古奇《十九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第178页。该句的德文原文是：“Er will bloss zeigen wie es eigentlich gewesen.”

③ Georg G. Iggers, “The Image of Ranke in American and German Historical Thought,” pp. 17~40. 伊格尔斯认为，在美国，兰克是以其方法论著称，即批判地考证资料以便确定事实。他所说的“事情的真实情况”（即 *wie es eigentlich gewesen*）成了“科学”历史学追求精细描述，从而反对一切概念论和哲学的箴言。在德国，兰克被认为是反先验论的历史学家。他反对任何历史的图式化，但并非反对哲学化。兰克受德国理念论的影响，试图通过对个体的沉思来理解普遍真理，内省地理解活生生的现实，从而超越历史事实的重构。

发现某些因果律，从而使实证主义史家们能将客观主义史学领入真正科学的殿堂。他认为：“实证精神，因其卓越的相对性，唯一能够适当地代表一切历史大时代，还体现同一基本演变的各个特定阶段；其中每一阶段，按不变的规律，从前一阶段而来，也为后一阶段做准备；不变的规律，使之参与共同的进步，从而能始终前后一贯、不偏不倚地对所有协作做出正确的哲学解释。”^①实证主义历史学家要求在确定了历史事实的基础上，最终根据归纳法寻找到历史规律，完成实证历史学的两个阶段。但实际的情况是，号称的实证史家们也只能勉强实践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的计划从未真正实现过。无怪乎柯林武德不无讥讽地称实证主义者“超级历史学家”^②。

在以科学理性为核心的意义体系中最终形成的客观主义史学和实证主义史学虽然在 19 世纪具有相当大的影响，但由于科学观念本身的变化以及它们在事实上丧失了实用功能，到 20 世纪以后，现代历史学呈现的新特征便宣告了它们的破产，而科学性是不是历史学能够具备的特性又成为人们争论的问题。不过，我们不应该忘记，近代还有一些历史学家在另一个方向上努力争取历史学的独立地位，他们在以历史理性为核心的意义体系中，为自己确立了专门化的目标。

三 历史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叙述

我们很难给历史理性下一个准确的定义，但我们可以通过以历史理性为核心的意义体系中所包含的内容来理解它。在此之中

① 孔德：《论实证精神》，第 44 页。孔德在此处所指的相对性指“实证”具有四层相对而得的意思，即与虚幻相对的真实，与无用相对的有用，与疑虑相对的肯定，与模糊相对的精确。

②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 145 页。

的历史叙述不同于理性主义史学，它不以普遍、永恒的人性和理性为原则，相反，它认为人性和理性的形成都离不开特定的时空和具体历史环境，它关注任何在历史连续性中生成的事物并以之作为个体的特殊性。近代西方，有一个专门名词用来指称它，即：历史主义（historicism）。我们姑且称历史理性体系中的历史叙述为历史主义史学。

历史主义在维柯那里已初现端倪。前文已经提到维柯认为某物的创造者与对它的认识者是同一的。维柯据此将自然界划归上帝，人类社会划归人类，认为只有它们自己才能认识自己的创造物。再者，维柯仿照培根的《新工具》而作《新科学》，是想在人类历史的领域发现能够解释它而又不同于科学理性的共同理性。维柯不否认人类有着共同的本性，但这种本性并不像启蒙思想中的人性那样是天生的。维柯认为：“各族人民的本性最初是粗鲁的，以后就从严峻、宽和、文雅顺序一直变下去，最后变为淫逸。”人性有着一条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历程，人类历史也是如此，“每个民族在时间上都要经历过这种理想的永恒历史，从兴起、发展、成熟以至衰败和灭亡”^①。如果具有维柯这种思想，启蒙思想家们就不至于将中世纪拒之门外，而应把它当作历史发展的必然阶段来正确对待。卢梭作为浪漫主义之父也发出了承认中世纪的信号。浪漫主义思潮将历史上的各个时期看作理性进步过程中的必要阶段，从而发展了一种历史连续性的观点。如果说维柯强调了人类历史区别于自然界而具有某种特殊性，那么赫德尔认为每一个种族的成员的心理特征都具有共同性，但不同种族之间却相互存在区别，包含着不同的理性。这样，对特殊个体的关注就从人类社会分解到各个种族。

进入 19 世纪后，历史主义得到了进一步的阐述，逐步建立

^① 维柯：《新科学》，第 127~128 页。

起以历史理性为核心的意义体系。兰克的历史叙述中表现出历史主义思想。伊格尔斯（Iggers）指出：“兰克历史学的目的既不是收集历史事实，也不是形成普遍规律，而是认识观念。”^①的确，兰克为许多西欧国家著史，不正是希望从个体国家中理解国家的观念吗！在兰克看来，每一个国家都代表“神的旨意”，但每一个国家各自都有一种“主导观念”，国家就是这种主导观念所显示的历史趋势的产物，而就每一个国家的研究都将深化关于这个国家的主导观念的认识。对个体特殊性的关注也使包括兰克在内的历史学家将精力投入确定历史事实中。在考证方法上，历史学家不只是通过发现与事实矛盾的证据来进行考订，他们还借助于语言学、诠释学等学科的方法。例如在利用语言学时，人们相信各个时代的修辞风格存在历史演变的过程，因而就能根据被考察的文本的修辞风格与某个时代的修辞风格的异同确定它产生的时代及真伪。所以，从历史理性的角度来看，19世纪历史学家确定客观事实的可能性不能不说受到了历史主义的深刻影响。如伊格尔斯就近代史料研究中的历史主义指出的：“要了解史料，就得将它放在历史和文化的架构里，因为史料就是时代、国家、历史和文化中的一部分。”^②

19世纪的西方人普遍认识到，任何东西的出现都可能有的历史渊源，历史主义的影响波及一般历史学家的叙述中。基佐在评价英、法革命时，认为：“不论在英国或法国革命中，人们所说所望所作的，都是在革命爆发前已经被人们说过，做过，或企求过一百次的。”^③显然，革命的原则都不是革命期间突然无

① Georg G. Iggers, "The Image of Ranke in American and German Historical Thought," p. 31.

②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第288页。

③ 基佐：《一六四〇年英国革命史》，第3页。

中生有，它们有一个生成的历史过程。更令人称赞的是，基佐能够发现后事的发生有助于我们认识前事的意义。他说：“总之，两个革命是如此值得相提并论，甚至我们可以说，如果第二个革命不曾在历史上发生过，那么我们就无法彻底了解第一个革命。”^① 基佐运用了一种回溯—预期方法，它有利于保持叙述的前后一致性。托波尔斯基论述了这种 19 世纪发展出来的方法^②。当我们深信单个历史事件是在过去孕育而生，并对以后发生的事产生效果时，我们在研究中首先将自身置于那个时间点上，联系该事件之前发生的事件与以后发生的事件加以思考，寻找它们之间的因果关系，最后进行叙述。如此说来，19 世纪历史学家不仅具备了从事件的历史源流来认识历史的能力，而且能从事件的效果来对它进行再认识，后一种认识获得的远不止是历史本身，而是历史的意义。这正是历史主义追求的理想。在托克维尔的著作中，历史和传统对历史事件的意义也得到了正确的对待。他相信法国人在大革命时期“不知不觉中从旧制度继承了大部分感情、习惯、思想，他们甚至是依靠这一切领导了这场摧毁旧制度的大革命；他们利用了旧制度的瓦砾来建造新社会的大厦，尽管他们并不情愿这样做”^③。每一个历史事件的发生，都与传统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的特殊性来自传统与现实的结合。托克维尔甚至能认识到他自己的历史叙述行为同样具有特殊性，他直言相告：“我希望写这本书时不带偏见，但是我不敢说我写作时未怀激情。一个法国人在谈起他的祖国，想到他的时代时，竟然无动于衷，这简直是不能容许的。”^④ 作者这种对叙述过程中

① 基佐：《一六四〇年英国革命史》，第 10 页。

② Jerzy Topolski, “Historical Narrative: Towards a Coherent Structure,” p.81.

③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第 29 页。

④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第 33 页。

自身主观性的表白，说明他对叙述文本之特殊性的产生也有了初步认识，其胆识超出了 19 世纪的大多数历史学家。

在历史理性体系中，通过强调历史发展的连续性、历史个体的特殊性，历史学基本上取得了相对独立的地位，它同时又与科学理性体系中的客观主义史学及实证主义史学相区别。因此，到 19 世纪，历史学在两个方向上基本满足了专门化的要求。当然，我们只能说这是在 19 世纪西方人的意义体系中是如此，因为根据 20 世纪的观念，我们或许可能说历史学在近代从来就没有独立过。例如，实证主义史学依附于自然科学就如中世纪史学依附于神学，历史主义史学关注的连续性与个体的特殊性在当代史学思想中也受到了强有力的挑战，海登·怀特（Hayden White）就试图证明 19 世纪的历史学与历史哲学退化成一种“讥讽论”（ironism）的历史，像文学一样，其中包含着众多的想像成分。近代历史学扎根于理性的意义体系中，对理性的过分重视，必然阻碍人们认识历史中的非理性和无意识的成分。尽管近代认知水平可能还不足以促使人们认识它们，但非理性与无意识力量的巨大作用不断显露，要求历史学在深度和广度上都要有长足发展。这正是现代史学的任务之一。

第二章 现代历史叙述： 从叙事到叙述

第一节 西方现代历史叙述范式的 形成与嬗变

20 世纪的西方历史学出现在一个布置得五颜六色的舞台上，演出着扑朔迷离的外交谈判、惨烈悲壮的世界大战、接踵而来的科技革命、风风火火的文化运动、日新月异的生活方式等等。历史学家们关注着舞台上的一举一动，他们不忘拿起历史学的望远镜，像一位火警观察员一样，试图发现袭向自身的烟尘源于何处。如果说近代的历史学家仅热衷于指点这团烟尘的形状及它的来源与大致去向，那么 20 世纪的历史学家则越来越认识到，他们应该用历史的火焰来温暖那些因历史感不足而感到寒冷的人，不让这些人去损害无辜的生命。

历史给我们埋下了问题的种子，当它在一定的条件培育下冲出地面为世人所见时，历史学家的职责是将问题旁边的泥土扒去，并在将问题之根托出之后，分析它的成分与生长机理。这样，历史学家虽然无法跨越时间去阻止历史播撒问题的种子，但他却可以通过提出建议，消除种子发芽的条件，防患于未然。20 世纪历史学的主要成就就在于分析、解答各种各样的问题，它不

再像以往的历史叙述那样以描述人物形象、战争过程、国家演变、民族精神为主。分析替代了描述，经济的涨落、社会的变动不居、集体心理的运作、物质生活方式和精神状态的关联等问题成了历史研究关注的核心，这势必导致整个西方历史叙述范式的变革。一种现代历史叙述的范式在形成中，并随社会境遇的变更而嬗变着。

一 现实刺激与范式转型

19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的西方史学，在一个喧闹、动荡的社会环境中与现实冲撞。资本主义经济急剧发展、对世界资源与市场的争夺、各国的民族主义情绪不断高涨，这些构成了这一时期西方社会生活大背景。社会的多变、动荡与快节奏，自然给人们的心理带来一种不稳定的感觉。

自古希腊时期西方历史学诞生以来，历史学就肩负着一种实用的功能。历史为人们提供参照，树立榜样。近代以前，由于社会变动的步伐缓慢，没有更多的新事物冲击人们充满着惰性的心灵，于是历史学家们长久地将兴趣保持在叙述涉及具体人物的事件上，历史叙述在功能上主要服务于道德垂训与知识娱乐。近代社会转变的加速使历史叙述直接服务于国家或集团成为一种趋势，因而，述及国家与民族历史的作品也多起来了，只不过它们在很大程度上仍是由精英们参与的事件组成的集合。人物与事件一直是 20 世纪前历史叙述菜单上的主菜。因此，我们也可以将它称为传统历史叙述或叙事的历史叙述。

现代社会的一个显著特点即在于大众文化的兴起。自 19 世纪末以来，西方社会中文化的普及、教育水平与国民素质的大幅度提高，为社会生产提供了大量合格的劳动力，同时也打破了精英阶层对文化的垄断，越来越多的市民开始具有独立的思考能力，他们不再简单地接受精英们的说教。面对风云变幻的社会，

人们希望能够理解现实生活中的复杂性与重重疑问，寻求一种解释。这种解释也许有一天会被人认为是荒谬的，但此时此刻，如果它能树立起人们的信念，构建一个能够自圆其说的意义体系，它就将是一种成功的解释，它的确立会使人们感同经过了大海中的风暴后终于登上了陆地，重新具备了拓展新生活的信心。现代史学如果仍停留在给人们讲讲拿破仑横扫欧洲的故事，而不说明为什么经济周期性地产生危机并使得失业率增加，那就会显得滞后于现代社会的要求。

20 世纪的历史学帮助人们理解现实的生成、解释社会疑问，从而为人们找到心理寄托，并据此策划未来生活。传统的历史叙述善于对事件进行精彩的描述，但面对一个诸如日耳曼民族思想的形成问题它可能就束手无策了，而此类问题在现代历史学家的思想中占据着主要位置，这势必要求传统历史叙述的范式在现实的刺激下发生转变。

近代历史学中科学理性体系与历史理性体系的崛起及它们之间的争论，也为西方历史叙述范式的转变提供了理论上的条件。在科学理性的指导下，历史学家们以自然科学为模式，力图使研究结果保持真实性。历史在他们眼中始终是过去的事，它已经静止而超越于时间之外，况且客观主义者无法描述摇摆不定的事件。实证主义者追求的规律虽然表现出某种过程，但规律本身同样是静止不变的。倡导科学理性的历史学家自认为是超然世外的观察者，与此相反的是提倡历史理性的历史学家，他们首先将自己看作是具有主体能动性的研究者。历史理性体现出来的历史主义思想视历史为个体的动态发展过程，这基于历史主义要求在具体的时间与空间的环境下理解历史，要求在整体的背景下理解个体，历史是被历史学家建构的。这两种视历史为静态或动态对象的截然对立的思想各有其长处。科学理性满足了人们以一种自然科学的真实性概念为自己搭建心理上的确定性平台的需要，它依

照普遍的自然科学模式建设历史学科；而历史理性能够有效地解释现实生活的多变性，通过建构意义体系来满足这种心理需要。当现代历史学家们认识到它们各自的优劣而又难于从两者之中选择一个作为自己的立场时，最普遍的想法便是思考如何在历史理性与科学理性之间寻找到一条中间路线。20 世纪的历史学，总的说来就是一种将客观主义、实证主义与历史主义相结合的尝试，即将科学理性与历史理性糅合在一起。如何在历史叙述中表现出被研究个体的特征，说明它是在动态过程中的历史生成，而又不因为这种绝对运动使研究者无法抓住该个体的这种特征，这显然不是传统历史叙述能做到的。它要求出现一种新的历史叙述范式，这种范式使历史既符合科学的特征，又展现出历史随时空条件的改变而将具有不同意义。

以世纪末的眼光扫视 20 世纪的西方历史学，我们能够清楚地发现，大致有五个主要学派在实践着被人们称为新史学的理想。它们是法国的年鉴学派（the Annales School）、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派（Marxist historiography）、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家们（the American social science historians）、英国的《过去与现在》学派（the Past and Present Group）和德国的“比勒菲尔德学派”（Bielefeld School，即批判的社会史学派）。这些学派在历史解释的主题与途径上有着某些差别，但他们在历史叙述范式上却大同小异，因而在后文的分析中，笔者仅以年鉴学派为例。在叙述的内容与形式上，以分析为主的西方现代历史叙述与以叙事为主的传统历史叙述相比各有其特征。

首先，传统历史叙述以描述个体的生命历程（国家、民族、制度兴衰同样如个人一样，可以看作是一种生命历程）为己任，它以自然时间为标尺，从生命的诞生描述到生命的终结，这是一种按事件发生顺序而进行的叙述，因此可称为发生型叙述。如托波尔斯基（Topolski）认为 19 世纪历史编纂学“主要要达到的目

的就是力图作一种发生学上的描述，即详细阐明内容以便重现按年代排列的一系列事件，也就是被研究的历史进程的连续相继的阶段”^①。现代历史叙述的职责在于分析促使问题产生的历史因素。这种因素往往是多种多样的，其重要性依据历史叙述者对问题产生于其中的整体的理解而定。各种因素作为叙述整体的一个部分，在叙述中根据逻辑的原则被排列和综合，最终构成叙述文本。现代历史叙述是一种结构型叙述，它追求着总体解释。

其次，传统历史叙述旨在描述具有明显意图的人的行为，而现代历史叙述注重分析导致人们采取有意识行动的潜在因素。吕森（Jörn Rüsen）指出，20世纪的新史学（New History，即现代史学）的特点是，它们的历史观点“将其注意力从由带有目的的人的行为驱动的事件，转移到注重那些作为行为条件的变化的因素群及他们之间系统的关联”^②。这种关联事实上就是一个问题系统内各种因素之间的关联，它不像传统叙述中简单的线性关联，而是诸多因素之间的相互制约与相互作用。

再次，以问题为叙述中心的现代历史叙述将自己施展才能的领域扩大到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经济、政治、宗教、思想、人口、日常生活方式等领域都进入了专业历史学家的视野；而以具体的人与事为核心，注重个人行为动机的传统历史叙述不得不将自身局限在有机会表现个人能力的政治、军事舞台。现代历史学在研究领域上的扩大，使历史学家普遍认为“历史学与其它社会科学的合作是必要的，他们注意到自己与其它的社会科学之间虽然角度有所不同，却分享着一个共同的目标，即研究人类

① 托波夫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97页。

② Jörn Rüsen, “Historical Enlightenment in the Light of Postmodernism: History in the Age of the ‘New Unintelligibility’,” p.116.

社会”^①。现代历史学与社会科学学科的合作使跨学科研究极为盛行。这不仅使得历史叙述内容的多学科化，也使历史叙述在形式上模糊了与其他学科叙述形式之间的界限。传统历史叙述因致力于事件描述而在语言风格上更倾向于文学，它力图使历史过程在人的脑海中重演；与此相反，现代历史叙述语言中分析、推理的加强使其在文风上更接近于自然科学叙述，即更着重展现语言解释逻辑功能。

当历史叙述围绕着问题展开时，历史学便由传统叙事史学（Narrative History）转变成现代的问题史学（Problem-oriented History）。年鉴学派历史学家的著述是西方现代历史叙述的典型。年鉴学派创始者布洛赫所著《国王的奇迹》一书一反传统历史叙述总是从研究对象的起源写起，尔后描述其发展与终结这种叙述范型。布洛赫并非先选定被叙述的历史时期，而是先确定问题，然后为了阐明这个问题而选择一个合适的时期。布洛赫在该书中确定的问题是所谓在中世纪的一种奇迹，即中世纪的臣民相信通过国王的触摸便能治愈“瘰疬”病。带着这个问题，布洛赫考察了所有关于这种奇迹的资料，结果得出一个有趣的结果：这种中世纪的奇迹在近代早期并没有消失，它在17世纪竟然还繁荣过一段时间，理由是路易十四抚摸过的“瘰疬”病患者数量远远大于他的前任们。有了这种结论，对于一位不断向自己也向历史提出问题的史学家来说，接下来便是探究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布洛赫运用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的方法，从宗教仪式、风俗习惯、卫生条件着手，追踪问题产生、存在与延续的根源。

现代新史学家不完全遵循传统历史叙述的发生型模式，即在叙述中自然时间并不一定是安排叙述材料顺序的标尺，现代历史叙述主要的标尺是人类思维解决一个问题的逻辑推进过程，它是

^① Ignacio Olabarri, “‘New’ New History: A Longue Duree Structure,” p. 9.

一个由浅入深的过程。另外，现代新史学家在基本事实的确认方面同样致力于实践科学理性要求的真实性，正是在这种意义上，现代历史叙述较近代历史叙述更接近于科学。在满足历史理性的要求方面，它也没有忽视时间的作用。历史学家所研究的问题作为一个个体，它所隐藏的历史之谜只有当它被放置在自己存在的社会整体中时，才有被理解的可能，并且时间的变动与问题突出的强弱息息相关。

现代历史叙述无时不在告诉读者，它分析的问题是在一个复杂的社会系统中历史地生成的，它并不因为具有时间性而意味着时间的推移将导致问题的解决，要实现这一点必须对问题产生的社会整体进行系统调节。正如曼德尔鲍姆（Mandelbaum）所说：“在历史编纂中我视作基础的关系是部分与整体的关系，而不是前因与后果的关系。”^①这句话道出了新史学家们的心声。显然，这是一种与传统历史叙述完全不同的范式，它以分析、问题、整体制约因素对应于传统历史叙述的描述、事件、个体行为动机，它对复杂问题的解释能力要远远胜过叙事的历史叙述。现代历史叙述因而在功能方面更能适应于现代社会，不过，历史学家们在实践中出现的困难与社会条件的变化对现代历史叙述提出新的挑战。

二 现代范式的批判与嬗变

随着现代历史叙述范式的成熟、发展与普及，它的缺陷也逐步显露出来。其一，现代历史叙述过分注重整体而缺少对个人的关心。其二，运用这种叙述范式的某些历史学家没有完全清除传统历史叙述范式的弱点，从而使自己的研究达不到要求。

如果我们将历史研究的对象分为各自与个人、集团、整个人

^① Maurice Mandelbaum, "A Note on History as Narrative," pp. 417-418.

类社会三者相关的内容这三个层次，那么新史学侧重于研究集团与人类社会的关系。现代历史叙述帮助人们理解社会，它为社会生活中各种问题寻求解答，然而，社会作为一个整体与个人形成一组相对的范畴，当新史学家们努力理解地理环境、集体无意识、经济变动、社会阶层结构等与社会整体的关系时，他们的成果不能为个人行为提供有效的参照系。系统论认为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现代历史叙述涉及的问题通常与集团有关，而集团相对于整个社会时是个体，相对于个人则是一个集合。对集团的解释并非对个人解释的简单叠加，同样，对集团的解释也就无法替代有关个人生存方式的解释。可是现代历史叙述的范式，表现出个人的消失和一种对传统历史叙述范式的全面敌意。

当现代历史研究的成果最终以叙述的方式表现出来时，它面对的是怎样的情况呢？叙述作品需要有人阅读。倘若美国新经济史家、新社会史家、新人口史学家的叙述主要由数字、公式、图表等内容组成，它只能适合研究者或集团组织群体行为的需要，而不可能符合一般读者的个人口味。普通读者可以在阅读传统历史叙述作品时吸取被描述人物与事件中的经验和教训，因为人们相信人与人之间多少有些共性，而现代历史叙述在个人意志、行为方面提供的往往是一种经过综合的群体模式，这种模式可以用来解释社会、阐明个人赖以生存的历史和传统，但针对个人而言，它却是一个生硬而没有生命激情的模式。由此可见，在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人与历史著作读者的相对数量上，现代历史叙述是远远敌不过传统历史叙述的。也正因为如此，叙事的历史叙述在 20 世纪从来没有消失，相反，许多深受人们喜爱的历史著作仍是遵循传统历史叙述的范式。传统历史叙述往往蕴含着一种英雄史观，个人的思想与行为作为叙述的中心，不可避免地要烘托出或强或弱的个人意志，在其中，自由意志得到高度发挥。在环境（包括历史环境与当下的社会环境）与个人之间，传统历史叙述往往认为个人

具有控制历史进程的决定作用。与此相对，现代历史叙述选择了环境，研究这种在历史中形成的环境及其力量。环境以一种巨大的压力制约个人的举动，它给现代人添上了一种源于历史的负担，使人们感觉到个人的渺小，以及在历史进程中的无足轻重。

年鉴学派第二代领袖布罗代尔（Braudel）在《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中追求一种总体的历史，他将历史分为结构的历史、情势的历史与事件的历史三个层次，而影响历史进程的是前面两个层次，因为它们形成于长时段和中时段中。布罗代尔认为在较长时间内形成的社会趋势不会因为某些事件的影响而迅速转变，它仍会带着惯力向前推进很长一段距离。事件只能改变个人的命运，而不能决定性地改变社会的命运^①。布罗代尔甚至说过，事件虽然引起人们极大的兴趣，但它不过是地中海表面的湍流、泡沫，人们应该学会不信任事件^②。在布罗代尔的所有著作中，对事件的藐视使个人的作用被结构的洪流席卷而去。

现代历史叙述对社会问题的关注，使我们越来越认识到在历史中形成的环境对个人的制约与压力，而对个人社会作用的轻视，更加削弱了个人承受这种历史压力的能力。读者面对历史叙述作品时，总是希望从中撷取有利于自己应付生活压力的内容融入自己的知识体系。对普通人来说，最重要的问题是与个人相关的问题。现代历史叙述解释的社会问题虽然能帮助个人了解自己生存环境的形成，却不能说明个人意识与历史传统、社会环境之间的关系，更不能解释个人意识的形成。

对现代历史叙述范式的另一种责备，是针对其自身中包含的

① 请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或参见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

② Braudel, *On History*, p.21.

杂质。新史学将整体研究放在方法论的核心位置，但是，并不是每一个被称为新史学家的人都自觉运用了这种新观念。托波夫斯基曾经指出：“平庸的历史学家的研究方法仍然极少受到这种新观念的影响。鼓吹依靠事实并由此而及原始资料的实证主义对于历史学家有着强大的号召力，对于他们来说，留意于‘做出贡献’的作品的博学研究方式仍然是研究的楷模，以至在实践中，他们把实证主义的要求与反实证主义的要求（即研究整体——引者加）混在了一起。”^① 这些历史学家没有看到布罗代尔等人著作中体现的对整体与结构的强调，却只注意到史学大师们的博学，并以此为榜样，一味追求真实材料的数量与铺陈而忽视叙述的结构与分析、解释，从而“创造性”地将传统历史叙述缺陷结合了起来，同时也歪曲了现代历史叙述范式的实质。

过分地突出环境制约个人的方面而贬低个人的自由意志，以及在叙述中盲目铺陈事实，这使一些新史学家们要么不关心人的命运，写出一些完全没有人参与的历史；要么叙述内容晦涩艰深，缺乏可读性，叙述形式过于繁杂，纠缠不清。这样，现代历史叙述本身成了一个有待解决的问题。如果现代历史叙述继续走在这条远离人群的路上，它的末日也将来临。部分新史学家及时发现了现代历史叙述中出现的危机，一种变革又在酝酿之中。如果能将传统历史叙述中的叙事融入现代历史叙述中，必将使后者步入一个新境界。

通过分析现代历史叙述出现的问题，一些历史学家认识到，历史学不完全像其他社会科学那样，是一种纯粹的技术性学科，它同样要运用想象与直觉。再者，非历史专业读者不再阅读历史著作使历史学产生一种生存危机，这种危机的消除要求将对社会问题的关注与对个人及事件的关注结合起来，从而重新赢得读者

^① 托波夫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140~141页。

群。于是自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西方历史学界出现一股潮流，即“叙事史的复兴”。

勒华拉杜里早年曾经说过：“不可定量的历史学不能说是科学的历史学。”^①然而到了 1975 年，他出版了一部既不可定量，又得到高度赞誉而且被称为科学历史学的著作《蒙塔尤》。在书中，勒华拉杜里运用现代史学的方法建构一种用于叙事的总体社会背景，然后以传统历史叙事的方式为我们讲述中世纪法国乡村生活的各种细节，并运用历史人类学对此进行分析、评述。这是一部学术性与趣味性相结合的佳作。它以单个家庭为研究单位，为我们揭示了一个小村庄的总体史^②。勒华拉杜里让人们真正感受到中世纪个人生活有血有肉的方方面面。这种感受为《蒙塔尤》赢得了数以万计的读者，使它荣登非小说类畅销书榜首，这可是现代历史著作出版中罕见的现象。

将对整体及问题的研究与叙事相结合，勒华拉杜里的著作是一个范例，这样的著作越来越多，终于到了 1979 年，劳伦·斯通 (Lawrence Stone) 称这种趋势为“叙事史的复兴”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他说道：“‘新史学家’的叙事运动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即企图从过去中得出一个关于变化的一贯的科学解释时代的结束。……如果强迫人们在一种先验的人类行为的统计模式与基于观察、经验、判断与直觉的理解中做出选择，现在，一些‘新史学家’将趋于回流到解释过去的后一个模式。”^③“复兴”的叙事史被奥拉巴瑞 (Olabarri) 称为“‘新的’新史学”^④，拜林

① Le Roy Ladurie, *The Territory of the Historian*, p.15

② 请参见埃马纽埃尔·勒华拉杜里《蒙塔尤，1294—1324 年奥克西坦尼的一个山村》。

③ Lawrence Stone,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 Reflection on a New Old History,” p.19.

④ Ignacio Olabarri, “‘New’ New History: A Longue Duree Structure,” pp.1~29.

(Bailyn) 则认为这种现象表明了潜在事件 (latent events) 叙述与显明事件 (manifest events) 叙述的结合^①。无论将事件重新进入历史叙述主流这种现象称为什么, 有一点可以肯定, 即现代历史叙述的范式正在发生嬗变, 传统历史叙述与现代历史叙述在进行一定程度的融合, 这种融合的产生当然与现代历史叙述所受的批判关系紧密, 它是一种将历史叙述复归人本位的过程。由上可见, 新的叙事史将把人放置在历史叙述的中心, 而充分利用新史学的各种功能, 为被叙述的人提供一个翔实的历史背景, 指出历史给他的制约, 并结合他的自由意志对历史事件进行合理的解释。西方现代历史叙述的范式应该说还未最终确定, 新的变化将在未来揭晓, 然而我们已经隐然看到一种趋向, 它由西方历史叙述理论研究透出的光芒引导着, 以它为向导, 可能为西方史学的范式转型带来更为明确的目的性。

第二节 叙述主义：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转机

当代西方学者们研究与“narrative”一词有关的问题时, 大多与叙事分析有关, 在本节中, 我却仍然想利用该词的多义性^②, 将与此相关的哲学讨论, 尤其是历史哲学方面的讨论涵盖

① See Bernard Bailyn, “The Challenge of Modern Historiography,” pp. 1~24. 作者称传统历史学家叙述的事件是明白的事件, 即身处其中的人亦能明白那是值得记载的; 而现代历史学家叙述的事件往往在当时是潜在的, 不为当事人所知的事。

② Narrative 一词可以作为名词, 意为叙述的故事、叙述的行为; 也可以作为形容词, 意为叙事的、叙事体的、故事形式的。这时, 在历史哲学中讨论的“historical narrative”就可能会有“历史叙事”(强调历史故事)与“历史叙述”(强调叙述历史的行为)这两种含义, 而“narrative history”则通指“叙事史”(以表现故事为核心的历史作品)。

到“叙述主义”的范畴之内。我将说明，“叙述主义”历史哲学讨论将不会满足于分析叙事（即将故事作为历史解释或历史表现的主要形式），其论述的焦点最终还是集中到了与历史叙述行为相关的方方面面。当然，事件、故事是历史叙述实践的主要领域之一，在传统历史叙述中，它甚至曾一统天下。而在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以后，由历史叙事研究引发的对历史叙述行为的研究，导致了西方历史哲学界在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发生了一场新的变革。历史哲学从分析的时代步入了后现代主义时代。叙述主义历史哲学作为这两个时代共同的主题，其内涵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变更了。历史哲学由此展示出从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认识论的历史哲学）复归思辨历史哲学（本体论历史哲学）的征兆。

一 分析哲学与历史叙述研究的兴起

分析哲学是 20 世纪初以来在英美国家兴起的哲学运动，其初衷旨在摆脱西方哲学诸多概念含义模糊的窘境，改变逻辑学几千年来停滞不前的状态。不过，分析哲学产生的历史背景正是自然科学的狂飙突进，其精确性与实用性倾倒了许许多多已经厌烦争论的人文学者。当自然科学成为文化生活的核心话题时，它也就为人文社会的价值观建构起了一个参照系。分析哲学正是试图以自然科学的精确性和逻辑性为榜样，追求一种精确的哲学定义，最后获得确定、系统的认识论基础。

在早期分析哲学中，逻辑实证主义希望澄清语言造成的歧义，使观念的解释变得更为明晰。当部分分析哲学家开始涉足与历史解释相关的讨论时，对历史文本的语义分析与逻辑分析使我们意识到，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在分析哲学的母体中开始孕育，它一开始便使自己立足于认识论的领域。

分析哲学中直接引发历史叙述研究的问题主要有三个：即覆盖律、历史解释和因果关系问题。它们三者相互关联。

关于历史解释的覆盖律原则由亨佩尔系统提出。1942年，他在《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一文中指出：“历史学提供的解说实际上有两个方面：将相关现象纳入科学的解释或解释纲要之中；或企图将现象纳入无法接受经验检验的一般观念之中。在前一种情况下，解说就是借助于普遍假设的解释。而在后一种情况下，解说只是虚假解释，它也许能满足一种感情上的要求，并能使人产生生动的形象化的联想，但它却不能推动我们对所研究的现象进行理论上的理解。”^① 这后一种情况，就是亨佩尔要批评的移情方法，它在狄尔泰那里表现得最充分，而且被他同时代的历史学家广泛接受。历史学家们认为，要想理解历史人物和他们创造的历史事件，就应该像历史人物那样“设身处地”地思考历史情境，这意味着历史学家必须使自己具备历史人物的心理素质以及对历史情境的充分了解，这样，他才能理解历史人物做出的判断。移情方法与心理学之间的密切联系由此可见一斑，但它不是运用心理科学的原理，而依据的是同样可以作为心理学研究对象的日常心理现象与经验。

对移情方法的确信很容易受到质疑。例如，一位普通的历史学家如果不具备一位伟人的心理条件，就注定了他不可能理解这位伟人的行为及其积极参与的事件。事实上，没有谁能真正在自己的心灵中复制他人的心灵，柯林武德所提供的在心灵中重演历史的假想也不可能实现。这样，按照移情方法实践的历史学家就将自己的基础建立在一种虚假的幻象上。亨佩尔承认移情方法对历史解释会具有启发性，但它毕竟只能得出一种虚假的解释，而“历史学科与其他经验科学一样，只有借助于适当的普遍假设或是由一组系统地相关的假设所构成的理论才能获得科学的解

^① 亨佩尔：《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第871页。

释”^①。亨佩尔的想法是基于下列前提：其一，只有科学的解释才有意义；其二，历史学科与其他经验科学一样，都隶属于科学范畴；其三，既然历史学是科学，那么其根本目的不是叙述事件，而是像自然科学那样寻求普遍规律或科学假设，这样才能最终使历史事件获得科学的解释。

正是在自己的认识中建构了这样一些逻辑前提，亨佩尔对简单历史描述以及移情描述的批评才成为可能。另一方面，从亨佩尔所处的时代来看，他提出的覆盖律模型之所以能够成为历史哲学讨论的中心，也与一部分历史学家们对自然科学的推崇密切相关。19世纪以来史学研究中的实证主义倾向连绵不绝，历史学家们努力向自然科学看齐，首先要求自己叙述的事实具有客观性，进而要使在事实之间构成的联系与解释具有科学性。亨佩尔的覆盖律模型适应了这种需求。

亨佩尔的覆盖律模型认为，科学的历史解释中必须包括一组关于在一定的时间和地点中特定事件 C_1 、 C_2 、 C_3 …… C_n 发生的陈述，一组普遍假设的陈述。这两组陈述都合理地、有效地被经验事实所证实，以此为依据，可以合乎逻辑地推断出有关事件 E 发生的判断，这样，对 E 的解释才是真实的^②。亨佩尔使历史哲学的注意力集中到了如何获得“科学的历史解释”这个问题上。然而，他的研究与其他分析哲学家的一样，其覆盖律模型正是在一种概率论的基础上寻求历史解释的真值，他不会去想为什么要得到一种真实、客观的历史解释，因为逻辑实证主义者们追求的是语义清晰度，真即是意义所在。

从西方历史哲学的发展史来看，亨佩尔的贡献对于让历史哲学摆脱黑格尔式的思辨历史哲学而步入分析的历史哲学时代，具

① 亨佩尔：《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第 869～870 页。

② 请参见亨佩尔《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

有重大意义，历史哲学研究主流将世界历史发展的进程与阶段研究搁置一边，一心一意地在认识论领域中考察历史认识的可能性及其条件。如果说思辨的历史哲学还只是将目光停留在历史本身，那么对历史解释的关注已经使人们不得不考虑历史学家进行解释的方式，即一位历史学家运用什么样的方法，才能获得科学的/真实的解释，而不是虚假的解释。解释终将凝结成历史叙述文本，但历史哲学家此时还没有自觉意识到历史学家（叙述者）、历史叙述行为、历史文本与读者之间更为广泛的联系，也没有对科学历史解释的核心观念“科学”一词进行反思，因此，有关历史解释的讨论不可能超越寻求科学解释方法的范围。

事实上，亨佩尔的覆盖律模型，旨在为未来的历史学研究提供一种研究和解释规范。如果他获得成功，未来的历史叙述就应该充分遵循这种规范，从而创造出科学的历史解释。此时，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西方新史学正在成长中，历史哲学家们接触最多的历史文本仍然是传统的叙事史文本，而且仍然认为历史学应该以叙述事件为主。历史事件、历史解释是20世纪四五十年代历史哲学讨论的核心，大部分的论文都是以它们为主题。不过，讨论的对象是历史事件，而目的则是怎样叙述才能使历史事件获得科学的解释。如理查德·汪评论这一时期的历史哲学时所说：“前沿讨论的都是规律、因果关系、解释及预言这些话题。无论哲学家们拥戴争论的哪一方，他们讨论时并没有太在意历史学家写作历史的方式。”^① 历史解释与历史写作方式之间有着深层的联系。当历史哲学家从历史叙述作品中寻找例证，说明历史解释是否科学时，他们通常只注意到个别的语句，而不能从整体上把握历史解释的生成。这种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做法多少表现出了早期分

^① 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第58页。

析哲学的弊端，幸运的是，短视很快得到纠正。

随着分析哲学的发展，奥斯丁的言语行为理论与维特根斯坦后期哲学的影响越来越大。日常语言的正当性得到了许多哲学家的认可。与此相对应的是，传统叙事史在历史哲学领域内的位置就像日常语言在分析哲学中的位置，既然日常语言具有正当性，历史哲学家为什么不直接思考一下已经被历史证明具有解释功能和正当性的传统叙事史本身，反而一味地将历史事件填塞到刻意构造的覆盖律模型中去呢？部分历史哲学家已经认识到，应该考察日常生活中历史学家叙述历史和普通人谈论历史的方式，而最普遍的方式便是讲故事。在传统社会中，实际情况是，历史大体上就是通过讲故事的方式保存下来，并被一代代的听众接受，因此，学者们有必要就历史故事这种表述方式是否具有历史解释功能或者如何发挥解释功能，认真研究一番，故事就这样大踏步进入了历史认识的领域中。

历史哲学由思辨的历史哲学走向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包括狄尔泰、克罗齐、柯林武德的历史哲学），这是朝向认识论的转变，这种转变实质上使西方历史哲学由历史（本体的）理论变成了史学（认识的）理论，它的出现得益于学者们就历史哲学应该研究历史认识的性质这方面达成的共识。同样，历史哲学家由寻求未来可操作的历史解释模式，转向询问现存的历史叙述方式（即讲故事的方式）中是否包含解释功能，这种转变则与历史哲学家抛弃某些传统史学观念的共识有关。历史解释必然是解释者在叙述中组织的，那么，传统历史学中那种“说明事情真实情况”式的“客观”历史叙事，以及“让历史资料自己说话”的观念，就将在对历史故事的解释功能分析中接受彻底地审查。

任何稍具历史编纂常识的人都知道，历史学家在叙述一个历史故事之前，面对的是纷繁复杂的档案和资料片断。分析哲学家们既然想从已知的历史文本中寻求历史解释模式，就不得不从历

史学家在实际工作中最初面对的东西开始分析，考察历史资料经过加工被组织成历史故事这个过程的机制。只有了解了这种机制，认识者才能真正明白，历史解释是如何在资料被组织成故事的过程中产生的，因此，它也是在探索历史解释的生成机制。分析的历史哲学家设想，对历史叙事过程的哲学分析一旦取得成功，显然会有助于历史学家的史学实践，他们以后便能自觉地运用这种机制，实现预期的解释目的，从而使历史学成为一门遵循科学技艺的学科。

沃尔什、丹托、加利、莫顿·怀特、曼德尔鲍姆、德雷等人主导了这场有关叙事解释功能的研究。

历史文献的叙述体裁多种多样，沃尔什在 1951 年出版的《历史哲学导论》中，认为历史学家叙述历史有两种可能性：“第一种可能性是，历史学家要限定自己（或者应该限定自己）去准确地描述已经发生了的事情，建立起一种可以称之为是对过去事件的平淡叙述的东西。另一种可能性是，他超出这种平淡的叙事之外，目的不是单纯地述说已经发生过的事情而且（在某种意义上讲）也要解释它。在第二种情况下他所构造出来的那种叙述，可以描述为是‘富有意蕴的’（Significant）而非‘平淡的’（Plain）。^①在沃尔什的心目中，历史中的平淡叙事便是那种不含任何主观因素，仅仅让事实层层累积的编年史，而意蕴叙事由于包括了叙述者对人类过去经验的解释，是一种“严密组织”、“因果连贯”、“流畅的”历史叙事^②，这两者之间有着本质上的区别。意蕴叙事意味着历史是一种可以理解的整体，在其中，每一个事件都不是孤立的，事件之间的排列井然有序，相互说明。

① W. H. Walsh, *Philosophy of History: A Introduction*, p.31. 引文为张文杰译。

② W. H. Walsh, *Philosophy of History: A Introduction*, p.33.

正是因为意蕴叙事中蕴含着解释性，它也就成了一门不折不扣的科学。平淡叙事则相反，它是克罗齐所说的编年史，是一种死的、不可理解的历史^①。

在沃尔什那里，平淡叙事与意蕴叙事的区分，对应于克罗齐的编年史与历史的区分。可是，这些区分并不是绝对的，沃尔什自己也不得不承认：“在高水平历史中有可能发现编年史的成分，而在最原始的编年史中也能找到适当的历史成分。”^②承认这一点等于模糊了解释性历史与非解释性历史之间的界线，也说明沃尔什的理论还存在着某些不能自圆其说的因素。

丹托恰恰从沃尔什的这个弱点切入，试图提出一种涵盖所有历史文本的解释理论。他认为，不存在任何无意义的叙事，“每一个叙事都必须详细解释一些事件的某种后果，因而平淡叙事与意蕴叙事只在程度上有所区别”^③。丹托对叙事问题的看法由来已久，他早就认为故事在历史研究中扮演着一个历史认识的重要角色^④，而且历史叙事有自身的特点，正如他在上文中所说，叙事应与解释事件的后果联系在一起，他还认为：“如果故事中在前的事件对后续事件而言不具有重要性，那它就不属于这个故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8页。克罗齐认为：“编年史与历史之得以区别开来并非因为它们两种互相补充的历史形式，也不是因为这一种从属于那一种，而是因为它们是两种不同的精神态度。历史是活的编年史，编年史是死的历史；历史是当前的历史，编年史是过去的历史；历史主要是一种思想活动，编年史主要是一种意志活动。一切历史当其不再是思想史而只是用抽象字句记录下来时，它就变成了编年史，尽管那些字句一度是具体的和有表现力的。”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33页。

③ Arthur C. Danto, *Analytical Philosophy of History*, p.138.

④ Arthur C. Danto, "On Explanations in History," p.22.

事。”^①以丹托的观点来看，根本不存在任何不蕴含意义的叙事，即使是沃尔什所说的平淡叙事，只要它可以被称为叙事，就必然要符合叙事的要求。丹托花了一整章篇幅来说明编年史与历史的关系，从而证明编年史同样是一种蕴含意义的叙事，并且叙事正是以故事的形式为历史学家提供一种组织机制^②。进而，丹托将注意力集中到了叙事语句（narrative sentence），他从历史作品中找出具有典型性的语句进行分析。丹托确信这样一个前提，即“叙事语句特别与我们的历史概念相关，以至于对它们的分析必须指出历史概念的一些主要特征是什么”^③。例如，说历史是科学还是艺术，或两者都不是，不同的观点对叙事语句的分析是不同的。丹托认为历史既非科学，也非艺术，因为整个叙事是根据事件的后效来确定，这种描述不可能达到分析哲学的科学观念要求的那种精确，也不像覆盖律模型那样由前提来解释造成的结果，叙事被排除在科学之外；但叙事中的描述又在寻求符合历史真实，历史也就不可能完全成为艺术。既然叙事的开始部分完全由结尾决定，那么丹托认为“叙事的主要任务就是为导致最后结果的行为划分阶段，为开始与结束皆为终点的变化作解释的描述划分阶段”^④。由此可见，丹托将叙事全然视作进行历史解释的一种工具。

加利在《历史理解》一文中，批评批判的历史哲学家狄尔泰、韦伯、柯林武德等人没有能够提供一种明确的建构历史叙事的说明，这主要因为他们将历史理解的描述和分析方面与它的证实问题长期混淆在一起。加利把一切其他问题撇在一边，专门研

① Arthur C. Danto, *Analytical Philosophy of History*, p.134.

② Arthur C. Danto, *Analytical Philosophy of History*, p.142.

③ Arthur C. Danto, *Analytical Philosophy of History*, p.143.

④ 同上，第248页。

究历史理解^①。他认为，“历史是故事类中的一种”^②，因此，历史叙事问题相对那些批判的历史哲学家讨论的所有问题都更具有优先性。加利提出了一种历史理解的可追踪模型。就如同我们读小说或看体育比赛一样，随着小说情节的发展与比赛的进行，我们不需要进行解释。历史叙事也是如此，加利认为“每一个叙事都是自我解释的”^③，而历史学家有意的解释都是侵入性的，只有在历史叙事发生断裂的地方，历史学家才不得不将自己的解释加进去，使叙事得以继续，而历史学家叙事的水平越高，这种人为的解释就越少^④。一般人为的解释出现的地方，对于一个自我解释的叙事来说，无疑也是偶然性出现之处。这样叙事的自我解释与人为解释相结合，便构成了加利的叙事解释整体，于是德雷将加利的解释性叙事称为“可追踪偶然性模型”（the followable contingency model）^⑤。在历史研究中，我们经常发掘出新的材料，依照加利的看法，这些都属于偶然性因素，因而他的模型可以融合它们，使叙事重新完整，在这一点上，加利的观点是有可取之处的，它解释了为什么历史要经常性的重写，因为重写的过程也是一个将偶然因素进行融合的新的叙事过程，这样，叙事就不断地接近分析的历史哲学家们所期望的历史真实了。

丹托认为叙事必然是解释性的，加利则认为叙事具有自我解释能力，再加上历史学家对偶然性的解释，由此构成了解释性叙事。另一位历史哲学家莫顿·怀特也持近似的观点，不过他与前两人的研究起点正好相反，怀特首先建立了一个因果链（causal

① W. B. Gallie,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149. 关于该问题的论述还可见于 W. B. Gallie,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② W. B. Gallie,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66.

③ W. B. Gallie,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108.

④ W. B. Gallie,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p.22~23.

⑤ W. H. Dray,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p.166.

chain) 解释模型，然后用它来分析叙事史。怀特认为编年史是那些非因果性陈述，而一个非因果性陈述“不用‘因为’这样的词语来连接两个事实陈述，历史学家也不用它来当作某事物的原因或后果”^①。相反，解释性历史区别于编年史就在于它包括因果陈述。怀特认为“叙事不同于编年史，它是单个解释性陈述的结合体”。经过怀特的特殊定义，叙事史就必然是因果解释性的，而且是“历史学家用来讲述的典型形式”^②。

丹托、加利与怀特几乎同时出版了涉及历史叙事研究的著作，这在历史哲学界引起了震动。叙事问题立即成为历史哲学家们关注的热门话题。上述三人在阐述叙事与解释的关系时各有自己的主张，然而他们也有一个最大的共同点，即认为历史涉及的主要内容是具有解释功能的事件，或者说历史故事。他们的观点与当时西方史学界极为盛行的结构研究与计量研究的情形相比，就显得有些大逆不道了，这自然会引来一些人的反对。历史哲学界的元老曼德尔鲍姆首先发难，他于1967年在《历史与理论》杂志上发表了《关于叙事史学的札记》，文章认为：“视历史学为叙事的人错误地在‘原因’与‘条件’之间划了一条界线，并错误地相信历史学家首要关心的是他们认为的原因，而非条件。”^③我们且不问曼德尔鲍姆的看法是否正确，他想表达的观点是：“当前将历史看作叙事的方式为历史编纂建立了一个过于简单的模型。并且……对历史学在本质上带有类似于讲故事的特征的强调，导致了在历史学家的事业心中对考究作用的否定。由于这两个原因，在我看来，目前视历史为叙事的趋势是不幸的，需要纠

① Morton White, *Foundations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p.222.

② Morton White, *Foundations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p.4.

③ Maurice Mandelbaum, "A Note on History as Narrative," p.417.

正。”^①从20世纪70年代之前新史学的角度来说，曼德尔鲍姆的观点是正确的，过于强调历史学仅限于叙事确实会使历史编纂形成简单的模型。例如怀特强调的因果解释会给人们造成一种历史解释只是单一线性模式的感觉，而作为事件发生背景的隐含条件就会被忽略。然而，事实果真是如此吗？

曼德尔鲍姆的观点在历史哲学家中引起了不同的反响。埃利赞成曼氏的看法，认为叙事哲学家们的错误在于“假设那些被概念地隔离的行为总可以在不参考被隔离的环境时被描述或适当理解”，但埃利同时也认为叙事哲学家们的错误却因为是“一种对历史学实践的真正洞见”而“富有成果”^②。格鲁纳则认为曼氏的批评还不充分，真正的理由是，在实践中，历史学家既提供一种静态的、非叙事的描述，又提供一种动态的、叙事性描述，而“历史描述不同于历史叙事，后者只是前者的一种”^③。格鲁纳的观点显然是从史学实践中归纳出来的。实践中的例证有布克哈特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和赫伊津哈《中世纪的衰落》。它们不是叙事的，叙述时也没有遵从年代排列的顺序，但它们是历史著作。另一方面，在新史学的旗帜年鉴学派中，运用地理学与心理学的研究更是一种几乎接近静态的非事件研究。

不过，支持丹托等叙事历史哲学家的人很快占据了上风。德雷逐一反驳了曼氏的观点，指出曼氏所认为的历史学家应承担的两个任务（即解释与将部分连接成整体）在叙事哲学家中并没有

① Maurice Mandelbaum, "A Note on History as Narrative," p.419.

② Richard G. Ely, Rolf Gruner & William H. Dray, "Mandelbaum on Historical Narrative: A Discussion," pp.281~282.

③ Richard G. Ely, Rolf Gruner & William H. Dray, "Mandelbaum on Historical Narrative: A Discussion," p.287.

任何对立之处^①。德雷说，“叙事家给当代关于历史学的哲学讨论做出了令人耳目一新的贡献”^②。不过，德雷认为，在主张叙事是历史学之根本特征的人的观念中，叙事不是普通意义上的事件的叙述，而是指围绕一个中心主题的叙述，这个中心主题有可能是个人、集体、国家或某种现象等等。另外一些学者也与叙事的历史哲学家有近似观点。洛奇认为，由于人们有关身边事物的经验会存在断裂，叙事却能有效地填补它，使历史解释变得完整，因此叙事“不仅仅是历史学家的技艺中附带的、风格的特征，而是关乎历史解释工作的本质特征”^③。奥拉夫森则对丹托与怀特的观点进行了补充，他认为人类的行为在历史叙事中的作用这个主题在我们理解的历史事件中占据核心地位。丹托和怀特试图将历史叙事与解释的规律性理论协调起来，但他们没有认识到有意图的行为概念是植根于历史事实的^④。

在关于叙事的讨论中，认为叙事是一种历史解释的学者最终占了主导地位。他们认为客观存在的历史事件通过叙事的形式能够被展现在读者面前，而且叙事自身具备的解释功能使人们理解历史成为可能。这种关乎历史认识论的讨论将矛头直接指向仿效自然科学的历史解释模型。叙事研究有利于强调历史学中的时间因素或者动态因素，但它最大的缺陷在于：叙事哲学家研究叙事逻辑的时候总是想发现事件之间的内在逻辑，而很少考虑到叙事者本人的思维逻辑与所谓的事件内在逻辑之间的关系，因此他们更不可能考虑到叙事者进行的叙述与历史本身的关系。不过，叙

① Richard G. Ely, Rolf Gruner & William H. Dray, "Mandelbaum on Historical Narrative: A Discussion," pp. 287~294.

② W. H. Dray,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p. 154.

③ A. R. Louch, "History as Narrative," p. 54.

④ Frederick A. Olafson, "Narrative History and the Concept of Action," pp. 265~289.

事研究的繁荣多多少少将人们的视线转移到承认叙事解释的多样性上，而不再盲目追求 19 世纪客观主义史学宣称的纯客观性。由于叙事研究的上述局限，narrative 一词的核心意思仍停留在“事”而非“叙”的意义上，尽管事件的范围被无限地扩大了。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德雷已经指出，“人们认为对历史作品之 narrative 的关注将哲学家的注意力从那些历史作为一种调查或知识，而非作为一种艺术，甚或一种娱乐形式的特征上转移。人们宣称，narrative 只是历史学家经常‘写下’他们在严格意义上的历史调查过程中所发现的东西的一种途径”^①。从“写下”一词备受重视来看，它预示着对 narrative 的理解有一种从客观知识向叙述的行为方面转向的趋势。这种转向意义重大，它将是叙述研究从认识论领域向本体论领域的扩展，也将是历史哲学研究一次转变的开端。

二 转向语言学进程中的历史叙述研究

从覆盖律历史解释模型的讨论，到有关历史叙事与历史解释之间关系的争执，人们的注意力从抽象的历史认识论领域被吸引到具体历史文本的实证分析。虽然前一阶段的讨论在叙事是否是历史叙述的必要条件这个问题上没有达成一致，但大多数历史哲学家已经承认历史叙事具有解释的功能。在这种情况下，更加深入的研究已经有了稳定的基础，其主流才可能指向分析生成历史叙事文本及其历史解释的各种要素。

20 世纪 60 年代初，当历史叙事研究进行得热火朝天时，一些富有前瞻性的历史哲学家已经着手对历史文本进行语言分析。

历史文本中，最小的语言单位便是词或术语。对它们进行分析是分析哲学家的拿手好戏，而且，一旦这种分析不再局限于语

^① W.H.Dray,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p.154.

义学，而是在语用学的背景之下进行，过去历史哲学家很少觉察到的东西便逐步显露出来。

波科克在评论赫克斯特的著作《历史中的重评》^①时，明确提出了一些叙述研究应关注的问题。例如历史学家运用的那些术语，“历史学家在哪里找到其概念词汇的术语；这些术语平常怎样用，历史学家又是如何用；它们带着什么样的逻辑的、社会学的或其它别的蕴含；其意义如何在历史学家用了以后就变了，或变成了历史学家所用的意思；历史学家之陈述构成的历史怎样受到其运用语言时语言状态的影响。这种考察模式与其说与逻辑或可证实性直接相关，不如说与作为社会工具的语言和作为社会行为的思想直接相关”^②。波科克注意到了术语用法的多样性，其意义与历史学家的实际运用有关，也与当时社会的语言状态有关等等。他认为，史学批评的源起就在于历史学家的语言“含义丰富并有着多重意义，蕴含着不同的假设。它们可以用不同的方式检验，具有不同的精确性。这样，作为一种必要的处罚，术语的多重意义与它们蕴含的假设就有相互混淆的危险。于是，这就为致力于消解意义混乱状态的史学批评模式留下了施展拳脚的空间”^③。波科克认为，术语的多义性正是赫克斯特所谓的“重评”具有意义的理论前提。

波科克的这些想法对于当时的历史叙述研究而言，具有突破性的贡献。从上述话语中，他已经能够觉察到历史概念/术语、历史学家、社会语言状态、社会思想等要素之间有着紧密的关系，一种深入探讨这些关系的历史叙述研究即将随此问世，即使它习惯上仍以历史叙事为例证，但从总体上，这种研究已经显示

① J. H. Hexter, *Reappraisals in History*.

② J. G. A. Pocock, review, J. H. Hexter, *Reappraisals in History*, p. 121.

③ J. G. A. Pocock, review, J. H. Hexter, *Reappraisals in History*, p. 121.

出超越单纯历史叙事和历史解释研究的巨大潜力，它要做的是，分析我们日常阅读的历史文本在被叙述过程中受到的影响和制约，以及文本由此具有的多元意义。

当赫克斯特 1961 年出版《历史中的重评》时，他意在呼吁一场历史思想中的“革命”，要求历史学家自觉承担对自己使用的专业术语进行批评的责任。1967 年，赫克斯特就这一方面做出了具体的努力。《历史中的修辞》^①一文试图通过对历史文本中修辞的分析，说明实践中的历史学是一门受规则限制的学科，但这些规则以及历史学的修辞方式与科学解释在本质上不同，因此，历史学家没有必要依据科学的模式来组织他们的解释。

赫克斯特认为历史学中第一条准则便是实在性原则。历史学家在叙述历史时通常用脚注、姓名表和直接引证，这是历史编纂不同于科学描述的特征。他认为“历史学家有责任把过去讲述成由相关的外来证据支持的最好、最可靠的故事”^②，上述修辞特征能够结合与过去相关的证据，保证文本的实在性。不过，实在性原则将被影响最强原则所修正，因为有的时候，“为了在给读者传达历史实在的同时对其影响最强，历史编纂的原则有时可以要求历史学家让完整性和精确性屈从于其他考虑”。脚注、直接引证的运用亦能有效地完成这种任务。这样，“历史编纂与我们目前所认为的科学修辞就的确存在区别”^③。

其实，赫克斯特面对的是一种两难，他既想维护客观主义史学“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的传统，又不打算承认历史叙述必须遵循单调乏味的科学解释模式。讲述过去的故事是历史学不可推卸的任务，而在讲故事时，历史学家又可以运用各种修辞形式进

①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p.3-13.

②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 5.

③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 6.

行解释，影响读者。然而，历史学家所有的实践行为如果违背了实在性原则，无异于变成一种虚构。简而言之，赫克斯特希望在历史实在（实在性原则）与艺术表现（影响最强原则）之间寻求一条折衷路线。他将目光集中到修辞问题，指出历史修辞与科学阐释之间的区别，进而将历史叙述从科学叙述中分离出来，这纯粹是通过分析某一学科特定的语言表述形式来实现的。修辞在赫克斯特那里不只是一种形式，它还是可以影响历史叙述内容的手段。理查德·汪这样评价赫克斯特的贡献：“当大多数历史学家假定叙事与解释正相对立，而修辞只是对朴素真理进行一种词藻华丽的修饰时，赫克斯特对历史散文进行了先驱性的、有见识的分析；并且，他对历史技能的要求预示了后来哲学家与历史学家展开的步骤。”^① 确实，在后来的研究中，我们能时常看到赫克斯特的影子。

实际上，赫克斯特的研究还表现出，他试图回应史学理论研究中一个旷日持久的争论，即历史是科学还是艺术的问题。他试图说明历史解释不同于科学解释，同时又强调历史学必须以实在性原则为基础。于是，历史学仍然像许多历史学家所认为的那样，处在科学与艺术之间的一个中间地带。不过，赫克斯特独辟蹊径，通过分析历史叙述的修辞模式进行论证，这显然容易让更多的人接受这种中间立场。

此时，通过分析历史学家们运用的语言来回答这个问题的还有帕卢奇。他在《历史语言的特性》一文中认为，历史学不像自然科学那样有专门、特定的用语，它所运用的术语要么来自生活常识，要么借用自然科学的概念。而“就常识被运用于研究过去人们的行为而论，历史学完全不同于应用科学。它有道德和美学

^① 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第 34 页。

的维度——很有可能是与社会生活中揭示出的人性有关的一种含糊的（虽然是能想象和能明晰的）道德和美学理论——这是应用科学所缺乏的”^①。

在那个一般社会舆论仍崇尚科学与实在，追求精确解释的时代，承认历史学具有道德与美学的维度，显然是想拒斥某些历史学家意图将历史学改造成科学的努力。从赫克斯特与帕卢奇的研究可见，对历史叙述语言进行修辞和词源分析时，他们并不想使自己的意图局限在简单的语言形式研究中，而是想通过分析历史学与其他学科运用语言时的共性与差异，来确定历史学自身的性质。

现在，我们反过来回想有关历史解释与历史叙事的争论。历史哲学家们接受覆盖律解释模型或者强调叙事的解释功能，以及宣称叙事是历史叙述的必要条件等等观点，其深层也包含着阐明历史学与科学和艺术之间关系的意图。接受覆盖律模型的历史哲学家要将历史改造成科学，而倡导叙事是历史叙述必要条件的人则普遍倾向于让历史学保留一点艺术特色，毕竟历史故事要想吸引读者，就少不了带上些文学色彩。在历史哲学中，历史是艺术还是科学这个问题已经超出了历史认识论的范畴，它关涉的是历史学的本质，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不仅会直接影响历史学研究的未来走向、历史学的意义表现方式，它甚至还决定着历史学在现实社会中的位置。

如果我们带着“历史学是科学还是艺术”这个问题，从总体上思考 20 世纪 40 年代以来至 60 年代中期之间关于历史解释与历史叙事的讨论，还能发现一条明显的线索，即认识论领域内的一切争论，都暗含着历史学家与历史哲学家内心对历史学学科本质的疑惑。一个相信历史具有些许艺术特征的学者，不可能完全

^① Paluch, "The Specificity of Historical Language," p. 82.

用科学认识论的方法来确定历史学本质，反之亦然。在这一时期的历史学实践中，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新史学主流仍然以追求科学历史学为己任；而在历史哲学领域内，分析历史哲学的实证主义色彩依然浓重。不过，历史学家或历史哲学家如果真想确定历史学的社会位置，就不应盲目沉醉在幻想的科学观念之中，而应面对读者们阅读的真正的历史文本，考察它们在日常生活中为读者培养起来的有关历史学学科性质的看法。

从波科克、赫克斯特和帕卢奇那里，我们能够看到，一种使历史学逃离自然科学阴影的反叛情绪正在一批历史哲学家心中暗暗滋生，他们希望通过对历史语言的实证分析（只有实证的东西才能被实证主义的反对者们承认）来表明历史叙述与科学解释之间的本质差异。此时，一个激进的反叛者海登·怀特举起了赫克斯特所倡导的“革命”的旗帜，就历史学是科学还是艺术的问题，从观念、语义发展史的角度入手，做出自己的回答。

《历史的重负》^①是怀特在历史哲学研究领域内的第一篇重要论文。他指出，一些历史学家认为科学与艺术是理解世界本质截然对立的两种方式，而历史学既是科学也是艺术，是它们之间进行调和的中介机构。如果历史学家在现代还持有这种看法，只能说明他们既不想使历史学严格地符合现代科学的概念，也对现代艺术想象和创新的特点视而不见。其实，现代思想家已经普遍相信“艺术家表达关于世界的图景，科学家建构关于世界的假设”^②。如果人们仔细地考察“艺术”与“科学”这两个词汇的意义发展史，就会知道，“当历史学家声称历史是科学和艺术的结合，他们一般的意思即：历史是19世纪晚期的社会科学与19

①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p. 111~134.

②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 112.

世纪中期的艺术的结合。……如果事实上是如此，那么就能证明，现在的艺术家与科学家批评历史学家的原因不是因为历史学家研究过去，而是他们用拙劣的科学与艺术研究过去”^①。历史学家们忽视了艺术与科学在 20 世纪以来的巨大发展，“艺术”与“科学”概念的内涵也有了极大变化，他们仍然以陈旧的观念来表述历史，使自己承担起历史的重负。另一方面，传统历史学家为了“过去本身的目的”研究历史，这使得现在被忽略，压在了历史的重负下。

怀特认为：“我们的时代中，历史学家的重任就是，最大限度地使他们（即科学和艺术——引者注）与知识共同体的目标和意图自由协调的基础上，重建历史研究的尊严，即以这样一种方式转换历史研究，以便让历史学家积极地参与将现在从历史的重负下解放出来的过程。”^②这是怀特的雄心壮志，他认为，既然艺术和科学的最终目的都是为了展现世界前景，只不过方式不同，那么历史学也就不必刻意去调和它们，它的本质在于按自己的意图独立地为世界拓展一种新的未来。

怀特以一种多元论的态度看待展现世界前景的方式，历史是其中的一种。他借助于阐述历史学与现代艺术和科学之间的关系，明确了现代历史学的目的与本质。对怀特而言，接下来更重要的问题是，历史学应该通过什么方式来实践自身的这种目的。他看中了历史叙事，将它视为再现历史的唯一的可能模式。不过，怀特不像沃尔什、丹托、加利等人那样遵照各种因果解释模型来说明叙事具有历史解释功能，而是撇开他们的论证思路，在语言学和修辞学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叙事采用什么手法传达叙述者的意图，完成解释。怀特对历史文本中的修辞进行研究，这样

①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127.

②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124.

做表面上与赫克斯特的研究也有相似之处，但是，怀特在研究前已经就历史学的意义做出了明确的回答，从而使其研究具有确定的本体论基础。

在怀特看来，决定历史解释的最重要因素是文本中隐喻的丰富程度。他指出，“一种解释不必一方面被片面地赋予字面真实的范畴，另一方面被赋予纯粹想象的范畴，但它只能根据隐喻的丰富性来单独评判，因为隐喻控制了解释各部分连接方式的次序。由此表现出，控制一种历史解释的隐喻可能被视为一种启发式的规则，它从被考虑作为证据的事物中自觉地清除某种材料。在这种概念下操作的历史学家因而能够像现代艺术家或科学家那样，被看作是一位在这个世界上力求开拓一种确定的前景的人，这并非假装对整个现象界所有材料的描述和分析已经用尽，毋宁是使这种前景自己呈现为这个现象界所显露的诸多确定方面中的一种方式”^①。然而，隐喻作为一种修辞手法，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风格。当两位画家面对同一处风光时，他们感受不同；当这种不同最终表现在画作中，我们没有理由说哪幅画是对的，哪幅是错的。怀特就是以这样的眼光来理解对同一历史现象的不同历史叙述。他设想历史学家在表现自己的研究对象时，都会通过各有偏好的隐喻来表现出文本自身的风格。

如怀特所说，隐喻在历史文本中控制着历史解释，是一种启发式的规则。历史学家面对大量历史资料，当他决定采用某种隐喻时，就对资料做出取舍，再用隐喻将入选资料串联起来构成历史故事。另一方面，为了避免极端相对主义，怀特不得不承认隐喻有其被利用的极限，并且，历史学家的论述模式中存在着内在的逻辑。为了尊重这种逻辑，“当其隐喻开始显示出自身无力适应某些资料类别时，他将放弃这种隐喻，转而寻找一种比开始那

^①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130.

种更丰富、更具兼容性的隐喻，这就像一种已油尽灯枯的假设被科学家抛弃一样”^①。隐喻在怀特这里，是历史文本被组织、被叙述以及获得解释的核心要素。然而，不同叙述者针对历史现象采用不同的隐喻，这就注定了怀特的理论必然要与相对主义做伴。再者，怀特对历史文本进行隐喻分析时揭示出来的各种文本叙述风格、特点和构成故事的自由度等等，这些都与文学艺术的文本分析有着更大的相似之处，却终究难以与科学假设相提并论，更别说解除普通人对科学精确性、一致性的信仰。由此可见，怀特在承认艺术与科学同为展现世界前景的方式之一时，本质上还是想将历史纳入艺术的范畴。以后，怀特涉足文学批评领域，将历史叙述与虚构故事、小说进行比较研究等等更能说明他此时的初衷。

从《历史的重负》一文，我们注意到怀特将叙事视为再现历史的唯一可能模式，不过，他的研究从整体上已经超越了叙事研究的范围。当怀特在语言学的层面上，强调隐喻在历史故事的构成与再现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时，对于不同人为什么选择自己已选择的那种隐喻、为什么抛弃另一种隐喻、隐喻如何控制历史解释、隐喻如何利用历史安排现在与未来等等问题，要想仅仅通过分析历史文本本身来回答它们是不可能的，研究者不得不将历史学家（历史叙述者）纳入历史哲学的研究范围。上述问题都是在历史学家们进行历史叙述的过程中发生的，单纯对历史事件本身的逻辑、解释能力的研究，必然被对历史叙述行为的研究所取代，怀特的研究显然使得这种趋向更加明朗。

当怀特完成他的《历史的重负》，开始构想一种更为成熟的、能够阐释包括历史文本在内的一般文本阐释理论时，在历史哲学

^①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p.131.

领域内，像他那样呼吁通过语言学分析来解决历史叙述过程中基础理论问题的声音还十分弱小。但是，从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整个西方思想界的状况来看，由于后期分析哲学以及欧陆语言哲学的迅速发展，语言哲学开始逐步确立它在人文科学研究中的核心地位，其直接影响是，以语言学为中心的跨学科研究日趋繁荣。在这种环境下，一种来自法国文学批评界的声音呼应了怀特的设想，罗兰·巴尔特发表了《历史的话语》，将历史叙述研究引领到了一个新的阶段。

巴尔特以一位结构主义者的特有方式，通过对历史文本中语言要素的分析，来比较小说、虚构叙事方式与历史叙事方式之间的异同。

在一般人的观念中，历史故事与小说、虚构故事之间有着本质的区别，其判断标准就在于，人们普遍认为历史是客观性的存在，而小说、虚构故事则是想象的产物。以往，人们从被叙述的内容是否真实存在过来区别历史叙事与小说、虚构叙事，现在，巴尔特却反其道而行之，要从事件被叙述的方式来确定历史叙事是否仍具有可以使它区别于小说、虚构叙事的真实性和客观性？在这种反向分析中，巴尔特的侧重点是事件被叙述的行为和方式，因而我们将看到的关于 narrative 的研究重心也已经由事件转换到了历史叙述行为。

在分析中，巴尔特选择以话语（discourse）为分析的单位。这是一种“比语句更大的语言单位”^①。与丹托、赫克斯特等研究叙事语句或术语的历史哲学家相比，巴尔特的研究更积极地利用了现代西方语言哲学的最新成果。现代语言哲学家认为，话语是由一个历史社会中处于相互交流环境中的个别成员发出的信息

① 罗兰·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 82 页。

连续体，只有话语才可能是某事物的主题^①。以话语作为分析单位有助于将历史文本的主题纳入研究范围，同时，对文本主题的深入分析，还将促使研究者不得不考虑文本叙述者希望透过该主题表现出的个人意图。这样，像海登·怀特那样，巴尔特的历史叙述研究也给历史叙述者留出了一席之地。

巴尔特相信，分析构成历史话语的形式，能够揭示历史学家在叙述过程中诸多自觉或不自觉的意图。他首先借助于雅各布森所说的标志着转入、转出自身指示方式的转换语，指出历史话语中有两种标准类型的转换语。第一种是审核式转换语，历史学家通常在文本中申明历史资料的来源或资料提供者的身份信息，随后自然而然地将经过审核的资料融入自己的叙述之中；第二种是有组织地转换语，叙述者通过在文本中插话，有组织地离开或返回某个主题，从而安排了一种叙述路线。这条叙述路线可能由于历史时间（时、日、月、年、世纪……构成的时间系统）与史书时间（史书中对历史时间的安排）同时存在造成冲突。如马基雅维里在《佛罗伦萨史》中可以用一章描述几个世纪，也可用一章描述几年，这就使得话语在某些地方加速了，并不以线性方式均速呈现。再如米什莱在写完《法国史》之后才添加了一个前言，作为全书的叙述起点。从众多的例子中，人们可能看到有组织的转换语以不同特征表现出来，然而，它们的共性就在于揭示出：“历史学家的作用是预断性的：因为他知道还没有被讲述的东西，所以历史学家像说神话的人一样，需要一种双层时间来把主题的时序与报道主题的语言行为的时序编织起来。”^②

另一方面，历史学家习惯于在历史文本中“故意省略对作品

① 保罗·利科：《哲学主要趋向》，第168页。

② 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86页。

创作者的任何直接暗示”，使“历史似乎在自行写作”，这种方法“适合历史话语的所谓‘客观的’方式，而历史学家本身则从不在这种方式中出现。实际的情况是，作者放弃了人性的人物，而代之以一个‘客观的’人物；作者的主体依然明显，但他变成了一个客观的主体”。而“在话语层次上，客观性，或者说对讲述者的存在的任何提示的缺如，结果就成为一种特殊形式的虚构，这是可被称作指示性幻觉的产物，历史学家企图通过指示性幻觉给人以这种印象：所指物在自言自语”^①。巴尔特认为，历史学家隐藏自己的这种做法与现实主义小说家的做法没有多大区别，其最终结果是，历史话语成了虚构的产物。

巴尔特进一步指出，“一般来说，一个陈述可能是肯定的、否定的或疑问的。然而在历史话语中陈述却只是肯定的——历史事实在其语言表达上具有本体论的优越性；我们讲述发生的事物，而不是没有发生过的事物，或讲述可能与不可能发生的事物。简而言之，历史话语没有（或极少有，或在极反常情况下才有）否定句”^②。巴尔特根据这种情况，结合上述讨论中谈到的历史学家的预断性、隐藏自身使历史文本成为一种幻觉的产物，以及类比精神分裂症患者的话语，他得出了一个可能令大多数历史学家愤怒的结论，即追求客观历史话语的历史学家与精神病患者在话语表达上是类同的。事实上，巴尔特此时已经表明了自己的态度：历史叙述方式与小说、虚构故事的叙述方式没有根本的区别。

为了加强这一结论，巴尔特对历史话语的意义进行了阐述，他认为历史话语至少在两个层次上有意义：在第一个层次上，意义是历史内容固有的，历史学家对这种意义提供解释；

① 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87页。

② 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90页。

在第二个层次上，意义通过历史学家个人性的执意表达出来，它独立于历史话语本身。例如通过对希罗多德著作的结构分析，可以发现他在叙述结构上的不完整性表达了作者的一种谋事在人、成事在天的历史哲学。从古往今来的历史叙述来看，历史著作的结构中无不表现出作者搜集事实更像是搜集“能指”^①。由此，巴尔特指出“历史的话语，不按内容只按结构来看，本质上是意识形态的产物，或更准确些说，是想象的产物，如果我们接受这样的观点的话，即：对言语所负之责，正是经由想象性的语言，才从纯语言的实体转移到心理的或意识形态的实体上。……正因为如此，历史‘事实’这一概念在各个时代中似乎都是可疑的了”^②。

巴尔特的这种观点显然难以为历史学家所接受，但他却一针见血地揭示出，历史学家在叙述历史时，完全在自身意识形态的影响之中。试想为什么拥有同样资料的两个历史学家可能撰写出不同结论的文本？这种差异来自何处？它只能来自历史学家本身。历史学家的意识为他提供了与众不同的想象力，它在组织历史资料中发挥作用，作者企图通过被叙述的文本表达自己的意图，即运用历史话语将那第二层意义表达出来。“事实”——这种历史学家或分析的历史哲学家视为实在（real）的东西，受到了质疑。在巴尔特眼中，不存在没有语言介入的事实，而一旦语言介入，事实就不可能再是某种“实在”的复制品了，因为超脱于语言的历史“实在”不可能以历史话语的形式表现出来。巴尔特将“事实”与“实在”的分离，弱化了

① 李幼蒸先生对能指这个结构主义术语的解释是，它是符号的物质性（可知觉的）方面，结构主义者认为，能指和它所标志的所指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非代表性的。请参见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93页。

② 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93页。

事实的可证实性 (verifiability)，正是通过这种方式，事实与虚构之间的距离缩短了，历史与文学之间的距离也拉近了。从此，历史叙事不再仅仅是描述历史事实的一种手段，而当代史学实践中历史叙事的消亡，代表了一种意识形态的转变，可理解性取代了实在，成为历史的试金石^①。在巴尔特的理论中，历史的意义只能通过历史叙述来形成，并且这种意义并不来自历史事实或事件的自我解释，而是来自历史学家的意识形态及据此安排的叙述结构。

巴尔特的研究表现出一种彻底的反实在论倾向，他摆脱了实在论者们沉迷于认识论而忽略探究历史与历史学的意义的状况，将历史叙事与历史解释之间关系的研究搁置起来，首次系统地历史叙述研究中，将历史认识论与本体论结合于一体进行考察。这样，历史叙述既是一种话语形式，又是一种带来意义的内容，从而克服了形式与内容的简单二分法划分。

20世纪60年代短短的几年中，在历史哲学界内，波科克注意到历史术语的多义性及其与社会语言状态的关系；赫克斯特借助于分析历史文本中独特的修辞方式，论证历史学不同于科学；帕卢奇阐明历史学术语具有道德与美学的维度；海登·怀特指出隐喻是历史文本被组织、被叙述以及获得解释的核心要素。所有这些，都显示出语言哲学在历史叙述研究中的作用已不可避免。作为一位结构主义的文学批评家，巴尔特以其独特的眼光扫视了历史文本及其话语结构。虽然《历史的话语》在发表初期，其影响仅仅局限于文学批评界，对“历史实在论”根深蒂固的历史学界和历史哲学界没有太大的触动，但是，它毕竟在历史叙述研究中，树立了一个反历史实在论的优秀范例。巴尔特借助语言哲学的成果成功地完成了这项研究，

^① 巴尔特：《历史的话语》，第95页。

这也意味着历史叙述研究转向语言学的理论和实践条件都已经具备。巴尔特的研究正是这种语言学转向上的一块界碑。事实证明，自20世纪70年代起，历史叙述研究的每一点进步，都将表现出对语言哲学的高度重视。

三 历史实在论批判与后现代历史叙述研究

在20世纪，对历史实在论的批判本是相对主义史学思潮的主要任务。相对主义者以历史理解、历史解释中的主观性和多元性为前提，反对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史学家所认为的：有一种独立于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历史事实或历史规律等待人们去发现。历史实在论的产生显然深受近代自然科学观念的影响，持有这种观点的历史学家往往希望将历史学改造成一门科学。从另一种角度看，在历史是科学还是艺术的争论中，倾向于指出历史学具有艺术特性的史学家，则或多或少会带上反历史实在论的色彩。当海登·怀特、巴尔特的历史叙述研究明显表现出要将历史叙述纳入艺术的范畴时，其思想中的反历史实在论要求也就不言而喻了。20世纪60年代的历史叙述研究做出了转向语言学的尝试后，自70年代开始，在语言学的基础上，历史叙述研究明确了自己的主要任务，即必须表明自身批判历史实在论的鲜明立场。事实上，研究的主流继承了巴尔特的衣钵，反对以往文本中暗藏的历史实在论狡计。如果将这一时期的历史叙述研究置于西方后现代思潮兴起与发展的背景下，我们同样可以称其主流是后现代的。20世纪90年代以来，巴尔特、海登·怀特都由于自己曾经表述过的观点，普遍被研究者当作后现代主义者来对待了。而怀特之所以被称为后现代主义历史哲学家，有赖于他在70年代的建树。

1973年，海登·怀特出版了《元史学：19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他继续了《历史的重负》中的主导思想，希望比较完整地

建构一种能够说明一切历史叙事^① 文本的一般叙述理论。这种理论应该能够阐明历史学家特意选择某个中心主题进行叙述的目的，揭示一个普通历史文本在总体上可能具有的意识形态蕴含，最终证明每一个历史文本中都包含着历史学家的某种思辨的历史哲学。怀特将该书定名为《元史学》(Metahistory)，这一点准确地说明了他的理想。

怀特指出：“各种历史（和历史哲学一样）都融合了一定数量的‘资料’，‘解释’这些资料的理论概念，以及一种叙事结构。因为作为一种事件集合的象征，这些资料预先被假定出现于过去的时间中。另外，我认为，它们还包含了一种深层的结构性内容，其本质上通常是诗意的，尤其是语言上的。这种结构性内容充当了一种特定‘历史’解释应该毫无批评便接受的范式。在所有的历史作品中，这种范式的作用是当作一种‘元史学的’要

① 在怀特高度重视“叙事” (narrative) 的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叙事一词的定义被他拓展了。在《元史学》出版前，怀特曾经指出，叙事是“任意一种写作形式，在其中，叙述者依托一种无知、不了解或健忘的背景发出声音，来引导我们有目的地注意以一种特殊的方式组织起来的经验片断。” (See, Hayden White, “The Structure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p. 13) 这意味着，叙事可用来指代一切历史叙述/写作形式，无论是传统历史学叙述故事的形式，还是新史学以社会事实为中心主题的论述性叙述形式（如布罗代尔的《地中海》、计量史学的诸多乏味作品等采取的形式），它们都被纳入了怀特定义的“叙事”之中。这样，在怀特眼中，所有的历史文本都是叙事文本。另外，他还在1984年说道：“我早就注意到 narrative 的观念本身也含有一种歧义，与运用‘历史’这个词时通常发现的一样。叙事同时是一种话语模式，一种讲话的方式及采用这种话语模式产生的产物。当这种话语模式用来表述‘真实’事件，如在‘历史叙述’ (historical narrative) 中，其结果是得到一种有着特定语言的、语法的和修辞的特征的话语，即‘叙事史’ (narrative history)。”见 Hayden White, “The Question of Narrative in Contemporary Historical Theory,” p. 32. 综上所述，我们应该注意到，怀特在运用“叙事”一词时通常包含两重意思，它既指代写作/叙述形式，也指代由这些形式表现的内容，二者结合于一体。

素，它比专题文章或资料性报告有更大的理解空间。”^① 据此，如果历史实在论者仍然认为历史事件是客观存在的，那么，怀特相信，历史事件本身是通过叙述构成的^②，而且被构成的历史事件中深藏着一种诗意的“结构性内容”。显然，只有这种“内容”才是历史真正要宣示的东西。

《元史学》必须首先证明历史文本中那种“深层的结构性内容”存在，才有可能进一步实践作者的理论设想。于是，怀特选择了19世纪的史学来进行实证分析，提取他希望得到的结构要素。

用怀特的话来说，《元史学》中包含的内容，“既是一种特定时期历史思想发展的说明，也是一种被称为‘历史的’思想模型的一般结构理论”^③。怀特认为，每一位历史学家编纂的文本都会表现出他自己的语言风格，这种风格是情节化模式、形式论证模式与意识形态蕴含模式之间的特殊组合。上述三种模式是历史学家在叙事中，为了让事件获得解释效果而运用的三个层次上的策略。它们各自分为四类。形式论证的策略分为：形式论（Form-ism）、机械论（Mechanism）、机体论（Organicism）、具体环境论（Contextualism）；情节化策略分为：传奇（Romance）、悲剧（Tragedy）、喜剧（Comedy）、讽刺（Satire）；意识形态蕴含策略分为：无政府主义（Anarchism）、激进主义（Radicalism）、保守主义（Conservatism）、自由主义（Liberalism）。怀特

①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 Century Europe*, p. ix.

② 理查德·汪也曾明确指出怀特在历史编纂上持有的一种强硬的现在主义和构成主义观点。参见《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第38页。

③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Europe*, p.1.

认为，一位历史学家的语言风格，基本上都可以从三个层次的解释策略中各选一种搭配而加以说明。例如兰克的风格体现在喜剧、机体论和保守主义结合的解释策略中，而布克哈特的风格则体现在具体环境论、讽刺和保守主义结合的解释策略中。不过，怀特指出，可能的解释策略并不是无限的，事实上，有四种基本类型，对应着诗性语言的四种主要比喻，它们是隐喻（Metaphor）、转喻（Metonymy）、提喻（Synecdoche）、讽喻（Irony）。由此，我们看到怀特在《历史的重负》中有关隐喻的观点此时被具体化了。虽然他在此处提到四种比喻，但根本上，“讽喻、转喻、提喻都是隐喻的一种”^①。怀特没有忘记他长期以来的学术目标，即证明隐喻作为一种启发性规则，控制着历史解释，最终控制着历史的意义。

怀特认为，历史文本中，一般结构理论的特征“本质上”是诗意的，尤其表现在语言上，结构的要素是由历史学家语言的风格确定的。这意味着不同比喻代表的语言风格也能够决定着历史的意义。然而，选择何种比喻或语言风格来表现历史，这并不取决于“客观历史”本身的特征，它只与历史学家的个性，以及使他生成这种个性的生活背景和文化背景相关。如此看来，怀特的立场是：语言、历史资料也只不过是历史学家用来表达自身思想的手段和工具。《元史学》要证明意识形态蕴含的普遍存在及其对历史意义的决定性作用，这无疑是对历史实在论者无情的嘲讽。

从表面上看，怀特关于历史叙事的一般结构理论会给读者一种模式化、僵硬的感觉，使人们怀疑他是否机械地将复杂的历史

^①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Europe*, p.34.

叙述简单化了。有的学者对此不满^①，甚至认为怀特的理论整个是一种谬论。怀特理论的确不能排除具有模式化色彩的嫌疑，然而，更重要的是，这种理论尝试也揭示出历史学家个人的立场，以及他的语言风格在历史认识中具有的重要地位。历史学家在叙述历史时，有意识地运用不同的语言风格，能够有效地引导读者按照历史学家设想的方式进行历史理解。怀特对历史叙事深层结构的分析，是为了提出一种有关历史知识的功能与性质的新观点，进而为当代历史学摆脱长久以来的实在论幻觉提供一条新途径。

怀特认识到，“叙事不只是一种能或不能用来表述作为自身发展过程方面的真实事件的中性推论形式，而是一种在本体论或认识论上带有明显的意识形态，甚或某种特别的政治蕴含的必要选择”^②。要表述历史就不得不采用叙事的方式，而进行叙述的历史学家在叙事之前，他已经带有的意识形态特征也就随着叙述进入了历史文本。文本的构成并不取决于所谓的事实，而是取决于虚构，一种在众多方面与文学虚构相同的语言虚构。怀特给人们带来的惊讶不亚于巴尔特关于事实与想象的解释。在他看来，历史学家叙述历史时，根据自己的意识（这种意识往往是由文化传统与个人生存处境相互综合后决定的），将一些他认为可以编成故事的历史材料按照他所设想的模式组织起来，然后交给读者阅读，读者将这个故事与自己意识中的故事模式加以对比，当读者确定了新故事的模式时，他也就理解了历史的意义，同时他的

① 例如伊格尔斯和他的弟子邵立新，参见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续五），载于《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2期，第141页；邵立新：《理论还是魔术——评海登·怀特的玄史学》，载于《史学理论研究》1999年第4期，第110~123页。

② Hayden White, *The Content of the Form: Narrative Discours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p. IX.

阅读也实践了历史学的意义^①。如果以传统的眼光看，历史叙事研究是一种叙事的形式分析，但这种形式已经影响到历史与历史学的意义这种本体论领域中的核心范畴，因而形式本身具有了内容，这就是为什么怀特要将自己的一本有关叙事话语与历史表述的论文集取名为《形式的内容》。

怀特的研究不仅涉及叙述者、叙事的形式，还涉及叙事作品的接受者，即读者。历史学家通过运用某种叙事结构构成历史文本，其中包含着他对历史的意义具有的看法，而读者通过阅读历史文本，结合自身的情境融合文本中的意义。当这一过程完成时，历史学的意义也就实现了。从历史文本的产生到被读者接受，这正是历史叙述的循环。怀特以叙事形式为核心探讨了历史叙述循环的不同环节，并确认运用任何一种叙事形式构成的历史都是一种“元史学”的产物，即其中都包含着相应的思辨的历史哲学，历史也就可能有各不相同的意义。这样，怀特以其研究极大地促进了当代历史哲学研究中认识论与本体论结合的进程。不过，总体上，怀特的研究本身依然停留在历史认识论的范围内，而并非一种普遍意义上的思辨的历史哲学，他只是为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复归思辨的历史哲学开拓了一条思路，准备好了条件。

《元史学》出版之后的几年内，历史哲学界普遍开始在认识论的层面上，分析历史叙事的结构、类型、方式，然而，这些研究在本体论上有着自己的要求，它们将研究目的明确地指向揭示历史叙述行为的价值，以及历史对现实的意义。

近30年来，西方历史哲学界的研究状况本身证明了《元史学》的价值和地位。它提供了一个争论的话题，无论历史哲学家们支持也好、反对也好，《元史学》关心的问题已经成了

^① Hayden White, "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p.86.

诸家争论的核心。针对《元史学》与海登·怀特整个的学术思想，国际权威的历史哲学研究杂志《历史与理论》分别在1980年和1998年出版了两个专号^①，而其他历史哲学家出于正反等方面论证的需要，在自己的论文中引述怀特作品的次数则难以计数。当然，我们不能在此将有关历史叙述研究的阐释局限在怀特一人，但后现代历史叙述研究的主题基本上与怀特的主题是类似或一致的。

20世纪80年代以来，安克斯密特是历史叙述研究的积极参与者，他的著作《叙述逻辑：一项关于历史学家语言的语义分析》^②同样深刻影响着同行们的研究。在《叙述逻辑》中，安克斯密特研究的对象是历史解释，然而其意图不是想在诸多历史解释理论箩筐里简单地添加一种新的解释理论，而是要从整体上考察各种历史解释理论的本质。他称这种本质为“叙述实体”（narrative substances），以便区别于历史实体（historical reality）^③。例如，“文艺复兴运动”这个词在传统历史学家看来，指的是一个过去实际存在的文化运动；以安克斯密特的观点，“文艺复兴运动”作为一个“叙述实体”，并非过去发生的事件，而只是有关过去的叙事解释的一个专有名词而已^④。安克斯密特认为，“叙述实体”是通过历史学家叙述历史而创造

① 见 *Metahistory: Six Critiques, History and Theory*, Vol. 19 (1980), Behieft; Hayden White, *Twenty - Five Years On, History and Theory*, Vol. 37 (1998), No. 2.

② Ankersmit, *Narrative Logic: A Semantic Analysis of the Historian's Language*.

③ Ankersmit, *Narrative Logic: A Semantic Analysis of the Historian's Language*, p. 100.

④ Ankersmit, *Narrative Logic: A Semantic Analysis of the Historian's Language*, p. 104.

出来的，它包含着历史学家在“叙述作品”（*narratio*）^①中表现的所有关于过去的看法、观点、立场。所有叙述作品都是历史解释的产物，而叙述逻辑的研究目的旨在揭示叙述作品中的陈述与叙述实体之间的关系。

我们清晰地看到，安克斯密特并不像历史实在论者那样，关心历史本身究竟是怎样的，需要研究的是历史学家与他的解释之间的关系；换句话说，他想弄清楚，历史学家是如何通过历史叙述作品的结构布局与语言陈述，来表现自己在现实中所具有的立场。

安克斯密特认为，他的叙述主义历史哲学澄清了历史叙述者在历史建构中的三大支柱：其一是人们普遍注意到的“关于过去的主题”（历史学家必须先选定主题，才有可能进行研究、叙述）；其二即是他所研究的叙述实体；其三是隐喻与叙述作品之间极大的相似性^②。事实上，关于这三大支柱的论证与分析本身也是安克斯密特叙述主义历史哲学的三大支柱。

安克斯密特希望自己能阐明历史的意义源于何处，在具体的思路和做法上，他与怀特非常类似^③，即也需要考察历史叙述文本的生成过程。如历史学家会将自己的意识形态等因素贯注到叙述作品中，他们通过叙述/叙事构成历史，这种历史并非历史实在，而是关于历史的图画和想象，这种图画和想象同时是他们各

① 安克斯密特用了一个专门的词语“*narratio*”来代表叙述作品，它包括一切叙事的或非叙事的历史作品。

② Ankersmit, *Narrative Logic: A Semantic Analysis of the Historian's Language*, pp. 2~3.

③ 怀特与安克斯密特都是叙述主义历史哲学的代表人物，他们在研究中都赋予隐喻以极重要的位置，据此，克里斯·洛伦茨甚至称他们的研究为“隐喻叙述主义”。见 Lorenz, “Can Histories Be True? Narrativism, Positivism, and the ‘Metaphorical Turn’”.

自立场和态度的一种隐喻，通过传递和接受这种隐喻，历史的意义便被读者接受了。据此，人们也必须明白，如果说历史具有意义的话，它不是来自历史实体本身，而来自历史学家的解释与读者的接受。要理顺这条思路，历史实在论显然是绊脚石，若不清除它，历史学家必然会回到客观主义、实证主义的窠臼。实践中，安克斯密特对叙述实体的阐释、对隐喻的注重正表现出反历史实在论的强硬姿态。

在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的西方后现代主义思潮中，有一种现象值得重视，那就是跨学科研究的兴起。就历史叙述研究这个专题而言，除了历史哲学界的投入外，其他学科的学者做出的贡献也不容忽视^①。保罗·利科就是其中的一位代表人物。

一些学者称利科的解释学是一种“后结构主义解释学”(Post-structuralist Hermeneutics)^②。利科致力于解释理论研究，他与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家之间的共同之处在于，他们都注重历史性、意识形态与语境、作者的叙述行为与读者理解叙述

① 怀特在《当代史学理论中的叙述问题》一文中将讨论叙述问题的学者分为四种主要流派，第一种是以沃尔什、加利、莫顿·怀特、丹托、德雷、明克(Mink)、加德纳(Gardiner)等为代表的英美分析的历史哲学派；第二种是有社会科学倾向的法国年鉴学派成员，如布罗代尔、菲雷、勒华拉杜里等人；第三种是有符号学取向的文学理论家或哲学家，如巴尔特、福柯、德里达等人；第四种是哲学解释学家，如伽达默尔、利科。参见《当代史学理论中的叙述问题》一文，第 7 页。实际上，海登·怀特自己代表的美国新历史主义学派是叙述研究的第五种主要流派。国内关于新历史主义学派的主要介绍见张京媛主编《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里面收录了海登·怀特、弗雷德里克·詹姆森(Fredric·Jamson)等人的文章，其中前引怀特的《作为文学虚构的历史文本》一文也被收入。新历史主义学派是一个松散的团体，其成员强调文学与历史文本中的历史性和所受到的意识形态的影响，认为历史与文学同属一个符号系统，想象是它们构成文本的方式，这种思想同时受到了英美后期分析哲学与欧陆解释学的双重影响。

② Mario J. Valdes, "Paul Ricoeur's Post-structuralist Hermeneutics".

文本之间的紧密关系。不过，利科继承解释学的传统，对时间与历史性的关注更多。在他的诸多论文，以及1984至1988年出版的三卷本巨著《时间与叙述》^①中，利科系统阐述了自己的叙述理论。

利科主要通过重新认识时间与叙事的关系来对抗以索绪尔(Saussure)及列维-斯特劳斯(Levi-Strauss)的结构主义，他研究的核心问题是历史的叙事性及叙事的历史性。利科通过三步来实现自己的理论设想。首先，他要证明历史中的虚构成分比历史实在论者们承认的要多；其次，他阐明了叙事性虚构中的模拟成分之多也出乎历史实在论者的预料；最后，承认上述两点，就能够进一步指出，经验主义叙事(即历史实在论者认为的真实、客观的叙事)与虚构叙事(如通常所说的小说、戏剧)有着共同的参照，这一参照就是作为人类历史状况的历史性。于是，叙事性与历史性之间的关系就有可能澄清了^②。

利科研究的结论是，叙事性与历史性之间是一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关系。一方面，利科认为，叙事不仅仅是一种表达形式，它还是将事件符号化的工具，没有它，历史事件的意义就无法表述。在历史叙事中，总是隐藏着时间的概念，人们想当然地认为事件是在一个事先给予的时间框架中发生的，其实不然，叙事中的时间不同于物理时间，它是在叙述中被构成的，时间中有叙事性的存在。另一方面，叙事中也包含着时间性。利科认为“叙事性是一种话语模式，它经由我们称为时间性或时间性存在的存在模式而通向语言”^③。时间性是叙述得以进行的必经途径。

① Paul Ricoeur, *Time and Narrative* I, II, III.

② 保罗·利科：《叙述的作用》，第300页。

③ Paul Ricoeur, "The Human Experience of Time and Narrative," p.99.

叙述行为本身就是一种具有历史性的行为，而历史性本身是一种时间性的结构。在叙述历史之前我们已经存在于将被我们叙述的历史中，而我们叙述历史的行为也正成为可以被叙事化的历史，这一切都在历史时间中发生。由此可见时间性与叙事性的关系是相互交织的。

在处理历史叙事与历史意义的关系上，利科认为历史叙事涉及的都是过去人们的行为，这些行为暗含了一种文本结构，否则我们就无法将它们叙事化，而不经叙事化，我们又通过什么方式表述它们而达到理解历史意义的目的呢？利科告诉我们，如果说历史叙事是一种形式，而被叙述的东西是一种内容，那么当二者相结合时，它们就表现为符号。这种符号要揭示的只是历史性，只有认识到叙事文本的历史性，我们才能真正把握被建构的历史的意图，把握历史叙述者的意图，最终理解我们生活于其中的历史，理解自己的命运。这样，利科也将历史实在论中历史实在与历史意义之间的对应关系截断了，现在，只有阅读经过叙事化的历史文本，人们才能获取历史的意义。

当然，利科不仅仅是针对历史叙述文本而进行叙述理论研究，他同样想提出一套针对一般叙述作品的解释学理论。与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家一样，利科对文本的作者、读者，以及文本的生成与被接受过程进行过认真、细致的研究，而他特别强调历史性（即人类生活状况）在叙述研究中的重要地位，客观上将历史叙述研究推向了探索历史文本生成与接受的更为广阔的理解背景中。

四 简要评价

尽管本节中，还有许许多多进行历史叙述研究的专家以及他

们的成果没有被提及^①，但从上述那些主要代表者的研究中，我们能看到一种后现代的趋势，即人们不再指望历史叙述文本能够符合客观存在的历史事实；相反，不通过历史叙述，任何真实性、客观性都将无从表述。再者，如果忘记了历史叙述作品是由具有历史性的历史学家所叙述、由同样具有历史性的读者来阅读，我们也就得不到可理解的历史。后现代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家已经将传统意义上被视作形式的历史叙事进行了转换，使它在历史理解和历史解释的领域内具有了创造历史的本体论价值。

历史叙述研究的深入发展有其历史背景。首先，英美分析哲学中逻辑实证主义与欧陆语言哲学的发展使人们将目光投向人们用来交流思想的语言。对于一个听众来说，某人所说的语言如何才能被理解成该人所要表达的意义呢？如果像逻辑实证主义那样简单地认为语言中的歧义完全可以澄清，

① 其他有成就的研究者及其著作有 Fredric Jameson, *The Political Unconscious: Narrative as a Socially Symbolic Act*; David Carr, *Time, Narrative, and History*;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Alex Callinicos, *Theories and Narratives: Reflections o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以上仅只是笔者接触的部分作品，另外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历史与理论》(*History and Theory*) 杂志上发表关于历史叙述方面的文章及作者部分有：David Carr, "Narrative and the Real World: An Argument for Continuity"; Peter Hanns Reill, "Narration and Structure in Late Eighteenth - Century Historical Thought"; Hans Kellner, "Narrativity in History: Post - Structuralism and Since"; C. Behan McCullagh, "The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Stephen Bann, "The Odd Man Out: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the Cinematic Image"; John Passmore, "Narratives and Events"; Jerzy Topolski, "Historical Narrative: Towards a Coherent Structure"; Jörn Rüsen, "Historical Narration: Foundation, Types, Reason"; George A. Reisch, "Chaos, History, and Narrative"; Andrew P. Norman, "Telling It Like It Was: Historical Narratives on Their Own Terms"; Kerwin Lee Klein, "In Search of Narrative Mastery: Postmodernism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那么历史叙述研究永远不可能涉足历史文本的历史性问题。正是因为我们理解一个历史叙事文本时，不得不考虑文本的语境不同造成的理解差异、其语言中包含的意识形态因素以及语言的历史性等等问题，研究者才不得不重新思考历史叙事本身的性质。当哲学家们开始寻找一般叙述理论时，历史叙述作品很自然地被当作了研究的对象。鉴于历史学给普通人的印象如历史实在论者们一贯声称的，他们叙述的是真实、客观的历史，因此将历史叙述作品作为一切叙述作品的代表进行分析将更具典型性（如巴尔特这位文学家竟因此在历史哲学界获得崇高地位），这样哲学乃至文学理论的最新成果都被运用到历史叙述研究上，从而也大大推动了叙述主义历史哲学研究的进程。其次，美国历史相对主义与现在主义在历史哲学界影响颇大，对历史实在论的排斥不时表现出来。另一方面，沉浸在认识论领域中的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研究质疑历史认识的可能性，却没有为探索历史与历史学的意义这样的本体论问题提供任何途径。一些历史哲学家创造性地将认识论与本体论研究结合起来，试图发现历史的意义及其生成与实现历史理解之间的关系，于是历史叙述作为二者之间的桥梁就被放在了研究的中心位置（如海登·怀特、安克斯密特的研究）。再次，20世纪六七十年代以来，各学科学者之间的思想交融越来越频繁，人们不再将自己的研究领域局限在某个专门领域，这也造就了一批知识广博的学者，他们将各学科的精华聚于一身，其结果有利于一些跨学科问题的研究，如叙述问题，极大加速了研究的深入与发展。

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展现给我们的是，历史叙述是一种组织机制，它不但组织文本，如果我们对这种组织机制的产生进行细致分析的话，我们就能发现它也组织历史，组织人们的历史意识。我们在接受叙述文本时，思考一下，历史是如

何对我们发生作用的，它带给我们的是什么，书本知识还是意识？如果是后者，历史叙述便成了传递历史意识的手段。历史意识如何通过叙述进行传递，历史如何在叙述中被组织，进而成功地借助于历史叙述文本这个工具传导给读者，这些都是值得深思的问题。叙述主义历史哲学研究将影响、制约叙述的意识形态、历史性等因素都抖落了出来，从而使自身开始占据历史哲学研究的最主要位置。

在后现代主义思潮的情境下，不仅在历史哲学领域内，在文学、哲学等领域内，叙述/叙事问题都已经成为一门显学。而利科等人在研究中对历史性高度重视，也给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家一种启示，即历史叙述研究与其他学科的叙述研究之间的界线有可能从此消失，它们将共同形成一门相对独立的“叙述学”。

不过，如果站在历史哲学的角度看，只要“叙述学”专家们始终注意分析一切叙述文本的历史性，那么，我们同样可以将一切叙述文本都看作历史叙述文本（即具有历史性的叙述文本），甚至将这门基础理论学科称为“历史叙述学”。我们这样做，“历史叙述学”就会被理解成涵盖一切能够被叙事化的文化现象的新的历史哲学，它涉及的范围会远远超越迄今为止存在过的历史哲学研究的范围，成为跨学科的后现代主义思潮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么说来，以往几十年来关于历史叙述研究的努力，则仅仅意味着是构建其他新的思辨的历史哲学的开始。试想，当我们运用这种“历史叙述学”重新分析黑格尔、汤因比式的思辨历史哲学，我们看到的除了有关历史进程的假设之外，还能看到黑格尔、汤因比等人生活时期的人类生存状况，看到他们进行叙述的条件、限制，以及个人和集体面向未来的理想。

可以设想，未来的“历史叙述学”研究将更加深入地揭示思辨历史哲学产生、存在和作用的方式。思辨的历史哲学沉寂了半个世纪后，当前西方思想界重新开始展开普遍史、世界史、全球

史的性质及叙述方式的讨论^①，这难道不正是多种思辨历史哲学即将诞生的前兆吗？

第三节 叙述与表现：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新进展

近 30 年来，广泛地跨学科研究是当代西方历史哲学或史学理论研究的一个显著特征。历史哲学原本就是一门交叉学科，历史和哲学固然是该学科不可忽视的要素，然而，文学、政治学、伦理学、社会学等门类的学科理论与历史哲学的交汇，才形成了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深刻洞见。或者，我们也可以说，对历史性、时间、变化等历史哲学基本要素的考虑，促成了历史哲学之外的其他人文分支学科向它靠拢。最近 10 年来，以叙事分析为依托的历史叙述研究激发的热情越来越多地归聚到历史表现这个概念之下，这一方面是由于 historical narrative 一词在理解为“历史叙事”之时，多少还是对历史哲学家的思考造成了限制；另一方面，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历史表现）一词的含义基本上可以取代历史叙述，既避免读者对历史叙事/叙述可能造成的混淆，同时又与艺术表现进行类比，而扩充历史认识的维度。思想的碰撞生成了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若干核心问题，史学目的、历

^① 1995年，《历史与理论》杂志推出一期专号（第4期），名为《世界史家及其批评》，其中讨论的主题有：世界史观念发展、世界历史的终结、价值观与世界史模式、经济与世界体系、世界历史的分期、世界历史的同一性、连续性、间断性等等。另外，最近10多年中，还有大量论文讨论后现代状况下，元叙述（metanarrative）、权威叙述（master narrative）、大叙述（grand narrative，或译“宏大叙述”）、世界史（world history），普遍史（universal history）、全球史（global history）等等概念，其主题无不与思辨的历史哲学相关。

史表现、历史真实、历史审美、历史记忆和世界历史观念这些或者由来已久或者近来才得以彰显的主题吸引着当代历史哲学家的目光。要想对这些论题有所了解，必须预先假设一个由这种种主题构成的总体，关注它们在该总体的不同结构层面中的位置，以及在同一层面中与其他论题或要素彼此之间存在的联系与制约因素。历时与共时、整体与部分、解构与重构……一组组相互对立却又相互支撑的概念，共同左右着我们的思维方式，为我们考察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主题转换与意义变迁提供了基本的认识结构。

一 定义与假想：历史观念展示史学目的

在经验主义的认识中，定义是某类现象概念化过程中的一个关键环节，从认识论的角度而言，至少在人文学科之内，定义不仅仅表现为阶段性认识的总结，它还可能承载一种假想和期望，因而，学者们对自身研究领域的概念描述，往往能揭示出他们各自在特定时期的学术欲求。具体到历史哲学而言，对它的定义或概念描述，便是以语言判断的形式，表达了人们对历史哲学研究具有的要求、愿望，乃至假想。

历史的定义取决于历史学的价值，并不能单方面地确定^①，而历史学实践中存在的主体性，却将史学价值与史学目的紧密地联系在了一起，也借此在历史的定义之上抹上一笔主观性的重彩。有鉴于此，如果说有关历史哲学的概念描述在当代发生了什么变化，我们首先要考虑的是认识主体对它提出了什么新的要求，或者构成了何种假想，进而通过哲学思辨来陈述历史学的根本目的。

20世纪早期，柯林武德的研究处于历史哲学的最前沿，代

^① 参见本书结语。

表着一个时代的成就。尽管他对历史哲学的概念性描述可以说不过是当时诸多历史哲学家中的一种，但鉴于其对后世历史哲学研究的影响力之大，我们或可将他的描述视为那个时代的典范。柯林武德认为，“历史哲学应该包含那些思考历史的人心中普遍地和必然地产生的思想”^①。在他看来，哲学必须讨论普遍性和必然性，并且研究实际的事实，不涉及假设，因而历史哲学只是与“以历史作为其集合之名的实际具体事实有关”^②。柯林武德也曾说过，历史学要成其为一门学科，就“应当是一种普遍的和必然的人类兴趣”^③，而历史哲学正是对这种兴趣进行哲学说明的结果。柯林武德还明确指出，历史哲学旨在“揭示历史思维中运用的原则，并且加以批评；其功能在于批评和调节这些原则，目的是使历史更真实、更成其为历史……历史哲学产生于历史思维的实践之中”^④；“历史哲学便是历史学方法论。它以一种不是很系统的形式自然而然地产生于实际历史学工作之中，永远不能用完全封闭的教条形式来表述它”^⑤。

从这些论述中，我们很容易将柯林武德所说的历史哲学，与传统上以黑格尔为代表的思辨性历史哲学区别开来。按照沃尔什的分类，柯林武德的历史哲学因为要讨论历史思维及历史解释的可能性问题，而隶属于批判的历史哲学^⑥。不过，我们也注意

①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37.

②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37.

③ R. G. Collingwood,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p.123.

④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46.

⑤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47.

⑥ 参见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第42页。

到，柯林武德认为历史哲学存在三种层面。

首先，作为一种综合体的历史哲学，它直接由历史思维中产生的特殊方法论问题综合而成。其次，作为回答“历史是什么”这个问题的尝试的历史哲学。第三，与一般而言的哲学同一的历史哲学。很显然，这三个层面绝非同一主题的三个截然不同的部分，他们以互为依存的方式捆在了一起。第一层面是历史哲学的内容；第二、第三层面一同构成了它的形式。^①

显然，这第一个层次正构成了沃尔什所说的批判的历史哲学部分，然而，形式与内容的辩证关系：“形式使内容变得可以理解，内容使形式变得真实。”^②当我们得知柯林武德要说明历史哲学不是哲学的一部分，而是哲学的整体时；当我们明白他理解的历史哲学不是纯粹的哲学，而是以历史的观念为焦点的哲学及其问题时，我们已经在柯林武德的历史哲学中看到了黑格尔历史哲学的影子，历史成了哲学的一种视角。尽管柯林武德自己将此区分成狭义的历史哲学（历史学方法论）和广义的历史哲学（以历史的观念来构思的完整的哲学）^③，并主要致力于前者，但这并不意味着广义的历史哲学应该就此埋没。柯林武德最终指明，“历史哲学是对历史的先验观念所做的说明，是对作为一种精神活动的普遍和必要形式的历史所做的研究”^④，虽然他反对给历史这一

①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49.

②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49.

③ 参见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34页。

④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and in particular,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p.357.

先验观念定义，但无形中却以近乎定义的形式表达了他对历史哲学的期望和假想。这种界定告诉我们，由于历史这种精神活动是普遍的和必要的形式，它明显地或隐含地表现在任何种类的精神活动存在的地方，历史哲学根本上应当是广义的历史哲学。

事实上，晚柯林武德一代的历史哲学家几乎将这种广义的历史哲学忽视了。他们在 20 世纪中期普遍接受分析哲学或结构主义的训练，对某种历史解释方法（如覆盖律模式、叙事解释模式）的关注，占据了 20 世纪 40 年代到 70 年代历史哲学研究的主导地位^①。柯林武德对广义历史哲学的追求，赋予了他的历史学方法论一种更高的目的，它与一味沉醉于历史学方法论、通过探求历史真实和历史客观的唯一性途径的分析派历史哲学形成对峙，两者的碰撞留给当代（1970 年以后）历史哲学研究的问题是：历史哲学应当旨在阐明历史学的学科理论，还是应当赋予人们一种认识世界的历史性眼光？柯林武德已经涉及这个问题的回答，即前文谈到的内容与形式之间的辩证关系。那么，当代学者对此有着什么样的态度呢？

倘若我们以柯林武德对历史哲学的假想作为标尺，来评判晚于他的历史哲学家，毫无疑问，绝大多数人的研究会归入狭义历史哲学的范畴。只是到了 1970 年左右，才因为对语言和叙事的分析出现了斯科尔·费恩所说的在分析的传统内思辨历史哲学的“复苏”^②，此时，广义历史哲学的诉求才重新萌发，这多少归功于语言在当代哲学中具有了本体论地位，从而导致了历史哲学在语言学转向中，将叙事语言中潜在的意识形态、政治、伦理

①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

②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

乃至审美蕴涵揭示了出来。这些过去未受重视或者被刻意拒斥的因素，其存在对于历史叙事和历史表现而言，具有逻辑上的优先性，它们使得历史哲学的研究不可能再局限在历史学方法论的范围之内，进而要求超越传统历史认识论，使历史哲学由狭义研究转为一种具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哲学研究。在历史哲学界，这一倾向的代表人物是海登·怀特、弗兰克·安克斯密特，此外，还有前辈保罗·利科和后学埃娃·多曼斯卡等人。

人们重新谈起“思辨的历史哲学”，海登·怀特则以新名字“元史学”替代。他那部被称为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著作《元史学》，据说是“展示了一种被称为‘历史的’思想模式的一般性结构理论”，他想要回答的问题也在于“历史地思考指什么”^①。毫无疑问，怀特的研究就像他自己声称的，采用了形式主义方法，这似乎是以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来暗合柯林武德指出的第三个层面的历史哲学。

叙事研究的兴起与语言哲学的成就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应该说，它的理论基础都扎根于此。克里斯·洛伦茨指出，“近来的历史哲学在艺术哲学、文学、修辞学及美学的指导下，偏离了科学哲学和社会科学”^②。他将历史哲学中的这一倾向称为发生了隐喻转向的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并判断隐喻转向作为历史哲学是不恰当的，希望将历史哲学限定在历史学方法论的领域之内，其批评针对的便是海登·怀特和安克斯密特。事实上，早在20世纪60年代中期，加利、丹托等人在讨论叙事问题时便已经注意到叙事提供的是一种历史理解形式，“历史叙事的观念在‘逻辑上

①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Europe*, p.1.

② Lorenz, “Can Histories Be True? Narrativism, Positivism, and the ‘Metaphorical Turn’,” p.309.

优先’于批判的历史哲学中几乎所有其它的问题”。“一切历史都以叙事为‘先决条件’，故事形式为历史学家提供了一种‘组织方案’，有如理论为科学家提供的研究方案。”^①不过，早期的历史叙事研究更愿意停留在柯林武德说的第二个层面的历史哲学，最多回答历史（历史学）是什么的问题，研究者们并没有假设《元史学》中构想的那种宏伟目标，即充当一种被称为“历史的”思想模式的一般性结构理论。海登·怀特希望实现的便是这个梦想。柯林武德早逝而没有来得及实现它，洛伦茨由于对虚构叙事影响历史真实性的担心而拒斥它，安克斯密特则为此提出一种历史表现理论，这样的历史哲学并不将自身局限于历史学方法论，而是借此探讨更为宽泛的哲学问题，或者说借助语言哲学来重振一种广义的历史哲学。

安克斯密特称自己的历史哲学^②是一种有关历史表现之本质的理论，是一部哲学的显微镜，其功能之一在于“让我们看清楚，在历史话语与伦理和政治话语的最精细分支的交汇之处，以及他们彼此缠绕之处，到底发生了什么”^③。安克斯密特认为，由于历史实在与历史学家的伦理和政治的价值相互接近乃至无法区分，因而需要一种历史表现理论来装备历史学家，使他们承担起从令人反感的道德和政治价值中分辨其精华的这一最重要和最需要责任的任务，这也是历史学唯一能够充分履行的职责。此时，对历史哲学定义的不同已经根本上改变了历史学的目的。通过这样的历史表现理论，美学、政治学、伦理学成了历史哲学中的必然内容，反过来，它们自身之内也将融入那种“历史的”要

① W. H. Dray,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p. 154.

② 安克斯密特很少用“历史哲学”一词，取而代之的是用“史学理论”一词，这多少与荷兰的学科设置有关，历史哲学分支学科通常设置于历史学一级学科之下称为史学理论。

③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下）。

素，深植于一种历史主义的图景中。

当然，当代历史哲学的复杂性并非可以简单地运用柯林武德的概念描述来分类，不过，它总体上还是可以说表现了两种倾向，一种旨在深化历史学方法论，另一种意欲发展一种一般历史性认识理论。有趣的是，当代历史哲学之间的张力对应着内容与形式之间的张力，甚至在一些人看来还对应着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的张力，因为人们往往将海登·怀特与安克斯密特看成了后现代主义者。然而，我们不要忘记，柯林武德还强调三个层面的历史哲学互为依存。若以此为准绳，那么黑格尔的历史哲学就缺少了一种历史学方法论。当代历史哲学确实在弥补黑格尔的不足，只是尽管怀特与安克斯密特在此基础上意图发展各自作为一般认识理论的历史哲学，但要说他们的历史哲学表现出了思辨历史哲学的倾向，人们就只能认为，在他们的构想之上，至今还没有人能够提供有效的实例来验证，更不用提构成一种类似于黑格尔历史哲学的宏大叙事。可是，当代社会仍然保留着对于黑格尔式历史哲学，或者说对于普遍史的渴望^①，希望了解历史的来龙去脉，而历史哲学家将如何应对这种欲求？历史哲学在当下历史性的基础上是否需要构成一种新的定义或假想？我们通过对当代历史哲学其他一些问题的思考也许能找到些许启示。

二 言说与构成：语言哲学凸显历史表现

与其他人文学科一样，语言是历史学家实践其学术理想的不可缺少的工具，他们的成果只要想传递给读者，就必须通过语言或符号进行历史表现，从而在文本中构成自己的愿望、要求和目的，进而通过读者的阅读构成历史学实践在某个特定时间与空间中的接受效果。当代历史哲学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得益于语言哲

^① 后文有关宏大叙事的讨论将对此有详细阐述。

学的成就。理查德·汪认为其中出现了语言学的转向，洛伦茨则指出当代历史哲学两位主要代表怀特和安克斯密特各自的理论表现出一种隐喻的转向，这些都表明语言哲学对历史哲学的影响。逻辑实证主义对语义学的研究、日常语言哲学的实用主义语言观以及结构主义语言学都在不同程度上被历史哲学家吸收。

早期分析哲学及逻辑实证主义的研究，试图运用逻辑分析得出一种精确的人工语言，这种意图对历史哲学家显然具有诱惑力。历史对真实性和客观性的要求远比其他学科高，而源自 19 世纪的实证主义历史学及实在论历史观，其影响力即使在 20 世纪下半叶也仍旧挥之不去。当逻辑实证主义者热烈讨论如何借助于逻辑分析获得精确的语义时，历史哲学家自然也希望就历史学家运用的语言加以分析，而其中首要的问题便是确证历史学有没有独特的专业化语言。他们依循分析哲学的脉络，开始从语言中的词义和言说形式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根据语义学方面的研究，日常语言哲学的成果很容易向多数历史哲学家证明：历史文本作为言语的产物，完全是由其他言语产物的基础构成^①。这意味着历史学并没有专用语言，它用来写作的与我们日常言说的语言毫无差别，就如同伯林说的，只要历史是用日常语言写的，就势必充满着道德的意味和蕴涵，他们深植于日常讲话中，不可根除^②。随后，赫克斯特以《历史的修辞》一文进一步关注历史文本中语言表述的形式。他通过三种不太受人重视的成分，即历史文本中的脚注、引用语和名单，将历史文本与自然科学文本和文学文本进行比较^③。其中一个重要结

①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

②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

③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11.

论就是：

写作历史及其修辞与历史本身的关系完全不同于传统上认为的那样。修辞通常被认为是历史这块蛋糕上的糖衣；但我们近来的研究表明，它已经完全混合到了蛋糕糊中了。它影响的不仅是历史的外表、它带来的乐趣、它的恰当性，而且也影响它内在的本质、它根本的作用，即传递过去实际上是怎样这种知识的能力。并且，如果事实确是如此，历史学家就必须使历史学，即他们撰写历史的方式，服从于一种比他们迄今进行的任何研究都更宽泛、更深刻的研究。^①

赫克斯特的目的在于通过对言说形式的分析将历史学从逻辑实证主义控制中摆脱出来。这种关于历史修辞的形式研究实际上从一个方面说明，追求精确的语义并不能带来客观的历史言说，修辞中还隐含着假设，它们将直接影响历史文本的意义和真实性^②。不仅如此，赫克斯特还睿智地预测历史哲学将面临重大的范式转变^③，以现在的眼光来看，这种转变已经完成并得到了广泛的认可。语言学转向是这种范式转变的一种说法，若是从历史哲学研究的核心来看，则是历史表现取代历史真实性，就像一种结构中心的转变。并且，由于历史表现本身涉及的是一种形式，一种史学活动的形式，它已经不具有类似于历史真实性那样的本质特征。

历史表现问题成为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核心问题，这无异于将形式置于内容之上。然而，当代历史哲学的展开的确呈现出这

^①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11.

^② 关于赫克斯特的评述，可参见本书第2章第2节。

^③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12.

样一种趋势。20世纪40年代对于历史解释和历史说明的研究，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形式研究，如对覆盖律模型的激烈争论实则希望以一种有效的解释模式来达成历史真实。随后，对于历史叙事的讨论，最终使人们“注意到叙事是历史写作的特有形式”^①。由此，故事的组织、言说便与历史意义的构成联系在了一起，故事被认可为一种历史认识的形式。这样，历史叙事在编织过程中的一些结构性要素，如开头、中间、结局与历史意义的构成之间的关系都将被纳入到研究中来。对这些组织形式所做的分析，其结果不可避免地会使人们感觉到，文学叙事或虚构叙事与历史叙事之间的差异，并不像人们过去想象的那么大。

1970年前后，罗兰·巴尔特对历史的话语所做的剖析，以及怀特对19世纪欧洲历史想象进行的分析，都是采用的形式主义和结构主义方法。过去，传统历史学自认为用于表现历史真实的叙述方法，如今在形式主义研究中被证明与虚构表现方法的差异并不大，这无疑使遵循传统历史认识方式的一些历史学家对于如何从理论上确保历史真实性感到手足无措。事实上，此后的历史哲学并没有忽视有关历史真实性的讨论，至少任何对形式主义研究的批评都会将历史真实性的尚方宝剑请出来。不过，人们也逐渐认识到，通过关注历史表现而涉及一些新问题并不会回避历史对于真实性的要求，相反，只有对这些相关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才可能从另外的层面上获得对历史真实性的恰当认识。

安克斯密特在讨论历史表现的本质时，先指出要用“历史表现”这个词来替代“历史解释”、“描述”、“说明”、“历史叙事”等等说法。“因为我们很快就会明白，历史著述的本质，其相应奥秘只有在我们把历史文本理解成对过去的一种表现时才能弄明

^①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

白。”^① 这可以说是近 30 年来逐渐形成的共识，历史表现问题的凸显，意味着以它为核心构成了另外一种结构，表现的类型、内容、效果、表现者、读者等等，它们充当了围绕这一核心的要素；而在此，“历史”这个词对历史表现的限定是：赋予它的对象一种时间的向度，即指向过去，它并没有对过去内容的真实性做出论证和担保。

在涉及一些有关历史表现的结构主义和语言学研究的具体问题上，怀特借助于分析年代纪、编年史和历史（叙事性历史）这三种历史表现形式，探讨叙事性问题，指出历史表现中叙事性的用处源于一种愿望，即要让实在的事件展示出一种生命图景的一致、完善、全面和闭合的愿望，然而，这种生命图景却是虚构的^②。由于叙事往往被当代结构主义者看作历史表现的根本形式，对叙事进行的形式分析得出这种将叙事性的用处寄托在一种虚构的图景之上的结论，这不免会动摇人们对传统意义上的历史真实或历史实在具有的信念。怀特的研究表明，形式分析方法对历史哲学的影响是根本性的。此外，其他结构主义者的研究同样赋予当代历史哲学诸多新的关注对象。例如在思想史的写作中，如同桑德·科恩所说：“表现的概念、反思的理论、意义与交往的结构，以及对于何种程度上这些文本是意识形态的产物而存在的普遍疑问，统统根据某个系统的理论语言被推倒重来了。”^③ 科恩以结构主义理论为基础进行分析，认为当人们把思想活动视为指称实践和语言的一部分，进而分析历史写作的意识结构时，人们更容易看清历史表现中的结构性编码规则是如何构成，又如何被新的意识所替换。这样，人们也就得知传统历史哲学中的“实

①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上）。

② 海登·怀特：《叙事性在实在表现中的用处》。

③ Sande Cohen, "Structuralism and the Writing of Intellectual History," p.176.

在”不过是这些结构性编码规则的产物，既然后者能够更替，“实在”自然也不可能依然保留它本质不变的面貌^①。

从上述分析中，我们已经能够看到，当代西方历史哲学无论取得什么进展、发生什么转变，都无法回避真实性的问题，即使整个历史哲学以历史表现为中心，真实性问题实际上也潜伏到了其中。因为历史与真实有着天然的联系，就好比洛伦茨批评“隐喻的转向”时说的，“无论何时赋予历史叙事‘真实的故事’这一特征，需要强调的都应是‘真实的’这个形容词，而不是‘故事’这个名词”^②。历史有时就是真实的代名词。当历史哲学家大大地促进对历史表现的认识时，研究中涉及的形式虚构与内容真实之间的矛盾，仍旧是这个学科不可回避的难题。

三 超越与回归：虚实张力规划历史真实

在赫克斯特讨论历史的修辞、憧憬历史哲学研究的范式转变之时，他还是将“实在性原则”视为历史写作的第一原则。不过，他也注意到这一原则与历史写作的第二原则——“最大影响原则”之间的矛盾，因为“为了把历史实在传递给读者并产生最大影响，历史学原则有时可能要求历史学家将全面性和精确性屈从于其它方面的考虑”^③。换句话说，历史写作要力求找到一种能够在历史的真实性与历史知识、历史意义传递的有效性之间达到平衡的修辞方法。应该承认的是，赫克斯特所提到的“实在”，对应的还是传统历史哲学中那种真实的过去，是一种史实的真实。

① Sande Cohen, "Structuralism and the Writing of Intellectual History," p.176.

② 参见 Lorenz, "Can Histories Be True? Narrativism, Positivism, and the 'Metaphorical Turn'".

③ Hexter: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p.6.

另外，我们也了解到当代令人们对历史真实性产生动摇的历史哲学家有关历史真实的看法。海登·怀特对埃娃·多曼斯卡谈到：“你肯定无法避免真实性问题。因为这是写作历史据以成为可能的基础之一。……真实性与历史表现之间的关系问题也不可回避。20世纪语言哲学给我们的教导便是，脱离了真实性的表现及其形式，就没有哪种真实性存在。如果真实性在我们面前以讲述的方式陈述自身，那么讲述的形式与内容一样重要，你不能区别对待。”^①显然，怀特并不回避历史写作中的真实性问题，只是我们看到，他强调真实性依赖于它的表现及其形式，如果说历史表现代表了历史学实践，那么就可以认为他是在强调一种史学的真实。我们看到，与自赫克斯特上溯的传统西方历史哲学对历史真实性的模糊论述不同，怀特及当代西方历史哲学正是要超越实在论的真理观，自觉地将历史真实的讨论由历史事实的层面上升到历史表现的层面。问题在于，怀特等人的研究恰恰更多地证明了历史表现形式中隐含的虚构因素，真实性又如何成为“写作历史据以成为可能的基础之一”呢？如果按柯林武德说的那样，叙述指的是构成一种“意在成为真实的叙述”，那么，我们能够从虚构的形式中获得一种意在成为真实的历史表现吗？倘若当代西方历史哲学要在历史真实性的问题上真正有所突破，就必须赋予形式虚构与内容真实之间的矛盾一种合理的调解方式。

我们的确有可能表述出这样一种调解方式，只是它构成的代价是要对真实与虚构的传统含义进行重新理解。

沃尔什早在1951年出版的《历史哲学导论》中已经指示出历史哲学领域内对真理的两种观点，一种是符合论真理观，另一种是融贯论真理观。1976年，戈尔茨坦在融贯论真理观的基础

^① Ewa Domanska, *Encounters: Philosophy of History after Postmodernism*, pp.23~24.

之上有所进展，他认为，历史真实只有通过理论建构才能获得^①。在很大程度上，沃尔什支持这种观点，他承认，“历史学家出于专业的目的知道的唯一的过去，便是在他们的研究中构成的过去”^②。甚至“历史事实是最有见地的历史观点随时都准备去获取的结论”。倘若如此，历史真实或历史实在便是一种历史判断的结果，尽管它需要证据支持，却不再是以往那种绝对的、不可改变的东西。沃尔什指出：“如果在我看来是真实的东西对你来说也是真实的，除非你表明我错了，那么，这只是就我们共有基本的思维方式并都承认同样的初始资料而言是这样的。”^③对多数人而言，这样的真理和事实概念将导致相对主义，沃尔什没有说明如何避免这种危险，然而，他的言论实际上已经指向了以后的历史哲学家依据来重建历史真理观的主体间性概念，即真实性源自于不同认识主体之间的认同。无疑，认同若是局限在不同主体各自隶属的小范围内部，相对主义便不可避免，但对历史真实而言，不断寻求更大范围的主题间性正是一种克服相对主义危险的不懈努力。

一旦人们能够将历史事实中存在的实在性与真实性问题化解为主体间性，那么，历史学对历史真实的内在要求就将呈现出一个针对从单个历史事实到总体历史叙述的不断扩大的过程，即从史实的真实通向史学的真实的过程。

托波尔斯基的研究正是在这一过程进行的探讨。他明确指出，历史叙事中所有构成陈述的真实性，不足以保证故事整体是真实的；即使某些构成成分是假的，历史叙事也可能仍是真实

① Leon J. Goldstein, "History and the Primacy of Knowing," pp.29-52. 在前一年，他出版了 *Historical Knowing* 一书系统阐述这种观点。

② W. H. Walsh, "Truth and Fact in History Reconsidered," p.68.

③ W. H. Walsh, "Truth and Fact in History Reconsidered," p.70.

的；较之于另一种历史叙事，真实陈述比例更高的历史叙事并不足以保证其整体上更为真实^①。有鉴于此，需要进一步分析的便是我们依据什么条件来确保历史叙事的真实性。单个事实与整体叙事之间的差别就在于，后者是历史建构的结果，内含了某种叙事规则。托波尔斯基正是试图引入一种所谓的历史叙事的纵向结构来解决这个问题。在这个结构中，事实层下还隐含着一个理论层，于是，分析的结论便是：“一个叙事的真实性总体上取决于其理论层次真实性，即由那种限制叙事结构的东西决定。”^②遗憾的是，托波尔斯基并没有能力真正说明叙事结构的真实性靠什么决定。如果像他所做的那样寄希望于叙事结构与实在结构的同质性，问题就将集中到实在的结构如何被当作真理认识到，否则，它就不具有这种试金石的作用。

大卫·卡尔的研究面对了托波尔斯基留下的疑难，他要说明的是：叙事的结构内在于事件本身，叙事与真实性之间具有明确的连续性和形式上的共通性。卡尔认为，叙事行为与事件的发生一样，都是一种实践行为，“叙事不仅仅是行动和经验的构成物，而且是行动着和经验着的自我的构成物”^③。自我的社会性使得它与某些共同经验联系在一起，因而它构成的叙事结构有如一种社会时间的结构。“叙事作为故事、故事讲述者、听众和主人公的统一体，首先是那种构成共同体及其行为和一致性的东西。”^④卡尔将叙事看作一种自我的社会实践方式，即一级叙事，这就使得叙事的真实性与实践本身的存在性同一；这样，历史和小说在

① Jerzy Topolski, "Conditions of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p.51.

② Jerzy Topolski, "Conditions of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p.59.

③ David Carr, "Narrative and the Real World: An Argument for Continuity," p.126.

④ David Carr, "Narrative and the Real World: An Argument for Continuity," p.128.

卡尔这里就成了分别服务于共同体和个体的二级叙事，它们具有的叙事形式目的都在于拓展生活与实践的结构，因而，检验其真实性的标准就在于生活与实践在未来的效应如何。

20世纪七八十年代，在叙事结构与历史真实这一问题上，当代西方历史哲学使人们产生了两种印象。一种来自于明克、戈尔茨坦、沃尔什、巴尔特、怀特和利科等人，他们认为历史叙事是一种主观的建构，如果说真实的世界存在，那么它就是这种历史叙事的主观构成。这样的观点最后给人们造成一种历史和小说一样都是虚构产物的印象。另一种印象则来自托波尔斯基和卡尔等人，他们力求将叙事结构与某种实在结构或实践结构联系在一起，从而为历史叙事的真实性找到可靠的基石，将叙事从虚构的阴影中解脱出来。

不可否认，两类历史哲学家关注的都是史学的真实，其重点落在了叙事形式或结构之上。然而我们可以看到，历史真实与否实际上是由叙事形式本身的虚实来决定，也就是说，叙事形式本身有没有可能是一种纯粹的虚构，抑或它本身就是叙事所要涉及的历史的必然产物。巴尔特、怀特等人没有证明前者，而托波尔斯基、卡尔正是想证明后者。除此之外，利科、安克斯密特等人也提供了相应的论述，以表达他们对形式的历史性内涵具有的关注。利科主张“真实的世界具有一种组织各种要素并使它们自身屈从于叙事构造的‘前叙事结构’”^①。这种“前叙事结构”正是内在于真实的世界中，决定了叙事形式或叙事结构的结构。安克斯密特有关符码的主体间性的论述对于这种“前叙事结构”而言更是给我们一些启示。他说道：“符码的主体间性将使我们遗忘它们的存在和功能。如果你、我和任何其他人运用同样的符码来

^① David Carr, "Narrative and the Real World: An Argument for Continuity," p.119.

表现世界，这些符码就不再会像这样能感知到，而是相反，被当作世界本身的一部分而被体验。”^① 这一论述促使我们认识到，一方面，潜在的“前理解结构”正是以符码的主体间性的形式存在，使得人们不易于感觉和认识到，因而有可能将叙事形式看成一种虚构；另一方面，我们看作是世界本身或者历史实在的东西，其实只是一种符码的主体间性。由此可见，不论是叙事形式还是它们要叙述的历史实在，都只能通过主体间性概念赋予它们真实性。

当代历史哲学在超越了传统历史认识论的真理观之后，一度因为强调历史叙事形式中的虚构特征而造成了人们对历史真实的失望。近来的研究表明，只有将叙事形式也奠基在主体间性之上，真实性才可能回归到历史学之中。当然，对历史真实性这一问题的研究不可能仅仅指明主体间性的存在就能完成，争论依然涉及多个方面。例如，在历史表现的实践之中，真实性和审美都是历史表现的内在要求，两者如何以一种和谐的状态存在，依旧是当代西方历史哲学努力的目标。

四 隐匿与呈现：认识主体促成历史审美

19世纪以来的实证主义思潮对历史学的影响至今尚存。历史学家曾一度因此隐匿在历史文本中不敢显形，以免背上主观性的负担，有违历史代表客观的祖训。当代历史哲学的一项重要贡献在于，对历史表现的形式分析积极地展现出历史文本中主观性介入和存在的方式^②。历史学家作为认识主体的身份赫然呈现在读者面前。进而，以安克斯密特为代表的历史哲学家给予历史主观性高度评价，致力于将历史学实践领入现实的社会生活，期望

^①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上）。

^② 可参见本文第5章第2节。

它在现实与未来的社会实践中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① 认识主体在史学实践中的呈现，必然促使历史哲学研究更多地考虑主体的愿望和要求。审美的要求便是其中的一种。以往历史哲学中讨论过的主题，如历史的主观性和客观性、历史是艺术还是科学等等，它们都在一定程度上涉及过历史的审美问题。如今，有关历史表现研究的深入在凸显历史认识主体的历史学意义时，才真正开始涉及对历史审美的思考。

当代西方历史哲学中，审美成为一个正式主题，甚至在安克斯密特那里成为一个要超越历史哲学的中心议题，这种现象存在的现实基础是，历史学家承认在历史文本的建构中不可能完全拒斥历史主观性。为此，有关历史主观性的研究自然会转向探讨促使主观性发生效用的因素。有关历史意识如何将历史经验转变成一种可理解的东西这一过程，便成为历史哲学家关注的重点。

海登·怀特在《元史学》中指出，历史作品包含着一种审美的维度，它是显性的，表现在文本的“表面”，因而易于辨认。审美维度对应的是一种情节化解释策略，包含了四种言说模式，它们是浪漫剧、喜剧、悲剧和讽刺剧四种原型。但是，怀特并不只是在历史作品的这种显性层次上谈论美学因素，他根本上是想确定历史作品不可回避的诗学性质。他以 19 世纪的历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为例，列举了多种历史叙述的模式，其共同的特点都是某种诗性感悟的形式化，并且，诗性感悟逻辑上优先于任何显性的历史认识模式，并决定着这些模式。怀特从研究中获得的一个推论是：“洞察历史的视角，选择这种而非那种，最佳依据归根到底是美学的或道德的，而非认识论的。”^② 诗性感悟在怀特那

① 参见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上、下）。

②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Europe*, p.12.

里正是一种审美判断，意识要从审美经过道德，才能转变成理智上的理解。以往的历史哲学家对历史认识的研究过多集中于认识主体的显性层面，往往将他的意识过程视作一种理性的自觉意识，归属认识论的层面，而对于感性审美则难以提供说明。怀特的分析无疑在这个方向上将历史哲学研究大大推进了一步。一旦承认历史表现中诗性感悟及审美判断的存在，人们便会很自然地承认历史表现的多样性可能。然而，这种颇具神秘主义色彩的诗性感悟在认识论之外，怀特表明了它的存在，却没有对它的源起做出更多的阐释。

类似的情况也出现在安克斯密特那里。近 20 年来，安克斯密特沿着近似于怀特的思绪继续探讨历史表现中的审美问题。他的根本观点是，审美作为表现的一般理论，它在逻辑上优先于认识论，优先于道德规范和历史著述实践。他强调，表现的审美标准“逻辑上先于我们用来评价认知性和规范性话语的标准。叙事表现不应由这些认知性和规范性话语的标准来评价，相反，表现性成果的审美标准将使我们能够评价认识性和规范性话语对历史表现的贡献”^①。为此，安克斯密特表述了人们获得评价表现的审美标准的方法。他指出，表现性成果永远都是相对立的叙事表现之间决断的结果，我们应当摒弃那种将个体叙事表现与过去本身进行比较的错误姿态，在众多的个体表现之间寻求真正的表现性成果，也借此来评估它们各自的相对价值。安克斯密特没有明言这种做法潜在地依赖于对主体间性的认同，事实上，他正是要以这种方式，将现实世界中趋于精确的认识性和规范性话语，还原到它们确定之前的模糊状态。对于审美标准到底是什么，我们从他那里得到的答案是：最广阔的视野，能包容最多实在的状态，而它的理想标准则是一致。由于在安克斯密特看来，审美表

①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下）。

现的观念是历史学、政治学和美学的共同基础，对历史表现、政治表现和艺术表现的共同说明将显示，表现并非只存在于艺术领域；另一方面，它也不是要将历史和政治领域审美化，事实上，表现在我们的生活中无处不在^①。

安克斯密特的表现理论，存在着将历史学、政治学和伦理学连为一体的通道。他指出，我们要做的是尽可能多地收集历史文本，然后以审美标准进行评估选择最优者，进而分析并确定该文本运用的道德和政治价值，将此“设定成我们现在和未来个体和集体行动的指南”^②。正是在这种意义上，在历史讨论中获得的审美标准决定了道德规范。有了审美判断的基础，人们便能给历史学赋予新的任务。于是，历史学或历史叙述成了现实生活与政治实践的实验田，人们根据历史庄稼的长势优劣来选择品种加以推广。然而，我们注意到，安克斯密特尚未对审美判断本身产生的机制进行分析，因而没有对其审美标准获得的方式做出合理说明，这从根本上有可能动摇他的这种我之称为“实验史学”的逻辑一致性。

怀特和安克斯密特有关审美的讨论，已经将这一范畴带入了当代历史哲学的视域。认识主体的旨趣是历史审美的决定性要素。耶尔恩·吕森在探讨历史创伤时关注到了创伤审美化可能存在的意义^③。尽管他就这个具体问题有异议，但这样的论述也从另一种角度说明，审美问题的存在于历史学不容忽视。值得一提的是，若严格地从美学的角度来探讨审美与历史表现之间的关系，对于审美本身的探讨就应是必要的。这将要求历史哲学家涉

① 安克斯密特：《历史学家的邀请》（Ankersmit，“Invitation to Historian”），待刊稿。

②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下）。

③ 耶尔恩·吕森：《危机、创伤与认同》。

足感性认知这块曾经被历史哲学遗忘的领域^①，它更多地与历史学家在运用语言表现历史之前所涉及的各种选择（材料、主题、形式、意义、目的等诸种选择）有关。然而，这些选择中包含的感性因素如趣味、情感、体验等等，若是重新纳入历史哲学的领域，势必与20世纪的学术成果相结合，深化人们对历史表现与历史认识的研究。在当代学术语境下，对一些传统学术概念的重新认识将为历史哲学带来新的内涵。这种要求在审美方面虽然有颇具代表性的历史哲学家涉及，但根本上还只表现出一种开端，同样的情形也出现在有关历史记忆的研究中。

五 连续与断裂：价值取向制约历史记忆

记忆女神是历史之母，记忆是历史学最古老的概念之一。作为主体的心智活动之一，记忆也因为当代西方历史哲学对主体行为认识的要求不断提高而重新得到重视。与此相关的概念还有回忆、纪念、遗忘。记忆是构成历史连续性的前提之一，而遗忘则可能导致历史解释链的断裂，因而，有关记忆的研究亦反映出历史哲学家对历史连续性与间断性反思的一个侧面。

记忆首先是一种感官活动，它只有通过语言表述才进入认识的领域。历史记忆可以通过语言构成的知识形式存在，也可以作为尚未表达的经验存在于人脑中。按照沃尔什曾经的理解，“记忆不是通过认识得来的知识种类，因为它的陈述统统由解释所支配；然而，它给了我们一种与过去的可靠的联系，这就像感觉给我们一种与外部现实的可靠联系一样。感觉需要在知觉判断中详加描述，纯粹记忆在记忆判断中也是如此”^②。虽然沃尔什认为

① 19世纪末以狄尔泰为代表的历史哲学家曾关注过这一领域，更早还可溯及康德等人。

② W.H. Walsh, "Truth and Fact in History Reconsidered," p. 55.

记忆使我们获得了有关过去的可靠联系，但它也令我们产生了深深的疑虑。因为，不论历史研究追求的是过去的本然，还是历史的价值，我们怎么可能将这种使命寄托在一种感性的知觉上呢？我们在思考记忆时，习惯于将记忆的表述当作记忆本身，事实上，对于记忆的产生，即原始经验的摄入，以及它在通过语言表述之前在人脑中的变化，这些问题对历史哲学家而言几乎都是一片空白。在当代西方历史哲学涉及记忆问题之初，历史哲学家们还不会注意到这一点。不过，建构主义者已经趋向于认识到，历史不是记忆凭借语言所做的直白，而是现在运用作为历史文本存在的记忆进行的重构。

20世纪80年代以后，历史哲学家们对纳粹大屠杀与历史表现的关系所做的探讨，以及20世纪90年代推及的对历史创伤的研究，都促成了人们对历史记忆问题的关注。在个体人生或者人类历史之中，我们总是对自己所受的创伤难以忘怀。然而，我们的历史表现真正确保了创伤不被消解而失去警世意义吗？这样的疑问首先指向了记忆的传承方式。汉斯·凯尔纳指出，“鉴于我们是一个历史性的社会，大屠杀必定由于幸存者对它的记忆而成为历史性的。仪式上不变的重复并不够，记忆化最终必定有赖于语言。甚至在纪念物以图片或博物馆藏物品的形式存在时，它们的意义也有赖于澄清它们的话语”^①。记忆依赖语言，然而，语言的多义性以及多样化历史表现的价值取向，使得大屠杀面临着历史表现的危机。事实上，对于大屠杀这样一件无法进行合理性解释的事件，当前正是靠幸存者的见证和其他一些学者的信念在确保其表现的真实性。若我们始终找不到特定的写作形式来表现大屠杀，人们保持这种记忆的信心势必随着多样性历史表现的不断涌现而削弱，大屠杀的记忆也将由此变得越来越模糊。就记忆问

^① Hans Kellner, “‘Never Again’ Is Now,” p. 129.

题本身而言，凯尔纳已经注意到，在由幸存者的见证转向文本表现的过程中，记忆存在不断衰弱的可能性，这将是 由一种在场的先验真实性向不在场的表现真实性弱化的过程。按照这样的思路，就某一历史事件而言，有关它的历史记忆会随着历史文本的增加不断繁殖，而不同历史表现方式构成的历史意义和价值取向的差异，也必然使得历史记忆呈现出更多的形态。这样，我们确实不可能在记忆与过去之间建立起传统上想象的那种可靠联系，任何假想的可靠性唯有以信念来支撑。

吕森认识到，有关创伤记忆的分析不仅涉及记忆本身，还直指我们进行历史表现的文化潜能。这种潜能使得历史事件在表现结构中获得它自己的位置并生成意义，它本身也借此构成了历史连续性的要素。然而，创伤记忆造成的“灾难性危机”，令常规的历史解释结构无法容纳它，历史的断裂往往会由此产生^①。这样的认识将向我们揭示记忆与历史连续性和间断性之间密切而复杂的关系。一方面，记忆既可以为历史连续性提供素材，也可以导致历史断裂。仅就创伤记忆 的呈现而言，此时要想保持历史的连续性有两种方法：一种是弱化或遗忘某些可能导致历史断裂的记忆；另一种是提出新的解释框架来容纳外在于传统框架的新的记忆，重构历史连续性。然而，当人们缺乏足够的创造力，无法为“灾难性危机”造成的创伤记忆提供一种合理性解释框架时，自然而然便会采取弱化或遗忘的方式。凯尔纳已经证明了这种危机出现的可能性。另一方面，我们理解历史的主要概念发生改变可能导致后人对历史记忆的分类。例如，用来理解现实社会的人权和社会平等的概念产生于近几个世纪，我们若以这些概念为标准来区分古代、中世纪的历史记忆与现代记忆，就有可能将两种

^① 参见耶尔恩·吕森《危机、创伤与认同》。

记忆建构的历史看作代表了本质不同的两种社会^①，这样实质上也就造成了历史连续性的间断。

当代西方历史哲学对历史记忆的分析同样与历史表现相伴随。记忆、遗忘与历史认同之间的关系也得到吕森等人的关注。不过，西方历史哲学家们对历史记忆的研究并非面面俱到，甚至可能有某些较为重要的方面尚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正如我们在谈到历史审美问题时，认为审美逻辑上先于认识论，在历史记忆的问题中，也存在类似的情况。当代历史哲学家所讨论的历史记忆，根本是指通过语言表现的记忆，即使所涉及的记忆概念是一种尚未表达的意识结构，它往往也与将要表现的语言结构同一。人们注意到了语言造成的记忆增殖或衰减，却很少考虑到记忆的整个过程，它还包括感性经验摄入之后与经验素材经由意识和潜意识的加工，然后再通过语言组织输出为历史记忆的过程；再溯源还将包括是什么原因吸引了认识主体的感官，促使他对某些事物产生关注。诚然，这样的追究表面上显得过于繁琐，但它们正是先于前述历史记忆并对之起决定作用的过程。如果我们质疑认识主体所表现的记忆内容为什么是这样的而非那样的，而这种质疑将牵涉到他的感觉或者潜在的趣味，历史记忆就有可能和审美判断联系在一起，事实上还可能由后者决定。倘若如此，以认识论的方式来表述，有关历史记忆的研究至少在两个方面还需要深入：一是对理解前结构存在及其发生机制的研究；二是有关历史的审美趣味，以及它与史学的实践价值之间关系的研究。只有在我们对历史发生的原始经验进入记忆的多样性选择方式有所认识之后，只有在我们对意识或潜意识对经验的取舍具有的多样性选择方式有所了解之后，有关历史记忆的研究才可能从根本上抛弃传统实在论史学观，而当代西方历史哲学虽然指出历史表现

^① 参见吕西安·赫尔舍尔《新编年史：一种史学理论的纲要》。

可能造成历史记忆的变化，但他们实际上仍然是以这种史学观为认识前提。至此，我们下面将探讨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一种愿望，它既是当前研究状态下的一种审美要求，也是一种理性追求，这就是宏大叙事的追求。

六 瓦解与重构：宏大叙事重返历史哲学

传统的思辨历史哲学家在涉及世界历史这一宏观领域时，通常将自己的作品视为对世界历史的一种本质表现；他往往基于历史实在论，认为在人们的主观意识之外存在着一个客观的世界发展进程，即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从黑格尔到斯宾格勒、汤因比，他们的思辨历史哲学著作曾经风靡一时。自从历史哲学转向分析历史认识何以可能等问题的探讨之后，涉及普遍史、世界历史、全球史、总体叙述、元叙述这一类我们现在称为宏大历史叙事的主题，一度受到冷落。1970年之前，认识论处境中的历史哲学研究表现出日益技术化的趋势，但此后经过语言学转向，一种对思辨历史哲学的内在要求又在悄然复兴，此刻，宏大叙事正处于重返历史哲学的关节点上。

思辨历史哲学的根本问题是“历史是什么”、“历史怎么样”。虽然历史哲学界在沃尔什的带领下，将思辨的历史哲学与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区分开来，并实质上视作一种旧、新历史哲学的区分，但人们在对历史认识问题进行深入分析之后，却开始意识到思辨的历史哲学将在历史认识论研究的逻辑终点之上重新起步。理查德·汪指出，历史哲学对“语言和叙事的分析引起了‘思辨的’或实体性的历史哲学的再生”^①。首先注意到这种倾向的应是斯科尔·费恩，他明确指出，历史认识中的某些问题倘若

^①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

缺乏某种人性或历史过程的理论，是不可能得到回答的^①。但思辨的历史哲学并没有很快复兴，具体的情况颇有曲折。

当代历史哲学对语言和叙事的分析，使人们逐步明晰了历史叙事中存在的意识形态蕴涵。某种历史叙事结构本身受认识主体的偏好、兴趣、利益和创造力的影响，人们不再认为它是历史表现的唯一性结构。如果通过该结构表现的历史叙事仍然被称为历史，那么这样的历史也只能是多种可能历史中的一种。这样，传统思辨历史哲学声称的客观历史实在及其发展过程，在当代历史哲学的进展中瓦解了。另一方面，当代后现代思潮对元叙述和宏大叙事的批判，同样加速了传统思辨历史哲学的瓦解。后现代主义者如利奥塔对元叙述、总体叙述的批判，试图令人们回避有关普遍史或世界历史的话题，他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逃避形而上学和极权主义政治表现。现在，不管是运用当代历史哲学研究成果，还是运用利奥塔等人的后现代思想，人们都不难看出思辨历史哲学中反映的作者的世界观。例如，黑格尔正是以西方文明，尤其是以日耳曼精神为中心来描述世界历史行程，从而使西方文明实际上获得了世界历史叙述的主导权。如今我们明白，这样的世界历史只是黑格尔建构的成果，它应该只是诸多世界历史建构成果中的一种。

然而，解构意味着重构，对思辨历史哲学的批判并没有阻止人们放弃对宏大叙事的追求。正如克莱因所指出的，“从列维－施特劳斯到利奥塔、从克利福德到福山，我们仍然受到历史的困扰，即使我们迫切要彻底摆脱总体叙述的弊端，但我们还是一而再、再而三地回到宏大叙事中”^②。人们出于各种需要而继续寻

① 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

② 克莱因《叙述权力考察：后现代主义和没有历史的人》。

求一种宏大叙事。在专业史学界内部，麦克尼尔是撰写世界历史的先锋代表，他主张一种科学的世界观，并以此结合和改造传统上充当人们世界观的万物有灵论和各种宗教世界观。麦克尼尔认为，“世界观确实重要。作为人类，我们坚持要弄清世界的意义，而我们的社会凝聚力依赖或至少部分地依赖于我们共同的世界观。因此，不同的群体如何商讨或重新处置相互竞争的世界观，在 21 世纪及以后的世纪中，可能成为公众事务的一个重要主题”^①。在专业历史学家之外，有美国学者福山沿袭黑格尔的传统，著述《历史的终结和最后的人》。尽管这只不过是一种对黑格尔的简单模仿，也招致德里达这样的哲学家的尖刻批评，但它的确迎合了那些基于西方中心论来看待世界的读者的旨趣。克莱因注意到，各式各样的总体叙述总是表现出黑格尔用有无历史的民族方式造成的二律背反，新的总体叙述在后现代主义的语境下总是显得不合时宜，造成了我们理解当今全球化社会的思绪混乱。

尽管人们对于宏大叙事有着这样或那样的不满，但这种追求仍在继续。在某种程度上，追求宏大叙事也是一种审美的要求。例如我们前面提到过安克斯密特对于审美标准的说明，它要求最广阔的视野、能包容最多实在的状态，其理想标准则是一致性。我们应该看到，任何宏大叙事的根本要素都在于提供了一种大一统的表现形式，只有依据这种形式提供的广阔性和统一性，人们才能将世界历史的原始经验经过审美判断纳入理解的框架，由此可见，对宏大叙事的追求不是逻辑的质疑可以阻止的，它也内在于人性的审美需求之中。这样看来，思辨历史哲学为我们提供的是一种对世界的普遍理解、一种看待世界的过去、现在和未来的宏观视角。传统思辨历史哲学由于强调这种世界观的唯一性和真

^① William H. McNeill, "History and The Scientific Worldview," p. 13.

理性，因而根本上变成了一种政治权力的表达方式，导致后现代主义者的抨击。那么，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发展是否已经为重构一种新的思辨历史哲学进行了理性的奠基呢？

埃娃·多曼斯卡也在后现代思潮和全球化境遇中构想宏大叙事的可能性。她认为，宏大叙事要在以微观故事、碎片、非线性、边缘化与多元视角为特征的后现代思潮中寻找自己的位置，我们就必须更改自己原有的思维方式。例如，我们要寄希望于为过去想象一种关系，它能将处理过去的不同方式，如神话、传说、史诗，和历史结合为一体，从而容纳我们和一切“他者”的过去；普遍史应该是人类史和非人类史互为补充，将世界展示为一个“方成”的过程；它能够接受历史时间的间断、非线性甚至性别化，历史的空间化，以及因果思维转变成隐喻思维等等^①。多曼斯卡的设想很大程度上正是立足于当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成就，但运用这样的思维进行世界历史的叙述实践，至今并没有成功的范例。相反，基于历史实在论的世界历史的瓦解，事实上在具体历史学研究中支持了叙事史的复兴^②与微观史学的发展。

在当代历史哲学家们普遍承认历史事实的真实性是建立在历史认识群体的主体间性的基础上之后，对宏大叙事的渴望也来自于人们寻求更大范围的历史真实的愿望，同时也是寻求更大范围内的主体间性的愿望。可以设想，最大范围内的主体间性应是全人类的主体间性。它理应包括共时性和历时性两个层面，由此沟通过去、现在和未来。这意味着它不仅要取得现时代人类的普遍和解和认同，同时还要包含对人类历史的敬畏与对人类未来的尊重：我们敬畏历史的力量，促成历史效应与现实实践的协调；我们尊重未来的权利，为后人保留他们应有的生存环境和资源。基

① 埃娃·多曼斯卡：《普遍史与后现代主义》。

② Lawrence Stone,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 Reflection on a New Old History".

于这种主体间性的世界历史或思辨的历史哲学，应当不愧为一种真正的普遍史。然而，鉴于这种全人类的主体间性只能以一种理想的形式存在，这就注定了历史哲学本身是一条永无止境的道路，而任何世界历史的重构，都不过是这条道路上的一个驿站；任何所谓的“历史的终结”，都将是一种海市蜃楼，只能迷惑那些偏执的心灵。

第二编

西方历史叙述实践的 理论基础

西方历史叙述在经过 2000 多年的实践后，从 20 世纪开始形成一个以叙述行为为核心的理论体系。在本编中，笔者将主要讨论历史叙述实践的一些理论基础，它们在以往的叙述实践中曾多次被历史学家们自发地运用，也曾经被一些历史哲学家、理论家局部地总结。然而，应该说，自觉而系统的总结，首先要归功于 20 世纪中叶以来的西方历史哲学家。

历史学是一门世界的学科，当它的理论奠基于人类生存实践这一根本点之上时，它对不同国家和人民的叙述实践都将有着相同的指导意义，为此，我认为学习西方历史叙述的理论能够有效地启发当代中国历史学家的思想。在我对西方历史叙述理论的理解和解释中，正是因为历史学理论的跨文化性，我的一些想法完全融入了这种理论本身，然而，我觉得能不能再称它为西方历史叙述理论已无关紧要，重要的是我希望借本编的叙述，

能够与关心历史与历史叙述的人们进行心灵的交流，因为对于这个星球上的每一个人来说，我们面对的都是同一个世界，书写的都是同一部世界历史。

在历史叙述实践的理论中，像其他人文学科的理论一样，最为重要的是它的立场，即一门学科的目的与意义。就历史叙述而言，只有确定了它的立场，我们才能为一些基础的概念，如历史、历史学、历史意识等等进行合理的定义。而只有在这些概念获得定义后，我们才可能在另一个层次上将历史叙述实践中的各种表征置于恰当的坐标中进行研究。本编正是按照这个思路，在阐述完那些作为基础的概念后，较为系统地说明了历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之间的关系，随后对历史叙述中的两大要素——历史叙述者与历史事实进行了论述。历史叙述者首先是传统与历史的产物，他通过历史理解建构个人的历史，继而在历史解释中运用主体间性创造人类的历史。当我们将历史叙述者的实践及其价值有所领悟时，我们才能讨论多少有些众说纷纭的历史事实概念。那时，我们已经对主体间性有所认识，历史事实的客观性，乃至历史之客观性的难题，似乎都可以迎刃而解了。

第三章 历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

第一节 历史、历史学与历史意识

人们将研究、叙述历史的学科称为历史学或历史编纂学。如果我们按照通常的主、客体二分法，历史学家便是研究的主体，历史是被研究的客体，而研究成果，即历史叙述作品，则是主客体交融的产物，是一个包含着主体意识的客观存在。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简单，自有“历史”一词以来，人们回答“历史本质上是什么”这个问题时各有侧重，于是造成了对历史学目的的多种表述，就此虽然还难以获得一致的见解，但每一种回答都丰富了我们的历史学思想，增强了探讨这些问题的能力。笔者试图从历史与历史学的概念入手，分析什么是历史和历史学的根本特征以及它们能给人们带来什么，同时就历史的意义、历史学的目的及其实现途径提出几点想法。我这样做是因为，明确上述概念是阐明历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之间关系的前提条件。

一 历史与历史学的观念

历史是发生在过去的事件。这是一种最普遍的观点。当我们思考：历史的这种通俗定义是如何形成的呢？它是一个等待着历史学家研究的纯粹的客体吗？涌现出的问题促使我们对历史与历

史学的观念做一番历史考察。鉴于人们关于历史的一般观念往往与同一时代史家的看法相近，因此，我们不妨以西方史学史为例略作说明。

在希罗多德之前，希腊已经有神话、史诗、谱系等作品存在，但还不存在现代意义上的历史作品。希罗多德首次将他的著作称为《历史》，从而率先确定了历史一词的含义，即它是有关“人类的功业”、“希腊人和异邦人的那些值得赞叹的丰功伟绩”和希波战争的原因这些内容的叙述方式^①。修昔底德也认为历史是叙述那些发生在过去、经过考核的可信事件的方式^②，因此，亚里士多德在《诗学》中将诗与历史进行比较，认为历史是一种“记述已经发生的事”的叙述文体^③。可见，古希腊意义上的历史属于我们今日所说的历史叙述类型中的一种，它是历史学家（精确一些应称为历史家，就如我们称小说家、诗人一样）的叙述成果。由于后人像修昔底德那样追求事件的可信度，并将因果解释给予了历史，于是历史体现了早期历史学的要素，这便是叙述加解释。然而，自公元前2世纪历史学家波利比阿时代开始，历史逐渐既指关于过去事件的叙述，又指这些事件本身。历史一词于是具有双重含义，基本与现代观念相同，也可以说，现代“历史”一词的歧义，一为历史事实，二为对历史事实的叙述（历史编纂），便从此产生。

中世纪是由神职人员来确定历史的含义，历史观念发生了如下变化：已经过去的事固然被称为历史，但它们是上帝创造的，是神的意志外化的产物。历史因此只在表面上是过去的事件，而在深层次上却内含着深奥的基督精神，历史本质上是一种神意，

① 希罗多德：《历史》，第1页。

②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6~19页。

③ 亚里士多德：《诗学》，第81页。

历史学的目的就是将这种神意昭示众人。依照柯林武德的说法，欧洲中世纪“根据基督教的原理而写的任何历史，必然是普遍的、神意的、天启的和划分时期的”^①。

自文艺复兴以来的近代，人性与理性是思想家们最为看重的精神动力，于是历史要么被马基雅维里视作人性的体现，要么被伏尔泰用来表现理性的进步。此时，在历史的观念上，近代与中世纪的最大区别在于，人们承认历史是人创造的，而不是神创造的，这样，历史又回到了人的手中，而且，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件的观点似乎是人们的共识。马克思说：“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阿克顿认为历史是“经验所揭示的记录或事实”^③；鲁滨孙将“一切关于人类在世界上出现以来所做的或所想的事业与痕迹，都包括在历史范围之内”^④。这样的陈述很多，我们不可能一一列举。不过，共同之处在于，学者们做出上述种种陈述时都蕴含着一个历史学前提，即历史是一个存在于过去而有待于发现和研究的实体。既然如此，历史就不可能纯粹是过去发生的事件了，它还富于深意，否则像19世纪客观主义史学派那样对事件“如实直书”不就可以完成历史学的任务吗？客观主义史学派以失败而告终，其结局恰恰证明历史学研究必须围绕着阐释一种埋藏于历史之中的深邃思想而展开，正如基督精神是中世纪“历史”的本质，这种深植于过去事件中的思想，才是历史学家心目中真正实体性的“历史”。值得进一步质询的是，这些实体性的“历史”，在各个时代及不同历史学家的叙述中有根本不同的表现，这岂不说明它们是历史学家依据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5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19页。

③ 转引自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第9页。

④ 鲁滨孙：《新史学》，第3页。

自己对历史的信念在历史叙述中构造而成的吗？

每一代的历史学家都在解释什么是历史。单单说一句历史是发生在过去的事件十分容易，然而它却不带给读者任何可资利用的东西，况且历史学家从不想就此三缄其口。我们难道没有注意到历史学家在叙述“历史”时的层层隐喻吗？既然历史学没有落入如实直书的坟墓，说明历史学家正在努力从历史中为我们寻找某种现实意义，不然历史学研究作为一种现实生活中的社会实践又有什么价值呢？所以说，发生在过去的事件不是历史恰当的定义，它的真正定义应该与历史的价值相联系，至少其表述在句法上应该是：历史是能够赋予人类……的事物，就像历史赋予古希腊人人本精神、赋予欧洲中世纪臣民上帝的启示与博爱、赋予近现代人民理性与进步观念。这样，历史学研究的目的就不再仅仅局限于重现过去的事件，而是肩负起将历史的价值揭示给众人的职责，历史学家应该继承希罗多德、格雷戈里、伏尔泰、兰克、马克思、布罗代尔等人的事业，再现过去的事件中暗藏的精神与价值，再现历史的本质与意义。

既然历史学家事实上并没有将历史仅当作过去发生的事件而做毫无意义的“客观描述”，那么我们重新问起：历史的本质到底是什么？从逻辑上讲，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必须首先考察历史学实践关注的是什么，因此我们的说明将从关于历史学的讨论开始。假如我们同意鲁滨孙的说法，即广义的历史包括人类过去发生的一切思想与行为，那么我们就必须在历史学与其他社会科学之间二者择一，要么取消历史学，要么取消除历史学之外的社会科学，因为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等等研究从根本上讲正是政治史、经济史、社会史研究，它们都是历史学的分支，如果不这样做，哪一块领域是历史学家的专有领地呢？显然没有。历史学的领地早已被鲁滨孙所说的社会科学同盟军瓜分完毕。只不过，现实情况并不是很糟糕，历史学与其他社会科学都长盛不衰，这

种违背经济原则的学科重复设置如果要想合法化，就必须给予另一种合理解释，即历史学研究根本目的除了解释政治、经济、社会等现象之外，还另有它物，正是它体现着历史的意义，维系着历史学的生存。我们认为，这种它物，就是历史学应特别关注的时间性，以及对其有着充分认识的历史意识。

二 时间观念与历史学研究

时间是一种客观存在物，这种观念在人们思想中也是根深蒂固的。当我们将历史视为过去发生的事件时，我们便将自己的目光引向了过去。普遍的看法是，过去是现在时间的消逝。时间一点一滴地从现在化为过去，人们由此认为现在发生的事件随着时间的过去而成为历史。往事早已烟消云散，但它仍留下了某些踪迹，有两种形式的存在物可以见证它，其一是人们的回忆、文件档案；其二是前人制造的物品。通过这些见证物，人们将事件凝结在上面，作为历史的内容，进而也将时间理解为一条由动向静逐步固化的线索。凭借着这条线索，自公元前几千年前到今天，事件在时间上的排列也就一目了然，人们在这条线索上找到适当的位置让各种事件各就各位。在这种情况下，现在变成过去不过是在这条静止之线上增加一点长度。再者，将来也会成为现在，并在瞬间变成过去，再一次延长静止之线。于是，在多数人的心中，时间与历史之间的关系是：过去的事件已经成为历史，现在的事件正成为历史，将来的事件也将成为历史，过去、现在、将来这时间的三维组成便以已经静止的过去为核心构成了历史显现的形式。作为历史内容的事件，随着这种形式由动态转为静态，二者结合于一体组成不变的历史存在。

人们将这种从历史中分离出来的经验主义时间看作一种当然的存在物，因此对它并不在意。以历史学寻求的历史的垂训作用为例，历史学家视经验与教训是历史研究的产物，如果它们能作

用于现在，就意味着现在与过去之间必然或多或少存在着某种共同的永恒人性或理性，不然，源于历史的经验教训怎么可能运用于现在呢。静态时间观致使人们将历史活生生地割裂成形式与内容两部分，并将它们截然分立，似乎历史的本质完成是由所谓的内容决定，时间无非是表述历史本质的一种标示物。

历史学研究既然是人类社会实践的一种，它的目的也就要求具有现实性。满足于描述纯粹“客观事实”的历史学家已不多见，而相信历史研究具有现实目的的人已占多数。人们逐步认识到，历史学服务于现实是一个复杂过程。例如，研究其他国家的近现代史可能为中国社会的现代化进程提供许多可以利用的成果，并且这种利用不应是简单照搬，而必须与中国的国情结合起来，只有在利用有效时，历史学的现实目的才算得上是实现了。尽管如此，人们过多地思考如何研究他们的课题，却很少考虑其成果获得现实意义的途径。许多历史学家有解决现实问题的构想，但很难迈出从抽象到具体的关键一步，致使主观上的良好愿望因为无法采用有效的途径使其成果结合并作用于现实而流产，最终完不成历史学的任务，这不能不让人遗憾。究其源，造成这个巨大缺陷的原因，恰恰在于人们对历史时间静止、僵化的认识。

时间在历史学中并非无足轻重，相反，它与历史及历史学的意义直接相关。把时间静态化之后将它忽视或忘却的结果是，人们不可能认识到历史在时间上的发生与历史的本质及意义存在什么联系。我们不能因为设想历史中那种超越时间的永恒内容而将时间理解成静止物，事实上，正确处理时间三维之间的动态关系才能有助于我们认识历史与历史学得以存在的基础。

只有对人类有意义的存在物才可能引起人们的注意。千百年来，人们不懈地研究历史，其目的就在于从中获取意义。不过，任何意义在时间上都有一个立足点，它既不是传统客观主

义历史学家认为的过去，也不是现代历史学家认为的现在，真正的立足点是将来。时间三维并不像人们所想象的是一种实体性存在，我们始终处于现在之上，它是一个转瞬即逝而难以捕捉的点，在消逝为过去时现在把将来化作自身。如果我们在现实中的任何社会实践都带着确定的意图，那么它必将是指向将来，是在进行现实实践的时间点上为将来筹划。历史的意义同样依赖于这种以将来为基点的时间观，最终实现于筹划将来的现实实践之中。

传统历史观念中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等方面仍旧是历史学研究的必要对象，但是它们同时也是体现历史学时间性的多种形式。历史学研究不再面向过去，而是面向将来。鉴于人类在实践中普遍存在着目的性与历史性，现实中的历史学实践在时间上表现为向前与向后观照的两个方面。它首先向前表现为现实的将来性（或称目的性）。为了过去而研究过去的做法早已被人摈弃，我们与其像克罗齐那样宣称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不如说一切历史都是为着将来的历史。当我们研究历史，寻求一种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道路时，研究在现在进行，而目的是为社会在将来的发展；当我们研究农村宗族组织的功能与演变时，我们归根结蒂是想利用或规范它在将来的运作；即使我们寻求历史的垂训作用，它也是为将来而吸收养料。历史只有被我们纳入了关涉将来的筹划，它才成为有效的存在，也就是说，历史不再是作为一种封闭、静止的过去存在，而是由于研究者的参与成为向将来敞开的存在。其次，历史学的时间性向后表现为一种现实的过去性（或称历史性），现实中存在的一切都在历史中生成，理解现实与理解历史同一。历史学研究并不是滥用自由意志来随意解释各种现象，我们对历史的理解必将受到历史中生成的意识传统的约束，这种被伽达默尔称为成见的东西也是我们进行理解的必要条件。倘若我们设想自己研究的某个课题有利于现实筹划将来，那

么我们应该认识到，研究目的的最终实现将依赖于对三种历史性的充分认识：被研究的主题的历史性、研究者自身的历史性，以及研究者身处的现实的历史性。

历史学研究是我们在现实中筹划将来的一种方式，而在我们筹划的时候也思考着现实的历史性，这样，在历史学家的参与下，过去经由现实实践的桥梁通向将来。当历史学家自身实践的时间性引起了他的注意时，他就具有了获得历史意识的可能。历史意识由人们对自身行为的目的性与历史性的理解构成。如果说每一门社会科学都是学科史的研究，那么在这种意义上，任何社会科学家都可被称为历史学家，因而历史意识将是每一个人都必需的；如果说历史学家形成的历史意识能有效运用于任何社会实践，那么每一个社会实践者都应该具备它。尽管如此，现实的情况是，历史学家以研究人类以往的实践方式筹划将来，并将此视为己任，所以较其他人，他更易于接触、认识历史学的时间性，获得拥有历史意识的优先权，只是这种优先权要求历史学家履行一项神圣的职责，即将历史意识传递给一切需要它的人。这样说来，将获取历史意识与履行传递历史意识的职责二者结合，才真正构成了历史学区别于其他任何学科的根本任务，这也是历史学应该存在的确切理由。

三 历史意识与历史意义

以往的历史哲学家对历史意识已有诸多阐述。在狄尔泰那里，认识者的历史意识致力于发展一种“历史感”，以便能够超越由自身所处时代造成的偏见。这显然是狄尔泰追求历史存在之客观性的结果。它指出了认识客体具有历史性（客体自身的时代特征），为了理解这种历史性，认识者应该依靠历史意识摆脱自己的历史性。伽达默尔批评这种对历史意识的不完全认识时说：“狄尔泰的认识论反思试图证明的历史意识从根本上说无非

是兰克学派那种诗意的自我忘却。”^① 克罗齐认为：“历史意识是逻辑意识而不是实际意识，事实上是以前者为其目标的；一度存在的历史在历史意识中变成了思想，原先表示抗拒的意识与感情方面的对立物在思想中不再占有地位了。”^② 持有这种历史意识，历史学家将抛弃感情因素去为历史辩护，因为克罗齐深感历史学家不可能做到客观公正，于是寻求一种逻辑意识，企图从历史中找到逻辑关系来阐述历史，而这种逻辑意识在他看来就是真正的历史意识。上述两种历史意识到头来还是想促使历史学家追求客观实体性的历史存在。历史既然依旧被看成是存在于过去的客体，等待着历史学家去客观描述，那就说明狄尔泰与克罗齐仍有着一种旧式时间观，将历史与过去都静态化了。

对历史学时间性的全新认识促成了历史意识的深化，并由此给予历史的本质一种新的解释。试想，小到个人，大到文明，每一个个体的生命存在在时间中意味着什么呢？现在是时间上一个无限可分的点，过去已经消逝，将来尚未到时，个体的存在只在现在实现。然而现在却是由整个的历史来表现，如同我们吃完第七个饼饱了以后不能埋没了前六个饼的功劳，个体作为历史的产物存在时，它的一切都源于历史。从这种意义上，历史就是个体的存在本身。当一个个体诞生的时候，他便被抛入了历史中。已经存在的特定地理、气候、风俗、习惯、文化、社会发展水平等等是历史的外化，它们无时无处不代表着历史影响个体的生命进程。每一时刻的生命都发生在现在，并在瞬息之间变成过去，历史也因此不断变化着，这种变化并非纯粹量上的增加，而是一种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效应。当前所未有的新成分不断由现在转变为过去时，我们还能指望作为整体的历史依然保持原状吗？历史

^①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04.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 67 页。

在现实中通过个体的存在性显现自身，但它并没有因为代表着个体的全部而阻止个体生命的延续与存在的更新。个体对历史的认识同时是对自身生存处境的认识，他在一种生命欲望中期待着未来，在现实中筹划以便应付未来不确定的因素，这种筹划能力的高低与他认识历史的水平成正比。每一次筹划在现实中的实现，即意味着它转变成了历史，而它产生的效果将左右着现在面对将来的下一次筹划。历史就是这样，从将来到时成为现在，再从现在转化成过去而被生成；与此同时，历史学也是这样，为筹划将来提供思考的依据。时间三维都与历史互为关联，这就是历史意识的真切内容。

以人类社会为限，最大的历史个体莫过于作为类的人，而最小的则是个人。人与人之间由于认识能力上的差异，对历史的理解各不相同，因此，我们不可能幻想人们对自身存在有一致的想法。然而，历史意识揭示出历史意义与人的存在之间的关系，它告诉我们，历史意义的大小取决于有关将来的筹划是否能在将来转化为现在之时得以实现，这是因为我们的筹划全赖认识历史的能力，对个人而言，这种能力也就是保持个人存在（生存）的能力。因此，我们可以期望有一个共同的标准来衡量历史的意义，即以它是否能促进个体在人类社会与自然界中的生存为标准。不过，要实现这一点的基本前提就是，对历史学的时间性有着充分认识的历史意识深入每一个人的思想中，让人们认识到历史与自身存在的同一性。就目前情况而言，这乃是历史学家的艰巨任务。

第二节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 地位及功能

在海登·怀特看来，历史叙述文本“纯粹被当作是一种言辞的人工制品，它主要是作为一种遥远过去的结构和过程的模型，

然而却不再受实验与观察的控制”^①。可见，叙述文本作为一种人工产品，必然与人本身存在着密切的联系，而历史叙述行为作为人的实践活动无疑要反映人的某些要求，它们凭借着人工构成的关于过去的结构与过程的模型体现出来。历史学实践是人类实践活动的必要组成部分，它也是生产历史叙述文本的实践。因此，我们有必须弄清楚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与功能，从而明了历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的关系。

一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

现代人获知、理解历史的地方也就是历史存在的场所。根据考古学成果可以说明过去某一时段、某一事物、某一意识曾经存在；当代社会习俗、风土民情、规章制度中也大量存留着过去的印迹。然而，在大多数情况下，人们总是通过语言文字来了解历史。自文字出现以来，尽管依旧存在着各种非语言形式的历史象征，但通过历史叙述构成的文本成了人们认识历史的主要场所，尤其对一般人而言，历史叙述文本甚至是他们了解历史的最主要途径，就这种现象而言，说历史存在于历史叙述文本之中是有一定的道理的。

无论是在传统还是现代的意义之上，我们对历史学家与历史学的认识都是有局限的，这种局限性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将历史叙述与历史存在的紧密关系摆在了一个明显的位置上。

首先，一般人的意识中往往认为历史学家必定是与文字打交道的人，即历史学家同时也是历史叙述者，而且他们的研究与授业都与历史叙述文本密切相关，这些文本或作为被研究的对象，或作为研究成果的外化。为什么我们没有将神话、传说、史诗的转述者（实际上也是史诗的创造者，如维柯所论证的荷马史诗的

^① Hayden White, "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p. 82

作者并非某个人，而是一些相继的史诗吟唱者。)称为历史学家呢？这是因为现代的观念一直将历史学家与传统历史学技艺联系在一起了。在历史叙述形式中，叙事体、编年体、传记体这些叙述体裁在自希罗多德以来至今，被区别于神话、传说、史诗，这难道不是一种对历史学实践的狭隘认识之体现吗？在前希罗多德时代的历史叙述还没有获得传统历史学的技艺时，神话、传说、史诗也与叙事史、编年史、传记一样，起到了帮助人们认识社会传统并保持社会连贯运作的的作用。以研究、考证、撰写为特征的传统历史叙述技艺，将它的核心设定于书写性叙述文本，而授课与口头交流是书写历史学的一种补充，历史就是以这种方式在近2500年中被浓缩于所谓的历史资料（除一些考古的实物材料外，主要是书面文字材料）与历史著作中。

其次，包括传统历史学家在内的大多数人，认为历史学的工作即为再现历史过程。当然，这种被再现的历史过程是否符合历史真实仍是一个有待争论的问题，但是，当人们将历史视为过去发生的事件及其过程时，相对现在而言，它的的确确已然是静止的了，于是人们多少赋予历史叙述一种实现历史学目的的殷切希望，相信历史学家拥有把握与叙述静态历史的能力。这既是对历史学家认识能力的自信，也是对历史叙述的简单理解而得到的自信。

由上所述，传统历史学与历史叙述之间建立起了直接的联系。然而，这种联系有几个致命的缺点。其一，传统历史学极少关注非书面文字的历史叙述，这种状况直到近现代考古材料在历史学中的大量运用与当代口述史学的兴起才稍有改观；另外，有助于理解历史的非书面叙述还大量存在于现实之中，历史学家却很少以一种历史性的眼光关注身边的事物，他们没有意识到，这些事物与过去的联系使得其中埋藏着理解历史的要素。其二，对历史的呆板定义确立了认识论中的主体、客体的二分法，不利于

人们关注影响历史叙述生成的因素，其中包括：历史学家与他生存于其中的社会主流意识形态之间的关系，历史学家生存的个体环境与他的意识形成之间的关系等等；这些因素最终都能在他创作的历史叙述文本之形式与内容中表现出来，从根本上表现了他所认识的历史的本质。其三，对前两者中包含的因素的思考同样适应于针对所谓的原始历史资料的提供者，并且，一旦这种思考在适用范围上进行扩展，那么，我们就无法在历史学家与非历史学家之间以传统方式进行区别。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试图证明他们二者之间没有区别，相反是要说明这种区别的标准并非基于是否进行传统意义上的考证、研究、叙述，而是基于不同人的叙述所要传达的意识是否有助于人们历史意识的形成。

我们认为，传统历史学的认识正是以一种充满着局限性的方式，解释了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虽然在传统历史学的认识中，可以从某种角度得出历史叙述文本是历史存在的主要场所这样的命题，但由于传统历史学理解这个命题的层面不同，即它从根本上将历史叙述视作表述历史的形式，从而造成历史叙述形式（叙事的、分析的、结构的或发生的等等 [此处所列举各形式并非并列关系]）与内容（历史）的二分对立，因此将为历史学理论制造诸多难以解开的症结，如：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历史学家寻求能够全面展现历史结构的总体史，而事实证明这种总体史的追求是不可能实现的^①；以美国新社会科学史学派为代表的历史学家希望凭借统计分析揭示历史，视历史叙述为自然科学般的叙述，结果造成历史学研究失去自身的特色，最终近乎取

^① 如布罗代尔的长时段理论，寻求一种结构的历史，其真实性依赖于结构的合理性，历史叙述在形式上表现为分析，在内容上关注在长时段中波动的要素。

消自身的存在^①。

历史叙述文本是历史存在的主要场所，当我们将历史学研究与实践置于整个社会实践的背景之中，并在此层面上理解历史叙述，揭示出历史叙述在历史学中的核心地位时，这种理解将与传统历史学的理解有很大不同。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首先表现在：作为历史叙述的成果，历史叙述文本表现出历史叙述是历史学家进行历史学实践的必要环节。任何在现实中发生的实践活动都具有一定的目的性，历史学家的社会实践即历史研究同样要实现它自身的目的。这种目的无论是为了记载真实的历史事实，还是为了表述历史过程，抑或是为了以史为鉴，它都需要某种载体作为运输工具将历史研究的成果呈现在读者面前，以此构成一个完整的社会实践活动，否则这种实践只是局限于个人，而不能称之为真正的社会实践。任何传达思想的任务都是通过叙述由符号接受了下来，尤其是作为符号之一的语言。历史叙述文本主要由语言构成，只有通过它，历史学家的成果（它在本质上是历史学家的思想）才得以凭借语言而相对独立地存在，最终具备被读者利用的可能。随着读者的扩大，历史学的价值逐步得到彰显，历史学实践的意义在社会中开始实现。当凭借语言表述的历史叙述文本获得其意义时，它同时意味着人们通过听与读从其中认识了历史，由此我们可以认为，历史叙述文本是保存历史的主要场所，也是推广历史价值的重要途径。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位，通过历史叙述文本表现出

^① 如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史学中美国的新社会科学史学派及各国的计量史学派，这些学派的历史学家认为，历史叙述形式上完全可以用类似于数学分析的语言取代，另外，数据也可以作为基本内容来证明研究的问题，这样可以使历史学最大限度地接近科学。

的第二个特征在于：历史叙述文本是人们在意识中构成历史的主要思想来源，历史叙述文本的不同及对历史叙述文本之接受的不同，决定了人们对历史的理解不同。我们的思考通常以语言为工具，因而对历史的认识同样是借助于语言的媒介。然而，语言并非一种简单的媒介，即：没有某种实在的客体（历史）等待着我们（主体）去用语言再现，相反，由于语言本身在运用中表现为语言的游戏，历史学家在叙述中蕴涵的意图与读者对它的理解之间，在本质上也就不可能获得同一性。这样，每一个在心中运用语言构成历史的人都对历史叙述文本有各不相同的理解。这完全缘于历史叙述依赖于语言，而语言的运用依附于不同的语境，这便滋生了理解的任意性。这么说来，历史在我们的思想中难道成了绝对主观性的东西吗？并非如此，正如晚期分析哲学否认了私人语言的存在，公共语言在主体间的交流中寻找到了坚实的基础，它使人与人之间的理解成为可能。但不管怎么说，面对运用公共语言研究、撰写的历史，人们仍应该放弃那种指望与其他人有着绝对同一的历史理解之理想，因为主体间性只是保证了语言交流的相对稳定性。一旦我们放弃这种理想，就自然而然地放弃了实体性的历史观念，而认为每个人的心中都有着不同的历史，即对历史叙述的不同理解。

历史叙述不仅在历史学中具有至关重要的地位，而且通过作为历史学实践的必然组成，在整个社会实践中发挥其显要作用。拥有历史叙述权意味着历史学家同时拥有一种表述真实事件的合法权利，这种权利可扩展为对整个社会的解释权。长久以来，历史学家就担负着叙述历史的任务，并以追求真实为已任。虽然历史的真实在不同的时期（尤其在现当代）具有不同的含义，它往往依赖于历史学家生活之时代的整个的意义体系，但它提供的解释消除了人们心理上的不确定性，并使社会继续保持着连贯性与稳定性。人们已经习惯于将真实的叙述与历史叙述视为同类，这

样，当人们在要求真实地记录与解释社会现象时，就不可避免地
将这种叙述权授予历史学家。即使对真实的理解曾经或仍然局限
于真理的符合论，或如当代某些思想家那样局限于真理的融合
论，但对真实性的需求长期存在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历史学家
因为具有社会赋予的历史叙述权而被树立为合法的文化权威，由
此更突显出历史叙述之社会作用的重要性。

历史叙述及其成果，即历史叙述文本，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地
位，显然没有被人忽视过，但人们对历史叙述获得这种地位之原
因的认识，却有根本的区别，这种区别源于将历史叙述问题视为
历史学的方法论问题还是本体论问题，而后者有赖于将历史叙述
置于社会实践的整体之中进行思考。如果我们进一步探讨、分析
历史叙述的社会功能及这种功能的产生过程，或许对拓展有关历
史叙述与历史学实践的认识更有益处。

二 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的功能

阅读历史叙述文本，我们从中获得的难道仅仅是所谓的历史
知识，以便作为茶余饭后的谈资吗？即使在传统历史学的意义体
系中，除增长知识外，历史叙述最起码也被认为具有道德说教的
功能。传统历史学家认为发挥历史的垂训功能凭借的是永恒的、
超时间的人性或理性。无论我们现在是否赞同传统历史学家就历
史叙述之功能的论述，必须指出，它从没有真正说明历史的垂训
作用是如何在现实中实现的，因为人们将一切归因于天赋人性或
理性，自然就回避了对这个问题本质的回答，如此便会认为历史
叙述施展其功能的过程无足轻重。例如，在传统历史学体系中，
历史中的教训是怎样被人们吸收过来的呢？也许人们会说，阅读
历史就是利用他人的生活经验来丰富自己的经验，从而增强自己
决断的能力。这种经验由此及彼的转化过程，以及由他人经验加
上自我经验转化成决断能力的过程，在传统历史学的认识中被视

为一种简单而没有任何变化的经验相加。事实上，这种观点完全根源于传统历史学认同的历史实在论。历史实在论认为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它一旦发生就以一种客观实在的形式存在，历史叙述所做的无非是将它展现在读者面前，因此经验如何转化的问题与对历史本身性质之认识的问题是不相关的。然而，随着现代认识论研究的深入，传统历史实在论早已失去了根基。启发我们思想的历史显然不会是纯粹的年代、人物、事件或经验，而应是包含在历史叙述中的某种意识，即我们所说的历史意识。

历史意识以传统意义上的历史经验与事件为其载体，事实上，历史叙述发挥其功能的过程也是历史认识发生（认识发挥其作用可视为新认识的产生）的过程。我们正是根据历史认识获知有关的历史观念，如此推论，这个过程甚至也可以说是人们心中的历史观念构成的过程。能够始终贯穿着这一过程，在其中起着重要作用的是历史意识。历史叙述的唯一功能就在于传递历史意识，只不过，这种传递不是简单地将某物从甲处原封不动地送到乙处，而是在运送的过程中结合一切新的因素与情境不断更新变化，就如将营养以食物的方式从嘴中送入而到达身体的各部分时，它已经被分解成各种基本化合物融入了新鲜的血液之中。历史意识或许会以不同的形式出现，但它就是那种滋养着我们思想、判断能力的东西，也是我们作为社会的人所具有的社会生存能力的源泉。

要较为透彻地理解历史叙述在历史学实践中传递历史意识的唯一功能就必须考察历史叙述与历史意识之间的紧密关系。

从传统时间的流程上看，历史叙述的产生有着先行具有的历史意识作为其前提。在历史学家准备进行历史叙述之时，他的实践已经有着外显的或内含的目的性，是为将来而筹划的实践；同时，历史学家不仅要注意到所研究的内容的历史性，还应考虑自身行为的历史性（传统历史学对有关历史性的认识较为缺乏或不

够健全),而所有这些思想都在进行历史叙述之前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形态。对现实实践之目的性与历史性的自觉认识,证明了历史意识的存在。历史学家一旦进入历史研究的领域,就必须考虑他的实践之时间性。过去的消逝与将来的到场,促使现在的实践处于不断的变化之中,这些变化也随时增添着历史的多样性与复杂性,同时为历史学家理解历史不断开辟出新的可能。正是因为历史学家的实践使他拥有了历史意识,而历史意识中又强调着实践的目的性,历史学家希望通过历史叙述将自己的历史认识,即理解过去、现在、将来的历史意识传递给其他人,因此这种历史意识正是促成历史学家进行历史叙述的动力。历史叙述在对历史意识的领悟中产生。

历史叙述过程是传递历史意识的过程。历史学家在进行历史叙述时考虑如何安排历史叙述的结构、如何运用适当的语言等等(所有这些要素本身都是历史性的),以便尽可能地将自己的历史意识全部地贯注在历史叙述文本之中。历史学家不但在进行历史叙述以前的一切实践中理解历史,而且学会了如何表达自己的思想,尽管表述有高低优劣之分,但历史学家希望读者在阅读他的文本时能实现他所期待的目的,即像他那样最终获得历史意识。当历史学家在创作一个叙述文本时,这个文本是否能够完全表述作者的历史意识是值得怀疑的;因为这个文本的完善性不仅牵涉到历史学家的语言表达能力,同时也与他对历史的理解及其解释中的个性有关。在历史叙述文本诞生之时,历史学家在传递着自己的历史意识,当这个文本诞生后,它的价值便与历史学家脱离了直接关系,而完全依托于读者的阅读以及读者在生成自己的历史意识时对该文本依赖的程度。

阅读是一个历史叙述循环的最后步骤。阅读历史叙述文本既是接受历史意识的过程,也是生成历史意识的过程。在读者阅读历史叙述文本时,他不可能一味地接受历史学家的历史意识,因

为读者对历史的认识必须联系他对自身实践的的目的性与历史性的认识。如果说历史叙述文本中包含的作者的历史意识有效，那么它必须起到加速读者历史意识形成的进程。对事物的任何认识都不可能是一种简单的交接，因此企图从历史叙述文本直接获取完整的历史意识的幻想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可能的。并且，历史意识也不是一种一朝形成便永不改变的事物，它是一种促进个体生存的能力。这种能力只有强弱之分，而永无完美状态，于是我们必须不断吸取养分培育这种能力。当历史叙述文本将作者的历史意识传递给读者时，它只是作者生存能力的体现，不能被简单地照搬，而应像解释学所倡导的那样，以视界融合的方式融入读者对过去与现在的理解之中，构成新的历史意识和新的视界。增强筹划将来的能力，也就是增强自己适应社会的生存能力。据此，我们认为，阅读历史叙述文本的过程同时是生成历史意识的过程。

历史叙述在历史意识的催促下诞生，它在叙述实践中传递着历史意识，通过将叙述文本呈现给他人而促使他人生成新的历史意识，三个步骤逻辑地构成了一个历史叙述的循环。通过历史叙述，历史意识在被传递中生成，被传递的是传统文化的制约因素，是对现实的历史性的认识，它与读者对自身所处现实环境之历史性的认识及对未来的展望相结合，构成读者的历史意识，其中包含了对现实实践之目的性的认识。人们筹划将来的现实目的在将来到时成为现在时，无论是否达到，都将在时间上瞬息成为过去，在意识上转变为传统。人们筹划将来并非天马行空，无所限制，相反，筹划处于时间与传统的约束之中；传统也并非纯粹的保守势力，它既是保持社会连贯的基本力量，也是人们成长的沃壤。命运的变幻不定迫使人们不断地深化对传统的认识，以便利用传统的力量在其限度内有效地进行新的、创造性的实践，追求着自己的合理目的。认识到这些就把握住了历史意识的本质，

它揭示了现实中的实践与过去及将来之间的关系。历史叙述文本不只是历史意识的载体，创造它的历史叙述本身也是生成历史意识的实践。据此而言，当我们说历史叙述的功能旨在传递历史意识之时，“传递”一词早已超越了日常语言中的意思，而是一种建构中的“传递”；此时，历史叙述也不再是传统历史学中表述历史的手段或方式，它承担了历史学的根本任务，以至于成为历史学实践的核心。

第四章 历史性与历史叙述者

第一节 历史性与历史叙述者

长久以来，当学者们的论题牵涉到历史学家时，往往只谈到历史学家的职责是什么，他们该如何履行这些职责，而很少将历史学家当作专门的论题进行讨论，也很少将历史学家置于历史学理论体系的整体背景中思考其位置。事实上，有许多问题，如历史叙述文本中的目的性、成见、时代局限性的问题，乃至历史本质的问题等等，只有在对历史学家及其实践有了较深入的认识之后，才能给予清晰明确的解答。另一方面，在一般人的眼中，历史学家与历史叙述者几乎没有加以区分的必要，以至于人们极少运用历史叙述者这个名称。本节希望对此进行区分，将历史学家视为自觉的历史叙述者。这样，关于历史学家的讨论就可以从他作为普通人的场合开始，随后上升为历史叙述者，最后成就为历史叙述者中的最高类——历史学家。

一 历史中的人

关于人的本质，人们似乎有一种共识，即人的本质在于人具有的社会性。不过，人作为一种高等动物必然具有动物的某些本性，如各种欲望、求生本能。弗洛伊德已经为我们局部地揭示了

人的原始欲望与人类社会行为之间存在的关系，马斯洛关于人的需要的五个层次说也是将生物需要置于最底层。这么说来，人的本质应是动物性与社会性相融合的产物，要理解人的本质，就应该将动物性与社会性结合起来考虑。每当我们把人类与一般动物区别开时，都以人类的社会性为分界线。社会性正是修饰人这个主词的定语，是人的独有特征，我们每每将它当作人类全部的本质，这显然是个误解。当我们要说明人的特征，即人的社会性时，不能说我们就是在揭示人的本质，否则，就会犯以偏概全的错误。笔者在此仅限于人的社会性方面的考虑，自然无意也无力对人的本质进行全面阐述。

人是历史的人，因为人是吸收社会文化的乳汁长大的，他具有的社会性表现出人的独有特征，认识个人及其行为必须首先认识个人生存的社会。当一个人进入这个世界之中，他就被抛入了人类社会，人之所以被培养成了社会的人是因为他整个地浸透在他的生存情境中，这种情境由维系人类社会的文化传统、现实情势及即时事件构成，如果借用布罗代尔的时段理论，它们分别隶属于长时段、中时段与短时段。人们对文化传统与历史的理解相差无几，它们围绕在个人周围，充当他成长的精神养分，就如空气一般，我们在呼吸时往往不经意空气的存在，但它却是至关重要的东西。文化传统不仅为我们成为社会的人所需，而且是我们理解自身的条件。正如兰德曼所说：“个体永远不可能仅仅通过他自己而被理解，相反，只有通过那支撑和影响着他的文化先决条件才能被理解。”^① 往常我们在解释个人的行为时，很难局限在行为本身之内进行说明，而必须分析他的生存情境。在解释中，人们通常将促使行为发生的因素分为必然性与偶然性因素两类，前者的生成与长时段相对应，后者则与短时段相对应，中时

^① 米夏埃尔·兰德曼：《哲学人类学》，第224页。

段只是二者之间的一个过渡地带。这一对矛盾的范畴能够说明在个人行为中隐含着的内因与外因，文化传统或历史这种原本被看成是外因的东西，事实上成了导致行动的必然因素，从而成了内因，它是在个人的成长中完成其转变的，这个转变与历史在个人身上发生作用同属一个过程。

人是历史的人，因为人们生存的每一个现在都受到传统因素的制约，并且现在也于瞬息之间变成过去，融入传统，成为历史的组成部分；另外，当我们对现实的人进行说明时，由于现实不断消逝为历史，因此我们的说明本身与被说明者都在成为历史。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我们说人是历史中的人，他一刻也不能脱离历史，否则就没有了自己的立足之地，不知自己身处何处，也失去了认识自己与同类的参照系。对于每个人来说，否认人成长于历史之中将无法对任何人的行为做出解释，最终使自己置身于虚无。

人是历史的人，因为他总是属于某个民族，并被外在于他个人而又源于整个民族的力量支配着。对同一时代、同一地点的人而言，每个人的生存情境却不同。生存情境之间的区别，源于个人面临的即时事件与现实情势不一样，而那些代表着长时段影响的文化传统是较为稳定的因素，它在每个人身上都烙下了近乎相同的历史烙印，这种共性也是人们称之为时代精神与民族精神的策源地之一。如果说共同的情感是形成一个民族的必要条件之一，那么，这种共同的情感就产生于这个民族共同拥有的历史，即人们为了生存而进行集体实践的历史。每一个新来到这个世界的成员在加入了这种实践之前，先接受在历史中形成的习俗、法规、制度。这些先于个人存在的事物，对个人的生长产生极大的影响。社会学家迪尔凯姆定义了一类社会事实，即：“一切行为方式，不论它是固定的还是不固定的，凡是能从外部给予个人以约束的，或者换一句话说，普遍存在于该社会各处并具有其固有

存在的，不管其在个人身上的表现如何，都叫做社会事实。”^①其实，社会事实这种社会学家研究的基本对象就是文化传统，它们都是过去时间中的产物，代表着历史，它们的任何现实表现都只能从历史中获得解释。显然，迪尔凯姆的社会事实被 L. A. 怀特等同于文化了，他认为“每个个人都降生于先于他而存在的文化环境之中。这一文化自其诞生之日起便支配着他，并随着他成长和成熟的过程，赋予他以语言、习俗、信仰和工具。简言之，正是文化向他提供了人之为人的那种行为的形式和内容”^②。历史或文化传统与个人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决定与被决定的关系吗？从迪尔凯姆与 L. A. 怀特的论述中，我们能发现一个共同点，即认为社会事实或文化完全是一种针对个人的约束性力量，它们的存在只能在自身中得到解释，而不能由个人的行为来解释。迪尔凯姆认为社会事实的存在“不依存于它在团体内部扩散时表现于个体的形式”^③，L. A. 怀特则认为：“在解释文化变迁时，我们完全无需考虑作为物种、种族或个体的那些个人。对于科学解释来说，可以将文化过程当作自成一体的事物，必须依据文化自身来解释文化。”^④社会事实、文化决定了个人的存在，然而个人完全处于承受文化或历史的地位吗？如果这么认为，我们倒是无法真正解释文化变迁中那些被改变的东西来自何处。

兰德曼正确认识到了人与历史之间的关系，他说：“作为一种文化的存在的人也是一种历史的存在。这蕴含着双重意义：他既有高于历史的力量又依赖于历史，他既决定历史又为历史所决定。”^⑤人们依赖于历史、被历史所决定是因为他的行为受到历史

① 迪尔凯姆：《社会学方法的准则》，第 34 页。

② L. A. 怀特：《文化的科学》，第 162 页。

③ 迪尔凯姆：《社会学方法的准则》，第 31 页。

④ L. A. 怀特：《文化的科学》，第 175 页。

⑤ 兰德曼：《哲学人类学》，第 175 页。

强有力的约束，而人高于历史并决定历史，恰恰是因为个人在以历史为依托的同时，通过创造性的实践促使历史不断生成、变化、丰富。人是历史的人，但人并不被动地承受历史，完全由历史决定，人同时拥有某种创造性，使自己超越历史的约束，而这种创造性只为那些对人的历史性（historicality 或 historicity）有深刻认识的人，即历史学家所拥有。为此，在论述历史学家之前，我们必须先阐明：人的历史性为何物。

二 人的历史性

个人在历史之中成长，他受到传统的约束，这些约束在现实的社会实践中表现出来，显露出实践的历史性。历史性不存在于历史之中，它是即时化现在中包含的过去性，因而无论是个人、社会，还是机构、规则等等，每一种在历史中生成并于现在存在着的事物都有其历史性。卡西尔认为历史性是“我们称之为事实的历史意蕴的那种东西”^①，而利科称之为“人类的历史状况”^②。将历史性等同于事实的历史意蕴，或人类的历史状况，这些理解在我看来是相同的，因为它们都潜在地为现实添上通过历史进行解释的色彩，掩盖着一条阐明现实的历史之路。

要给历史性这个概念一个明确的定义并不容易，但我们可以事先通过各种有关历史性的论述来理解它。与历史性相关的要素首先是时间。由于有关历史的思考不能脱离对时间的理解，于是我们将历史与自然进行区分。一般意义上，那些被“历史的”（historical）一词修饰的词都与人类社会中的思想、行为有关，因为自然现象往往被看成是超时间的存在，也就谈不上历史的自然。海德格尔认为“时间性也就是历史性之所以可能的条件，而

① 恩斯特·卡西尔：《语言与神话》，第 55 页。

② 保罗·利科：《解释学与人文科学》，第 300 页。

历史性则是此在本身的时间性的存在方式”^①，利科则将“历史性”看成是一种结构模式或“时间性”（temporality）层次本身^②。将理解时间当作理解历史的必要条件，这是历史性概念得以产生的前提。只有当“历史的”东西对现实发生效应时，它才被称为“历史的”。历史性就是一条绳索，它将在时间上的过去中存在的东西牵入现在并用以解释现实，从而使我们可能理解现实。

对历史性的认识，为人类现实实践开辟了创造历史的道路。当人在历史中成长时，他的认识能力逐步增长。一旦我们认识到自己是历史中的人时，事实上就说明我们对人的历史性已经有所认识。历史性是一种等待人去认识的东西，能否认识到历史性不仅牵涉到人们是否有能力认识自身，它还标志着人们是否具有改变自身存在的创造力。揭示人的历史性并不意味着指出人在一出世时就已经被历史所决定，而是为人们培养创造力和自由意志扫除了一切心理的障碍，因为揭示人的历史性将造就一种积极的历史发展观。杰姆逊指出：“宣布某事物是历史性的，也就意味着这一事物可以由人类的行为来改变。”^③如果我们像维柯那样认识到历史是人创造的，因而文化传统或历史是可以改变的，那么我们就有信心继续发展或改变历史。历史在人类的创造性实践中被改变，正像 S. 亚历山大谈论整体的实在时所说的，构成整体实在的历史过程是一个生产过程，它不是将新的事件纳入某种已经存在的模式与规则，而是生产出新的模式与新的规则^④。如果说发展或改变历史本来就是在生成新的历史，它同时是一个创造

①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第 25 页。

② Paul Ricoeur, "Narrated Time," *A Ricoeur Reader: Reflection and Imagination*, pp. 338~354.

③ 杰姆逊：《后现代主义与文化理论》，第 267 页。

④ S. Alexander, "The Historicity of Things," pp. 11~27.

的过程，那么对历史性的认识显然为人们消除任何不利于创造历史的心理障碍，对最大限度地发挥人的才智具有重大推动作用。

既然历史性概念只适应于人类社会，而人的存在又是这个社会中之一切实践围绕的核心，那么历史性概念终究是用来解释人的存在的东西，即历史性必定是人的历史性，脱离了人的存在，历史性概念将毫无意义。虽然我们认为，现存的任何一种风俗习惯、思想观念或社会体制都是在历史中形成，它们作为被叙述的历史个体，其现实存在都显示出历史性，但是历史性是这些历史个体内在的物质吗？我们很难这么说。实际上，被纳入历史叙述的历史个体的历史性不过是历史叙述者赋予它们的一种叙述框架。根据这个框架，我们到历史之中去寻找历史个体产生的原因，对它的现实性进行历史的解释，而这种解释通过历史叙述被表达出来。导致历史个体产生并发展为现实状态的各种因素，被以历史性为叙述框架的文本分别安置了下来，这时，在叙述者看来，整个文本就在揭示历史个体的历史性的同时对它的现状进行了较为透彻的解释。问题在于，如果我们以为叙述者赋予历史个体的历史性，即那个叙述框架具有十足的客观性，那就错了；既然它是由叙述者提供的，自然也就摆脱不了叙述者自身的历史性。

一切事物的历史性归根结底都是人的历史性，从两个方面我们能够说明这一点。其一，如果我们要认识自己的存在，就必须将自己安置在一种历史性的叙述框架中进行解释，通过认识自己整个的生存情境来理解自己现在的存在。其二，叙述者在叙述（这种叙述过程实质上等同于认识过程）现实社会中某个异己的历史个体时，其表面上是要认识这种异己个体，而事实上，由于异己个体不过是叙述者生存情境中的某个方面，认识了它也就有利于认识叙述者的自身存在。就此而言，叙述者为说明异己历史个体赋予它的任何历史性，根本上说仍是为自己服务的历史性，

因此，它必然由说明叙述者自身存在的那种历史性所决定。这么说来，即便那些用来说明风俗、制度等等非人事物的历史性，由于源出于人、隶属于人，成了认识人的生存情境乃至人之存在的一个环节，它们都是人的历史性。

我们已经提到，历史性与历史叙述之间有着不可割舍的联系。一方面，历史性是进行历史叙述的有效框架，没有这种叙述框架，历史叙述就无法实现其真正目的；另一方面，只有进行历史叙述，才有将历史性显示于众的可能。历史叙述者对历史性认识的程度不同，他对自身存在的认识也就不同。假设我们在进行历史叙述时采用的是一个封闭的叙述框架，即将整个历史都用来证明一个未来必然实现的终极目的（例如欧洲中世纪历史学就是以末日审判作为历史发展的最终结局），那么历史叙述者一定认为自己的存在已经完全被这个确定目的决定了；如果我们采用的是一个开放的叙述框架，即以促进叙述者自身在社会中的生存为目的，那么对生存的持久渴望将激励叙述者不断深化对生存情境的认识，在解释自身的存在时为自己的生存开辟各种可能途径。前一种叙述框架显然代表了一种非历史性的认识，即人的存在是先定的；后一种叙述框架则展示出人们在不断地追求一种适合自身存在的合理性，这种自觉运用历史性概念的认识，也为创造历史提供了可能。

我们借助于历史性概念认识自身存在，它作为一种叙述框架，将整个叙述文本编织成了证明这种框架有效性的叙述，而我们正是通过历史叙述显示自己的存在。因此，关于历史性的认识借此决定性地影响了我们对自身存在的认识。每一个历史叙述文本都有自己的叙述框架，但不是每一种叙述框架都表现出了对历史性的自觉认识。在历史叙述这种历史叙述者的社会实践中，对历史性认识的程度差异显示出历史叙述者实践能力的区别，同时也就显示出历史叙述者创造历史、超越历史的约束的能力不同。

据此，我们在历史叙述者内部进行某种划分，把对历史性有着自觉认识的历史叙述者称为历史学家。

三 历史叙述者与历史学家

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称那些记载、研究过去发生的事件的人为历史学家，他们同时正是历史叙述者。无论这些所谓的历史学家进行的历史学实践是针对个人历史抑或社会史，其目的显在地或潜在地都是为了认识自身的存在。因为即使是对社会事实或文化的研究，也能够深化他们对人的社会性与历史性的理解，最终促进对自身存在的认识。我们将整个的历史学实践过程视作历史叙述过程，根据历史叙述者进行的实践，在时间流程上将它分为叙述前准备阶段与叙述阶段这两个阶段。有鉴于此，我们说历史叙述，即历史学实践，乃是人们认识自己的生存情境的必要途径。尽管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学实践的方式大相径庭，致使其有效性也各不相同，但认识自己的生存情境从而促进自身的存在是每个人的需要。这就注定了任何具有认识能力的人都会或多或少地涉足于历史叙述之中，充当一位历史叙述者的角色，何况传统的历史学家与普通人在认识历史时并没有什么根本的不同，如果说他们之间存在某种区别，那无非是历史学家们记载、研究过去的事件的范围大一些：历史学家们偏重于关心整个集团、民族、国家乃至人类在不同时期的生存情境，然而他们为了谋求所谓的客观性，却经常迷恋于摆脱自身生存情境，将认识集体与认识个人之间的关系人为地割裂；普通人则往往因为只关心自己的历史与有限的生存情境，对历史的认识显得更具现实性。

卡尔·贝克曾经称，人人都是他自己的历史学家^①，这从一个侧面说明了认识历史是每个人的需要。普通人对自己所作所为

^① 卡尔·贝克：《人人都是他自己的历史学家》，第258~279页。

的解释，与传统历史学家对个人或社会行为的解释都具有同样的认识前提，因为任何进行历史认识的人（无论是历史学家还是普通人）都一样，他首先是历史中的人，他的行为自然显示出历史性的特征，这就是为什么会造成贝克所说的状况：“历史学家受着他本时代所有各式各样来历不明的势力的愚弄，不免要从种种文献里选取历史，并且在选取时，他所用的原则也就是普通人所用来自记忆中的种种偶然事件和口头传说里创造稗官野史的那种原则，只是历史学家在运用的时候更有意识、更专门些而已。”^①事实上，贝克所说的历史学家在我们看来，是指一切历史叙述者。

由于人们认识自身的生存情境或认识自身存在的能力并不一样，这种能力并非天生，而是源于人们对历史性认识的程度，为此，我们将某些人称为历史学家以区别于一般历史叙述者（包括传统历史学家），其依据就在于他们对历史性有着自觉的认识。进行这种区别是有必要的，例如海登·怀特曾经批评传统历史学家，指出：“由于真正的历史学家（即本节中认为的传统历史学家——引者注）依旧没有认识到他使用的语言在多大的程度上决定了他的话语的方式，甚至话语的内容与意义，应该说，他比‘历史哲学家’更缺少批判的自我意识乃至‘客观性’。”^②以往，一贯以客观性、实证性自夸的传统历史学家在进行历史叙述时，曾经考虑到被研究对象是历史的存在，也曾经考虑过自己是历史的存在，但很少有人思考历史叙述运用的语言本身也是历史的存在；即使传统历史学家恰当地处理好了自己与被叙述者之间的历史性，获得历史叙述的客观性仍是一种奢望。如果我们认识到传统历史学家缺少对语言的历史性的认识，仅此一点，我们便可能

^① 前引书，第 275 页。

^② Hayden White, "Historicism, History, and the Figurative Imagination," p.63.

证伪传统历史学理论中的诸多信念。

自觉的历史学家是这样一种人，他在进行历史叙述时，更能自觉地认识自己及他人都是历史的人，也更能自觉地将有关历史性的认识贯穿整个叙述过程，届时，叙述者自身存在的历史性、叙述者生存情境的历史性、被叙述者的历史性、被利用的史料的历史性、叙述语言的历史性等等，一切加入历史叙述实践的要素都将被置于历史性的思考境域之中。只有这样，他才有可能实现对自身存在的真正认识，并随生存情境的变化不断更新对它的认识。历史学家对历史性的认识，易于获得一种类似于伽达默尔所说的真正的历史思维，它“必须考虑它自己的历史性。只有如此，它才不会追求某个我们不断地研究的历史客体之幽灵，而将学会在客体中认识它自己的它者，并因此认识自己和它者。真正的历史客体根本不是客体，而是这二者的统一体，是一种同时存在于历史实在与历史理解的实在之间的关系”^①。

当历史叙述者因其对历史性的自觉认识而成为历史叙述者中的最高类，即自觉的历史学家时，他也就具备了卡西尔赋予伟大的历史学家的才能：“把单纯的事实都归溯到它们的生成，把所有的结果都归溯到过程，把所有静态的事物或制度都归溯到它们的创造性活力。”^② 历史学家理应追求这种才能，这样，他才有理由将历史学实践当作自己的职业。另一方面，正如布洛赫所说：“历史学所要掌握的正是人类，做不到这一点，充其量只是博学的把戏而已。”^③ 当历史学家的才能与面向人类的眼光结合起来，其结果将是：历史学家的才能在历史学实践中越是得到发挥，他就越难以保住自己的职业与特性，因为历史学家实践的目

① Hands - 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67.

② 恩斯特·卡西尔：《人论》，第235页。

③ 马克·布洛赫：《历史学家的技艺》，第23页。

的在认识自身存在的同时又不局限于它，而是力图帮助普通人获得对历史性的自觉认识。当普通人也具有这种认识，即历史学实践实现了它最终的价值时，普通人与历史学家在对历史性认识方面的差距已经磨平，那时，或许我们可以真正地说：人人都是他自己的历史学家。

第二节 历史叙述者的理解

人们在自己的实际生活中总是要对自己的行为进行解释，因此历史叙述不可避免，它成了人类社会实践中的必要组成部分。当人们在不同程度上作为一位历史叙述者，通过对个体自身的历史或生存情境的理解，阐发自己的存在与实践目的，即进行历史叙述时，他已经置身于一个历史叙述的循环之中。历史叙述的循环从现象上分为两个阶段，其一是叙述前的准备阶段，即阅读与历史理解阶段；其二是叙述阶段，即叙述与历史解释阶段。这两个阶段在现象上并没有明显的界限，但它们在性质上却存在着一定的区别，笔者在本节中将讨论集中于说明历史叙述在阅读与历史理解阶段的性质，而将叙述与历史解释阶段的性质留待下一节讨论。

一 历史理解的一般前提

要探讨历史理解的一般前提，我们首先必须明确“文本”（text）一词的概念。显然，文本是一种被理解物，但它以怎样的形式存在呢？利科认为：“一个文本是任何通过书写（writing）被固化的话语，根据这个定义，由书写固化构成了文本自身。”^①这里，利科所说的书写是一个与谈话（speech）相比较的概念，

^① Paul Ricoeur, "What is a Text? Explanation and Understanding," p.43.

这些词汇的运用使我们很容易将文本视作一个被笔书写下来的文件，例如可以将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那样的历史著作视为一个文本。然而，一旦我们只是将书写与固化联系在一起，也就可以认为人类的每一个行为在它完成时就被固化，不可改变了，所以人类的行为过程也可说是书写过程；因为人类所有的社会实践构成了行为的文本，它记载着实践的历程。我们经常说社会是一本更难懂而且更重要的“书”，以劝导只重书本知识的人重视社会实践，在此，“书”这个文本本身难道不正是对社会实践的一个隐喻吗？当发生了的任何实践随着时间的流淌被固化时，后人真正能获得的关于过去的知识（传统意义上的历史）绝大多数来自被书写固化的文本及由人们回忆的谈话构成的文本（而后者事实上在被说出时已经等同于书写固化了）。比较起来，书写具有的持久性特征优于转瞬即逝的谈话，它凭借这种优越性，确保文本根据它自己的特性来定义。

对一位现实的或潜在的历史叙述者来说，他生活于历史之中，是一个历史性的存在。在他进行历史叙述，创造文本之前，他需要掌握叙述技巧、明确叙述意图、了解叙述内容等等，这些只有通过阅读这种方式获得。无论是阅读书面文本还是阅读行为的文本，有一点是明显的，即阅读是历史叙述循环的第一个步骤，阅读先于叙述。历史叙述者在成为叙述者之前，首先是一位读者，他在阅读过程中同时进行理解活动，而确认自己获得了理解的表现是：读者能够就被理解物提供一种解释，尽管这种解释也可能被认为完全来自他人，它始终直接指向读者自身。如果读者要成为叙述者，那么他势必将这种解释书写出来，将它呈现给新的读者。当对事物有了合理理解时，读者、理解者便能够将事物的解释，融入那在历史中生成的他自己的意义体系，使该体系之中各要素相互协调一致。

由于文本的叙述者都是历史的存在，文本本身也就不可避免

地蕴含着原叙述者的历史性，成为历史文本，因此，读者在进行阅读或理解文本时，读者个人的历史性与文本的历史性（也可以说是文本作者在叙述之时的历史性）之间将存在一个由冲突到协调的过程，这是一种不同个体之间历史性的交融过程，阅读与理解也就因而具备了历史阅读与历史理解的一切特征。

不同的读者在理解同一个文本之时，可能出现相当大的差别。例如我们在研究修昔底德的史学思想时，同样都主要依据《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一书，我们既可以认为修昔底德的思想中求真意识占据主导，也可以根据他坚信人性保持了超越时间的一致性、想利用历史叙述实现史学的功用这一点，而认为他的思想中垂训意识占据主导。这两种理解之区别源于何处呢？在被阅读的文本没有被改变的情况下，人们为什么这样理解，而不那样理解？我们倘若归因于阅读或理解，就不如追溯到阅读或理解之前读者具有的意识结构。这种结构被海德格尔称为理解前结构，它是历史理解的一般前提。

理解前结构被海德格尔分解成先有、先见与先行把握三者。当读者拿到一个文本进行理解之时，他的意识并非一片空白，而是已经具有自己的立场和一定的认识能力，此即先有；读者将自然而然地根据自己的立场选择他认为最合理的切入口，以便开始理解，此即先见；再者，读者在进入理解状态之时，预先总有一个假设，指出文本意义将获得揭示与理解的方向，此即先行把握^①。

在海德格尔之后，理解前结构被诸多学者以不同的方式表述出来，其中，伽达默尔称它为成见（prejudices），他系统地揭示了读者已然存在的成见是进行理解的基本前提和条件，没有它，

^①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第183—185页。

一切理解都将无从下手^①。

如果理解前结构是一种封闭的结构，它就会将读者的理解局限于自身之内，这时，读者从阅读或理解中得不到任何新的东西。所幸理解前结构是一个开放的结构，它本身随着理解的进行不断变动。尽管我们在阅读或理解之时具有理解前结构，但就如伽达默尔要求的那样：“我们所被要求的是对他人或文本的意义保持开放。”^②这意味着，读者在理解前结构的基础上进行理解时，并不排斥他人或文本的意义，而是试图将他人或文本的意义置于我们整个的意义体系中，或将我们的意义置于他人或文本的意义体系中。不管意义放置的方向如何，这是两种意义体系的交融。读者获得的任何一点理解都将作用于原有的理解前结构，使它得到更新，从而成为下一次理解的基本前提，正是以这种方式，理解前结构成了一种完全开放的结构。

我们进一步询问，理解前结构只与个体理解者有关吗？毋庸置疑，个人作为社会的人，历史的人，受制于文化传统，那么个人的理解能力自然也与他身处的文化传统所具备的理解能力，即与社会意识水平相关。从整体的角度来看，如果我们能够说现代人的理解能力普遍强于古人，那是因为现代社会将其较古代社会有所发展的意识水平施加于个人，为个人建构理解前结构提供了更强有力的基础，使得现代社会中个人的理解能力得到了社会整体意识水平的支持。反过来，我们也可能说古人的理解能力受到了其社会整体意识水平的制约。据此，我们认为：个人的理解能力，往往受到决定着他的理解前结构的社会整体意识水平的影响，那种要使自己的理解超越于自己时代的社会整体意识水平的想法，将永远是一种不可能实现的幻想，因为任何性质的“超

^①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p.235~267.

^②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38.

越”，无非是对社会整体意识水平的贡献，是对它的发展，是它的新的构成。

理解前结构使读者具备了理解的可能性。当读者的阅读或理解旨在最后进行叙述时，他在阅读或理解文本中获得的意义，显然不可能等同于文本本身的意义，也不可能完全使文本的意义屈服于一种完全基于社会意识水平的解释。应该说，理解的整个过程是建构的过程，而历史理解的过程也就是在历史叙述者意识内部建构历史的过程。

二 理解历史即建构历史

理解历史即建构历史，而非再现历史，因为读者在阅读中获得的历史理解，不可能真正“客观”地再现过去。理解历史是进行历史叙述的必要步骤，也是认识历史的唯一途径。传统历史学认为历史是过去的客观存在，因而力求通过自己的理解与叙述再现历史。只要我们想想现在诸多历史叙述者用来研究的资料及其性质，我们便可以得知，他们从没有与所谓客观的历史打过交道，而是与诸多历史文本进行着交流。当然，大多数的历史叙述者们都认为自己撰写的文本反映了真实的历史，他们自信客观地再现了过去的思想与事迹。然而，让我们想一想，为什么托克维尔笔下的法国大革命与米什莱笔下的法国大革命之间呈现出观念上的冲突呢？没有人否认这两位学者作为历史叙述者的身份，也没有人否认他们的叙述与所谓的客观历史相悖。我们完全可能将他们叙述的历史全都称为真正的历史，只是这要求我们拒绝传统意义上历史一词涵盖的那种客观性，而将历史视作以被理解的方式存在的存在物。历史叙述者们叙述的各种各样历史之所以不同，原因在于他们面对的历史文本本身也是过去的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理解的产物，其中包含的历史在性质上就如后人将要做出叙述的历史，它们都是在历史理解之中被建构出来的，如此就决

定了通过理解历史文本理解历史，不过是要进行一轮新的建构历史的活动。

历史叙述者在阅读过去的文本进行历史理解时，他也不可能完全地领会作者的意图，这将自然地把理解历史引上建构历史的路途。读者在阅读历史文本时，往往设想文本中存在一种内在意义，认为它就是作者试图反映出的真正意图，一旦读者的理解与作者的意图相符合，就实现了真正的阅读或理解。事实情况是如此吗？正如华莱士·马丁同意的：“读者—反应论者强调了一个重要观点，即叙述并不包含一种固定在文字内而等待人们去发现的确定意义。意义仅仅存在于阅读活动之中。……解释的不同是因为读者相异，而读者之间的差异并不只是他们的不同个性造成的，它还源于读者在阅读中运用的不同成规。”^① 马丁所说的成规（convention）正是一种“使真正交流成为可能”的东西^②，它就如决定着读者理解前结构的文化传统，使读者在阅读时，将历史文本朝着有利于自己理解的方向展开。如果我们一定要认为历史文本中存在着那种内在的、确定的意义，只不过读者在阅读中使用的成规与个性不同造成了不同的理解，那么又有谁曾经真正领会过作者的良苦用心呢？要做到这一点的最大可能，只能是让读者变成那个文本的作者。但是在现实中，往往连作者都可能无法再阐明他在写作文本时的意图了。文本在它形成之时已经将历史性固化于其中，除非读者能够抛弃他自身的历史性，具有与文本作者创造文本时完全相同的生存情境，否则他完全领会文本之历史性的愿望永远都只能是幻想，也就没有成为该文本的另一个“作者”的可能。因此，任何阅读都不可能符合某种原有的意义，而是生成意义，建构一种新的存在，它恰恰是文本之历史性与读

①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p.161.

②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p.159.

者之历史性相结合的产物。

读者在理解历史时建构历史，其目的在于建构自身存在。对读者来说，文本的价值在于它被阅读后，是否有利于维系读者在社会之中的生存，增强他的生存能力，因此，阅读或理解历史与其说是读者为了再现历史或叙述历史的前奏，不如说是一种增进自己的社会交往能力的有效方式，它加强了个人对自身生存情境的了解，有了这种了解，读者以一个新的自我呈现在人们面前。阅读改变了自我，“开始阅读一本书的自我可能与读完这本书时的自我不是同一个自我了”^①。华莱士的这种观点意味着：文本为读者提供了被认为是不同时代、不同个人的体验，当读者对此进行理解时，他在理解前结构的指导下选择，或拒斥或扬弃，新的自我在具备了新的生存能力后，将有效地改变自己的存在方式，呈现出新的个性。正所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

阅读历史文本始终是一种偶然事件，但读者从这种偶然中获得的内容，往往与决定其理解的理解前结构结合，成为新的理解前结构中的必然内容。倘若说个人的存在是必然的，那么这种必然无不来自于偶然的阅读或理解。只要读者对文本保持一种开放态度，他也就为自己的存在提供了更新的机会，只是，读者自我存在的更新不可能是彻底的或没有限度的，因为那已成为必然之内容形成的历史性力量，依然发挥着巨大的作用。因此，读者理解历史时对自我存在进行的建构或更新只能是渐进式的，一点一滴的渗入。再者，建构历史与更新自我同属历史理解的根本目的，这二者之间不仅存在着联系，我们甚至可以说，被建构的历史就是那个新的自我。

读者在阅读或理解历史的过程中，往往带有目的性。就像一

^①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p.162.

个人为了想成为一名工程师而投身于工程技术方面的学习那样，读者要为自己建构一种怎样的个人存在，自然也有自己的预期目标，所不同的是，历史理解的目的虽然从根本上服务于认识、维系个人的存在，它却有着非恒定的表现。读者在阅读或理解中不断为自己的意义体系增添新的要素，它们在融合于意义体系后生长出新的理解前结构，因而使建构历史的预期目标有可能被更改，一个新的目的将使理解朝着新的方向伸展。就个人而言，个人的存在处于动态之中，因为个人的存在必须依靠不间断的实践来保证，对生存的预期促使个人的阅读与理解带上了强烈的目的性，而且这种目的性将根据个人的预期与实践效果之间的变动进行调整，由此也将永远处于运动状态之中。

一般认为，人们的历史理解在形式上结束于阅读，随后，人们在实践中进行历史叙述，生产行为的文本，通过这些实践，在行为的文本中显示出作为一个读者的历史理解水平。人们也根据自己的历史理解来判断他人历史理解水平的高低，并据此评价他人对自身实践之历史性与目的性的认识程度。与此相反，我们的问题是，历史叙述者在进行历史叙述中有没有进行新的历史理解？也就是说，历史叙述与历史理解是可以截然分开的两个阶段吗？我们的确在形式上将历史理解视为整个历史叙述循环中的第一阶段，即叙述前的准备阶段，那是因为我们以历史叙述为核心，认为一切历史学活动归根到底要依赖于叙述才能实现它的意义。如果我们换一个角度，认为包括历史叙述在内的一切社会实践都能够促进历史理解，增强人们对自身的历史性与目的性的认识，那么历史叙述循环的第二阶段，即叙述与历史解释阶段不也将历史理解包含于其中了吗！这样一来，我们就有必要了解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叙述时发生的历史理解，及它与叙述或历史解释之间的关系。

三 历史理解与历史叙述

每个人的历史理解都带着某种目的性，对于普通人来说，只有在实践中生产出行为的文本，即结束一个历史叙述的循环时，历史理解的意义才展现出来。缺少历史叙述这个环节，历史理解将毫无价值，同样，缺少了历史理解，历史叙述又能有什么可叙之实呢？

有这么一类热心于以笔书写历史作为自己的社会实践方式的读者，他们就是一般意义上那种名副其实的历史叙述者，当其中的一些人达到对历史性的自觉认识时，他们便有资格被称为历史学家。历史学家的特殊性在于，他们的历史叙述既在建构自己的存在，也在建构一种获得普遍认同的人类共同体的存在。如果在历史学家的历史叙述中能够将个人与人类共同体的历史理解有效地结合，那么通过这种叙述获得的文本本身就将作为人类历史理解的最高水平的体现。

对于历史学家来说，他们在已经具有一定程度的历史理解之后进行历史叙述，历史叙述不过是将他们的历史理解表述出来的方式。我们既然已经明了历史理解的目的性，也清楚作为历史学家进行社会实践的独特方式，书写历史同样具有明确的目的性，那么，我们不妨考察一下历史学家进行历史叙述过程中的某些意图。

首先，历史学家希望自己叙述出来的文本能够让最广泛的读者接受，为此，历史学家需要了解自己与读者之间历史理解的差异，以便确定自己的历史理解是否优于其读者的历史理解。要在这两种历史理解之间进行比较，自然需要一个标准，它能够对历史理解水平的高低做出判断。历史学家以历史叙述作为实践方式，因此寻找、认识这种评价的标准是他的任务。这种标准既然能被最广泛的读者所接受，它必然不是某个人产物，而是他与

读者在社会实践中共同交往的结果，它就是主体间性。历史学家在叙述中必须对主体间性有所认识，而这无疑是从社会整体上把握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理解个人在整体中的存在。所以说，历史叙述者在叙述时只要设想了读者的存在，他就已经将自己置身于理解主体间性的思考之中，并要求自己在叙述中时时刻刻以主体间性约束自己的叙述。对主体间性的理解显然有助于历史学家理解个体与整体的关系，它与历史学家理解自己的生存情境是同一的，因为历史学家的存在价值首先在于为读者生产有效的文本，那些没有读者的文本，其弊病往往在于叙述中缺少对主体间性的思考，缺少对读者的理解。

其次，历史学家在创造历史文本的过程中同时包含着历史理解。如海登·怀特所说：“历史学家努力赋予那些片断性的、不完全的历史记录以意义时，不得不运用柯林武德称之为的‘建构的想象力’。”^①历史学家不仅在叙述前阅读大量的资料进行历史理解，在叙述历史文本时，他试图将来自各个文本的素材结合到一个文本中去。这种历史叙述并非是剪刀加浆糊式的叙述，而是一种创造性叙述，其中必须运用历史学家的想象力，将所有的素材排列到一个能够体现历史学家之历史理解水平的整体中。很明显，这种建构的想象力十分重要，没有它就不可能将历史素材组织成历史。然而，在选取何种方式建构历史的问题上，历史学家同样需要对历史叙述形式进行一番历史理解与考察，从中创造出最适合于表述其理解的形式。

另外，凡是在历史叙述中涉及的要素，如叙述的选题与选材、叙述的类型、叙述的结构模式、叙述的语言等等，历史学家都需要进行历史地理解，认识它们的历史性，这样才能更有效地将历史学家的历史理解贯穿到历史叙述中。然而，对这些要素的

^① Hayden White, "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p.83.

历史理解，毫无疑问将有效地促进人们在整体上对历史叙述的本质的认识，其价值表现在：一来，它使我们认识到包括历史叙述在内的一切实践行为的历史性；二来，它告诉我们，历史理解存在于人类任何实践活动中，而历史叙述者因其不停息的实践，无时不处于历史理解之中。

历史理解贯穿整个历史叙述的循环，它使历史叙述者获得建构历史与更新自身存在的能力。然而，由于历史理解不可能脱离它的一般前提，即叙述者个人的理解前结构，这就迫使历史叙述者在叙述历史之时树立起主体间性的标准。这样，他便是为了向读者解释自己的存在，解释自己的历史理解合乎主体间性或代表着主体间性而叙述历史。由此，历史叙述者在历史叙述循环中的实践逐步从历史理解向历史解释转变。

第三节 历史叙述者的解释与主体间性

历史叙述者在历史理解的基础上叙述历史，这种行为让我们反思：叙述者进行历史叙述的动机是什么？作为生活于社会之中的普通一员，历史叙述者为什么不依据其历史理解参与其他实践而热衷于历史叙述的实践？既然历史叙述者创造出历史文本，他必然需要读者，希望获得读者的认同。叙述者要求自己的读者接受某种他认为理所当然的观点，历史文本正是对这种观点的解释。这样，我们又要追问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解释的可能性、客观性及其他性质。

一 历史叙述者的解释动机

历史叙述不可避免地兼容历史解释，或者进一步认为历史叙述本身就是历史解释，这种观点是 20 世纪四五十年代以来西方历史学理论研究的一个成果。德雷在阶段性地总结历史叙述研究

时指出：“对历史叙事能得到什么这个问题的反复回答是‘解释’。这通常比只认为历史叙事可能包含解释更有意义。”^① 吕森也认为当代新史学的特征表现在：“作为一种历史解释手段的理论建构的运用。”^② 历史叙述者逐步意识到历史叙述是进行历史解释的一种手段，然而，仅仅揭示历史叙述中包含着解释并没有回答历史叙述、解释的一些根本问题。如果说历史学研究最终以叙述、解释的方式表述其成果，那么，我们完全可以认为历史叙述、解释的目的与历史学研究的目的是同一的，因而讨论历史叙述、解释的目的也就是讨论历史学研究的目的。

历史解释 (historical interpretation or historical explanation) 一词中含有一种强烈的思辨色彩，即它是历史叙述者的解释。西方历史学界已经普遍接受历史叙述与历史解释的对等关系，需要进一步深入的问题首先是：何为历史叙述、解释的动机。

任何历史解释都含有历史叙述者主动的辩解意向，或者说任何解释都具有目的性。它的表现是，叙述者试图说明自己编纂的历史文本是真实的、正确的或合理的。叙述者用他的笔书写人类的行为，他不只是为了客观描述它们，而是向未来的读者进行解释、劝导；其涉及的范围可大可小，小至个人传记，大至集体、国家、文明乃至人类。而促使历史叙述者解释历史的内在原因却只有一个，即进行历史叙述、解释意味着争取一种解释权，就如法律的解释权属于国家政权，个人或社会行为的解释权属于历史叙述者。真实的、正确的、合理的历史解释乃是权威的、合法的解释。从这种意义上说，力图掌握个人行为与社会事件的合法解释权，才是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解释

① W. H. Dray,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p.157.

② Jörn Rüsen, "Historical Enlightenment in the Light of Postmodernism: History in the Age of the 'New Unintelligibility'," p.116.

的根本动机。

在任何时候，正常人都不会平白无故地采取行动，相反，人们从来都是依据自己以往行为产生的效果来筹划未来的行为。历史叙述者一旦掌握对往事的解释权，实际上就把握了对未来的决策权。它使个人或社会的行为直接依附于历史叙述者的指导，据此使历史叙述者成为权威。就像伽达默尔说的：“人的权威终究不是基于屈从、抛弃理性，而是基于认识或承认，即承认他人判断与洞见上优于自身，因此他人的判断在先，针对自己的判断而言具有优先性。”^①且先不论历史叙述者是否能够通过历史叙述、解释成为权威，我们从伽达默尔的言谈中，从我们对现实生活的理解中，可以感知权威在个人与社会行为决策中的重要地位。“首先是人具有权威性”^②，伽达默尔对权威的认识，使我们对历史叙述者的解释动机有了更深刻的洞察。

历史叙述者希望通过历史叙述、解释获得权威性。几千年来，无数的历史叙述者创造了无数的历史文本，进行着无数的历史解释，然而，能够成为权威的叙述者与文本却为数甚少。虽然在人类文明的大多数岁月里，历史叙述者没有认识到自己创造的历史文本潜在地追求着解释的权威性与合法性，乃至刻意否认其中包含有任何主观解释，但从他们追求的真实历史与历史之实用性这两个历史学实践的明确意图中，我们能够轻而易举地领悟他们那隐藏得更深的解释动机。传统历史学往往将历史的真实性与客观性等同起来。在传统的意识形态内，真实、客观地描述历史的文本往往成为权威的文本，历史叙述者也因他创造的文本被最为广泛的人接受，而事实上成为权威；历史的实用性同样是通过历史叙述者为其读者提供的历史解释，来充当筹划将来的基础。

①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48.

②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48.

历史叙述者要求读者按自己的思路理解过去，筹划将来。如果不在历史叙述中树立起权威性，又有谁会相信他的解释具有现实价值呢？

确认历史叙述、解释的动机旨在树立权威，从而将自己的历史解释施之他人，这使我们有机会深入探讨权威生成的根基，进而深入认识历史解释之可能性的境域。

二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之可能性

根据伽达默尔的观点，我们相信权威的言论是因为“权威依赖于承认，因而依赖理性自身的行动，因为理性认识到自己的有限，于是认同他人具有更好的理解”^①。权威得到了理性的承认，但并不是每一个社会的人、历史的人都理性地思考着权威。在现实中，大多数人往往屈从于权威。且不论人们的现实观念中“权威”本身的合法性，真正的权威应该具备合法性，而“法”与权威有着共同的来源，它们统统以主体间性为根基，并最终成为它的具体表现。

主体间性树立了人们对共同的社会实践进行解释时遵循的标准，历史解释之可能性恰恰植根于主体间性的存在。

既然解释的标准依赖于主体间性，这就说明被解释的实践至少有两个以上的主体参与，主体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个人组成的团体，因而主体间性存在于社会的各种主体组合之中，如个人与个人之间、阶层与阶层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只要涉及对两个或两个以上主体参与的实践行为加以解释，这种解释就不得不遵循主体间形成的标准。

主体间性是一种外在于单个主体的力量，它属于迪尔凯姆定义的“社会事实”之列。在社会中，一个初来乍到的实践主体，

^①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248.

不能扰乱那些已经在主体间达到平衡的利益关系，而是必须受它的制约，这样才能为以后投身筹划将来的实践创造条件。以列维－布留尔说明集体表象的方式来说明主体间性，它也是“先于个体，并久于个体而存在”^①。不过，尽管主体间性创立起了共同利益不被单方面侵占这个不可更改的根本原则，但以主体间性为根据的各种具体表现，却不是一经存在就固定不变的东西；随着人们之间利益关系的调整，这些表现随之变化。主体之间的共同实践产生了共同利益，如果对这些实践不能提供一个参与实践的主体普遍接受的解释，那么势必引起不满或利益冲突，影响主体之间筹划未来的合作。主体间的力量制约了对实践的解释，使之力求真实、公正，只有当权威代表着不可侵犯的共同利益时，它才可能被各个主体接受、承认、信任，它对实践的解释才因此而有说服力。

主体间性是一种支配着历史解释并使它成为可能的力量。如上所述，不违背主体间的共同利益是对一切主体之共同实践进行解释的根本原则。在历史解释中，被解释的对象正是人们以往的实践，并且，由于人的社会性，每个人参与的实践都不可能是超脱社会及其他主体之外的单独行为，而是主体间的行为，因此对任何实践的解释都将受到主体间性的约束。主体间性是历史解释的前提条件，没有它历史解释就无法进行。首先，历史叙述者的解释动机在于将自己的历史理解施之他人，如果他与读者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共同利益，也就是说他们之间不构成为主体间关系，那么读者就没有必要理睬他的解释，这样，历史解释由于失去读者而丧失解释的特性；其次，历史叙述者如果在解释中不遵循主体间的共同利益原则，在解释中大肆宣扬个体利益，那么，这种解释将受到读者的拒斥，最终因其不具任何说服力而

^① 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第5页。

成为无效的解释；再次，如果我们否认主体间性的存在，那么，一切的解释都将失去真、善、美的标准，从而永远落入纯粹相对主义的巢臼，致使每一个主体都为自己的利益而解释，结果每一种解释都不可能被其他主体接受，解释于是将成为孤独的幽灵，徘徊在主体间相互驳斥的心灵空间中。

奥拉夫森认为：“如果为了解释一件事提及一个行为而不谈到或至少假定有关该行为发生的境遇，人们就不可能解释它。”^①在此，历史解释的可能性仍旧被简单地奠基在描述一个被解释事件发生的整体境遇。又如胡尔所说：“在历史叙述中，将一件事纳入一个普遍化的规则不能解释它，相反，只有将它融入一个有组织的整体中它才得到解释。”^②这说明，奥拉夫森与胡尔对历史解释的理解还没有进入反思阶段，即反思叙述者的历史解释行为，他们也就不可能在叙述者与读者之间的交往中挖掘使历史解释成为可能的最根本的前提。奥拉夫森与胡尔的理解代表了绝大多数历史叙述者对历史解释的认识，这种理解的不足在于：解释者（即叙述者）虽然考虑到要将被解释对象置于存在的整体背景中去理解，却没有想到解释者本身也应该被置于他的生存情境中被理解，历史解释要成为可能，必须既考虑被解释者的历史性，也要考虑解释者的历史性。另外，主体间性制约着历史叙述者的解释行为，它本身亦是历史的产物，深蕴着历史性。我们若对主体间性缺乏应有的认识，就无法从整体上把握历史解释的特征。

通过历史叙述、解释，我们获得历史文本，而读者借此了解历史。假使我们在考察历史解释之时，不能全面认识历史解释的两个要素，即历史叙述者与被解释者，或只知后者不知前者，缺

① Frederick A. Olafson, "Narrative History and the Concept of Action," p.282.

② David L. Hull, "Central Subjects and Historical Narratives," p.274.

乏对历史叙述者本身的反思，那么，我们往往易于在历史或历史叙述、解释之本质认识上产生偏差，其最主要的表现是，不知客观性为何物。

三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的客观性

人类认识历史叙述之客观性的历史由来已久。我们曾经因为把历史视为存在于过去的实体，而将历史叙述是否客观之标准，依附于历史文本是否真实再现了历史实体。在这种情况下，历史是外在于主体之理解的存在物，当然不会有人认为历史仅仅存在于历史叙述之中，也不会有人承认客观的历史叙述也包含了解释的特性。真实性与客观性总是被人们当作一对共生共存的概念，在传统历史学中，它们都是历史叙述获得权威性的根本标准。然而，真实性与客观性并不是所谓的历史实体的本来品质，而是主体在认识中获得的评价标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历史解释中虽包含叙述主体的主观性，但是，历史叙述的客观性并不一定就与它的解释功能形成根本对立。事实上，主体间性早已像一座桥梁，横架在客观性、真实性与历史解释之间的沟壑之上，将传统历史叙述中这些概念的矛盾消解了。

试举一例，当日本某些极右分子否认南京大屠杀，或者即便承认某些侵华的事实，却将它说成是为了共建所谓的“东亚共荣圈”时，我们说他们是在否认客观的、真实的历史。为此，我们有必要提出抗议，否认客观历史是不能容忍的，而通过某种解释弱化侵略行径同样不能容忍。真实的历史与客观的历史相互依存，他们都来自主体的解释。在读者不明真相的情况下，谎言作为一种解释可能如同真实，然而由于人们的实践行为往往是主体之间相互交往、共同进行的，其中产生了主体间性，这样，在人所共知的行为上如有半点歪曲，人们之间的交往将难以持续。这就是为什么说谎者被揭穿后会受到谴责，失去他人的信任；这也

是为什么在日本同样有学者称赞《拉贝日记》^①，以便维护历史的真实性与客观性，进而从根本上维护中日之间的交往。人与人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都需要对历史的真实叙述，这也是对历史的客观解释。这种客观性与真实性依赖的正是对主体间性的认同，只有当一种与行为有关的解释得到行为参与者的广泛认同时，它才能被称为是客观的、真实的。所以说，历史解释的客观性依赖于历史解释是否符合主体间性的要求，历史解释的客观性是靠主体间性来保证的。

历史解释是一种基于客观的主观行为。对每一件事的解释，我们都力图使它与自己的经验与价值观相协调，并根据基于自己的价值观之上的意义体系进行历史解释，判断历史行为的价值与意义。我们的价值观是在历史的、社会的实践中产生，它必将处于主体间性的约束之中，因而，历史解释宣布的事件之意义，同时是主体间性影响的结果。每个主体都有自身的意义体系，国家作为个体，它的意义体系建立在国家中各个集团、各个成员之间的认同之上。国家的形成与个人之成长首先受到传统与历史的制约，它们诞生于传统与历史之中，是文化的个体，受已经存在的历史意义体系的调教。当主体的价值观念合乎时代之历史意义体系的要求，并能与之协调时，历史叙述者据此进行的历史解释，才会得到这个时代其他主体的承认。历史及其意义体系随着个体的实践要求不断改变其自身，获取现实性，生成新的意义体系，这是因为主体间性与任何其他事物一样，也是历史中的产物，它的存在具有历史性。主体与历史意义体系在实践中循环往复，不断协调，这即是我们的思想生成、变化过程，也是自觉遵循主体间性、认识主体间性的过程。

^① 《拉贝日记》是近年在德国发现的前纳粹党员拉贝当年记载下的南京大屠杀诸多事实的日记。

主体在维持自身存在的不间断的社会实践中，随着其生存情境的变化，主体间对共同利益的要求亦发生改变。例如现代国家外交中求同存异原则实际上就较全面地表现出主体间利益的层次性。主体间的利益要求表现为不同的层次，国家与国家之间求同，意味着在他们之间有着较之分歧更为根本的共同利益，于是主体间的交往以这种利益为准则。一旦时代变化，如原来追求的共同利益得到满足，那时，曾经存在的利益分歧便凸显出来，主体间于是必须通过协调生成新的主体间性。我们在不同的时代不断地重写历史，这本质上反映了主体间的利益要求不断得到调整，因而作为主体间性表征的历史叙述或历史解释必须重新进行，以展现出新的主体间的利益要求。历史叙述者以这种独特的方式参与社会实践，在不同的时代中去发现主体间的共同利益，并通过历史叙述将它揭示出来。只不过，主体间共同利益的变化归根到底是源于各主体共同实践的结果，所有的实践都在个体参与下进行。因而，主体间性的存在并不是像传统历史学中的“历史”那样的客观实体，它依然是主体的创造物，随着主体创造性实践改变其内容，主体间性将根据实践的要求更新；而积极的历史叙述、解释，就是一种在主体间性的制约下建构新的主体间性的创造性实践，以此来实现对个人行为与社会事实的解释权。

四 主体间性与历史解释的两重性

历史叙述者在历史叙述、解释中，以是否合乎主体间的共同利益性作为历史解释的真实性或客观性的标准。然而，传统历史学对历史之真实性与客观性的僵化看法，使主体间性被长期掩盖在根本不存在的历史实体的幻象之下。在那些已经开始领悟到主体间性的存在及其重要性的历史叙述者之中，历史解释表现出两重性，即：它既是为己的历史解释，又是为他的历史解释。根据历史叙述者表现出的对主体间性的认识水平，我们又可将历史解

释中区分为屈从的历史解释与自觉的历史解释。

历史解释可以是为己的解释。历史叙述者进行历史解释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表述自身的存在性。在屈从的历史解释中，叙述者如果以一种消极的态度对待主体间性，将主体间性当作某种完全超越于主体之外而约束主体的力量，主体对主体间性的关系是一种屈从关系，即主体的解释必须完全遵循主体间性，以便获得客观的历史叙述。以这样的解释表现叙述者的自身存在，无疑是以代表着主体间利益的权威的存在性，取代叙述者自身的存在性。虽然屈从的历史解释也是为己的，但由于叙述者屈从于权威的解释，却又不像权威那样能够合理地认识自己的生存情境、存在的历史性及实践的的目的性，历史解释最终表现出来的叙述者便成了一个四不像的怪物。倘若叙述者对主体间性有较为全面的理解，认识到了主体间性生成的历史性，那么，叙述者就能采取一种自觉的历史解释，在叙述中阐释自己的存在，而历史解释在表现叙述者之存在的同时也代表了主体间的利益，并被共同体所接受，这样，自觉的历史解释便成了权威解释，叙述者因而成为历史解释的权威。叙述者希望通过读者阅读他创造的历史文本而获得叙述者的某些存在性内容，他在自己成为权威之时，变他人为自己。这种为己并且是自觉的历史解释之更进一步成果是：叙述者在充当了权威之时，由于他的文本被广泛接受，使得文本之中一些原本充满着个人主观愿望的内容，有可能因为得到读者的承认而转变成主体间的观念，如此说来，叙述者从根本上便成为主体间性的发展者。

历史解释也可以是为他的解释。当叙述者试图以历史解释展现社会的存在，它就成为了他的解释。个人在社会实践中处于怎样的地位呢？屈从的解释将叙述者完全融入社会之中，变自己为社会历史或主体间性的隶属物；自觉的历史解释则表现出叙述者积极变自己的历史理解为主体间的理解，从而在原有主体间性的

基础发展出新的主体间性，使自己成为社会历史的创造者。为他的解释虽然涉及的是社会的存在，但社会存在始终是作为历史叙述者的生存情境中的一项要素而存在，理解社会为理解个人提供了更优越的条件。从这种意义上说，为他的解释终究服务于为他的解释，前者不过是后者的一种特殊表现。

对于认识水平不同的历史叙述者而言，只有那些能够较为全面地认识主体间性，并自觉进行着为己或为他的历史解释的叙述者，才能被称为历史学家。历史学家以一种积极态度面对主体间性，在投身于发展主体间性并因而创造历史的社会实践中，他的历史解释正是这种实践的真正表征。

第五章 历史叙述中的客观与主观

第一节 叙述研究中的历史事实概念

历史事实通常被人们认为是历史研究或历史叙述的基本元素，通过对历史事实的叙述，我们得到了历史叙述文本，它将历史事实呈现给读者。然而，如果我们细致地思考一番历史事实概念，就能知道它与历史叙述研究的关系并非如此简单。鉴于这个概念一直是史学界与历史哲学界长期争论的话题，我们今天再次讨论它，只能进一步证明它是深入历史哲学领域的一块不可绕过的路标。我们只有将历史事实置于历史叙述研究的整体中，才能对它有比较确定的认识，并且使历史叙述研究中的一些问题得到解答的理论基础。

一 历史事实的三种解释

历史事实的概念之所以重要，是因为澄清它，能使实证主义者、现在主义者、结构主义者等一切加入历史叙述行列的人，拥有各自的立场。我们无须分辨不同立场的历史学家是先确立起他们的历史事实概念，再进行历史叙述，还是先进行历史叙述，再根据历史叙述目的的需要，规定了历史事实的定义。重要的是，只有通过分析历史事实概念在各家学说、理论中与其他概念的关

联，我们才能够为自己的解释寻找一个适当的出发点。

关于历史事实概念的解释大致可以归纳为三种，即符合论的解释、融贯论的解释和辩证的解释^①。面对这三种解释，我们是采纳其中之一而拒斥它者，还是兼收并蓄进行调和，抑或寻找一个不同的基础进行新的解释，让我们在对这三种解释进行阐述之后再作决定。

历史事实的符合论解释，主要为客观主义者、实证主义者及广大基于经验主义理解历史叙述的一般人所持有。他们认为：“在历史学中，我们所涉及的都是事实，这些事实恰恰因为它们是过去的，所以就是固定的和确定的；这些事实是不能被任何夸张的想象力看作是以我们目前所思维着的东西为转移的。”^② 托波尔斯基认为：“对于历史事实的实证主义解释是在历史学家中最为流行的一种解释；其所以如此，是因为初步一看它是最接近于常识的。”^③ 常识往往使我们认为，自己在过去的实践是客观存在的，记忆能使我们回想起那一幕幕“真实的”图景；以此类推，我们相信前人的言语、行为也是客观的存在，通过某种途

① 这三种解释的命名分别依据了沃尔什和托波尔斯基的说法。沃尔什在《历史哲学导论》的第4章《历史学的真实性和事实》中讨论了符合论与融贯论思考中历史真实与事实之间的关系；托波尔斯基在《历史学方法论》的第10章中讨论历史事实，将对它的解释分为本体论的解释、认识论和方法论的解释、辩证的解释。前两者与沃尔什的论述大致相同，但是否能够按本体论与认识论、方法论的概念来区分，笔者认为值得质疑的，因为既然在本体论、认识论、方法论之间有了明确的区分，那么历史事实无论从哪个方面进行解释都是认识论的结果，而且都是以本体论中的概念的身份存在着。故而，笔者采用了沃尔什讨论的立场，因为符合论与融贯论都是基于认识论的学说，它们表达了托波尔斯基说明的前两种解释，而托波尔斯基持有的辩证的解释更好地发展了沃尔什曾粗略谈到的关于历史事实解释的中间立场。

② 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第77页。

③ 托波尔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219页。

径，我们能将那些行为通过文字客观地描述出来。历史学家的任务就如曼德尔鲍姆宣称的：“发现对他而言并非已经知道，也并非杜撰的事实与关系。”^①

显然，如果确实存在这样的客观历史事实等待着历史学家们去展示，那么，历史研究的目的将不会与任何其他学科的目的重叠。由于过去发生的事件不可胜数，而且极其复杂难辨，历史研究的任务将十分艰巨，只是我们不能询问历史研究的意义，而且历史学家也无反思自己的实践意义的必要。意义是与符合论历史学家无关的概念，他们准备将“历史研究的目的是什么”这个问题，甩给关注人类实践的意义却又不被称为历史学家的人去回答。

在 20 世纪的现实中，对历史事实这一概念持符合论观点的历史学家大有人在，只是他们不再像 19 世纪兰克学派或实证主义学派那样再以学派的规模出现。历史事实的符合论解释被 20 世纪的历史哲学家树为靶子，受到了各方面的批评，而主流的解释是由融贯论者做出的。

历史事实的融贯论解释，将历史事实的客观性与真实性解释依附于与其他事实的关系，它认为：“一个事实并不是不管有没有人注意到它，它都是存在着的某种东西；它毋宁是一种思维过程的结论。事实并不像符合论所想象的那样，是可以简单地被人领会的；它们必须是被人确立。”^② 融贯论解释的前提是，没有被人认识的事实是不存在的，因而融贯论者认为，那些被符合论者视为客观存在的历史事实，在没有进入历史学家的思维之前，不能被称为历史事实。因为人们不可能思考那些自己不知道的东西，而那些被称为历史事实的，只能是历史学家在叙述中确定的事实。

巴勒克拉夫曾经写道：“尽管我们读的历史以事实为根据，

① Maurice Mandelbaum, “A Note on History as Narrative,” p.414.

② 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第 74~75 页。

但严格地说根本不符合事实，它只不过是一系列被接受下来的判断罢了。”^① 根据巴勒克拉夫的观点，假如我们依然认为历史是由事实构成的，那么我们只能认为历史事实就是他所指出的判断。融贯论者之所以被这样称呼，正是因为历史学家每接受一个历史事实即判断时，都要将它放入由他已经接受的判断形成的知识体系中。只有当它与其他判断融贯一致，不发生逻辑冲突时，它才能成为该知识体系的组成部分。

结构主义者与符号学家们一般倾向于认为历史事实是构成的。列维-斯特劳斯认为：“历史事实并不比其它事实更具有给定的性质。正是历史学家或历史演变中的行动者借助抽象作用，并仿佛在一种必须进行无限回溯的威胁下，构成了它们。”^② 卡西尔主张：“我们所称的事实始终必须在一种特殊的理论意义中被定位，在一种与隐蔽着决定它的明确的概念系统之关系中被观察到。这种决定的理论意义并非施之于原事实，而是构成它。”^③ 上述两者都视历史事实为一种构成物，它与符合论者强调的硬事实相反，是一种在一定的概念体系中得到定位的软事实，因而它的真实性与客观性都是相对的。当卡西尔所说的那种特殊的理论意义被转换时，原来被称为历史事实的东西也许就不存在了。历史事实的存在与概念体系密切相关，这不仅是结构主义符号学者的看法，也代表了融贯论者的基本观点。保罗·韦纳就曾指出：“没有任何事件存在于它自身之内，而是与永恒的人的概念相联系。”^④

如果说符合论被认为是客观主义的解释，那么融贯论解释通常被其反对者视为主观主义的解释。事实上，融贯论者对历史事

① Barraclough, *History in a Changing World*, p.14.

② 列维-斯特劳斯：《野性的思维》，第294页。

③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Symbolic Forms*, p.409.

④ Paul Veyne, *Writing History: Essay on Epistemology*, p.6.

实的解释，只考虑那些进入了历史学家意识中的、经过了人的意识处理之后叙述在文本中的历史事实，这样的事实自然在可确证性方面被大大地弱化了。然而，融贯论的历史事实就因此而成为纯粹主观主义的产物吗？为了避免被斥为主观主义之嫌，一些基本上属于融贯论者的历史学家提出了第三种解释，即辩证的解释。持这种解释的学者以托波尔斯基为代表。

托波尔斯基称，辩证的解释是那种“既承认作为历史研究客体的客观历史实际的存在，又承认历史学家的头脑的创造性认识功能对历史事实概念的解释。”^① 托波尔斯基与一般融贯论者的不同之处在于他在历史唯物主义与控制论的基础上对历史事实进行解释。辩证的历史事实概念同时也是将符合论解释与融贯论解释加以扬弃的产物，它接纳了符合论中历史事实的客观性这个内容，认为有一种作为历史研究内容的过去事件客观存在着，另外，融贯论者所说的历史事实被托波尔斯基称之为“历史编纂学的事实”。于是，辩证解释的历史事实，便成了一个在总体和动态中生成的客观事实，进入了与历史编纂学的事实构成的循环。辩证的历史事实是历史研究的对象，它呈现于历史资料之中，历史学家通过对历史资料的研究，并结合非资料来源知识获得历史编纂学的事实。当历史编纂学的事实被当作历史研究的对象时，它们代表着客观的存在，同时又以辩证的历史事实的身份出现在新一轮的认识之中。历史事实就是如此不断地丰富，也逐渐地接近辩证唯物主义中的真理。

在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中，关于历史事件的三种主要解释各有支持其存在的基础。符合论解释在广泛的经验主义支持下，生存力之强，以至于卡尔说：“相信历史事实的硬核客观地、独立地存在于历史学家的解释之外，这是一种可笑的谬

^① 托波尔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219页。

论，然而这也是一种不易根除的谬论。”^①融贯论解释与辩证解释以其克服了符合论在认识论上存在的悖论而确立起来，因此较之符合论解释更有说服力。辩证解释事实上是融贯论的一种发展了的特殊形式，它将历史事实置于动态的、总体的生成框架中，但辩证解释的价值在于它从没有忘记客观性与真实性应是历史事实的根本特征，这也是它超越一般融贯论解释的地方。如果不承认历史事实具有客观性与真实性，那么关于历史事实的叙述确实很容易丧失标准，落入纯粹主观主义的泥坑，而从历史叙述研究整体来看，它不允许历史事实成为任人宰割的对象。此外，将历史事实概念放入历史叙述的整体中，也将有利于我们对它的理解。

二 历史叙述中的历史事实概念

保罗·韦纳说过：“历史与真实的事件相关。根据这个定义，一个事实必须满足唯一一个条件才能成为历史：它必须真实地发生过。”^②那么，历史学家在历史叙述中要做的首要一点，便是尽力使人们相信他用来叙述的那些元素，即历史事件是真实发生过的。我们可以把历史叙述涉及的事实分为两类，一类是非言语事实，另一类是言语事实。当历史学家对自己的亲身经历进行叙述时，他处理的是非言语事实；当历史学家叙述的是并非亲眼所见的他人的实践，那么被叙述的历史事实往往只能来源于文字材料，属于言语事实之列。在确认这两类事实的真实性与客观性方面，我们采取的方式都颇为类似。

对于亲身经历的事件，历史学家在叙述中通常依赖于回忆。可是，即使是对同一件事的回忆，不同的事件参与者也可能因为

^①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第7页。

^② Paul Veyne, *Writing History: Essay on Epistemology*, p.11.

各自的立场或价值观不同而使各人的回忆之间产生分歧。当每个人都称自己回忆的历史事实具有客观性和真实性时，就需要另一种主体间的真实，作为评价个人回忆是否真实的标准。这种主体间的真实应是历史学家的目标，为此，如果他仅仅依据自己的回忆来叙述，那么这种历史的真实程度与其他人的回忆的真实程度相近，同属个体的真实。只有在历史学家于叙述之前思考过其他实践者的回忆（对该历史学家来说，他人的回忆通过语言呈现出来，被表述的事实便属于言语事实），并力图得出一种能够以理服人、被实践者广泛接受的叙述时，其中包含的历史事实才可能成为主体间真实的、客观的事实。这样的历史事实是客观的存在，虽然这种客观性不像符合论者的硬事实那样独立于认识者的意识之外，也不像融贯论者构成的软事实那样失去了真实性的绝对标准，但它却是主体共同认可的产物，是实践共同体的唯一标准。它的前提之具体表现就是：如果我们如此这般地叙述自己的实践行为，而不会导致各个参与实践的主体合作关系的破裂，最终使共同的实践能够继续下去，获得促进主体共同生存的效果，那么这样的叙述就完完全全是真实的叙述，它展现的便是客观的历史事实。

一些融贯论者认为言语事实是言语表达者在某种概念体系中构成的，其构成方式与小说中事件的构成方式相类似，因此理论家可以大张旗鼓地分析历史事实的虚构性质。然而，即使在小说的虚构中，我们也没有理由认为其中不包含任何真实的成分。华莱士·马丁曾指出：“小说可能具有报告的功能，它能将文化与文学未曾重视的各种人类状况带入人们的意识中。”^①任何虚构都不是漫无边际的，因为虚构者需要能够理解其虚构的读者，这样便使虚构想象受到虚构者与读者的共同理解能力的制约；超出这种

^①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p.18.

共同理解能力，无论是小说叙述还是历史叙述，都会被认为是不可理解的，致使叙述者的实践失去价值。由此可见，在历史叙述文本中，被叙述的历史事实即便是被建构的，它仍旧受到一种叙述者与他的读者所共有的理解力的约束，并因而成为一种能够被大家共同理解的事实，具有某种程度的真实性。

如果历史学家只能从文字材料中了解历史事实，就如我们现在研究的古代史和中世纪史，它们的存在不像当代史那样与叙述者及他的读者有较为明显的、直接的利益关系，那么其真实性与客观性又如何保证呢？

我们研究历史、阅读历史都有一定的目的，生活于现实之中的读者有一种根本的、永久的需要，即促进生存。读者对未来的生存充满期望，为此，他试图努力地理解自己的生存情境，而阅读历史便是一种有效的方式。即使古代史、中世纪史远离读者生存的年代，但读者阅读它们能获取前人的生活经验充实自己，或有助于理解他身处之生存情境的渊源，进而理解其生存情境。解释现在必须理解历史，为了便于在未来处理自己与生存情境的关系，读者将历史作为参照系，进行未来的行为决策。任何历史事实都是以上述方式与现在的读者联系在一起。可是，无论读者阅读谁的文本，他都不能说该文本中叙述的历史事实是绝对真实的。因为言语事实毕竟是被人书写的，渗入了叙述者的主观意识，符合论者幻想的客观历史事实不可能存在于言语事实之中。即使某些言语事实有多方面的佐证材料，怀疑论者仍有可能对它的真实性提出质疑。言语事实应该说是一种被解释后得到的事实，这样一来，我们要确定的言语事实之真实性只能是一种历史解释的客观性。

与非言语事实的真实性和客观性类似，获得言语事实之真实性和客观性同样依赖于服从主体间性。历史学家叙述历史事实之时，也受到读者的阅读目的的制约。要想让读者阅读自己的作

品，历史学家就应考虑读者的需求。只要历史学家叙述的历史事实与读者的利益要求没有根本的冲突，那么它就会被认为是真实的，这种被解释的言语事实也会被认为是客观的。读者将提供客观历史事实的历史学家视为权威，他不得不信任权威，否则他就必须自己成为权威被他人信任，将自己的理解与研究转变成主体间的共识，使客观的历史事实得到进一步的升华。

将历史事实的客观性与真实性建立在主体间性的基础上，使得它能够根据主体间利益要求的变化，不断获取新的客观性与真实性，这样，历史事实每时每刻都被现实的人们为着共同生存的目的而加以利用，它不再像符合论解释的那样实际上被搁置起来了，也不再像融贯论解释那样成为任人创造的主观事物。扎根于主体间性的历史事实虽然如同托波尔斯基在辩证解释中描述那样：获取它的真实性是一个永恒的历程，然而它并非不断地接近辩证解释中那个预设的绝对真理的目标，而是在每时每刻都达到了绝对真理，因为它正是在这个获得客观性、真实性的时刻实现了主体间共同生存的目的。

第二节 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与历史评价

自 18 世纪末开始，历史学尾随近代自然科学的观念，追求客观性，为的是使历史学的独立学科地位奠定在科学观念的坚实基础之上。百余年的追求与积淀，使许多历史学家的心中打上了深深的客观主义烙印，“如实直书”一度成为历史学家们孜孜以求的目标。这种对历史的客观本质及其可能性缺乏深思熟虑的观点，直到 20 世纪——这个被称为相对主义泛滥的世纪，仍然挥之不去。即使是 20 世纪新史学的旗帜——年鉴学派，也无法避免 19 世纪的这个幽灵。伊格尔斯毫不客气地评论，年鉴学派“曾在理论上对历史客观性的概念提出质疑，而在实际上他们却

继承了这一概念。他们有时认为，存在着独立于人类意愿而起作用的、可以通过超越不同意识形态的严格科学方法加以了解的客观社会进程，因而他们朝着将史学非政治化的方向努力，这种非政治化遭到了马克思主义批评家的指责，认为它本身实际上已包含了政治评价”^①。如今，那些承认在历史叙述中能够达到客观，而不在其中掺入任何一点主观性的历史学家不多见了，我们因此也有了较为普遍的基础，来讨论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历史评价等问题。本节旨在从历史叙述的主观性入手，明确历史评价在叙述中的普遍性，并试图通过深入分析，区分历史叙述中存在的两种层次的评价，即显性评价和隐性评价，阐明它们各自的特点与表现范围、表述方式。

一 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

只要承认人类或个人在实践活动中具有自由意志，人们就很容易相信历史叙述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叙述者的主观性^②。每一

① 乔治·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第85页。

② 历史著作中存在着历史学家的主观性，持这种观点的人越来越多，而且也日益成为一种常识。黑格尔曾在《历史哲学》的导论中说：“在我们德国语言文字里，历史这一名词联合了客观的和主观的两方面，而且意思是指拉丁文所谓‘发生的事情’本身，又指那‘发生的事情的历史’；同时，这一名词固然包括发生的事情，也并没有不包括发生的事情的叙述。”（第101页）黑格尔认为一些时代之所以缺少“客观的历史”正是因为它们“没有主观的历史”。在此，黑格尔承认历史叙述中存在着不可或缺的主观一面。当代史家巴勒克拉夫在《在变化的世界中的历史》中说道：“我们所读的历史，虽然是以事实为根据的，但严格说起来一点也不合乎事实，只不过是—系列已经接受下来的判断而已。”（转引自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第9~10页）这些判断，正是由于历史学家的主观性参与而作出的。卡尔自己对于文件、档案的看法是：“所有这一切，在历史学家在它上面加过工，作过解释以前，是毫无意义的。”（第12页），这种“加工”、“解释”也就是历史学家施展其主观性的行为。

位追随着“客观主义”、“实在论”历史观念的历史学家，难道否认过自己的工作是一种缺乏思想的简单工序吗？他在叙述历史的字里行间丝毫感受不到自己活跃着的主观性吗？当代德国历史哲学家吕森指出：“确实，没有哪位历史学家能否认，在人的思维进行历史思考与认识的过程中有一种创造性的行为。叙述就是这种行为施展的途径，而‘历史’——更精确地说，是一种历史——则是它的产物。”^①由此可见，在20世纪下半叶的史学界，宣扬历史叙述中存在着主观性，已经不再是一件让人尴尬的事了。

历史叙述是历史学家实践的途径，主观性参与了其中的运作，自然而然，在历史叙述的产物即历史文本中，就会映照出一行行主观性的足迹。然而，由于眼光的差异，即使看待同一个历史文本，就作者在何处表现出了主观性这一点，往往也难以得到一致的意见。

我们设想，有一批历史资料，姑且不谈它本身可能蕴含的主观性，那是历史资料的记载者或编纂者赋予的，我们将它们提供给两位历史学家时，权当是纯客观的。当这两人阅读、理解了它们之后，经过思考、酝酿，写出的历史文本会表现出不同的风格或立场。这种情况已为人熟知。此刻，我们能够归纳出每个文本的特点，权衡这些特点对历史研究的贡献，而且相信，是它们将生命赋予了文本。那么，这些特点本身源自何处呢？除了到历史学家的主观性中找寻，我们无处可去。

人们比较容易注意到历史文本中明确阐述的政治立场、学术态度、写作目的、谋篇布局的原则等等，从而确认该文本所包含的主观性及其限度。可是，还有一些东西，它涉及作者的认识论基础，却不能轻而易举地被识别。在文中，它们将作者的主观性

^① Jörn Rüsen, "Historical Narration: Foundation, Types, Reason," p. 87.

暗藏起来。如果单就文本本身，不将它置于大的学术背景下观察，人们很容易跟着作者的思路，戴上了他给读者准备好的眼镜。

为了完整地显示一部史学著作表现主观性的各个层次，我们以年鉴学派大师布罗代尔的代表作《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①（以下简称《地中海》）为例证。这部著作在新史学的著作中，往往被认为是内容较为客观的一部，但我们却相信，越是伟大的历史著作，其中主观性的参与也就越强烈，主观色彩也越浓郁。

《地中海》在比较明显的层面上，显示出作者对传统史学观念的反叛，这是布罗代尔的主观意志努力追求的结果。它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是理论的丰实与独具匠心。年鉴学派并不像某些人说，是一个缺乏理论的学派，至少对布罗代尔来说，他的一切研究，都奠基在富于创造性的理论思维之上。总体史观和时段理论是布罗代尔史学思想的核心。他认为，前人关于地中海的论述

^① 中文译者将本书名译为《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笔者认为应该译为《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世界》。该书名原文为：*La Mediterranee et le Monde Mediterranee a l'epoque de Philippe II*，这个名字可以有此处提到的两种译法，笔者认为，中译本译名没有反映出作者的长时段理论。因为布罗代尔首先关注的是深层历史，即作为一个时空整体的地中海，他希望以此为基础来阐述具体的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世界。另一个证据是，最初，布罗代尔在阿尔及利亚教中学时准备写一部菲利普二世时期西班牙外交史，后来，经过艰苦的资料准备，他将选题定为《菲利普二世与地中海》。1937年11月，他从巴西横渡大西洋回国，在船上巧遇年鉴学派创始人费弗尔，并被其收为弟子。费弗尔给布罗代尔第一个重要建议便是，其选题不应是《菲利普二世与地中海》，而应是《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后者恰当地展现出长时段思想的意蕴。布罗代尔显然接受了这个建议，并最后以现名作为其博士论文选题。下面关于《地中海》的引文皆出自中译本。在下文的例证中，笔者将会进一步阐述这种革命性的思想。

“感兴趣的不是浩瀚的大海，而是这幅镶嵌画上的某一块小小的方砖；不是地中海宏伟壮观、动荡不定的生活，而是王公富豪的丰功伟绩和大量的杂闻轶事，它们与我们关心的强有力的、缓慢发展的历史不可同日而语。这些论著中需要修订，需要推倒重写，需要加以提高使之复活的地方委实太多了。”^①在此，布罗代尔声明自己的作品将是以地中海为中心的总体的历史，而强调地中海的历史之所以是“强有力的”和“缓慢发展的”，是因为作者那具有开创性的时段理论。布罗代尔将历史时段划分为长时段、中时段和短时段，分别对应结构的历史、情势的历史与事件史。地中海的历史正是以地理环境为中心的结构的、缓慢的历史。对于以地中海为中心的地区社会史，以及生活在其中的人们身边的事件史来说，地理环境的历史起着决定性作用，它为后两种历史规定了发展趋势。

布罗代尔的总体史观有继承的方面，伏尔泰的《风俗论》中包含了总体史观的胚胎；然而，就时段理论而言，尽管其中重视地理、结构的部分受到了博丹、孟德斯鸠等人的地理环境决定论的影响，但更多的是布罗代尔的创新。正是产生了时段理论，布罗代尔会在作品的结构上，按长、中、短三个时段将《地中海》分为三个部分，并突显出长时段的决定性作用。这种创造性的成就是前人所未有的，它表现出布罗代尔革新传统史学弊端、建立史学新范式的主观努力，从这个意义上说，《地中海》也是实践这种新范式的产物。

其次，《地中海》的特点还表现出作者选题的大胆、新颖与视野的宏阔之上。无疑，产生这个特点必然以总体史观为前提。布罗代尔选题的缘由有：个人对地中海的热爱、渴望对地中海有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5页。

更全面的了解、对以往讲述地中海的著作不满及由此而生的挑战心理、大量有关地中海的宝贵资料尚未有效地利用、找到一个能够真正阐明历史和地理空间之间联系的例子，等等。数十年的精心治学是布罗代尔完成这个选题的信心源泉。他坦然地说：“任何历史著作都没有帮我指引正确的方向。一部以辽阔水域为中心的历史论著诚然令人神往，但更加可以肯定的是，它像任何新事物一样，会冒种种风险。”^①的确，我们在书中，到处能看到作者显示出不畏艰难、勇于迎接挑战的个性。他以独特的眼光发掘、组织材料，处处不忘各要素之间的关联和相互作用，开拓出一片片新的跨学科的研究领域。选择地中海为主题，在布罗代尔看来，也是一次破旧立新的实践。他承认：“这将是一种意识到自己的使命、自己的可能性，也渴望打破旧形式的——因为必须同旧形式决裂——跨学科的历史学。抓住地中海这样一个历史大人物，利用它的庞大题材，它的种种要求，它的反抗、圈套以及冲动，以期创建一种崭新的史学，不同于老师所传授的那种历史，这是个好机会。”^②实力、信心、革新意识相结合，促成了《地中海》的诞生，也为西方史学界贡献了一种影响深远的时段理论。

再次，《地中海》是一部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有效结合的经典之作。布罗代尔在主观上确定以总体史观为指导，并建立起时段理论之后，他也为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的结合准备好了条件。这种结合表现在两个层面。其一，整个文本作为一个整体，试图反映的是地中海在不同历史时间的表象，即地中海的历史是由三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6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8页。

个部分共同构成的，它们分别是：几乎静止的地理环境历史、节奏缓慢的社会史和个人规模的历史。此处，布罗代尔运用的方法是，预设一个时段理论框架，以这种宏观的框架来驾驭部分。虽然“每个部分自成整体，单独阐明一个问题”^①，但这个框架有能力将相对独立的部分联系起来，服务于总的目的。这便是远离传统史学的事件史，强调地理环境和长时段的影响下，历史发展中潜在的必然趋势。因此，各个部分的微观研究便分别成为整体的宏观研究的正、反论证方式。其二，在每个部分中，作者依旧运用了相同的方法。如第一部分阐述环境的作用时，也是按照存在时间的长短、变化的快慢来论述，先是地形、气候，再到道路、城市。这种由整体到局部的叙述方式几乎在每一个更小的部分都得到贯彻，这也表明作者运用理论的一贯性，以及对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相结合这种技艺的娴熟掌握。

上述三个方面，布罗代尔直截了当地在作品中说明了自己的主观意图，在意识的范围内尽己所能，引导读者接受时段理论，将材料置于它的背景下去理解，从而在整体上接受、认同作者的创造性成果。以事先形成的理论框架来驾驭材料，试图将它们组织成一个完美的整体，这种方式不能不说具有非常强烈的主观色彩，它也恰恰是这部强调地理环境不太注重人事的《地中海》的立身之本。

假如读者没有考虑到《地中海》的理论框架中表现出的主观性，当他看到书中用大量的篇幅阐述地理环境、经济、帝国、社会等等不涉及具体人物的历史时，当他明白事件史由于其表面性与极度的主观性不被作者信任时，可能会觉得这样的著作比阿克顿主编的《剑桥近代史》更为客观，因为它毋须选择政治立场或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8页。

民族立场，避开了对具体人物与事件的评论。事实并非如此，我们细心观察，就可以在较为隐蔽的层面，看到体现布罗代尔的主观意图的各种方式。我们试举两例。

例一，布罗代尔在评述事件史时认为，事件的世界“是个充满激情的世界，是个像任何其他活的世界和我们的世界那样盲目的世界，但这个世界对历史的深层只是蜻蜓点水，就像最轻捷的小船在激流的表面飞驰而过。这也是个危险的世界”^①。布罗代尔并非认为历史研究不应该研究事件史，他只是认为不应仅仅研究事件史，还有比事件史更重要乃至决定着事件史的东西需要研究，即结构史和社会史。兰克想在事件史中寻找客观，布罗代尔对此表示怀疑。他相信，结构史、社会史较之具体事件史更为客观。在此，我们能感受到布罗代尔所受到的社会学家迪尔凯姆的影响。迪尔凯姆是年鉴学派的思想来源之一，他曾批判过历史学家部落中的“政治偶像”、“个体偶像”和“时间偶像”。布罗代尔怀疑政治史、个人史，将历史时间区分为地理时间、社会时间和个人时间，不正是附和了迪尔凯姆对社会事实的推崇吗！现在，我们明白，布罗代尔追求客观历史事实的决心远比兰克及其弟子们要强烈得多，但这完完全全是一种一厢情愿的主观愿望。其中的困难连布罗代尔自己也不能否认，在研究之前，他都必须从多种可能中做出选择。例如确定《地中海》的研究范围时，他曾说过：“划定地域界限，就是确定、分析、重建，从而选择和采纳某种历史哲学。”^②横看成岭侧成峰，这是一个立场与角度的问题，也是我们日常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10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4页。

生活中的常识。既然经过了主观选择，我们还能认为这样得出的客观历史事实会是唯一的吗？

例二，布罗代尔在为读者展现一幅地中海及其历史的全景图时，也掩饰不了自己的政治立场。在布罗代尔的三部曲中，作者按照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社会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这个步骤来叙述地中海的复杂历史。当他强调自然条件与社会条件像一股不可阻挡的历史激流奔向未来时，个人史、事件史不过是激流上泛起的浪花。人在历史运动中起什么作用呢？它的自由意志早已被历史激流的客观进程淹没。尽管布罗代尔批驳过宿命论^①，但他批驳的是一种国家、社会情势的宿命论。从布罗代尔对事件史与个人史的怀疑来看，个人永远是生活在一种宿命之中。他明白事件赋予个人以生命的意义，可那毕竟是一种“幻觉”^②。可想而知，用这样的指导思想来描述短时段的历史，必然会将社会在短时间内的的发展归结为长时段的影响，那么，要改变某个社会的陋习与缺陷，只能通过长时间、缓慢的改良，这样才能使进步发生社会事实的本质。布罗代尔对结构、长时段的关注在政治上表现出来的是一种倾向于保守主义的立场。他在历史学实践中善于运用自己的创造力，可是，他得出的结论却毫不吝啬地扼杀了历史上个人的自由意志与主观能动性，没有深入阐明个人与环境、社会之间的辩证关系。这使我们不能不为他的理论缺陷感到惋惜。

《地中海》中显示出布罗代尔的博学与创新，可它们并不能使作者避免同行的批评，这不也是其作品中存在着主观性的一种

① 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7页。如布罗代尔指出：“并不存在任何注定灭亡、无可救药的国家。也并不存在任何命中注定，不管怎样都必然会成长壮大，似乎受命运之托来‘吃领土并且吞掉它们的同类’的国家。”

② 《地中海》第2卷，第415页。

表现吗？的确，布罗代尔所叙述的仍旧是他已经接受的一种判断、一种历史。这种历史有其客观的内容，但在总体上、本质上，它却是主观的。它实现了描述地中海历史的多种可能性中的一种，展现的也只是地中海无数侧面中的一个侧面。真正总体的历史，只能是历史学家们遥遥无期却又孜孜以求的理想之境。

任何一个历史文本中，富有创造性、昭示其特点的东西，往往基于作者的主观构想^①。对于一个优秀的历史文本来讲，主观性的显现更是无处不在。《地中海》这个实例已经为我们证明了这一点。如果我们承认了历史学家的叙述避免不了主观性，而且，他叙述的内容正是在主观性的参与下，经过论证、阐明后接受下来的一系列判断，那么，我们还应进一步明确，叙述者做出的这种判断是一种价值判断，他在文本中进行着历史评价。历史叙述中，作者的主观性无处不在也恰恰证明了历史评价的普遍性。

二 历史评价的普遍性

我们知道，布罗代尔在《地中海》中建立理论框架的同时，对传统史学的事实概念、叙述原则等等都进行了批评，意图建立新的史学规范。所谓不破不立，任何新理论、新观点的产生都源于对旧理论、旧观点的怀疑或不满。叙述者在自己的历史文本中有意识侧重的方面，往往是他力图超越传统的突破口，也是他将自己准备的材料连接起来的关节点。考虑到叙述者心目中有着理想读者的形象，我们也可以将他阐述新观点的行为，视为劝说读者接受新概念，克服传统思维惯性的行为。在这种观念的变革

^① 至于历史学家们的这种主观构想是如何形成的，其形成过程受到怎样的影响，这就要考察历史学家本人的生存环境，以及日常意识与学术思想的成长过程。有关内容，请参见本书第4章第1节。

中，新与旧总是同时存在，立新必然破旧，因此，在文本中显现出叙述者的主观性或自由意志的地方，我们往往能同时看到历史评价的存在。

当然，历史评价在历史文本中呈现出的普遍性，远不只是局限于理论的建构之上，它的普遍表现还涉及方方面面。我们大致可以将历史文本中包含的历史评价分为以下三类：①道德评价；②学术评价；③意识形态评价。

道德评价立足于历史学产生的原初目的，即历史文本具有道德说教的价值。这种评价以劝说为主，历史学家设想读者具有或能够具有与他相同的价值观。其表现大多是在历史文本中树立道德楷模，或对违背德行的行为进行批评。这样，读者在得知历史上的某个人物或事件在历史中产生的道德效应之后，较容易接受被给予的价值判断，从而树立自己的道德标准。例如，历史学家们对古罗马皇帝尼禄的叙述中，总会有大量的道德评价；19世纪时，法国历史学家与德国历史学家对拿破仑描述也存在着各不相同的道德评价。历史学家们通常根据自己在当下具有的道德标准来评价历史，这是他们参与社会实践的重要方式之一。

学术评价是在历史研究中，不同的叙述者为了阐述自己的观点，对自己赞成或否定的观点进行的评价。布罗代尔在《地中海》中对传统史学观念的批评就属此类。学术评价不仅仅是声明赞同或排斥某一观点，更重要的是，评价是为了立论，它体现在论证过程之中。大到文本的写作目的、结构安排，小到具体问题的不同考虑，都少不了学术评价的参与。因为学术研究本身也意味着学术圈内的对话和讨论，没有评价，谁也不知道作者支持什么、反对什么，这又从何谈起呢？

意识形态评价一般发生在不同的价值体系之间。意识形态评价的出现，主要因为读者中同时存在不同的意识形态，以及由此造成的矛盾与冲突。无论叙述者是否意识到不同意识形态形成的

原因与历史性，他都逃避不了这些矛盾与冲突，因此，会在文中有意识或无意识地进行着意识形态评价。意识形态评价的标准超越了一般日常生活中的道德标准，而更多地涉及一种政治立场或哲学态度。在那些侧重于理解和解释社会事实与历史过程的著作中，往往包含着更多的意识形态评价。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一般历史文本中不存在它，而只是由于文本的叙述目的各有侧重，致使意识形态评价的表现有的较为直接，有的较为隐蔽罢了。尼布尔曾说：“在阐述历史时，‘意识形态’因素从中顽强干扰，使哲学界的认识论学者为之苦恼，正犹如形而上学家为历史模式的独特性所苦恼一样。”^①任何历史叙述之中，都不可能完全没有意识形态评价。

尽管我们区分了历史文中存在的三种评价方式，但不能完全割裂其中的联系。任何一个文本中，或多或少都包含着这三种评价，尤其是意识形态评价，它是历史评价的核心。

道德评价和学术评价与意识形态评价是分不开的。道德评价本身与人的价值观、人生观紧密相关。可以想象，当一个带着西方价值观的历史文本被东方人读到时，其中可能就不只存在道德评价，而更多的是意识形态评价了。在文本化中原本不存在价值冲突的历史文本，在另一种文化中，可能就让读者难以接受。因此，蕴含着道德评价的历史文本中，意识形态评价的出现，并不完全由作者单独决定，而是由作者与不同时代、不同地点、不同读者共同决定的。

学术评价则是通过另外一种途径与意识形态评价相联系。托波尔斯基有过一段精彩的阐述，他说：

在那种不是由政治观点和意识形态观点，而是由一种理

^① 尼布尔：《自我与历史的戏剧》，第1497页。

论直接支配的历史学中，这种支配必然也能被支配——换句话说，历史叙述藉以概念化的那种机制能够被支配。这也意味着支配历史叙述藉此达成一致的过程。这里没有必要强调，意识形态观点和政治观点的体系（如果这种体系本身是一致的）保证的一致性，是一个剥夺叙述客观性的因素，也就是说，（在这种意义上）叙述越是一致，它就越充满着科学范围之外的价值。这种价值能在学术上支配面向获得过去的真实图画的价值取向。当然，这样一种单一的努力是不够的，即使它相当诚挚。历史学家需要能以学术方式帮他达成其历史叙述的一致性与真实性的工具。^①

如果就布罗代尔和他的《地中海》来说，这段话真是对文本中包含的主观性与意识形态评价的一种写照。总体史观与时段理论保证了《地中海》的一致性，但是，它们却被作者的主观性和保守主义所支配着。布罗代尔的理论框架是通过一种学术评价建立起来的，但他在建立其理论的过程中，追求客观性与结构一致性的主观意图，恰恰将《地中海》带入了一个充满着意识形态评价的场所。事实上，在任何历史文本中，作者运用的理论及其体系，总是会反映出意识形态观点与政治立场，那么，在理论建构中做出的学术评价，也就与意识形态评价难以分割。与道德评价一样，一个历史文本的学术评价中，有多少成分同时是意识形态评价，这也是随着读者本身的意识形态观点如何、认识水平高低以及对学术知识了解的多少而定。

希望我们区分历史文本中存在的三种历史评价方式，不会使读者忘却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以及意识形态评价的中心地位。在此，我们的区分是想说明历史文本中，历史评价的存在是非常

^① Jerzy Topolski, "Historical Narrative: Towards a Coherent Structure," p.84.

普遍的，它与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相伴随。

历史叙述者不可能在他的叙述中避免做出历史评价，因为，即使他想拒绝自己的主观性与历史评价进入文本，这种拒绝本身也需要理由，它是建立在某个立场的基础之上的。托波尔斯基就此也说过：“不是每一个历史学家都明确地提出一种确定的普遍理论，但每一个历史学家，即使他声称要简洁地表述而不负评价的责任，他都涉及一种确定的有关人与世界的看法。一句话，他有自己的‘本体论空间’(ontological spaces)，其中存在着特定的对象与关系。”^①正是有了这种“本体论空间”，我们才能由此确定什么事实是真实存在的。这颇类似于分析哲学家蒯因有关“本体论许诺”问题的解释。蒯因认为，由于本体论许诺的不同，“某些形式的论说是明显地预设某种给定类型的实体，如共相的，并且着意要研究这些实体；……其他形式的论说并没有明显地预设那种实体。”^②预设与许诺或许经过认识主体严密的逻辑论证，但无论如何，它都是某个人的预设与许诺，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不可能就是绝对的真善美。它只是一种眼光、一个角度、一种立场。

事实上，当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史学家认为自己能够在历史叙述中避免评价，客观如实地表述历史时，他们在什么是客观的历史、寻求客观历史必须依靠什么历史资料、运用怎样的研究方法能够获得客观历史、历史是否是进步的、历史发展是否存在规律等等问题上，都事先有了自己的看法，即一种本体论许诺。或许，有的历史学家们要让事实说话，但如果什么是历史事实本身都要依赖历史学家的本体论许诺的话，事实说出的只能是历史学家心里想说的话。历史学家们各有自己的本体论许诺，自然，不同人言说的历史实体之间，就存在着本质的区别。哪一种历史实

^① Jerzy Topolski, "Conditions of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p.58.

^② 蒯因：《从逻辑的观点看》，第94页。

体更为真实，哪一种历史解释能更有效地说明我们共处的世界、呈现它的表象，历史学家们在各自许诺的前提下进行叙述。他们在解释中细细评价孰优孰劣，劝说观点相左的同行与普通读者膺服自己的观点，即使大家最终不能站在相同的前提下，至少各自的立场也要越来越近。历史学家不愿让自己的作品毫无价值，不愿完全重复某位先人的研究或叙述。他要想叙述自己在独特视角下看到的东西，首先必须将自己与他者进行区分，说明其间的差异。这就迫使他在叙述中不得不进行历史评价，由此，也注定了历史评价在历史文本中存在的普遍性。如果说，历史理解与历史解释正是在历史评价不断澄清各种立场的环境中完成的，那么，我们应该认识到，历史评价乃是历史叙述中的灵魂。

综上所述，我们明确知道，任何一个历史文本中，都蕴藏着叙述者的主观性。这些主观性通过历史评价的方式，在不同程度上表现出叙述者的价值观与意识形态观点。可是，不同读者在阅读同一个文本时，能够面对和合理接受的历史评价不可能完全一样。诚然，这与读者的认识水平密切相关，但它还涉及历史评价在历史文本中表现出不同的层次。

三 历史评价的两个层次

历史评价不仅可以在一个历史文本中以不同的方式存在，它往往还在其中表现出不同层次。我们可以将历史评价区分为显性评价和隐性评价这两个层次。显性评价是评价者主动、积极地做出的评价，读者往往直接从文字本身便能识别出来。隐性评价则不同，我们必须借助文本的语境或文本以外的知识，通过比较才能判断。

易识别性和隐蔽性是区分显性评价与隐性评价的重要标识。显性评价通常被直接叙述出来，评价者有意要在历史文本中表明自己的价值倾向，甚至还将自己反对的观点陈列出来，引导读者

进行比较、判断。以叙述历史文本时进行的选题与选材为例，我们知道，历史学家在确立某个叙述主题时，是根据自己的爱好及价值观念进行的，他必须认为这个选题完成后有价值，才有可能选择。面对收集到的材料，历史学家也不可能全部使用，而是挑选那些有利于叙述其主题的部分。那么，历史学家在主题与材料方面的选择标准便直接与他的叙述目的相关，也直接建立在他的价值体系的基础上。如《地中海》就比较明确地说明了作者的选题目的，它意在倡导一种不同于传统史学观念的总体史观，运用时段理论阐明时间（历史）与空间（地理）之间的特定关系，然后，作者根据这种目的进行选材。这种选题与选材的行为中，直接包含着对传统史学观的一种批评，其价值判断显而易见，因而是一种显性评价。不过，或许有的作者（如日记、历史传记的作者）没有清楚地交代自己的选题目的或选材标准，他一方面在陈述中极力遮掩自己的主观性与价值判断，另一方面，又通过拒斥对自己的观点不利的材料等手段，支撑自己的价值判断。这时，读者必须利用文本之外的知识，只有在知道关于这个问题还有哪些存在的材料没有被作者运用、它们可能导致什么观点、其他历史学家研究相关问题时有什么样的论点等等，然后，通过比较，读者才能真正明白作者的选题与选材倾向及其评价标准。如同托波爾斯基所说：“一个人对于他正在研究的事实的态度可以在各种历史学家对于同一事实所赋予的意义的不同程度上表现出来；或表现为仅仅指出某些事实（即那些适用于他的解释的事实）而忽略或贬低另一些事实。”^①那么，这种历史评价虽然是

^① 托波爾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636页。托波爾斯基曾将历史学家作出价值评述的方式分为六种，即非语言形式四种：一、研究内容的选择；二、具体事实的取舍；三、因果解释的方式；四、具体事件的赋意。语言形式两种：一、褒贬词汇的使用；二、直接的价值评述。详见《历史学方法论》第635—637页。

评价者自觉做出的，但其隐蔽性强，因此可归入隐性评价。

在历史文本中，根据历史评价对语境与背景知识的依赖程度，我们也可以区分显性评价与隐性评价。我们从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中取例来说明这种区分。例如，在该书第16章，吉本评论道：“历史学的责任应是如实记录过去的史实以供后世借鉴，如果他曲意为暴君的行为开脱罪责或者为迫害活动寻找借口，那他实际是自取屈辱。但我们也必须承认，那些看来对原始基督教徒毫无善意的罗马帝王，其罪恶程度和动辄使用暴力和恐怖手段镇压任何不同宗教信仰的臣民的近代君主相比起来，仍可说是小巫见大巫。”^①显然，吉本意在为罗马帝王对待早期基督教徒的行为进行开脱，他的评价有利于维护罗马帝王的声誉，从而也表明作者对自己的行为是负责的。假如我们使这段叙述脱离文本的语境，单就其文字而言，作者的态度一目了然，已经能够确知它是历史评价，即一种显性评价。吉本在另一段述说原始基督教徒与奇迹的段落中写道：“原始基督教教徒永远立足在神秘的土地上，而他们的思想经过训练已习惯于相信绝对违反常情的事物。他们感觉到，或者自以为感觉到，在他们的四周到处有魔鬼在不断对他们进行袭击，他们依靠从神的显灵中得到安慰，从预言中获得教导，并依靠教会的祈祷使自己出乎意外地从危险、疾病，甚至死亡中被解救出来。”^②脱离了语境，我们可能认为这段话描述的是一种客观事实，不能视为历史评价。但是，一旦我们到这段言论的上下文中去感受一下气氛就很明白，事实上，文中充满了一种针对宗教奇迹的讥讽口气，这样，就可能对作者所说的内容做出带有倾向性的理解了。吉本在整部作品中都贯穿着一股崇尚理性的精神，宗教奇迹在他看来是一种骗局，因

① 爱德华·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上册），第315页。

② 爱德华·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上册），第263页。

此，我们更容易从上述言论中看到吉本对奇迹的嘲笑。这是对宗教奇迹的隐性评价，但离开了语境与背景知识，我们就难以识别这种评价。

由于显性评价是评价者直接、毫无遮掩地呈现给读者的，因此我们能够明显地觉察到评价者支持什么、反对什么、热爱什么、厌恶什么……评价者所要表述的观点与态度，很容易被读者认识，从而做出是否倾向于评价者的选择。然而，在客观主义史学思想的深刻影响下，任何历史评价都可能遭到拥护这种思想的读者批评。不少历史学家仍然试图避免在文本中做出显性评价，以防止被那些具有强大惰性、幻想着“科学历史学”的读者认为其文本缺乏客观与公正。劳伦·斯通就是一例。他在其著名文章《叙事史的复兴：关于新传统史学的反思》中声明，“这篇文章试图像图表一样考察历史学时尚中的变化，而不想做出什么是好的或什么是不好的历史写作模式的价值判断。在任何历史研究中，价值判断都难以避免，但这篇文章并不准备举起一面旗帜开始造反”^①。这真是知其不可为而为之，尽管有如此的声明，斯通文章中的显性评价俯首皆是，自然还是受到许多新史学家的批评。可是，谁又能在历史文本中避免历史评价呢？斯通做不到，客观主义史学家或所谓的“科学历史学家”同样做不到。事实上，他们的理想目标正是要在历史文本中避免一切可能的价值判断，努力做到如实直书、消灭自我，使文本不再掺杂任何个人主观性。可是，他们很少去考虑，即使自己实现了这个目的，也不可能完全排除历史评价。因为在另一个层次上，隐性评价还有着更为复杂的表现。它时而依附在我们运用的语言及其使用方式上，时而隐藏在评价者采用的第一

^① Lawrence Stone,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 Reflection on a New Old History," p.4.

手资料中，让人防不胜防，无法回避。

隐性评价的存在与语言及其使用策略密切相关。当历史学家，特别是以追求客观历史学为己任的历史学家们认为，自己的历史文本在最大限度上避免了主观评价，理所当然地反映了客观历史。这时，他肯定没有想到自己已经使用娴熟的语言可能会出卖他。历史学不像数学、物理学那样有专门的学术术语，德雷已经认识到，“历史是与逻辑相对的极，它预设了所有其它科学，没有自身专有的技术术语；其术语都是借来的”^①。历史学运用的正是我们在日常生活中运用的语言，这种语言并非一干二净，不带任何感情色彩。正是因为相同的单字、语句能够在日常生活的不同语境中，表现出丰富多彩或是大相径庭的含义，因此我们很难将语言的运用限制在某个特定的意义领域内。

20世纪的语言哲学研究有了很大的进展，然而一味排斥主观性与价值判断的历史学家却漠不关心。他们依然坚信，语言是联系人的思想与客观实在之间的媒介，因此，人们能够如实地表述历史实在。这样，“语言的任务就是表述那些被称为‘意义’的非语言事物，以及再现那些被称为‘事实’的非语言事物”^②。历史实在就是那种外在于语言，而等待语言去表现的东西。殊不知，语言是特定时代与特定环境的产物，它本身及其运用方式都具有历史性。历史学家无法用语言来精确地描述他想要描述的历史实在，或者即使他认为自己做到了这一点，这种实在也无法原封不动地传递给读者。叙述者想象的实在、文本表现的实在，以及读者阅读文本后获得的实在，这三者之间会有相当的差距。这都是因为语言的介入。读者阅读的是文本，他总是要将文本中提供的经验与自身已有的经验进行整合，进而消除不同经验之间的

① Stanley Paluch, "The Specificity of Historical Language," p.79.

② Richard Rorty, *Contingency, Irony, and Solidarity*, p.13.

矛盾，达成一致，这才构成他确信的历史实在。而上述这几种历史实在之间的差异，则来自于作者与读者各自的主观性。在客观实在与意识之间，语言不是一种媒介^①，它能够直接影响历史文本的意义。历史学家再现的历史实在不会是所谓的历史实在本身，它是语言的构造物，想依靠语言来表现纯粹的历史实在是无法办到的。

既然语言已经注定了历史学家不可能绝对客观地表现历史实在，我们也就无法在语言内证明传统意义上历史实在的唯一性与客观性，甚至不可能证明有那么一种客观主义者竭力追求的历史实在。这样，客观的历史无法获得，我们所见到的历史文本，都包含着叙述者的主观成分，它们正是以历史评价的方式表现出来。伯林曾指出，只要历史是用日常语言写的，就势必充满着道德的意味和蕴涵，他们深植于日常语言中，不可根除^②。当历史学家没有意识到自己用来叙述历史的日常语言中，可能带着道德意味和蕴涵时，他无意中便做出了道德判断，这正是一种隐性评价。例如，不经意地运用一个褒义词或贬义词，就足以对被修饰的事物构成一个隐性评价。不过，在历史文本之中，隐性评价远不只局限于习惯性的遣词造句方面，它还涉及语言运用的形式和策略。

隐性评价还可能通过历史学家运用语言的方式而无声无息地表现出来，使我们看不到历史学家的存在，却又在无形中接受他做出的价值判断。西方社会不同的历史时代中，历史学家为了追求历史客观性，在语言运用中都有一些隐没自己及其历史评价的

① 对语言之媒介观的批评，可进一步参见 Richard Rorty 的 *Contingency, Irony, and Solidarity* 一书的第 1 章。

② 见于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第 58 页。

方式，我们以此为例进一步说明隐性评价的存在。

如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这本著作中包含了大量的演说词，其来源照修昔底德所说：“一方面尽量保持实际上所讲的话的大意；同时使演说者说出我认为每个场合所要求他们说出的话语来。”^① 研究者都知道，书中大部分演说词是作者自撰的，因此不可能真实体现当时的情况。后世许多历史学家仿效他，直到在马基雅维里的《佛罗伦萨史》中，仍能看到利用当事人演说来叙述历史这种方式的深刻影响。在此，我们关心的是，修昔底德这样做有什么意义。原来，历史文本中叙述的事件，与读者存在着时间与空间上的距离。当历史事件以直接引语的方式，好像是由当事人提供给读者时，从效果上看，不仅能将读者与历史事件之间的种种距离大大缩短，还能减轻或消除读者对文本其他部分的真实性可能怀有的戒心，从而提高整个历史文本的客观性。在演说词这样的直接引语中，读者眼中的修昔底德是转述者，那么，演说词中做出的价值判断与评价，其主体便是演说者。于是，实际上由修昔底德做出的历史评价，其责任被演说者承担了，他成功地隐退到文本之后。读者很难从文本中看到修昔底德自己的价值判断，而会认为历史学家和自己一样，也是一位旁观者。既然看不出修昔底德有什么理由要虚构演说词，那这些演说词定然与事实相符。读者的轻信使修昔底德借用直接引语逃避了怀疑的目光，也给他的历史叙述披上了一件客观性的外衣。当然，我们不应该认为修昔底德是在知道这种做法的“好处”的情况下进行实践的，但他内心确实有一种促使他运用直接引语来隐藏自身，并使历史文本显得更为客观的驱动力。这种驱动力源于修昔底德为了克服古希腊历史学发展的不利状况而做的努力。

尽管古希腊史学是西方史学的发端，但古希腊人并不十分重

^①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上册），第17页。

视历史，也不太信任历史学家。他们崇尚普遍性，而怀疑具体的事物。因此，亚里士多德曾经据此认为诗比历史更严肃、更真实。对修昔底德而言，通过自撰演说的形式叙述历史，更能表现古希腊人善辩的口才，显然也更容易被热衷于修辞的读者接受。为此，修昔底德最终不自觉地想到借当事人的口来表述，以实现他个人叙述历史、评价历史的目的。于是，在真正属于他的历史文本中，给读者提供了诸多名副其实的隐性评价。

在近现代的历史文本中，已经很少有人运用直接引语的方式来写作。这是因为历史学家已经逐渐被人们所接受，历史学的社会地位也日益巩固。在人们的意识中，历史学与客观性已经建立了牢不可破的联系，而与主观性或价值判断则水火不相容。历史学家已经成为客观历史的代言人，他们不再需要大量直接引用他人的言论，而可以通过巧妙地安排各种资料来完成自己的叙述。这种情形为隐性评价的存在提供了更为广大的空间。例如，近现代的历史学家们在叙述历史时，有一种非常普遍的现象，那就是在绝大多数历史文本中，作者总是试图让读者感觉到他不在场。海登·怀特从本维尼斯特那里认识到：“话语的‘主观性’是由一个‘自我’(ego)内隐地或外显地在场所赋予的，这个‘自我’即‘仅仅作为一个维系话语的人’。相反，‘叙事的客观性是由所有关于叙事者的资料不在场而获得定义’。”^①由此可见，一个历史话语是否包含历史评价，从表面上看，与叙事者是否在场密切相关。在表示历史文本的客观性时，如果说修昔底德的不在场尚需要当事人出场来支持，那么近现代的历史文本已经不再需要任何人了，只要它被读者看作是一个历史文本，这种客观性也就与生俱来。不过，巴尔特认为历史学家们造成了一种客观性的“指示幻象”，使自己类似于精神病患者，因为这样将没有人对历史

① 海登·怀特：《叙事性在实在表现中的用处》，第166页。

叙述负责^①。在这种客观性“指示幻象”下，真正的历史评价仍在以隐蔽的方式进行。

近现代历史文中的隐性评价，更多地表现在叙述事件的逻辑顺序方面。历史学家在进行叙述时，通常已经知道所要叙述事件的后果。在运用语言进行解释时，他会遵循某种因果解释的逻辑顺序。这个逻辑顺序实际上是他事先设定好的。当历史学家按照这个顺序将结果归因于某某因素时，历史评价便会随之渗入。因为在影响历史发展的诸多可选择因素中，孰轻孰重，作者有自己的倾向。这一点，我们有时能轻而易举地从不同因素占用的文本篇幅多少中看出。对于历史评价在历史文本中的作用，尼布尔甚至认为：“历史编纂学需要靠意义体系来赋予它逻辑的连贯性，这种逻辑的连贯性又恰恰包含在这些‘评价’之中。把‘评价’取消，结果历史就只剩下重大事件的日期。历史事件正是依靠在哲学上使人困惑的‘评价’取得逻辑的连贯性。”^②一种历史解释的成立必然以某种价值体系或意识形态倾向为基础。例如，从布罗代尔的地理历史决定论中，我们已经看到过其思想的保守主义根基。同样，任何一位历史学家在进行历史解释时，都势必表现出各自的偏好。隐性评价也由此获得生存的土壤。

在我们时代的史学研究中，仍然有不少历史学家在竭力提防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而在史学理论研究中，人们虽然逐步承认主观性的在场，但这种承认往往是在以历史客观性为主题的讨论中形成的一种副产品。我们认为，应当以主动、积极的态度研究历史叙述中的主观性。当我们对主观性在历史文本中的表现形式有了更为系统而深刻的认识后，将更有利于阐明历史学家及其文

^① 请参见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续)，第35页。

^② 尼布尔：《自我与历史的戏剧》，第1497页。

本的特色，也更有利于对历史学家及其思想做出合理评价。作为现代社会中必不可少的成员，历史学家也应该积极地投入到社会实践中去。叙述历史当然是历史学家最重要的实践方式，而在其中做出历史评价，特别是将隐性评价显性化尤为重要。只有这样，历史学家才是一个真正具有自由意志的实践者，他对自己的言论负责将会增强自己作为一个实践主体的责任心，最终将为自己塑造更为健全的人格。

第三编

西方历史叙述实践的个案分析

在本编中，笔者将用历史叙述研究的方法对西方世界中不同时代的几位历史学家或历史哲学家进行分析。历史叙述作为一种史学实践甚至社会实践，很明显，这样的判断乃是当下语境下的产物。强调历史叙述的实践功能不仅能使我们抛弃幻想，不再“如一位栖身月球的观察者”^①那样从外部看待世界，而是力求从内部理解我们的处境，尤其是从历史认识主体与生俱来而又不断被他们及其同时代人改替的历史意识内部来看待世界，看待历史学的功用与目的。

作为一门学科的历史学，其本身是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学科职业化的产物。虽然希罗多德、修昔底德、斯宾格勒和布罗代尔涉及的历史的观念各不相同，但作为实践主体，他们都有着共同的志趣，即通过叙述历史来回答自己那个特殊的时代和社会面临的问题。

^①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 年以前的世界》，第 54 页。

第六章 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实用、求真与西方史学的目的论起源

西方史学经历了 2500 年的发展，已步入 21 世纪。在 20 世纪中，西方史学流派纷呈，思想日新月异，这就给史学史研究提出了挑战。史学史这门史学中反思的学科，如何才能对当代史学的嬗变有所把握并合理解释，这是长久以来令史学史工作者关注的根本问题。大家都在尝试中，尽管具体途径不一，但都带着史学的特征，在史学的历史中寻求有利于当代史学发展的路标。我们怀着同样的心情，试图返回西方史学的源头，通过对古希腊史学家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分析，希望能发现西方史学演变的一点线索，明白西方历史叙述得以产生、延续的目的与基础。

一 目的论起源与研究方法

当我们立足当代，拥有现实的视界对历史进行解释，在这个过程中，无法像狄尔泰倡导的那样“移情”以求理解历史事实之真实原因，也不可能如柯林武德所言在自己的心灵中重演过去，这些都不是我们的最终目的。力求从史学成果中获取教益，从而规划将来，这是来自现实的要求，而非出于历史本身。历史学家作为主体，应谨记胡塞尔所言：“不去提问，问题不会自己跑出

来，不作研究，研究的领域不会自己展示出来；不进行彻底的理解和领会，就不会发现相关联的东西。”^① 我们希望找到历史与现实相关联的地方，因为只有这样，历史的意义才能逐渐被揭示出来，成为现实强有力的参照系。

西方史学源于古希腊，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奠定的史学传统，对后世史学的发展有深远影响。然而国内学者对古希腊史学的研究多重视它的记叙体裁、研究领域、史料批判方法及人文主义，但因它们基本上是陈述性的，对后世史学的发展缺乏解释能力，这与史学最终的要求是不相符的。史学史是研究史学家思想发展的学科。就古希腊史学而论，它研究的范围不应仅限于表述希罗多德、修昔底德等史学家形成了什么思想，更主要的是询问这些思想为什么会产生。要回答这些问题，将不可避免地涉及史学理论。因此从某个方面而言，史学史与史学理论的区别只有方法论上的意义。

史学活动同样是人们日常实践活动的一种，因而要理解史学思想的产生离不开我们进行实践的日常生活世界。正如胡塞尔指出的：“人们（包括自然科学家）生活在这个世界之中，只能对这个世界提出他们实践和理论的问题；在人们理论中所涉及的只能是这个无限开放的、永远存在未知物的世界。”^② 古希腊史学家思想的产生显然不能脱离他们的日常生活世界而空穴来风。这样，在考察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业绩时就不能忽视他们生存的氛围，不仅如此，也应注意自己所处的生活世界对我们的要求。

我们更留意西方史学的起源，深入古希腊史学中，是因为胡塞尔的方法吸引人们去尝试：“在做出一切决定之前，为了获得

① 胡塞尔：《欧洲科学危机和超验现象学》，第 20 页。

② 胡塞尔：《欧洲科学危机和超验现象学》，第 60 页。

彻底的自我理解，显然必须以一种历史和批判的方式作一番历史的回顾，恐怕除此以外再也没有什么有助益的方式了。为此，我们必须回过头来检查一下，什么是一开始就作为哲学和总是作为哲学被寻求的东西，什么是始终一贯地在互相交流的历史过程中，被一切哲学家在一切哲学中所寻求的东西。”^① 这种方法不仅适用于哲学，亦能被史学史所用。我们试图先限于古希腊史学中做一番这样的工作，看看在史学起源之时什么东西是历史学所寻求的，而且一直被它追求着。做这一尝试时，努力避免法国年鉴学派创始人布洛赫所告诫的“起源的迷惑”。因为每一种贯穿历史的目标和基础在一个特殊的年代，都受着日常环境的影响而与起源状态有着明显的差异。布洛赫还强调：“正如古老的阿拉伯谚语所言：‘与其说人如其父，不如说人酷似其时代。’无视这东方的智慧，历史研究就会失真。”^②

二 实用意识与史学的目的

无论在什么时代，很难想象一个有理智的人在进行一项活动时，对活动本身不抱任何目的，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著书立说是为了什么？如果《希罗多德历史》和《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的问世意味着西方史学的诞生，那么这两位作者的行为动机便可用来说明西方史学起源的根本目的了。

希罗多德说：“他所以要把这些研究成果发表出来是为了保存人类的功业，使之不致由于年深日久而被人们遗忘，为了使希腊人和异邦人的那些值得赞叹的功绩不致失去他们的光彩，特别是为了把他们发生纷争的原因给记载下来。”^③ 在这段开场白中，

① 胡塞尔：《欧洲科学危机和超验现象学》，第20页。

② 马克·布洛赫：《历史学家的技艺》，第30页。

③ 希罗多德：《历史》，第1页。

倘若认为希罗多德纂史的目的仅仅是要保持人类的功业，那未免简单了些，真实的目的实际上隐含在其内容中。“人间的万事万物都是在车轮上面的，车轮的转动是绝不允许一个人永远幸福的。”^①“下面的一种规定也是值得推荐的……”^②诸如此类表示作者观点的言语，就是希罗多德希望读者获取的知识。从各地的风土人情中了解异邦文明，从克洛伊索斯诸人的命运中获得启迪，这些对读者的期望正是希罗多德的目的，不可否认，他是讲究实用的。

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修昔底德著书的实用目的更一目了然：“如果那些想要清楚地了解过去所发生的事件和将来也会发生的类似事件（因为人性总是人性）的人，认为我的著作还有一点益处的话，那么我就心满意足了。”^③修昔底德相信人性的永恒，使读者能鉴往而知来，因而历史是有用的。

从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史学实践中，只确认西方史学在诞生之初包含着实用目的是不够的，还必须清楚，两位史学家希望他们的读者获得怎样的教益。因为从分析中，我们能了解各自的历史观及其差异。希罗多德通过克鲁伊索斯等人的事例警示读者：世事无常，最有财富的人并非最幸福，因为财富转眼即逝，时代变化，人的地位、财富、友谊都会随之改变；再者，物极必反。人们应该使自己的心理在命运变幻之时处于一种顺应其变化的准备状态，最好在事物呈现变化的趋势时就积极调整自己的行为，阻止这种趋势的蔓延。这些是希罗多德历史观的基本内容，他希望读者能认识命运的无常，而作好随机应变的准备。修昔底德对历史的认识恰恰相反，他认为人类历史的发展符合某种人性

① 希罗多德：《历史》，第103页。

② 希罗多德：《历史》，第71页。

③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8页。

的规律，相信将来仍旧会发生与过去发生的相类似的事，因为人性支配了事件的发生，而人性是永恒的。在这种历史观下，修昔底德认为读者只要了解过去发生的事件，就能预言将来，人性之不变就如同一条心理学的规律，为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定了轨道。

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不仅明确意识到史学的实用性，还注重历史的因果解释，但他们不明白对因果解释的不同恰恰证明了他们历史观的分野。历史观是史学家发挥史学实用性的依据，因而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在进行因果解释时风格迥异，显示了他们实现史学实用性的方法大相径庭。希罗多德很少下断语，说明一个事件发生的原因，他会这样表示：“根据波斯人的说法，事情的起因是……但是希腊人的说法却不同……”或者他说：“他们所以这样做，我认为是……”希罗多德的这种态度表明，作为历史学家（他本人被称为“历史之父”），他对自己的文字是负责的。他认识到对同一历史事件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说法，在不能确定时，就将他们都记下来，不强求读者接受某种指定的解释，给读者留下一定的思想空间，让他们去判断、选择。而在他自己看来，本人的判断也不过是诸多判断中的一种，对读者而言，只有参考价值。从希罗多德的这种风格中，我们能感受到他对读者自由意志的尊重，这更符合于人文主义的精神。修昔底德则不然，他将自己沉浸在一种独断论的氛围中，往往以强势语气进行因果阐释，如：“使战争不可避免的真正原因是雅典势力的增长和因而引起的斯巴达的恐惧。”^①做出如此判断，他就不得不将整个著作围绕单一主题进行，这不仅束缚了他自己的思路，也将读者局限在一个固定的框架中，因而他的著作也只能描写政治与军事史，史学功用的实施必然限定在政治和

^①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9页。

军事的范围。

同样力图实现史学的功用，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历史观相异导致了实践方式上的巨大区别，这就令后来研究者不禁自问，他们各自的历史观是如何形成的呢？我们必须从他们的日常生活世界中去探求其本源。

普遍认为，古希腊思想的主流是反历史的，这主要表现在哲学和数学中。古希腊将知识的基础建立在永恒不变的东西上。柯林武德说：“希腊人对永恒的追求是极其热烈的追求，正因为希腊人本身对于非永恒具有一种非凡的鲜明感。”^① 意识到社会、人世的变幻莫测，将给人的心理带来一种压力。人们总是追求确定性和永恒，对此，杜威的解释是：“确定性的寻求是寻求可靠的和平，是寻求一个没有危险，没有由动作所产生的恐惧阴影的对象。因为人们所不喜欢的不是不确定性的本身，而是由于不确定使我们陷入恶果的危险。”^② 古希腊人不能理解他们寻求永恒的行为不过是想实现心态的稳定，这是一种逃避变动不居的现实世界的方式，因此，修昔底德以历史证明人性的永恒，正表现出他也是这种反历史思潮的代表人物之一。他追求的人性超脱于时间之外，不会随历史的变化而变化。如果历史学家完全以反历史的抽象人性为依据解释历史，那么，历史学就不成其为历史学，而是一种道德学，历史学家也只是道德学家，因为他们的史学活动其意不在于揭示事件的历史性，而在于通过主观性极强的因果解释证明人性的不变。修昔底德的人性论历史观，经由李维、马基雅维里、伏尔泰传了下来，从某个方面上讲，这也是作为西方史学之正统的原因之一。

修昔底德的著作关注的是人事，于是人们纷纷称赞他的人文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53页。

② 约翰·杜威：《确定性的寻求：关于知行关系的研究》，第5页。

主义思想。然而，只要人们明白他宣扬的历史之前提——人性，如同一种不可捉摸的永恒事物时，那么，在人性支配的历史发展中，人处于怎样的位置呢？是听天由命，叹息个人的渺小，还是参与历史的创造过程？在修昔底德的演说辞中，可以看到，他旨在宣扬善良、忠诚、正直、仁慈等美德，有引导人性如此发展之意，但作为历史学家，历史的实际发展过程在他眼中就成了次要的，而首要的却是教人顺从人性。

在这种反历史的主流思潮中，希罗多德则独树一帜，充分注意到事件发生的历史性。他游历四方，了解各地民俗风情，对同一历史事件，广泛听取立场不同的人各式各样的解释。自己不做过多的判断，说明他已意识到解释者利益的不同会导致解释的相异。在很多时候，设身处地地思考，进行理想中的公正判决却很艰难，于是，希罗多德将精力放在描述事件本身，尤其是表现那些世事无常的事件，让读者自己从中去寻求教益，做好迎接命运变化的准备。

历史学的实用性表现在什么方面，要由历史学家所持有的历史观而定，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史学实践正说明了这一点，古希腊史学起源的目的亦从他们著书的主观倾向中表达了出来。仅仅具有实用价值的学科是不能称为历史学的，历史学的诞生还建立在追求史实真实性的基础上，因此，历史学家还应具备求真意识。

三 求真意识与史学生存基础

历史学区别于文学的最重要之处就是，它记载的事实必须是真实发生过的。古希腊历史学家都程度不同地具有求真意识，要求自己历史事件进行客观记载，尽量排除各种主观意识于史书之外，努力清除神话对历史著作的干扰。希罗多德在坎道列斯的谈话中加进了一条解释，以表示普遍认同的看法，即：“人们总

不会象相信眼睛那样相信耳朵的。”^① 眼见为实，耳听为虚，这是古希腊史学家选取史料的一般准则。将亲眼所见的事记载下来困难不大，但当史学家不在事件发生的现场时，真实地记载史实却颇为困难。希罗多德的做法是有闻必录，将到场者的口述一一笔录，发表自己的看法。修昔底德的做法不同，他说：“我所描述的事件，不是我亲眼看见的，就是我从那些亲眼看见这件事的人那里听见到后，经过我仔细考核过了的。”^② 修昔底德的“考核”意指一种批判方法，即从多位事件参与者的口述中复原事件。

修昔底德的做法并非没有缺点。他认为仔细考核后将会“得到合乎情理的正确结论”，可以“使演说者说出我认为每个场合所要求他们说出的话语来”^③。然则怎样才是“合乎情理”，什么话是那个场合要求演说者说的呢？除了修昔底德自己的标准，再也没有确定的标准了。由此可见的著作中包含了不少的主观意愿。如果认为历史的真实性指的是事实的纯粹客观性的话，那么希罗多德著作的真实性远甚于《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因为对读者而言，书中记载的各方陈述，尚有可能存在真实的一种，而修昔底德的“独家报道”是否真实，完全依赖于他的推断。在此，我们并不准备否定修昔底德的批判方法，而只是想说明用它去剔除口述者的主观性时，往往会不自觉地渗入史学家自己的主观性。

求真的任务是艰巨的，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颇有体验。他们具备了求真意识，这是在史学起源之时的一大贡献，但是人们仅仅局限于从史学方法方面称赞他们，没有认识到求真意识在历史

① 希罗多德：《历史》，第4页。

②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7~18页。

③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7页。

学中的重要性远不止如此，它关系到历史学生存的基础。自西方史学起源至今，保卫历史的真实一直是各个世代约束历史学家主观性的戒律，但很少有人理解历史学家为什么要求真。既然史学实践为的是满足生活世界提出的要求，那我们就在生活世界中寻求解答。

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为什么说谎者通常在谎言被揭穿后受到人们谴责？对这个问题的思考能将我们领入理解求真意识起源的境遇。单个人的活动在进行自我解释时无所谓真假，它不受道德的约束。然而，当人们无法单独生存或完成某项任务时，不得不协力相助，谋求共同利益，求真的需要于是显露了。将人们联系起来共同活动的是一根利益的纽带。共同的活动与利益需要产生了交往与分工。马克思认为：“受分工制约的不同个人的共同活动产生了一种社会力量，即扩大了的生产力。由于共同活动本身不是自愿地而是自发地形成的，因此这种社会力量在这些人看来就不是他们自身的联合力量，而是某种异己的，在他们之外的权力。”^①正是这种异己的力量要求对交往活动进行真实的解释，否则交往难以维系，利益的纽带也将受损而断。史学家总是代表某个集团的利益，他希望自己的著作能代表该集团之利益，自己能代表该集团之成员，因为只有如此，他才能被该集团认同。在两个有着利益交往的集团中，如果某个集团中的历史学家为了本集团的利益对交往活动的真实性进行歪曲，而本集团又接受了这种解释，那么就意味着这两个集团的交往将陷于危机中。因此，只要两个集团维持正常的交往，其中的任何一位史学家对它们之间的利益交往都必须尽量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因为，两个集团共同活动产生的异己力量制约着他的活动，他不能为了偏向本集团的利益而置历史的真实于不顾。这种求真意识的产生，并非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第39页。

自史学家的顿悟，而是起源于日常生活中社会实践的需要。

具备求真意识，历史学才可能诞生，并且，只有保持求真意识，历史学才能真正继续下去。设想如果史学家对史实可以任意歪曲的话，历史学还有什么存在的价值呢？至少文学就能基本将它替代。在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的著作中，追求史学的实用与历史的真实在意识形态上都已具备，因此历史学诞生了。实用与求真也成了历史学起源的原初目的，但是，从上面所述已能觉察，这两种意识在具体的著史实践中，已经出现了矛盾。求真意识要求历史记载和解释的客观性，而实用意识导致对事实解释的主观性，因为只有用按照自己的目的解释的主观性，解释历史事件之因果，才能实现历史学的功用。求真与实用，在历史学实践中有相悖之处。事实上，这种相悖在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那儿就存在着。对史学的实用与历史真实的追求，还将这对原初矛盾带入了现代史学。

四 原初矛盾与现代西方史学

古希腊史学对实用与求真的要求来自生活世界，世界交往分工的扩大，意味着对这种要求只会更加强烈，而不会消失。所以实用和求真仍是现代史学存在的目的和基础。然而，19世纪的历史学由此发展出两个极端：以兰克为代表的客观主义史学派注重对历史事实的如实直书；以特赉契克为代表的一派史学家则偏重史学的实用性，为了让史学为政治服务，他们不惜篡改历史真实。自19世纪至今的历史学发展史，更是在追求纯粹的真实与唯实用主义两个极端之间摇摆的历史。而如何避免这两种极端，这是20世纪史学家深思的问题。

史学家的求真，意指力求真实记载历史事实，实现史学之功用则是通过对事实之间的因果联系进行解释，但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并没有分清两者之间的区别，他们要求无论是事实记载还是

因果解释都应有一种确定的真实，因而矛盾不可避免。那么，唯一调和这一矛盾的方式就是保持单个历史事实的真实，而在解释各个事实之间的关系时服务于实用的目的，然而，如何在现实中实践这种方式却是困难重重。

首先做出这种尝试的是以博克尔为代表的实证主义史学。博克尔希望在确定史料真实后，从中发现史料之间的联系，找到历史规律，实现史学的功用目的。实证主义史学的如意算盘，完全是在同时代自然科学迅猛发展的刺激下打起来的，它盲目效仿自然科学，脱离了人们生活的实际。20 世纪的科学主义历史学家们继承了它。从亨佩尔的覆盖模型到拉杜里大力宣扬的计量史学，都包含着实证主义的影响。通过规律解释历史，历史的发展似乎就沿着规律前进，这样解释也就满足了实用的需要。

如果说希罗多德在历史著作中求真为的是更好地关注人事，表现出了浓厚的人文主义，那么同样强调求真的现代科学主义历史家却用真代表客观规律，他们在研究中尽量排除人的影响，其成果多注重结构、数据，形成一种无人的历史，也导致了人文主义和科学主义的对立。从表面上看，似乎人类的未来已由科学主义史学家一览无余地揭示了出来，可是，一旦关心自己日常生活的个人问道：“历史有什么用？”科学主义史学家就无言以对了。倘若历史学家脱离了人们的生活而极力效仿自然科学，那么，对普通人而言，历史学的用处无疑大大地失去了。

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以来，历史学家注意到了科学主义史学的弊端，开始更倾向于史学的实用目的。卡尔·贝克早已宣称人人都是自己的历史学家，从某种程度上确实如此。如今，独领西方史学风骚的年鉴派也从往日的结构主义、长时段中游离出来，他们越来越关心人的自身及他的日常生活，关心历史在确定人的处境，作为规划未来的参照系时的独特作用。应该说目前历史学朝向作为人的科学发展的新趋势，主流是合理的，因为它符合历

史学要服务于人的那种起源时的实用目的。但有一点我们需要谨记，历史事实的真实性仍应是我们的追求，任何为了实用目的而牺牲史实真实性的做法，都难以使历史学继续生存下去。至于如何实现真实性与实用性的结合，新叙事史的兴起已经展现出一丝曙光。其中间环节将是我们以后要深入探求的。

西方史学的起源告诉我们，只有保持历史事实的真实性，同时又不放弃发挥历史学的实用性，历史学才能实现他的存在及价值。历史学这门古老的学科，也许不需要因其真实性而以自然科学来衡量，也不需要因其直接服务于人们的日常生活而与艺术比较，历史学不是它者，而只是其自身。

第七章 斯宾格勒：宿命、 历史性与悲观主义

19 世纪末，西方诸国经过资本主义发展的黄金时期，带着对未来社会的无限激情，迈入了 20 世纪。然而不久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硝烟便遮盖了每一张笑容。直至 20 世纪下半叶，乐观主义情绪才重返人间，在它的普照下，我们跨进 21 世纪。斯宾格勒是一位智者，在 19、20 世纪之交的沉思使他从乐观氛围中嗅觉到战争已不可避免，一股悲观之情油然而生，并将之广布于欧美社会。在论证西方的没落时，主导他心灵的是一种自豪与坚定，而不是忧虑与悲绝，因为他认为自己最先拥有比较形态学的方法，掌握了西方文化没落的宿命。斯宾格勒用一种具体方法推导出一种世界观，使这种方法本身获得本体论的意义，因此，对这种比较形态学的评论也会将我们带进对斯宾格勒历史哲学的批判视域。

一 模式化的有机结构

1918 年出版的《西方的没落》，取得了一种广告式的轰动效应。人们长期以来在心理上确立的进步观念被惨烈的世界大战一扫而空。西方世界真的正在走向没落吗？凡关心自己命运的人都知道身处的文化将走向何方。毕竟，文化的氛围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个人的发展。人人皆关心当下的生存状态，或关注自身生

活，或以天下安危为己任，视各人能力大小而相异。斯宾格勒早在战前便窥视到西方没落、战争一触即发的势态，1912年确定的书名证明了这一点。作者试图将自己的推论展示给每个人，让人们明了西方世界的命运。他认为“本书的目的在于以古典时代的衰落为殷鉴，来描述一个我们自身正在进入的为时几个世纪的世界历史局面”^①。

斯宾格勒自愿承担如此巨大的任务，说明他对比较形态学的效用有着充分的信心。因为具有了比较形态学的观念，“现代才智之士若干年来所热切地、但是徒劳地从事的一切个别宗教问题、艺术史问题、认识论问题、伦理学问题、政治学问题、经济学问题就都可以获得参证，毫不牵强地，也毫不吃力地加以解决了”^②。然而，比较形态学的方法果真有这么大的魔力吗？这不是预示一切其他学科方法论的终结吗？它究竟建立在怎样的基础之上？为什么斯宾格勒的批评者恰恰认为他的诸多结论是牵强附会的结果？当我们深入到比较形态学的内部，便置身于一座模式化结构支撑的比较形态学的大厦之中。

斯宾格勒将世界历史划分为八种文化，每一种文化在结构上都表现为出生、成长、成熟、老化、死亡等生物学上的有机阶段。这些阶段在时间上相续，不可颠倒，也不可跨越。当西方文化经历过成熟期后，等待它的是老化和死亡的宿命。这种建立在生物学上的有机结构是比较形态学的基本框架。

在斯宾格勒看来，各种文化的表现不同，在历史上存在的时间亦有区别，但各种文化的本质结构却相同，因而在年代学上具有共时性。如，任何一种文化的成熟期都与其他七种文化的成熟期同时代，尽管它们在编年时间上相距甚远。文化的有机结构作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3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65页。

为文化灵魂的生命展现深深地埋藏在文化现象之中，而文化灵魂就如黑格尔哲学中的绝对理念，斯宾格勒所说的文化现象不正像是绝对理念的外化吗！当绝对理念外化展开时，它表现在各种各样的现象之中，现象覆盖着本质，具有一定的象征意义。如同黑格尔，他说：“没有一件事，不论它是多么微小，其本身是不体现基本趋势的全部总和的。”^①即每一个现象都蕴涵着全部本质，通过对它的解蔽，我们面向本质，因而能在本质的层面上对文化进行比较，用已经失落的文化作为参照，展示西方文化的宿命。

象征论在比较形态学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只有通过它，才能揭示文化的本质。斯宾格勒视比较形态学为一种非哲学的哲学，而且是西欧所将知道的最后一种哲学^②。在其中，“每一事物，不论它还会是什么，一定是某种活生生的事情的表现。认识和判断也是活人的行动。过去的思想家认为外界的现实是认识及能动的伦理判断所产生的，但在未来的思维看来，更重要的是，它们全是表现和象征。世界历史的形态学不可避免地变成了一种普遍的象征论”^③。

在象征论的指导下，比较方法才能实施。进行比较的对象必须有可比性。如果在现象之间进行比较，结果往往是肤浅，只有运用象征，在事物的本质之间进行比较，才能揭示事物的意义。例如，关于死亡与历史，不同文化中的人有着不同的观念，如何对抽象的概念进行比较呢？象征论能将现象还原为本质，完成这个任务。埃及的金字塔是古埃及人关于死亡概念的象征，它藐视无情的岁月，巍然屹立，这是对死亡的否认。象征了死者不朽的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77 页。

② 斯宾格勒认为各种文化首先知道的是成体系的哲学，如柏拉图、康德的哲学；其次是伦理哲学，如中国的庄周学派、西方古典的犬儒学派与近代的叔本华哲学；最后是斯宾格勒本人的比较形态学。

③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75~76 页。

金字塔与木乃伊，以及国王的名字被保留下来，所有这些都意味着埃及人极力保存历史的态度。古希腊人则不同，他们在文化的全部象征中肯定死亡。梭伦之前没有一个年份、一个真实姓名留下来，火葬也象征着对一切历史延续的否定。正是通过象征，任何现象都能还原到本质这一层面，从而为比较形态学的实施提供了理论基础。

象征与比较作为一种方法，将现象解释为支持文化有机结构的证据。通过对诸多世界文化现象的象征与比较，斯宾格勒设想建构一种文化体系，以解释所有的世界文化现象，解决宗教、艺术、认识、伦理、政治、经济等所有问题。大而全的哲学体系一贯是德国哲学家所追求的，因此，预拟一套建立在比较形态学基础上的世界文化体系论有必要。这个文化体系具有一种绝对理念般的本质，它表现为八种高级文化，每一种文化又自成一个小的体系。由于文化的有机生命结构是相同的，因此在世界文化体系中，每一种文化都具有独立的价值，是世界文化体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然而，通览《西方的没落》，我们看到，细节上的许多解释牵强附会。作者总是生搬硬套地认为某物象征着某种精神，尽管这诸多的象征中不乏睿智，但更多地是想去证实文化的有机结构。这种结构显然在他工作之初就被模式化了。例如，在经过对部分现象的归纳后，斯宾格勒确认某一时期为文化成熟期，于是，其他现象都会被解释成符合代表这个时期的精神。同样在确认多个文明已经死亡后，他也断言西方文明将走向死亡。

就 20 世纪初而言，斯宾格勒的比较形态学取得了两项成果，其一是系统阐述了文化相对主义，并对西欧中心论进行批判；其二是采用模式化的方法进行学术研究。

八种文化的同构性为文化相对主义提供了理论基础。八种文化，八个体系，由此而得八种精神，它们都是文化有机结构这种共同模式的外化，这是斯宾格勒的立场，是比较形态学的理论基

础，更是所有文化的共性。在世界历史的范围内，单个的文化之间有着相对独立的价值表现形式。如此，以文化为单位，斯宾格勒面对共性与个性这对哲学史上最核心的范畴，他的回答是：每一种文化的结构都是相同的，它们的个性表现在文化现象中。既然每一种文化体系都以不同方式表征文化有机结构，那么，文化之间也就不应存在优劣之分。文化的价值是相对的，在文化有机结构的坐标系中，每一种文化都有自身的位置，因此，西欧中心论就失去了理论依据，不应该用西方文化的价值观去对其他文化进行判断。

斯宾格勒认为，对西欧中心论的批判具有某种哥白尼革命式的意义。但可以设想，如果他不是先认为西方文化正走向没落，就不可能对西欧中心论进行批判。因为，只要西方仍处于一种强势的进步过程中，西方的价值观便依然会因西方世界在经济、文化上的主导地位而统治世界。这种设想在我们当今世界的现实中可以证实。当代西方的先进技术、文化产品大量输入第三世界，西方的价值观通过这些载体亦随之影响输入国的人民。目前，没有迹象表明西方走上了不可逆转的没落道路，要彻底清除西欧中心论暂时还不可能，只有其他国家的经济、政治、文化等得到极大的发展，西欧中心论才能破除。

斯宾格勒将世界历史置于一个统一的模式中进行研究，不免使结论简单化，但在 20 世纪初，这种做法却有着积极的意义。系统论的始作俑者贝塔朗菲认为，“没有概念模型是不可能对历史的描述或叙述。如果像战争或革命这样的术语不涉及基本共通性、类比和复发的概念图式，我们甚至不能谈论它们。常规历史学与理论历史学之间的差别只是程度的差别”^①。概念模型是理解历史的前提，而积极运用模型进行历史研究的人便是理论历史

① 贝塔朗菲：《从文化系统看施本格勒》。

学家。斯宾格勒是他们的典型代表，其贡献就在于将文化视为系统。这是一种有益的模式，它成为文化学的科学基础，接近了对文明现象的理解。当然，在以模式研究表现现实的一些方面，它同样有优劣之别，即“优点是这是一种创造理论的方法，亦即模型可以从前提进行推断，解释和预测，往往得到预料不到的结果。危险是过于简化：为了使它在概念上可以控制，把现实简化成了概念骨架——剩下的问题是我们是否在做的时候切掉了解剖学的重要部分”^①。

我们评论一事实，总是不得不以其他的事实作参照，即从比较中确定该事实在已经先行具有的知识体系中的位置，这是认识的必经途径。但是运用模型进行研究有两种情况。在研究过程中，得出一个固定的模式后，遇到任何现象都以此不变的模式进行解释，不免会将认识简单化、模式化，这种模式是静态的。相反，如果将运用模式解释的成果融入模式中，形成新的模式，那么它就是动态的，其结构会被重新组织。斯宾格勒的文化体系是一种静态的模式，其中的比较是静止的，不能适应诸多的随机变化。以生命的有机过程作为一种结构关系，如此构成文化与生命的二维坐标系。斯宾格勒对历史与自然的区分展示出一个看上去是动态的结构，似乎他克服了诸多前人的局限性，完成了哥白尼式的革命。但他对历史性的认识表现出，他仍然不能跳出固定的本质主义、理念论的樊笼。

二 相对主义的历史性

斯宾格勒区分历史与自然的做法有着时代的影响。李凯尔特将世界图景划分为自然科学与文化科学。由于历史事件的不可重复，不可验证，它理所当然地区别于自然科学而属于文化科学。

^① 贝塔朗菲：《一般系统论：基础·发展·应用》，第168页。

文德尔班亦表现出这种倾向。这样，对斯宾格勒的区分就不应感到新奇了。自然科学的本质似乎已为人所知，只有区分自然与历史，才能以自然为标准比较，获知历史的本质。斯宾格勒设问：“历史是不是有逻辑呢？在各别事件的一切偶然的和无法核计的因素以外，是不是还有一种我们可以称之为历史的人类的形而上的结构的東西，一种本质上不依赖于我们看得非常清楚的社会、精神的和政治的外表形式的東西呢？”^① 这是一种关乎历史本质的东西，全书都在试图证明它的存在。质言之，它就是文化的有机结构。从单个文化体系看，这是动态的生命过程，而从多个文化组成的大体系看，它却是静态的。正因为如此，斯宾格勒在世界文化体系的层面上极力提倡相对主义，而在单个文化中又极为重视历史性，他不自觉地处于一种尴尬境地中。这种不彻底的历史性，或者说以相对主义为前提的历史性，表现了本质主义、理念论在他身上的印记。

倡导历史性并不意味着导致相对主义。每个人、每一种文化都有它自己存在的特殊境遇和独特的文化积淀，因此会形成不同的价值观。对同一历史事实，主体不同，理解便相异。一个主体在理解它者时，并不能完全忘却自身的存在，因为理解本身就自我为中心，所以它不可能完全理解它者，况且这样做也没有必要。这是解释学的历史性，海德格尔、伽达默尔及罗蒂等人对它的发展使之成为当代学人的共识。

关于历史性，斯宾格勒的思想中有许多闪光之处。如他认为：“每个存在物只是就对它本身的关系来活生生地体验每个其他存在物及其命运。”^② 这不正是罗蒂论及的种族中心主义的原意吗？罗蒂说：“要成为种族中心主义者，也就是完全根据我们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13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111页。

自己的见解工作。对种族中心主义的维护就是说，没有任何其他见解可以作为我们工作的依据。”^①但是，斯宾格勒并没有沿着这条路走下去。注视个人时，他能体会解释学的历史性，而思考文化体系时，却仍不忘相对主义的前提。

按照种族中心主义的观点，中国文化中的人不可能完全理解西方文化，倘若如此，对其他文化的认识就达不到斯宾格勒进行比较所要求的深度。只有获得客观深入的理解，比较才有价值。斯宾格勒总是批评其他的思想家，说：“他们给我们指出的概念和眼界，自以为是普遍有效的，实则其最远的视界也没有越出西方人的智能气氛之外，然则这样的概念和眼界对于我们又有什么意义呢？”^②又说：“他以为高级的思维具有永恒的、不可改变的客观性，以为各个时代的大问题都是相同的，因而以为这些问题未了都可以得出唯一的答案。”^③而这些言语又何尝不是在批判他自己呢？他认为各个文化都是有机的生命过程，这难道不具有永恒的客观性吗？斯宾格勒需要一个立场，在上面，能俯瞰世界文化中的各个组成部分，用罗蒂的话说，就是一个天钩，把他吊在诸文化之上。然而，“我们没有一个天钩可以把我们吊离我们自己的信念和愿望，而达到某个较高的‘客观’立场”^④。一旦涉及文化体系，他就忘记了自身的历史性，企图成为一个超越于各文化，在时间之外的人。贡布里奇批评道：“他把不同的心理分派给不同的文化圈子。认为不同种类的人能够相互了解这种想法，这只不过是悲天悯人的人文主义者的错觉。”^⑤

充分认识历史性的无处不在、无时不在是解释学的成就，但

① 罗蒂：《后哲学文化》，第 82 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41 页。

③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68 页。

④ 罗蒂：《后哲学文化》，第 4 页。

⑤ 贡布里奇：《理想与偶像》，第 74 页。

对种族中心主义的倡导意味着主体在研究中积极承认自身的历史性，他知道一切结论都是主体视界与客体进行视界融合的产物，认识不再是为了永恒的客观真理，而是以主体为中心。这样，就不会有相对的认识。比较不是一种判断孰优孰劣或客观表述的无意义过程，其本身就是视界融合的过程，比较者从中获取有利于编织自己新的信念之网的材料。

斯宾格勒无时不在通过比较证明其有机构架，构架一旦建立起来就深埋于心中。它是一个不可动摇的先入之见，其形成又源于另一个前提，即生物学前提，并据此认为文化与生命的本质等同。了解斯宾格勒如何看待自然世界，便可知道他为什么热衷于以有机生命来确定文化的本质，因为“作为历史的世界是从它的反面作为自然的世界来设想、看待和得到形式的”^①。他认为这样做是一个创见，有巨大的理论与实际意义。对自然的先见，促使斯宾格勒提出一系列相对的范畴，即：“对于世界的有机印象与对于世界的机械印象；影像的内容与法则的内容；图景、象征与公式、体系；当时的现实与经常的可能；按计划安排的想象的与实际与按计划解剖的经验的实际；还有就是，这么早就要提到的一对意义重大但从来没有被人注意过的对立物，即年代学数字的领域和数学数字的领域。”^②它们分别属于历史与自然。自然具有一种因果的必然性，因此称为空间的逻辑；历史则是生活中有机的、宿命的，称为时间的逻辑。自然是已成的（become），历史是现实的、方成的（becoming）。有了这种区分，其存在涉及时间的东西都被纳入历史的领域。生命的有机过程与时间相关，历史性与时间相关，它们便进入了斯宾格勒的视界。人既属于自然又属于历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17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17页。

史，它的实践活动创造了文化生活，而作为生物，人又必然有死亡的宿命，由此推出文化的宿命。

斯宾格勒的推论除了象征对生物学的崇拜以外，并没有合理的依据。人作为有机体并不意味着文化亦是有机体，这种作法恰恰证明自然科学对他的深刻影响。20世纪初也是社会进化论的极盛时代，我们也就不难理解比较形态学说与生物学的关系了。

斯宾格勒认识到文化作为一个整体对个人的影响，从而对个人的历史性有比较正确的看法。他认为：“一个在历史上不可缺少的观念并不是产生于某一个时代，而是它自身创造那个时代，这一观念只是在一种有限的意义上才是那个注定孕育它的人的所有物。它属于我们的整个时代。”^①个人在传统中诞生，他的创造物又转变成传统，成为新的创造与新的个人成长的养料。然而，一论及世界文化体系，他就固守一种不可改变的有机结构，否则，他的学说体系就不能成立，文化与文化之间的独立性不能保存，相对主义思想也会失去支持。其实，世界历史只是他心中一种理念的摆设，除了作为有机结构的共性外，它不再具备任何其他东西。它是一种超时间的存在物，在任何文化体系中都表现出来，而本身不具备历史性，只有一种生物的自然属性。这样，静态的结构也就将斯宾格勒对历史性的看法排除在解释学的历史性之外。

斯宾格勒认为一流的哲学家应该能够领会和掌握现实^②，他自认自己是这样的人。以他的观点，比较形态学使他成功地掌握了西方文化的宿命，这意味着具备了认识必然性的能力，然而具有这种能力的人还会得出悲观主义的结论吗？感悟到西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3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68~69页。

方的没落，斯宾格勒表现出深沉的历史悲观主义，它根源于有机文化之间的比较结果。只要坚持文化相对主义，悲观主义的结论便顺理成章，因为其他的文化均已死亡，西方文化没有理由长盛不衰。然而，对个人生活之历史性的揭示限制了相对主义施及范围，也削弱了悲观主义的负面影响，它使斯宾格勒的历史悲观主义具有更多的警世作用，成为一种创造性的悲观主义。

三 创造性的悲观主义

斯宾格勒从文化比较中确认了西方的没落，悲观主义油然而生，他认为：“现代是一个文明的时代，断然不是一个文化的时代，事实上许多生活能量已变成不可能的了。这或许是可悲的，在悲观主义的哲学和诗歌中，它可能，也将受到悲叹，但是我们无力使它变成另外一个样子。违背明白的历史经验而去纯凭我们的希望，指望这件事情将要发生，或者那件事情将要昌盛，将是，而且已然是不许可的。”^①文化的时代充满了活力和希望，文明是步入老境、走向死亡的文化。在文明时代，唯物主义世界观占据思想领域，体现出对科学、功利和幸福的崇拜^②。斯宾格勒著书立说为的是：“告诉后代的人什么是可能的——因而也是必需的——什么是他们的时代的内在可能性所没有包含的，这教训对他们是有利的。”^③他以一种现实主义的眼光，一种对西方宿命的坚信，要求人们了解、服从这个宿命。

姑且不论西方的未来是否果真有如此宿命，斯宾格勒的现实主义却颇具独创性。具有内在可能性的东西便能成为现实的。对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66 页。

② 详见《西方的没落》正文后附表 I 《“同时代的”精神时代》。

③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 67 页。

人而言，生活是现实的。歌德的话在斯宾格勒心中萦绕：生活中重要的就是生活，不是生活的结果^①。在斯宾格勒心中，对宿命的认识并没有使他放弃理解历史、在历史中生活或创造历史的一切愿望，问题是如何理解历史、如何生活、如何积极完成西方文化的宿命。文化没落的悲观主义事实上不具任何情感色彩，对他而言，没落是不可阻挡的客观过程，既然如此，西方没落的宿命便被搁置起来，现实生活凸现为关注的重点，其思想的创造性源源不断地生发出来。

即时的生活在一步一步接近文化的宿命，但这无关紧要，生活仍保持自己的现实性。首先，人类历史是一些强大的生活历程总和。过去的每一刻都曾经是现在，生活是实现可能性的过程，当某种可能性实现之后，现在便成了过去，生活的内容便成了历史。历史包含着一切生活的历程，即一切实现了的可能性。过去的生活赋予当下的生活一种色彩，作为背景，衬托出现实生活的轮廓，将它的理想投影到这块历史的背景上。如果想要了解自己生活的处境，知道应实现哪种可能性，那么历史会为生活提供便利。正因为如此，历史本身没有意义，只有服务于生活，回答了生活提出的问题，它才有意义。斯宾格勒将研究扩展到世界历史领域，不正是想回答现实生活的问题吗？1911年阿加迪尔事件增强了爆发全欧大战的阴影，促使他撰写这部著作，考察西方文化的生命力。

其次，真理来源于生活。斯宾格勒抛弃了绝对的真理观，将真理奠基于生活之上。一个人的“存在被言词表现出来；他的人

^① 在《西方的没落》导言的第7部分，斯宾格勒引用了这句话，歌德对生活的看法是他的现实主义思想来源之一。在该书修订版序言中，斯宾格勒言及歌德与尼采，说：“我的一切实际上都应归功于他们。”（见中译本第6页）虽然作者有其成就，但足见这两人对他的影响之大。

格的意义形成一种学说，这种学说在关系到他的生活时是不可改变的，因为真理和他的生活是等同的”^①。纯粹的、永恒的真理不存在，人们的现实生活和知识只与事实有关，因而，真正有意志懂生活的人从不看重纯粹真理，生活中的事实便是真理。真理一旦成为绝对的，他就和生活再也没有关系了。斯宾格勒认为：“悟性所发现的每一件真理不过是对于已有的真理的一种鉴别性判断。……鉴别性知识的基础是，相信今天的理解比昨天的理解好。迫使我们怀抱这一信念的又是生活。”^②真理是相对的，他与生活相关，那么，寻求真理的各种学说就与生活建立了至关重要的联系。“一种并不涉及，并不影响当代生活的最深处的学说根本不能算学说。”^③“只有对生活的必要性，才能决定一种学说是不是杰出的。”^④真理的现实条件性使他对自己的哲学有客观的认识，他说：“真理只是在和某一特定人类的关系中才成为真理。我自己的哲学就只能表现和反映西方的（区别于古典的、印度的或其他的）心灵，只能表现和反映现存文明状态下的西方心灵和在这状态下它对世界的概念，它的实际范围和它的有效领域。”^⑤

由上可见，生活与历史、真理、学术之间紧密联系。现实生活必须从历史中寻求合理解释，尽管解释本身是在回答生活的难题时才更具意义。生活中的真理脱去了理念论的外衣，受到了历史性的深刻影响。然而，由于斯宾格勒持有的是以相对主义为前提的历史性，他的真理观之独创性也就局限于个体生活的范围，他的学说正如自己所称，只反映西方的心灵。这样，他对其他文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4页。

②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98页。

③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72页。

④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68页。

⑤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第76页。

化的认识及对世界历史的认识就留下了诸多可供商榷之处，毕竟，他不具备每一种文化生成的历史性。

斯宾格勒在宏观文化体系上，缺乏对历史性的认识造成了历史悲观主义，而他在微观生活中又饱含历史性的认识，颇富创造性，没有丝毫普遍意义上悲观论的痕迹。所以，就他的学说而言，它是一种积极的、创造性的悲观主义，远远超出了叔本华的水平。事实上，积极生活正是治愈历史悲观主义的良药，斯宾格勒已为西方文化的没落开出了药方，却又用一个建立在本质主义上的终极宿命将它掩盖起来，这便是一个悲剧，使他在闻名之后不久便逐步被人遗忘。

以往，我们仅了解斯宾格勒比较形态学的一些肤浅知识。当我们重新思考学术史时，才发现他不可忽视的历史地位。他的历史哲学中，许多思想具有由近代向现当代过渡的桥梁作用，如用有机结构进行历史解释是由归纳主义向结构主义的过渡；相对主义是由绝对主义向种族中心主义的过渡；相对主义历史性是由客观主义向解释学历史性的过渡；生活的真理观是由绝对真理观向约定论的过渡；创造性的悲观主义是由宿命悲观主义、盲目乐观主义向积极、理智的乐观主义的过渡。所有这些，都促使我们有必要重评斯宾格勒的历史哲学，以便于更好地理解现实，服务于生活。

第八章 布罗代尔：理性、保守主义与历史学家的责任

法兰西学士院院士费尔南·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1902~1985）是法国年鉴学派第二代领袖。其主要论著有：《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世界》（以下简称《地中海》）、《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以下简称《物质文明》）、《法兰西的特性》、《历史与社会科学：长时段》（以下简称《长时段》），他还与拉布鲁斯（Ernest Labrousse）共同主编了《法国经济与社会史》。布罗代尔在国际学术界享有盛誉，被公认为是20世纪最伟大的历史学家之一。他提出的地理历史结构主义与历史时间的多元化思想，对整个社会科学的研究具有极大的启发性。然而，布罗代尔的思想中包含的保守主义成分招致了人们的批评，这种批评所触及的问题直接关涉我们对历史的理解，甚至与我们在现实中的生活态度息息相关。本节试图通过阐述布罗代尔史学的基本特征、其著作中的理性思想、保守主义倾向，以及它们可能给读者带来的效应，分析布罗代尔的理论与其积极的史学实践之间的矛盾，并力图说明作为社会实践者的历史学家应对历史和现实承担的责任。

一 布罗代尔史学的基本特征

布罗代尔史学的基本特征非常明显。我们只要翻开其三大部

代表作的目录，便能看到文本的结构层次异常分明。所有事实毫不例外地遵循结构主义时空观的要求，并分别得到安排。也没有什么地方暗示过，作者准备越出自己依据这种时空观而预先划出的地界。这样，相同的史学思想和叙述布局在不同的研究领域（如地中海、物质文明史和法国史）内被利用，甚至越来越被强化，布罗代尔也就给读者留下了一条较为清晰的逻辑思路。我们尝试在理论的层面，描述出这条思路，追踪布罗代尔从宏观到微观、从抽象到具体的史学实践。

让我们面对布罗代尔留下的文本本身。对于原来不知布罗代尔为何许人的读者，当他开始阅读《地中海》、《物质文明》和《法兰西的特性》时，他能看到些什么呢？我们必须从这种接受史学的角度考虑问题，应该说，这是布罗代尔要求的角度。布罗代尔写作最初的目的，并非纯粹是向专业学者提供这一研究领域内的另一种论述，更不是刻意等待着史学史家来研究其中的学术思想，他想要告诉人们，他理解的历史和历史学是怎样的，这样理解为什么更合理。也就是说，这位大历史学家心中的理想读者，正是那些更注重文本而非作者的普通人，他们是一群历史爱好者，只关注历史，无所谓谁是作者。在《地中海》的序言中，布罗代尔开卷即说：“愿意以我希望的方式阅读本书的读者，最好带着他自己对这个内海的回忆和想象，并赋予我这部作品以色彩，帮助我再现这个巨大的存在。”^①布罗代尔知道，一部作品只有在读者富有感情地接受时，才能迸发出更大的生命力。历史实在的显现，是在阅读历史文本时伴随而来的想象中，而非呈现在文本的字面意思上。

面对茫然无知或者感性多于理性的读者，布罗代尔首先要告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3页。

诉他们，一件精美的艺术品是如何构思的，必须在宏观上把握它，从整体上理解它，细节和局部才能变得更有意义，融合成一种结构的美。于是，布罗代尔必须尽快让这群富有感情的历史爱好者们具有总体史（*histoire totale*）的广阔视界。以总体史的眼光来审视历史，并用总体史的成果来解释现实，这是布罗代尔史学思想最根本的特征，是其灵魂所在。

布罗代尔惯用总体史这个概念。如果说结构主义时空观是其史学实践在方法论和认识论上的最终成果，那么总体史观念则既是这种实践的理论前提，又是他为之奋斗的理想。在布罗代尔看来，总体史应该是一首多声部唱出的能听见的歌，能够表现历史的不同层次。而每一个层次都不是独立存在的，他们相互重叠、牵连，共同构成人们难以恢复其丰富纷繁图像的总体史^①。为了实现布罗代尔的总体史设想，《地中海》便成了最初的实验场地。他的写法是：“把历史事实按照三种具有连续性的记载来写，或者说按照三种不同的‘楼梯平台’来写。我更愿意说是按照三种不同的时间计量单位来写。这样写的目的在于抓住过去所有不同的、彼此之间有最大差别的节奏；在于提出它们的共存、互扰、矛盾以及多种深广丰富的内容。”^②

在三部宏著中，布罗代尔分别设计了总体史的框架。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作者坚信真正的总体史应该由多元化的局部融合而成，总体不仅大于局部之和，而且多元化的表达更能体现历史在时间上的纵深感和空间上的层次感，进而捕获多样化历史运动的不同节奏。为此，布罗代尔必须找到恰当的理论支柱支撑起总

① 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976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975页。

体史的框架。

与其他人文、社会科学比较，历史学的特征在于它研究的对象无一不在时间、空间中诞生、成长和消亡，但是，这些对象所受到的历史影响却是有层次的。我们在解释某个事件时，习惯寻找导致其结果的直接原因、间接原因，或者发生影响的内部因素、外部因素等等；我们也知道，各种有效原因、因素越是远离事件本身，它们的形成所耗费的时间也就越长久，在空间上越广大。从这些原因、因素产生的层次性当中，不是可以看到一个由多元时间和空间构成的总体历史结构吗？

历史学家们承认，历史的意义不得不根据时间的顺序来解释。那么，总体史中包含的对象各式各样，它们是否都必须遵从同一种时间节奏呢？传统史学（本节中主要指代 20 世纪 20 年代前，以政治史、军事史为主的叙事史学）关注的叙述对象往往是单一的事件与人物，因此，史学家们通过安排短时间内的情节，生产出一种单一的线性历史。可是，单一的政治、军事事件不能构成总体。布罗代尔告诉我们：“近百年来的史学，除人为的断代史和个别的长时段解释外，几乎都是以‘重大事件’为中心的政治史，历史研究的内容和对象都是短时间。”“注重短时间、个人和事件的传统史学已使我们习惯了它那匆促、紧张的情节叙述”^①。情节的激荡能吸引读者的注意力，但它很难将读者引入深思之境。要想真正将现实形成的根源说得透彻，就必须将它置于更悠长的时段与更广阔的背景之下。于是，总体史的要求促使布罗代尔提出了系统的时段理论与问题史学意识。作为布罗代尔史学思想的基本特征，读者从三部宏著中都能追踪到它们的足迹。

时段理论在《地中海》中首次运用，到 1958 年《长时段》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第 176~177 页。

发表时，它已经完全成熟，并作为史学界的重大成果向其他人文、社会科学全面地施加影响。

在作品中，布罗代尔将历史时间区分为长时段、中时段和短时段三种，它们分别指示出地理时间、社会时间和个人时间^①。在不同时段的舞台上，分别上演着结构史（地理环境演变史）、情势史（社会史）和事件史（政治、军事史）。布罗代尔认为，结构史擅长定性，情势史擅长定量，而事件史不过是燃烧着激情的历史，值得怀疑^②。

《地中海》中，人类生存于其中的地理环境在长时段里缓慢地演变，其速度使短暂的个人生命难以察觉。对待这种宏观结构，时间好像静止了。然而，布罗代尔看来，长时段的历史对总体史具有决定性作用。地理条件，如陆地、海洋、气候等等，它们为人类文明的起源、发展提供了最初的基地，同时设定了人类运动的边界。《物质文明》中，长时段被用来解释日常生活结构，即物质文明。食品、服饰、住房、工具、货币、城镇就如《地中海》中的陆地、海洋、气候等等要素。此处，布罗代尔也想找到一条边界，它圈住了人类全部的生活，所以，这条边界必须划在人们可能得到的与不可能得到的东西之间^③。《法兰西的特性》在结构上更像《地中海》，长时段首先要说明的是法兰西的多样性，它们涉及地理形态、方言、人口分布、边界等等^④。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10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9页。

③ 《物质文明》第1卷的题目便是“日常生活的结构：可能和不可能”。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著：《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1卷。

④ 关于《法兰西的特性》中的各种概述，请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人与物》上，《人与物》下）。

在几乎静止的结构之上，是中时段节奏加快的情势史，经济、国家、社会、文明和战争的各种形式共同组成了《地中海》的社会结构史。《物质文明》关注的则是市场经济，其中，交换、市场、资本主义、社会等等是其中的主题。在短时段中发生的事件史缤纷繁杂，以布罗代尔的眼光看，它虽是总体史形式上不可缺少的部分，但在本质上并不重要。他告诉我们，事件虽然引起人们极大的兴趣，但不过是海面上的湍流、泡沫，与长时段中形成的深海潜流相比，我们必须学会不再信任事件^①。

布罗代尔继承前人成果，系统地提出时段理论，并在史学实践中硕果累累，这使他愈加相信，这种理论正是解开历史之谜的钥匙。在 20 世纪中期，相对其他人文科学而言，历史学研究处于较为落后的状态。掌握了时段理论后，布罗代尔意识到，历史学应该打一个翻身战了。既然人文科学的学者们研究的对象都是某一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那么时段理论应该也适用于这些研究。布罗代尔挑起争论，向学术界宣布：“经过反复的历史观察，历史学家发现了关于时限的辩证法，即瞬时与缓慢流逝的时间之间存在着尖锐的、深刻的和反复无穷的对立；我们认为，在社会现实中，再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比这一对立更加重要。无论研究过去或研究现在，都必须清醒地意识到社会时间的这种多元性，这是人文科学共同的方法论。”^② 时段理论是实践布罗代尔总体史理想的一把利刃，用它挑战别的人文学科或许能带来方法论的革命，但要想让这些学科服膺历史学领导，共同建构总体史，那么，时段理论就显得捉襟见肘了。而布罗代尔史学思想中的另一基本特征——问题史学意识有效地担负了统率其他学科、建构总体史的任务。

① Fernand Braudel, *On History*, p.21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第 175 页。

简单地说，问题史学意识，就是要求历史学家根据事先设想的问题选择历史文献，而不是通过整理文献，按照编年顺序摆出历史事实。实际上，这是承认和倡导历史研究中观念和理论先行。年鉴学派创始人布洛赫和费弗尔的著作中，问题史学意识非常浓厚，这也是他们超越传统实证主义史学的法宝之一。在布罗代尔史学思想里，这种意识也已深深扎根，体现在总体史建构中的各个角落。

现时是建构总体史的轴心。既然史学实践要以解决问题为目的，而不再遵循兰克的名言——“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那么，史学实践（在布罗代尔这里便是建构总体史）的目的也就从描述过去转移到了说明现在。在史学实践中，问题的产生源于现实的需要。布罗代尔写道：“现实是一张方位图，我甚至敢说，是一张真值表。”“历史的秘密目标和深邃动机不就是要说明现时吗？当今的历史学在与其他人文科学的接触中，正逐渐像其他人文科学一样，成为一门不完善的、近似的科学，但它随时准备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充当衡量现时和过去的尺度。”^① 强调史学实践的问题意识与服务于现实的目的，这表明布罗代尔对史学实践的意义经过了深思熟虑。他以一名参与者的身份积极投身到社会总体实践中，要使史学具有更广泛的社会价值，不再沉迷于传统史学那种对某些人的丰功伟绩或个别事件的简单描述。

例如，《地中海》面对的根本问题并非只与地中海历史相关。文本中的地中海历史更像是一种解释工具，意在促成史学思想上的破旧立新。其中的根本问题属于史学思想的范围，全书都在论证“人们能否采用这种或者那种方式，同时抓住一种迅速变化着的、又因其变化本身及其场面而引人注目的历史，和一种隐蔽的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3卷，第721页。

(或者更确切地说,悄悄的,当然是不惹人注目的)、几乎不被见证人和主演者觉察的、终究抵抗时间顽强的磨蚀并且始终保持原状的历史?这个始终有待阐明的决定性矛盾,是认识和研究的一个重要手段。它适用于生活的一切领域,并根据不同的比较条件,必定以不同的形式而出现。”^①在此,布罗代尔想通过《地中海》寻找到一种超越短时段而理解生活(包括现时生活)的有效方式。

《物质文明》倾向于引导人们从长时段的物质文明中,去寻找现时资本主义各种表现的渊源。它要澄清的问题是:用时段理论来审视资本主义会得出什么结论?资本主义与长时段结构的关系如何?资本主义能否继续存在?资本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异同怎样?这些问题的答案都将与现时代的社会经济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例如,若将资本主义与市场经济等同视之,社会主义国家在政治上排斥资本主义,也就会同样排斥市场经济,这不利于社会主义国家按照经济规律发展经济,最终会直接影响人们的日常生活水平。

《法兰西的特性》则准备说明法兰西文明的特殊性和多样性是如何在长时段中逐步形成的。这部未完成的遗稿将问题直指法兰西的现实,它要证明:“昨日和现今矛盾着的力量彼此交织,不断地生发演化,成为一部深刻的历史,法兰西正是它的衍生物。”并且,研究法国的特性,旨在为法兰西的现时生活提供一种指导,并思忖着法国的未来^②。

问题史学意识在方法论上的创新也表现得很突出。只要有利于问题的解决,研究就应该越过传统史学在时间、空间、研究方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15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第13页。

法等诸方面设置的界限。全局史 (histoire globale) 观念^① 是以问题史学意识为核心表现的具体观念之一。布罗代尔在《作为结论》一文中说：“全局史并不意味着要写一部完整的世界的历史……它仅仅是一种愿望，即当人们面对一个问题时，必须系统地超越它的局限性。”^② 在《地中海》中，全局史要求研究从空间上走出海洋，进入撒哈拉沙漠和北欧大陆，从时间上摆脱菲利普二世时代的限制进入长时段；在《物质文明》中，全局史要求研究从欧洲扩展到世界；《法兰西的特性》同样如此，只有从整个欧洲，甚至整个世界，人们才能在比较中体会到法兰西的独特魅力。在研究方法和手段上，问题史学意识要求超越传统史学有限的技艺，广泛采用地理学、经济学、社会学、人口学、统计学等各学科的方法和工具。总之，只要能够解决预设的问题，一切研究的传统界限都不复存在。如果我们还为自己的研究是否是一种历史学研究担心的话，只要这种研究结合运用了时段理论，它就注定了自己的历史学性质。而此时的历史学已经成了全体人文科学的总和。

上述阐释，从总体史观念到时段理论、问题史学意识，均是布罗代尔在史学实践中表现出的主旨或基本特征，它们直接组织、建构了布罗代尔的总体史文本，从而也将自身明显地呈现在读者眼前。从现象的层面阅读布罗代尔的文本，肯定能丰富读者的知识，使自己了解布罗代尔的基本史学观念和方法。可是，读者只有进一步询问诸现象产生的原因，才有可能深入布罗代尔的意识内部，寻找到意识深处的潜流，这样，读者才能看清，现象

① 法语“histoire globale”一词，亦有总体史的意思，但它的实际含义与“histoire totale”有所区别。我们在此译为全局史。全局史主要是与问题相联系。当然，全局史与总体史之间更为明确的区分还需要同行们的进一步研究，在此只能算是提出问题。

② Braudel, “En guise de conclusion,” *Review*, No. 1 (1978), pp. 243~261.

的小船是如何在这种潜流强有力的涌动下，驶向布罗代尔史学实践的目的地——现实与未来的日常生活。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真正将布罗代尔的史学实践成果融入现实生活中，用他的论说作为读者决定采取何种方式参与社会实践的参照。

二 理性与保守主义的有机结合

每一个积极投身于社会实践的人，多多少少都会有自己的理想与信念。他希望经过自己的努力，能改变自身、他人乃至整个社会。布罗代尔正是这样一位历史学家。历史叙述是他参与社会实践的有效方式。因此，我们能够通过分析其史学思想的渊源与内涵来透视他的价值观和生活态度。反之，通过了解布罗代尔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又有助于我们理解其史学思想的脉络与不同特征之间的联系。

我们将布罗代尔史学思想的基本特征作为切入点，尝试着进入布罗代尔的观念世界。首先吸引我们的问题是，为什么布罗代尔坚持要把总体史树立为自己的理想与目标？我们至少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说明这个问题。布罗代尔强调总体史的现实价值与意义，其一，是出于当时西方史学落后状态和布罗代尔寻求变革的心态考虑；其二，它也是布罗代尔个人学术成长经历中各种偶然因素共同构成的必然结果。这两个方面都体现出布罗代尔在认识事物时，力图在理性的层面上，为事物寻求一种超越情感的解释。

19世纪是西方史学发展的黄金时期，有“历史学世纪”的美誉。历史学在这个世纪逐渐走向专业化，被大众接受。尤其当19世纪后半叶，欧美各大学设立历史学专业以后，历史学已经成为人文科学中一门不可缺少的学科。19世纪同样是一个学科分立的世纪，社会学、心理学、人口学等新兴学科都像历史学那样，有了自己独特的领域。然而，人们很快开始觉察到，学科分

立造成了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之间的隔阂。面对近现代社会的加速发展和日趋复杂，单一的学科成果无法满足人们从宏观上把握社会变化、消除各种不确定性的需求，这从根本上阻碍了人们对社会总体的认识。一些怀着忧患意识的历史学家认识到，要想让历史学更具时代特征，就必须改革传统叙事史学，进行学科综合，扩大历史学的领地。

实际上，从 19 世纪中期开始，马克思主义者在其历史研究中就已经具备了宏观视野与综合研究能力^①；到 20 世纪初，亨利·贝尔、赫伊津哈、斯宾格勒等人的学科综合、文化/文明史研究方法（尤其是比较方法）进一步刺激了那些反传统青年史家的勃勃雄心。1929 年，年鉴学派顺应变革的呼声而诞生。他们新的思想观念和方法论前提下，重写历史，为现实答疑解惑。例如，布罗代尔对以往关于地中海的有关著作表现出强烈的不满，他说：“这些论著中需要修订，需要推倒重写，需要加以提高使之复活的地方委实太多了。”^②对于整个历史学科，布罗代尔也认识到，“历史学也许并不注定只能研究围墙内的菜园子。否则，它肯定完不成它现时的任务之一，即回答当前使人焦虑的问题以

① 年鉴学派历史学家的思想都与马克思主义有着极深的渊源，但他们往往觉得马克思主义最终变成了一种僵化的教条。以布罗代尔为例，他曾经说过：“马克思的天才，他的深远影响的秘密在于他在历史长时段的基础上第一次建立了真正的社会模型。当这些模型被简单地赋予规律的地位时便僵化了。”（《论历史》，第 51 页。）像布罗代尔一样，年鉴史家大多认为自己在吸收马克思主义的同时，应与它保持距离。个中缘由，不乏年鉴史家在认识论上的缺陷而造成的偏见。就布罗代尔以及年鉴学派接受马克思主义的问题，笔者准备另撰专文讨论，此处不多涉及。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 1 卷，第 5 页。

及保持它与各种十分年轻而又咄咄逼人的人文科学的联系”^①。显然，这一时期的史学发展状况已经无法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史学变革迫在眉睫^②。另一方面，关于历史与现时的关系问题，历史学家经过批判客观主义史学“为历史而研究历史”的迂回之后，普遍承认史学实践必须服务于现时的要求。布罗代尔曾经宣称：“为了认识现时，必须研究迄今以来的全部历史。”^③这句话也道出了追求总体史的目的与要求。

在布罗代尔那里，总体史必须具有稳定的结构和层次。他认为，“有了历史层次，历史学家才能相应地重新思考历史总体。从这个一半处于静止状态的深层出发，由历史时间裂化产生的成千上万个层次也就容易被理解了；一切都以半静止的深层为转移”^④。布罗代尔的总体史观正是通过将历史划分成多种层次，并将长时段、中时段中呈现的历史层次认定为总体历史运动的策源地，这样才为总体史找到了立身的稳定结构。将历史视为多元、多线、多因素的发展，这使得读者认识历史的眼光发生了转变，他们不再简单地相信“眼见为实”这个机械实在论原则，而是更多地学会综合各种因素思考历史和现实。人们由此能认识到，要想了解历史的意义，真正用“过去解释现时”，就不能像传统史学那样停留在描述历史现象的层面，关键在于解释。总体史观其实也是布罗代尔为读者提供了一种历史解释工具。

持有这种工具后，布罗代尔意在提醒人们，要从本质上理解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10页。

② 关于年鉴学派的学术渊源及其产生的社会背景可参考张广智、陈新著《年鉴学派》，第1~81页。

③ 布罗代尔：《文明史：过去解释现时》，第121页。

④ 费尔南·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载于《资本主义论丛》，第183页。

历史，就必须在宏观上把握那些长时段、中时段中形成的稳定结构，任何拘泥于细节或短时段中的激情都将以失败告终。在布罗代尔的概念系统中，他毫不讳言地推崇稳定、静止（或半静止）、结构、深层，蔑视激情、瞬间即逝、表层，与传统叙事史学的对立由此表露无遗。这同时也是深沉与肤浅的对立，理性与感性的对立。

既然总体史观不过是诸多历史解释工具中的一种，那么布罗代尔为什么单单对它如此推崇呢？总体史观不是布罗代尔首创的，可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布罗代尔之所以能够接受总体史观，并使它有更大的发展，这与他个人的心路历程有着一定的联系。

布罗代尔在完成大学学业时，获得了历史学与地理学的任教资格。从1923年到1932年，布罗代尔到阿尔及利亚任中学教师近10年。在此期间，布罗代尔积极地为自己的博士论文准备资料，遍历地中海周边国家，培养出一种开阔的视野。他的论文选题与菲利普二世时期的外交史有关，属于传统史学的题材。1929年，费费尔与布洛赫创办了《经济和社会年鉴》，这份充满着史学革命气味的刊物很快打动了布罗代尔。他本来就热爱地理学，年鉴学派创始人的跨学科和总体史设想就像一盏明灯，照亮了这位青年人的前程。布罗代尔从此更加关注和学习史学之外的其他人文、社会科学学科，希望自己有能力实现年鉴学派创始人的理想。1935~1937年，布罗代尔任教于巴西圣保罗大学。站在南美洲大地上，接受另一种文化的熏陶。在巴西的经历使布罗代尔有机会以一种旁观者的眼光，从总体上审视着整个欧洲大陆。命运还为布罗代尔安排了一次巧合。1937年，布罗代尔在从巴西回国的船上遇到自己仰慕已久的费费尔。交流之后，费费尔当即收布罗代尔为弟子，这个机会使他迅速地融入年鉴学派的小圈子。费费尔对其博士论文选题的建议（见第1页注1）非常

及时，它决定性地完成了布罗代尔在思想上从传统史学向年鉴学派总体史学的转变。从此，布罗代尔的博士论文便按照这种思路重新酝酿。

《地中海》的主要篇章是“二战”期间布罗代尔被德军俘虏后，在集中营中完成的。当时，战争的惨痛经历，尤其是自己的亡国之辱，使布罗代尔陷入深深的反思之中^①。集中营的生活与心境加深了布罗代尔思想中的总体史倾向。在研究中强调宏观历史与深层历史的意义，有助于他摆脱现实带来的痛苦。后来，有学者向布罗代尔指出，《地中海》在结构上的安排应从事件史开始，以地理环境史来结束。布罗代尔简单地回答道：“沙漏肯定可以翻转，正、反两面都可以使用。”^②然而，彼特·伯克的解释可能更有说服力，他认为：“对布罗代尔来说，从‘表层’的事件史开始是不能忍受的，因为在他被监禁而仓促完成这项研究的环境中，对他而言，超越短时段是一种心理上的要求。”^③尽管这不是促成《地中海》现行结构的唯一要求，但是，当人们认为短时段中惨痛的现实是长时段形成的必然结果时，心中的郁闷确实能得到缓释。《长时段》中的布罗代尔承认了这个事实，他谈到：“就我个人而言，在那百无聊赖的被囚期间（1940至1945年），我曾拼命去摆脱这些困难年月的漫长时间。拒绝接受当时的事件和时间，就是明哲保身地站在一边，以便能高瞻远瞩和不过分着眼现实。从短时间过渡到较长的时间和很长的时间，接着便暂时停下，重新考察一切和重新建设一切，看到一切都在自己周围转

① 这种反思，读者可能从《法兰西的特性》中更能体现出来。请参见《空间和历史》的导言。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418页。

③ Peter Burke,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The Annales School, 1929~1989*, p.40.

动：这种处世之道确实值得历史学家一试。”^① 这的确是一种处世之道，只是它不仅适用于历史学家及其研究，通过《地中海》等著作，布罗代尔显然希望读者们都能领悟这种源自历史学思考的处世之道。它是一种人生观，一种通过历史进入现实表象深处的人生观，一种要求理性制服情感、分析替代幻想的现实主义人生观。而对现实生成的必然性过分强调，便会给自己的思想添上一笔浓重的保守主义色彩。

倘若读者像布罗代尔所主张的那样，完全以一种过滤了情感的眼光来观察人类的历史，观察身边的事物，那么，他们在日常生活中会表现出一种怎样的态度呢？从布罗代尔的作品中，读者能看到作者针对不同事物做出的各式各样的判断。我们借此来了解布罗代尔希望自己的作品给读者带来的效应。

首先，面对纷繁复杂、变幻多端的现实，布罗代尔提醒读者，应该有一个由理性支配的冷静头脑，才有可能深化对事物的认识，从而把握总体史中“基本的原则和事实”^②，并真正认识到在这些原则的推动下，个人命运涌动的方向。在《地中海》中，布罗代尔已经证明，事件史占据的现实世界（包括历史人物生活的现实世界和读者生活的现实世界）是个“充满激情的世界，是个像任何其他活的世界和我们的世界那样盲目的世界，但这个世界对历史的深层只是蜻蜓点水，就像最轻捷的小船在激流的表面飞驰而过。这也是个危险的世界。为了躲开它的魔法和巫术，我们必须事先弄清这些隐蔽的、往往无声无息的巨大水流，而长时期的观察才能揭示它们的流向。”^③ 就追求历史实在这一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第199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418页。

③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418页。

点，布罗代尔与传统实证主义史家没有两样，他相信历史实在存在于现象的彼岸，如果人们能够“摒弃个人的感情，也就是超脱我们的存在，我们的社会地位，我们的经验，我们的激愤或留恋，我们的‘本能反应’，我们的毕生经历及时代给予我们的种种影响”^①，人们就能成为一位超脱的“观察家”。比较一下现实生活中的经历，读者很容易接受布罗代尔的教导。在生活中，人们都希望透过事物的现象看本质，而布罗代尔为此提供了学理上的证明。它有助于读者更多地思考不同现象之间的联系，进入复杂的历史关系中。这样，读者有效地避免了认识的简单化，更不会轻易为激情所动，以至于最终具备一种历史的眼光，理性地思考问题。

其次，布罗代尔强调结构与长时段的价值，势必将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强化为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这种强化一方面表现为突出稳定而变化缓慢的地理环境结构或集体命运，另一方面忽视转瞬即逝的个人命运。其最终结果是，个人在总体历史中显得无足轻重。如果全面接受这种观点，读者很容易在日常生活中陷入必然性的陷阱，产生一种保守主义、宿命论，甚至悲观主义的人生观，因为读者始终是一个个体，他的命运在布罗代尔的时段理论中，永远只是没有多少意义的瞬间。

布罗代尔的著作中，保守主义的痕迹随处可见，而且随着作者年岁的增加，这种痕迹也日渐深刻。作者在《地中海》中除了强调地理环境决定了历史发展的必然性，从而忽视个人的价值之外，毕竟还是认为社会时间中的历史，即表现出集体命运和趋势的集团的历史“是一部社会史，其主角是人，人类……即人类在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第2页。

物的基础上建造的东西”^①。在此，历史仍然是人类的创造物。而在《法兰西的特性》中，作者已经发出这样的感叹：“长时段的历史从遥远的过去开始，今后还将顺着平缓的斜坡长期发展下去。因此，在长时段历史中，人的自由和责任具有局限性。人并不是历史的创造者，反倒是历史造就着人，并且为人卸除责任。”^②在现实中，人类，尤其个人，他们生活在长时段形成的历史中，要想立即改变这种历史似乎不太可能，也不现实，于是，他们只有听任历史趋势无情地宰割。

另外，尚不必说改变总体的历史，甚至人们要想改变总体历史结构中的万千个要素中的某一个都异常艰难。例如，涉及具体的历史事实，布罗代尔在《物质文明》中讨论了资本主义的命运，他声称：“除非我从头到尾全都搞错，我确实认为，资本主义不可能由于‘内在的’衰败而自动垮台；为使资本主义垮台，必须有极大的外力冲击和可靠的替代办法。社会中强大的习惯势力，时刻保持警惕的少数统治者的抵抗（他们今天已在世界范围内结成唇齿相依的关系），绝不是几篇夸夸其谈的演说和纲领，绝不是几次暂时的选举成功，就能轻易动摇得了的。”^③的确，由于资本主义在其形成过程中，已经与历史中的其他要素，如世界经济关系、政治关系、社会制度、科技进步、心理及价值观念等等发生了千丝万缕的关系，任何针对资本主义的剧烈变革都不可能一蹴而就，除非有一种系统的替代体制与巨大外力冲击相配合才能成功。

布罗代尔看待问题往往力求全面、深入，这也使他的保守主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528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人与物》（下），第411页。

③ 费尔南·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3卷，第729页。

义以一种冷静而理智的姿态出现。当一些史家欣喜地称赞 17 世纪的法国物产丰饶，完全自给自足，是“普天之下物产最齐全的王国”时，布罗代尔就会劝同行们不要太乐观。他不仅将法国当时食物供应不足、不断从国外进口农业产品的实例、统计数字罗列出来，说明法国仅仅是非常勉强地做到食物自给；而且列举那时由于粮食匮乏而频频发生的饥馑、骚乱、暴动等等社会动荡，证明历史的真实往往比某些激进史学家的简单结论更具复杂性和多样性^①。这样的观点使读者更容易从布罗代尔的作品中看到社会体系各要素之间的制约作用。这种制约作用客观存在着，它不但阻止了社会迅速发展，对它的清醒认识更令激进历史学家的幻象破灭。

保守主义思想还使布罗代尔在某种程度上表现出一种怀乡病。当他评述旧时代的法国农民时，他一反传统史家对旧时代农民悲惨遭遇表现的同情心理，而是说：“面对旧时代的法国农民，我确实没有理由流露悲天悯人的感情，因为回过头看，维持这些旧平衡在当时只可能是明智的和合情合理的办法。相反，今天朝着技术进步和移风易俗方向发展的农业却不一定都很合理。”^②

在保守主义思想的缠绕下，布罗代尔在晚年终于说道：“我的历史观是悲观主义的。”“今日世界的百分之九十是由过去造成的，人们只在一个极小的范围内摆动，还自以为是自由的、负责的。”^③ 在布罗代尔的著作中，人们闻到了保守主义和悲观主义的气息，感到的只是人的渺小与无奈。此时，我们已经能理解为什么布罗代尔会如此推崇保守主义思想家托克维尔，将他视为精

① 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人与物》（下），第 131～157 页。

②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人与物》（下），第 410 页。

③ 转引自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物质文明》中译本代序），载于《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 1 卷，第 18 页。

神上的教父^①。

在布罗代尔那里，理性与保守主义相依并存，那么，我们可能会问：在历史认识或日常生活的认识中，理性的思考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实践中的保守主义，甚至悲观主义的结局吗？历史的眼光是保守主义者的独特眼光吗？这样，面对总体史观与长时段，我们对布罗代尔史学思想的思考已经与我们的日常生活态度发生了密切联系，我们不得不步入另一个核心问题的语境之中。

一个彻底的悲观主义者或保守主义者面对自认为不可更改的现实，应该做些什么呢？如果他的思想完全是悲观的、消极的、保守的，那么他似乎什么都不应该做，而是保持沉默。从布罗代尔身上，我们看不到这一点。不仅仅他的史学实践给西方史学、世界文化带来了巨大的贡献，而且我们同样能从他的著作中看到他为了改变这个世界所做的一点一滴的努力。这种努力是一个积极的史学家参与社会总体实践所应做的。从布罗代尔的实践及其效应看，他所做的与他所说的之间确实存在着矛盾，也就是说，他的理论与他的实践之间并不吻合。那么，为什么会这样呢？布罗代尔的理论有极多的可取之处，而且，以长时段为意义之源的总体史结构并不是一个封闭的结构，相反，它具有很大的开放性。也许布罗代尔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通过寻求一个核心问题的解答，我们能将这个开放的结构呈现在读者面前。这个问题就是：如果人（尤其是个人）始终是被历史造成的，那么，谁又对历史和现实负责？这个问题有许多类似的形式，它困扰着诸多的历史学家、哲学家……甚至每一个思考自身存在的人。我们从布罗代尔的著作中寻求解答，这并不意味着相信自己能够获得确定的答案，或许询问本身便是人生的意义所在。

^① 参见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第1页。

三 布罗代尔与历史学家的责任

阅读布罗代尔著作的学者们在评论其观点时，批评主要集中于作者表现出来的决定论思想。他们担心，这种思想中存在的消极因素，不利于一般读者正确地认识历史与现实的生成，以致在现实生活中，影响到读者承担自身责任与义务的态度。我们从布罗代尔晚年的谈话中的确已经了解到，对转瞬即成为历史的现实生活，他心存保守观念，认为个人在其中已经没有什么自由意志可以施展了。

一位英国评论家带着讥讽的口气说：“布罗代尔的地中海是一个对人类的控制毫无反应的世界。”^①布罗代尔无法逃避这种“责备”，因为它涉及的不再是一种学术观点，而是个人的世界观或布罗代尔所说的处世之道，因此，这种“责备”也就只能表现读者与作者之间在处世之道上的差异，而不具有价值上的优劣之分。

个人在长时段中的自由意志问题，是这位伟大的历史学家时常考虑的问题。1965年，当布罗代尔为《地中海》第2版重写结论时，他必须回答读者在这方面的异议。他写道：

指出行动范围的狭窄有限性，就是否定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吗？我认为不是这样。……我将做出这样不合情理的结论：伟大的实干家是有自知之明的、能够准确地量度自己的能力之狭窄有限性的人，是选择把自己保持在这个狭窄有限的范围之内，甚至利用不可避免的事物的重量以

^① 埃里奥特所撰书评，载于《纽约书评》1973年5月3日，转引自 Peter Burke,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The Annales School, 1929~1989*, p.40.

便把它加到自己的推力中去的人。任何反对历史的主流——这种主流并不总是明显的——努力都是预先注定要失败的。

因此，当我想到个人的时候，我总是很想看见他被囚禁在他自己勉强制造出来的命运里，被囚禁在一幅在他的前后构成了“长期”的无限的远景的风景画中。在我看来，在历史的分析解释中，最后终于取得胜利的总是长节拍。这样说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统统由我来承担。^①

布罗代尔的话让我们想起一句名言：服从上帝的人，上帝领着走；不服从上帝的人，上帝拖着走。在此，布罗代尔虽然指出历史上的伟人往往是那些能够认识自身局限性的人，但他们在获得这种认识之后，却只能顺应历史潮流。换句话也可以说，只有当人们自觉地将自己的意志与历史发展的长节拍吻合起来时，他才有可能成为历史中的伟人。布罗代尔并不在乎他的解释是否消除他在读者眼中的决定论者和宿命论者的形象，而事实是，它更加证实了批评者的看法。

有的学者开始认识到，双方的争执本质上是不可协调的。同情者伯克说道：“布罗代尔的决定论并不是简单化的。他坚持需要多元解释。……关于自由的限度及决定论的讨论与历史写作的历史一样长久。在此，无论哲学家怎样说，对历史学家而言，超越他们自己处境的简单声明都是极困难的。”^②作为史学界的一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2卷，第984页。

② Peter Burke,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The Annales School, 1929~1989*, p.40.

个伟人^①，布罗代尔相信——至少希望——自己的实践顺应历史潮流。但我们也不时看到，布罗代尔仍有超越自身处境、置身于历史及其潮流之外来观察历史的愿望。由此可以说明，超越自己的处境以获得更大的自由，始终是布罗代尔实践的驱动力，尽管要实现它的确困难重重，但他在不断尝试。

按照布罗代尔的保守主义观点，历史造就了他。他成长在西方史学的传统之中，一定带着传统的印迹。这一点，我们不难证明^②。但我们同样能够证明哪些是布罗代尔的独特贡献^③。用我们现在的目光看，显然，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西方新史学思想是20世纪史学发展的主流，而且也是构成当今（20世纪末21世纪初）史学现状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从现在回顾过去，历史总是必然的。在史学发展的必然性之中，有布罗代尔主观的努力，他成功地应对了自己面对的现实（我们已经将它称为历史了）提

① 1946年，布罗代尔为《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版写的序言中结尾写道：“法拉尔在1942年写道：‘对伟大历史的恐惧扼杀了伟大的历史学。’但愿这种伟大的历史学复活！”（《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第1卷，第11页）从这句话中，我们已经能看到布罗代尔的抱负。

② 布罗代尔继承德国历史主义传统、试图在研究中摆脱意识形态偏见、追求客观的历史实在等等都与传统实证主义史学有着密切的关系。具体论证参见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赵世玲、赵世瑜译，第2章）；Peter Burke,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The Annales School, 1929~1989*, 第3章。

③ 至少布罗代尔时段理论的独创性是大家公认的。伯克说：“布罗代尔无与伦比的贡献是，他比20世纪任何别的历史学家都强有力地改变了我们对空间和时间的观念。甚至它的批评者都不能否认这是一部杰作。”（Peter Burke,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The Annales School, 1929~1989*, p.41）利科也认为：“把不同时段垒放在一起，正是法国史学界对历史认识论的最杰出的贡献之一。”（《法国史学对史学理论的贡献》，第40页。）几乎每一本提到年鉴学派的书都会说类似的话，此处不多列举。

出的挑战,担负起史学革新的责任。布罗代尔按照自己的设想,在史学实践中积极地改造传统史学。无论是在求学、教学生涯,还是在被俘入狱期间,或是充当法国史学巨擘时期,布罗代尔都笔耕不辍,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这种自强不息的生活、实践态度及其卓越的学术成就影响了几代学者。这便是布罗代尔的自由意志真正的体现。

如果以一种社会实践的眼光来看待布罗代尔积极投身史学实践的一生,我们就不得不说,这种实践恰恰证明,布罗代尔宣扬的保守主义、悲观主义结论并不意味着一种消极的人生观,而更多的是一种忧患意识和焦虑的表现。布罗代尔注意到,现代社会中科学技术的发展,使人具有了在瞬间摧毁整个世界的能力^①。正是对法国的未来,乃至人类未来的忧虑,加重了布罗代尔思想中的保守主义色彩。而他积极的实践旨在说明,只要文明还有一线希望,就必须努力延续。

也许布罗代尔没有看到,长时段构成的总体史正向未来开放着,即长时段中形成的历史能够通过长时段的努力被改变,只不过最终的改变,必须凝聚无数人千百年的努力。每一代人也许难以看到自身努力的明显效果,但历史确实在缓慢地变化着。任何变化都是人双手创造的,人类对它负责。如果说历史中的长时段已经成为必然,那么,尚未展开的未来的长时段却是偶然的王国。个人在其中可以不断发挥自己的能动性,使理想一步一步变成现实。虽然未来不可预料,但人的理性必将为此做出积极的贡献。显然,布罗代尔在实践中承担了一个历史学家应该承担的责任,也承担了一个普通的个体生命应该承担的责任。不过,令人

^① 在《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导言中,布罗代尔忧心忡忡地说:“假如人们在明天不滥用其魔鬼般的摧毁力量,法国将比我们的焦虑、比我们的个人生命、比我们经历的充满曲折事迹的历史寿命更长。”

遗憾的是，布罗代尔并没有意识到，他心中深蕴的忧患意识与积极实践完全可以在自觉中融洽协调，那样将更有利于自由意志的发挥。这一缺陷，也使布罗代尔不可能由此深入到人类如何创造历史这一问题的深层。伊格尔斯是对的，他在评价包括布罗代尔在内的年鉴学派史学家时说：“由于极力强调社会结构的重要性，他们忽略了考察人类在创造历史中发挥的作用，而且把研究人类是在什么条件下创造自己的历史的工作留给了马克思主义者和其他人。”^①

从正反两方面，布罗代尔史学思想及其实践效应给人们的最大启示是：人们不仅要认识总体 / 长时段历史给人类生存制造的局限性，还应该探索人类超越传统的界限创造历史的途径；否则，缺乏对人类自身行为的正确了解和评价，历史学甚至人文科学都就将失去自己的意义之源。

^① 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第 85 页。

结语 我们为什么要叙述历史

就笔者希望论及的问题而言，结语的题目或许应该是“我们为什么要研究、叙述历史”，然而，假如我将历史研究或一切历史认识活动视作历史叙述前的准备阶段，隶属于意图叙述历史的目的，那么，历史研究、认识与叙述的内涵便都可纳入广义的“历史叙述”一词中。

人们为什么要叙述历史？尽管这是一个极大而且极难说清的问题，但它在我的脑海里就像一个幽灵。每当我陷入深思之时，它就会跳出来在我面前舞蹈，捕获我的注意力，却又以迷幻的旋转不让我看清它的面貌。即使如此，我仍想把我在头脑中所看到的描述出来，并相信愿意思考这个问题而且暂时有自己结论的人，也会愿意对笔者叙述出来的观点进行评论而取舍。

叙述历史是叙述者的一种行为，或者说他的一种实践方式。询问为什么要叙述历史，无非是想知道这种实践能给叙述者带来怎样的效果，具有什么价值，实现何种意义。看起来，这样的目的似乎太实用化了，或被某些“高雅”之士视为庸俗，但是，只要我们考虑一下自己在日常生活中的所作所为，缺乏目的性、实用性的行为并不多，因而，我们无须刻意美化叙述历史的自然行为，为它蒙上一块高贵的面纱，并抬高到日常生活实践之上，而非置于其中。

人们为什么要叙述历史？这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要对它做

出回答，必须首先弄清楚回答者是在一个什么样的话语系统中，否则，大家即便在讨论同一个问题，实际上却说的是些风马牛不相及的事。在笔者看来，无论是什么样的话语系统，其立足点都是基于对一个问题的回答，即什么是历史？这样，我们的叙述就不得不从此开始。

(1) 在现代词汇中，“历史”本身指代了两种含义，即历史学研究的“历史”与作为历史学研究本身的“历史”。日常生活中这种含义的混用并非人们语义不清，而是因为两者之间存在着不可分离的内在联系。我们希望对前一种做出解释，只是，假如我们试图将“历史”的这两种含义生硬分开而单独解释前者，我们很快就会发现那样做将一事无成，不可能阐明任何东西。

作为历史学研究对象的“历史”是什么，它的含义最初源于人们的日常意识，即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件。这种定义超越了时空，被最为广泛地使用，我们称之为实在论定义。

无论是在人类历史长河中，还是在个人心智成长的路程里，“历史”的实在论定义都是我们首先遇到、接受的定义。即使在现代社会中，人们称昨天发生的事已成为历史，那是因为昨天的所见所闻依然历历在目，每一个细节都可能凭借着记忆能力回忆出来。不过，现代心理学早已揭示出记忆的规律，总体而言，对同一件事的记忆将不断减弱。当人们回忆一个月、一年、十年、数十年之前自己亲身经历的事件时，仍然保留在他记忆中的只是那些对他的人生有着重大影响或特别意义的事件，他自己可以唤起这种记忆，也可以通过某种提示物回忆。而对于这些能回忆起来的事件，他相信那是真实的。然而，同一件事，不同的参与人可能有不同的回忆，甚至相悖的回忆。希罗多德《历史》中有大量这样的例子，在各自的生活经历中，读者也能找到证明它的例子。问题在于，当不同的人对那件事的回忆相悖时，每个人都有可能宣称自己的回忆准确无误。如果历史这种过去发生的事件是

以一种实体的形式存在着，具有确定不移的可证实性，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相信谁道出了真言呢？古希腊的“历史”（historia）一词本义是探询与考究，即从众人不同的回忆中寻找出唯一正确的说法。从日常意识的意义上讲，这已是一种接近历史的行为，属于历史学实践，即“历史”一词的出现首先指代的是主体的行为。只是自波里比阿时代开始，“‘历史’不再意指某种事件的文字记述，而是指事件本身”^①，探询和考究的结果被视为过去发生的真实事件，即实体性的历史存在。“历史”此时才有了客体的意蕴。

在《历史》一书中，我们已经能感受到希罗多德的困境，他经常以这样的方式表白，“根据波斯人的说法，事情的起因是……但是希腊人的说法却不同……”而作者自己的观点则表现在“他们所以这样做，我认为是……”^②这种方式之后。希罗多德无法在探询之后肯定一种被人们普遍接受的历史，然而为了得到一种稍微确定的事实，他通过分析为自己及读者提供了一种解释。历史家描述的事件就是通过这种方式首次呈现在现实中的。他们尽可能多地了解各方面的情况，然后在历史叙述者的价值判断标准的基础上做出解释，即一种假设性结论。于是，人们现在有两种历史可以接受，一种是自己有记忆以来的人生历程内自己经历的事件，另一种是未亲身经历（或因早于自己生活的时代，或因外于自己的生活范围），而由历史家进行过探询的事件。对待这两种事件，人们在认识上的表现是一样的。参加过希波战争的波斯人、希腊人很可能不会接受希罗多德通过询问而得到的观点，他们有自己的立场，相信自己亲眼目睹的事件是不可更改的实体性历史。而其他人则有可能接受，因为他们相信历史学家做出的探

① 菲利普·巴格比：《文化：历史的投影》，第31页。

② 请参阅希罗多德《历史》。

询与考究具有真实性。如此，由于对历史家及其行为的充分信任，希罗多德等人阐发的那种假设性历史解释，便在未能目睹事件的人心中向实体性历史发生了转移。

在近现代以前人类的日常意识中，就像在现在的儿童心灵中，人们通常面对的就是这样两种实体性历史，即自己记忆的历史与由自己信任的人确证过的历史。相信是构成实体性历史的根本要素。

在古典时代、中世纪、文艺复兴时期，或是在启蒙时代、博学时代，实在论的历史定义都占据着主导，不容置疑。记忆自己历史的人事实上不得不通过叙述性回忆表述他记住的历史，因此他确认的是经过自我叙述的历史，而人们之所以相信外在于自身的历史是这样而非那样存在于世，首先在于他信任如此这般叙述它的人。人们太相信自己及其代理人（他信任的历史叙述者）的记忆或考究了，他们叙述的历史都是由自己认可的观点构成的有效解释，但他们并不承认这只是诸多解释中的一种，而是将它当作实体性历史，以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叙述的事件丝毫不差地就是过去发生的本真事件。如果我们承认普通人叙述自己的过去的行为像历史家那样都能被通称为历史学实践，那么，这种定义实体性历史的认识论基础也就昭然若揭了。

相信的便是真实的。这条法则在中世纪基督教信仰中得到了充分体现。在宗教信仰中，历史的实在性在逻辑上没有可靠的基础，它完全依赖于信仰，是一个心理学问题。直到笛卡儿以来哲学发生认识论转折之后，实在性历史才将自己的基础奠定在康德意义上的“物自体”之上，在认识上被承认是一种假设，即过去发生的事件（历史）自在地存在着，对它的叙述与解释正是以接近客观存在的历史实体为目标。追求历史客观性便是实在论历史观的直接表现。

另一方面，18世纪末19世纪初，德国、法国、英国等欧洲

国家加速了历史学的职业化进程，其完成标志是这些国家的大学中最终设置了历史讲座。不过，历史学的职业化过程，与历史家由具体的人成为抽象的人这个过程是完全同一的。19世纪以前，尽管历史家的称谓存在已久，然而能被称为历史家的人往往身兼它职，至少，叙述历史不是他们获得生活资料的途径。历史与真实事件的姻缘早已在古典时代结下，只要人们承认某人是历史家，便是认可他创作的文本中包含着真实历史。历史家由此获得了令人尊重的地位（在此暂且不讨论历史叙述的功能如何令人赞赏）。自19世纪以后，人们不再轻信个人叙述的历史本身就是客观的实体性历史，可是，在这个世纪乐观主义精神的鼓舞下，他们坚信通过研究最终便能接近彼岸的历史实体。历史辅助学科与考证技艺的发展使大多数普通人在观念上退出了叙述历史的领地，同时为职业历史学家腾出了活动的舞台。即使发生在身边的事，人们也不再像过去那样完全相信自己的判断，就像没有行医执照的人不能为自己的病人开出处方，没有经过专业历史学训练的人对身边事务做出的解释，也不会被人们甚至他们自己轻易接受。一切都要有科学依据，历史学也不例外。历史学的职业化创造了一个历史学行业，而历史学家的头衔开始被抽象化。人们对专业化的崇拜使自己忘记了历史学家的主体性与意识形态蕴含，让他直接代表着客观、真实，这就直接导致了历史学家在解释社会事务领域中地位的普遍提高，最终，人们即使不知道某个人的潜在立场，而只要得知他是历史学家，就会不由自主地相信他提供的解释。这种现象在19世纪之前的西方文化中也能找到适当的例证，只是到了19世纪以后，它才显得极为突出，成为普遍的现象。

虽然19世纪的实在论历史定义在字面上可能与以前的含义完全相同，但它的处境却有了新的变化，面对的是不同问题。广泛收集资料，对它们进行分析、综合，最后得出结论，其运用的

方法基本上是 19 世纪自然科学中运用的形式逻辑的推论方法。对科学理性的过度推崇，使人们对历史的认识长久停留在方法论领域，即努力运用科学方法探求如何接近实体性历史，而没有对历史的实在论定义本身提出质疑。这种定义以形式逻辑为认识论基础，由此而使历史最终成为一个形式逻辑的问题。只不过，历史叙述实践在以逻辑学为规则的同时，人们仍然相信历史实体存在于彼岸世界，从而在这一点上保留了心理学的前提。历史的客观性获得了早期科学理性中的客观概念的保证。

以狄尔泰为代表的历史哲学家，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发动了历史学领域的认识论反思。史学理论中的核心问题被置换了，现在，历史学家被质问“历史认识何以可能”。就问题本身而言，似乎实在论历史定义照样巍然屹立，只是被搁置一边。可是，一旦从认识论上推论出人们永远不可能获得所谓的客观历史，一些注重主体性的历史学家心中的“历史”定义首先有了新的变化。这些人包括我们一般所称的主观主义或相对主义历史学家^①。他们不再关心客观历史事实，而是反思人们心中的“历史实体”或“客观历史”概念到底是如何构成的，具有怎样的性质。

通过对历史学自身的反思，“历史”定义的最根本变化表现在其性质上，人们开始认为：历史是什么要么由认识主体判定，要么直接便是认识的产物。

克罗齐称“一切真历史都是当代史”^②，“精神本身就是历

^① 尽管 20 世纪人们在运用“历史”一词时仍然在混用它的两种含义，但有的作者或文本中还是做出了一些有意识的区分。在历史学家与历史哲学家的词汇中，作为研究对象的“历史”经常被“历史事实”、“历史事件”这样的概念替换，而作为研究本身的“历史”有“历史学”、“历史研究”、“历史叙述”等等同义词。我们还是集中讨论被历史学家研究的“历史”。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 3 页。

史”^①，他剔除了历史的时间性，以历史现实价值为轴心。所谓的“真历史”正是认识主体认为的那些与现实生活发生关系的过去的事件，它们是通过认识者胸中的熔炉才从“确凿的东西变为真实的东西”^②即历史的，它们展现为服务于现实的精神。“真历史”之外剩下的是僵死的编年史。柯林武德认为历史就是心灵（类似于克罗齐的精神）的自我认识，并且历史并不以心灵为先决条件，它就是心灵生活的本身^③。因此他会提出一切历史都是思想的历史，而历史研究就是让历史（支配过去行为的思想）在历史学家的心灵中重演。

深受柯林武德影响的爱德华·卡尔，赞同布克哈特的说法，认为“历史是‘一个时代在另一个时代里发现的值得注意的那些东西的记录’”^④。卡尔的《历史是什么》一书中，至少从一个方面反映出20世纪以来西方史学界关于“历史”的普遍看法，即只有那些经过历史学家选择、加工、叙述过的事实，才能被称为“历史”，“历史”是历史学的直接产物。鲁滨孙认为“历史是我们对过去的知识。……它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经常变化的”^⑤。卡尔·贝克尔主张：“对我们来说，构成历史事实的正是这个关于事件的证明。假如的确如此，历史事实就不是过去发生的事情，而是可以使人们想象地再现这一事件的一个象征。”^⑥加利尼科斯也认为：“换句话说，历史完完全全是一种理论。历史学家运用的事实都是推论的建构，而非首次被集合起来组成故事的实在世界中的事项”，“历史事实不是询问过程的起点，而是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13页。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14页。

③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318页。

④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第57页。

⑤ 鲁滨孙：《新史学》，第93页。

⑥ 卡尔·贝克尔：《什么是历史事实》，第229页。

其结果。”^①

以往被认为是客观存在或独立于历史认识者的历史或历史事实，现在被当作了“一种可笑的谬论，然而这也是一种不易根除的谬论”^②。历史成了历史认识者的半成品或成品。历史的定义由此与历史认识主体联系起来，以此为起点，它已经通达了相对主义这个终点。上述历史哲学家或历史学家通常被人们称为主观主义者或相对主义者，这便证明了这一点，我们不妨将这类定义称为相对主义定义。相对主义曾经使人们谈虎变色，只是到了20世纪六七十年代之后，西方学术界才在反对极端相对主义的过程中开始建立起较为合理的认识。对一位历史认识者来说，他选择什么材料、考察哪些事件、如何进行分析、得出何种结论，最后怎样构成历史等等，每一步叙述实践中都隐藏着支配其兴趣和价值的标准。另一方面，强调历史认识中的主体性目的，在于阐明历史学本身的目的，因为所谓的历史事实并不会自己说话，“事实本身要说话，只有当历史学家要它们说，它们才能说：让哪些事实登上讲坛说话，按什么次第讲什么内容，这都是由历史学家决定”^③。正是在历史学中，历史学家通过叙述历史，将符合自身价值观的意图表述出来，这样，历史叙述不仅成了一种揭示历史认识者价值观的手段，由于读者的介入，它也成了传播这种价值观的工具。这样，当历史是什么必须由历史学是什么来决定时，历史学的价值取向势必影响到历史的定义，这个定义本身就成了一个基于价值学的问题。只要从希罗多德、奥托、马基雅维里、伏尔泰、吉本、黑格尔、马克思、斯宾格勒、布罗代尔等

① Alex Callinicos, *Theories and Narratives: Reflections o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pp. 76–77.

②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第7页。

③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第6页。

等大师的历史著作中分析出其中包含的价值论因素，如确定他们认为的历史是循环的还是线性的，是进步的还是衰落的，他们如此表述想证明什么？这样做的目的是为的什么？他们与自身所处的特定历史时期或特定环境有何关系？据此，我们便能很容易地理解这些大师的立场，承认被描述为历史的东西中包含着由作者赋予的价值学主旨。

“历史”的定义与历史学的价值决定性地连结起来了，对坚持实在论“历史”定义的人来说，这永远是个难以接受的现实。他们会认为，世界确实太“功利”了，竟然要用人的目的与价值观来否认历史实在的客观性。而相对主义者则会说，如果没有人的目的来参与，历史实在自己又不会张口，那么人们的实践又如何实现其意义呢，假如一项实践活动没有意义，人们为什么要去做呢？实在论者们确实忘记了，他们搜集到的材料并非矿石、昆虫标本等自然物质，相反是些人类文化的遗存，其中贯注了人的思想。人们如果像实在论历史学家那样太乐观，认为自己能凭借有限的材料完全理解某个事件或某人的思想，那样当然会认为自己有机会恢复历史实在的原貌。可日常生活中的情形已经告诉我们，这只能是一种梦想，况且，历史学不能沦落为为了过去而研究过去的个人兴趣与娱乐。历史认识者并不是站在高山上俯瞰自己生活的世界，他作为普通历史认识者的生存境况或他作为历史学家代表的群体的生存境况，都要求他解决现实的问题，筹划未来。相对主义者正是认识到了自己行为的现实性才抛弃了实在论的历史定义，只是他们跳出了龙潭又跳进了虎穴。无所节制的相对主义同样会败坏历史学的名声，历史学被人认为是一位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多数相对主义者注意到了这个问题，例如爱德华·卡尔曾经大谈社会对历史学家和他的著作的制约因素，目的就在于阻止相对主义思潮泛滥成灾。他批评柯林武德以历史有无

数种意义的理论，来代替为过去而研究过去没有意义的那种理论^①。不过，卡尔也只注意到了问题的存在，却没有很好地加以解决。

事实上，在历史与历史学的定义问题上，始终存在一个两难的境地。假设人们先试图定义历史学，问：历史学是什么？那么，答曰：历史学是研究历史的一门科学，或历史学是对历史进行解释的学科等等。无论我们如何回答，都会发现“历史”在两者中终将具有定义的逻辑优先性。可是，正如利科所说，“如果说历史是关于以往人们一切活动所留下的行踪的知识，那么，对这些行踪的解释一直在改变着这种知识”^②。历史学在主体的作用下不断改变着历史知识，我们可能按实在论的词句首先定义“历史”，可是不能按实在论的理解来解释它，历史学随时都在改变着“历史”这个抽象概念覆盖下的实际内容。有鉴于此，我们与其说哪种定义具有优先权，不如将历史或历史学的定义视为一种交互式的定义。前者决定后者的形式，后者决定前者的内容。

现在，真正需要仔细考虑的问题是，是什么因素促使人们不断解释历史？这样做能实现怎样的目的？为什么这些解释能使已知的历史知识发生改变？若像前文中笔者已经申明的，一切历史认识活动都可归属于历史叙述实践，那么上述所有问题也可归纳为一个，即为什么要叙述历史？

(2) 叙述历史是人的主体行为，如果我们仅仅根据只有历史学家叙述历史这样的说法对上述问题进行分析，那未免太局限了。无论采取哪一种“历史”定义，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历史，只要他提及他认可的自己或他人的真实往事或经验，他便加入了历史叙述者的行列。由此看来，的确存在着两种历史叙述者，即

①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分别出现在第2章和第24页。

② 保罗·利科：《法国史学对史学理论的贡献》，第38页。

平常人与历史学家，或自发的历史叙述者与自觉的历史叙述者。由于他们意识到的自己的责任有所区别，因而在叙述历史的目的上也会有很大的差异。我们将试图整个地在日常生活实践的经验中分析这两类不同的历史叙述者为什么要叙述历史。

平常人很少反思过去的事件与叙述过去的行为之间的关系，因此通常是持有实在论的“历史”定义，那么他们为什么记忆自己或他人的过去？为什么愿意向别人诉说自己的经历，甚至写传记、回忆录？为什么有的人希望自己名垂青史？这些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十分熟见的问题，都与人们进行历史叙述的根本原因有关，可人们却很少细心思索。

人们记忆过去，对这种行为的目的，最普遍的解释是说他们希望吸取往事中的经验、教训，以指导自己当下或未来的行为。很多人都曾从自己或他人的经验中获益，此处似乎不必列举这样的实例。然而，承认从历史中能够获得经验、教训，必定会与一味强调历史事件和历史思维的特殊性的主张相冲突，因为既然任何已经发生的事件是纯粹特殊的，那么它就因为与其他事件缺乏联系，而不可能为后人提供什么有价值的信息。亚里士多德早就强调过历史的特殊性，近代历史主义史学也是以个体的特殊性为其核心，它们在学理上同样是可以得到证明的。可是，学者们的这种主张如何能与日常生活中的实际情况相调和呢？殊性与共性应该有一座桥梁，这样两种主张之间才能在平常人思维中达到和谐。卡西尔建造的桥梁是：

人们常常区分“个体化”的历史思维方式和“一般化”的科学方式。在后者，任何具体的事例都被看作是一般规律的某个例子，“此时此地”除非显示出某种普遍的法则否则就丝毫没有意义；而历史则据说有意在寻求这种此时此地，以便就在这个特质之中更加精确地把握它。但是，即使是在

历史思维中，特殊的事实也只是在它进入了诸关系并凭借这些关系才具有了意义的。尽管它不能被视为某个一般规律的例子，然而，为了历史地设想，为了显得符合历史模式，它必须作为事件序列中的一员而占据一席之地，或者隶属于某个合目的连续体。特殊事实在时间上的规定性恰恰是它在时间上的分别性的对立面；因为就历史而言，只是当特殊事实（而且只是因为它是）朝后指向过去，朝前指向未来的时候，它才具有意义。因此，真正的历史反思非但不能沉醉于观照那单纯是独特的、非复发性的事件，相反，它必须竭尽全力地，像歌德的形态论思想那样，在事件进程中发掘那些“孕育的”时刻——犹如在焦点之中，已发生事件的整个系列都被凝缩进这样的时刻里了。^①

特殊的事实本身不具有什么历史价值，正如卡西尔所说，特殊的事实也只有在它进入了诸关系并凭借这些关系才具有了意义的。事实的历史性在于它们是连续的整体中的一员，就如个人的本质在于它是文化中的一员；这个连续的整体告诉我们单个的事实只有如此才有意义，因此，我们针对未来的行动只有考虑到某个整体时才会有意义。一个行为既可以是一个连续整体中的最后一个环节，也可以是另一个连续整体中的第一个环节或中间环节，正是因为该行为的这种特性，整个时空像一个多维系统结成一个整体，并对未来具有开放性。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叙述历史，要展现自己牢记的那些历史事件的意义，正是运用这种思维方式。他们将作为要素的各种特殊历史事件编织成许多个具有意义的开放整体，考察每个事件在整体中的地位与价值，当新的事件出现或预计（实际上也是根据某个往事构成的整体进行推测）要出现

^① 恩格斯·卡西尔：《语言与神话》，第54页。

时，人们就在自己编织的诸多整体中寻找出与它类同的要素（历史事件），以此根据其在整体中的价值判断新的事件可能具有的意义，最后决定取舍或采取进一步措施。

卡西尔有效地构造了一座认识特殊历史事实的桥梁，它不仅说明了从历史中吸取经验、教训的可能性，同时，也是人们进行认识与理解任何新事物的方式。因此，人们愿意关心过去、叙述历史的原因就不只是为了求得经验、教训，而更是一种隐藏着的日常生活中认识和理解的需要。我们认识事物的概念系统，无一不根源于日常生活的经验之中，并时刻在其中接受检验，进行调整。那些被称之为经验的东西正是我们以往实践的效果。如果说人们的每一次认识活动都不得不借助于历史事实组织起来的连续整体，而个人或集体的经验又是这些事实的效果，它们构成判断的标准，那么，人们对新事物的任何认识都不得不建立在认识历史的基础之上。平常人总是通过日常经验来认识，只是他们忽视了这种日常经验的历史学地位，其原因在于他们对职业化历史学的敬意导致了自身与它的分离，好像只有历史学家才有权进行历史认识，于是他们也不会反思自己日常生活中的认识与历史学家的历史认识是否相同。另一方面，历史学中的实在论传统，加强了历史学的专业化，同时绝大多数职业历史学家对其认识论基础缺乏必要的反思，他们仅仅以自己工作具有的所谓专业性质为理由来区别于平常人的日常认识，而理论思维的缺乏，使之无力根据认识方式本身的性质来区别。事实上，他们与平常人共享同一种认识方式却又自认为高出一筹。如果我们愿意抛弃这种人为的区别，就能够促使平常人自觉认识到，认识历史即是认识现实社会的必要条件，也是认识他自身存在的必要条件；事实上，他每时每刻的认识活动都与历史认识不可分割，因为关注往事、叙述历史是他生活于世的内在需要。假使历史学家们能将平常人引导到这种自觉进行历史认识的意识层面，以前他们呼号的“历史

学危机”就将消失得无影无踪。

认识历史与叙述历史不但是日常生活中认识新事物的必要因素，它还有着不可替代的心理学方面的价值。我们不妨以传记这种常见的历史叙述体裁为例进行分析。

一般认为，传记根据作者是否为传主可分为自传和为他人作传两种，只要作者认为他叙述的人物传记是真实的，我们就能将这些传记写作一概归入历史叙述的范畴。为他人作传的人实际上已经在一定程度上承担起历史学家的工作，而平常人进行得更多的是自传性质的历史叙述。因此，我们对传记的分析又主要以自传为主。在形式上，我们的分析对象也不仅仅局限于那些被写成的自传文本，凡是写下或口头讲述自己全部或局部亲身经历的叙述者都将被称为自传作者。

在自传中，作者叙述的是自己的成长与心路历程，它在客观上都包含着利己性和利他性的因素，但总的来说，其中还是以利己性因素为主。以利己性为主的自传也可称为辩护性自传，其特点是作者对自己的历史进行自我中心式的解释。自传根据的是自己的回忆，对于一些记忆不清的事件，好的作者可能会寻找一些资料作为佐证。人们在回忆自己的往事时，能够记住的往往是一些特殊事件，日常生活中发生的惯常行为可能被视为太普通或缺乏重要性而早已被忘却了。那些特殊事件呈现在作者的生命之线上就如同一个个点，点与点之间是断裂带。现在，自传作者就如叙述故事的人，故事要求将这些点连贯起来，再现这条生命之线，再现自己从过去演变为现在存在的历程，运用解释将点与点之间的断裂联系起来。在自传叙述中，作者会对往事做出评价，这种评价可能与他还能记忆的过去曾经做出的评价不同，也可能仍然相同。无论如何，他是以下当下的思想状态和心境对往事进行解释。

写作自传即叙述自己的历史，它事实上是以往事作为媒

介，通过叙述往事，将自己当下的价值观、人生观和心理状态表现出来。作者在写作自传时，随时都是在解释现在的自己如何经由过去演变而来，从而确定自己当下的生存状态。这是一种对自我之认识的表述和认可。因此自传并非单纯对自己过去的描述，它的真实意图是展现当下的自我及其演变。如果作者无力解释自己的生成，无力借助于自己的历史为自己在动态的现实社会中寻找到一个确定的坐标，从而说明当下他为什么要依照这样或那样的价值取向行动，那么他就会因为无力回答“我是谁”这个问题而陷入精神分裂之中。所以，我们可以从自传叙述对作者的实际效用，将它当作作者本人进行自我心理调节的有效手段。

写作自传的人有可能认识不到自传对他特有的心理学价值，但他对自己的传记会有读者这一点通常是确信的。在作者的心目中，文本还没有写就，读者却已经出现，他会设想阅读传记的各种人群，努力写得令自己和他人满意，即使这种自我解释既能令自己信服，又能让未来的读者接受。当自传作者回忆、叙述与他人交往而发生的事件时，尤其是在叙述有过争执的事件时，他构成的解释框架显然是以作者自己的立场为中心的，只不过大多数自传作者都有意无意地运用语言技艺将这种立场掩盖了，以便使自己的叙述显得更为真实、客观。读者（此处包括接受口头叙述的听众）在接受这种自传叙述时，如果他对作者的往事发生情境及事件其他参与者的处境缺乏了解，他会很容易陷入作者建构的解释框架中，从而按作者的意图来理解作者的往事。这样，作者便获得了读者的信任，成为了解释自己往事的权威。这样的结果对作者而言至少有两层意义：首先，作者的解释被读者接受后在心理上得到了满足，因为某种解释被人信任、认可同时意味着解释着的解释者将被人信任、认可；其次，作者获得他人的信任之时，实则也为自己以后的交往实践铺平了道路；如果我们说交

往是个人生存在社会之中的必要手段，那么，获得信任无疑便是增强了自己生存的能力。

另外，我们还必须考虑另一类读者。假设一位读者曾经参与过自传作者叙述的有争执的事件，并在事件中与作者立场不同，那么，他作为读者接受自传时，看到的便是一篇辩护词。这时，该读者便会在心中写作“自传”，构成自己的解释框架来与那个自传文本辩论。在此，我们无须关心辩论的结果，因为那是涉及该读者与自传文本的视界融合的问题。与作者有关的新情况是，如果该读者认识那个自传文本中包含的解释掩盖了他自认为的真相，有损于他的利益，直接影响到他现在或未来的交往，那么他就有可能写作将心中的“自传”变为现实，写作一本真实的自传来为自己辩护。这种行为的显然意向同样是说服读者，寻求信任，增强自己的生存能力。如果他放弃这种辩解的权利，最后日久天长，在当事人死亡之后，倘若对那件事没有其他记载，这本自传的主观记载便成了人们接受的历史事实，而所有当事人的解释权便都让渡给了那唯一记载此事的自传作者了。由此，我们难道不能认为自传作者正是试图通过叙述自己的历史，争取到一种对关涉自身的事件的解释权吗？

无论哪一篇自传都是作者为了表现当下的自身存在而建构的一种解释框架，它有效地维护了作者自身生存的连贯性，或是因得到读者的信任而增强了自己的生存能力，甚至取得了对某些特定往事的解释权。这些实际效果都显示出自传叙述自身蕴含的利己性。假设有人质问，一个自知濒临死亡的人坚持写作自传，难道是为了增强自己的生存能力，抑或是夺取某种空洞的解释权吗？在日常生活世界中，有一种较为典型的现象，那就是为什么有人希望名垂青史的问题。回答了这个问题，上述质问也就迎刃而解了。

我们先来分析一下那些立志要名垂青史的人^①。这些人在个人心理上具有强烈的自我中心倾向。首先，他们认可自己的行为具有超时空的价值，设想自己将被树立为后世的楷模。如果不是这样，他们又有什么理由要求后代将他们载入史册，记住他们的“丰功伟绩”呢！对此类人而言，一旦他们将名垂青史当作自己的理想，其现世的行为就必须符合社会道德标准，发展自己的利他性心理，因为单纯利己的人从来都得不到社会承认。其次，设想名垂青史在心理上还表现出一种超越死亡的企图。死亡是每个人都不可逃脱的命运，它给人们带来了巨大的生存压力。然而死亡并不是不可战胜的，名垂青史对许多人而言便是战胜死亡的重要途径之一。吕森曾经指出：“时间最极端的经历是死亡。历史是对这种挑战的反应：它是一种对时间中具有威胁的经验的解释。”^②人们相信肉体的消失与精神的永存，相信他们的历史和生命将通过精神的存在而得到延续。综上所述，虽然对名垂青史的渴望表面上像是关心身后之名，事实上，它正是作为一种人生理想和积极生活的心理基础而支撑着人们的现世生活。

我们在认识到名垂青史者事实上的利己性的同时，也应该认识到这种利己性与利他性不过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它们密不可分。我们不能否认有关名垂青史者的历史叙述可能具有的社会价值，其体现是他努力使自己成为后世的道德榜样。由于名垂青史者在现世生活中必须符合社会道德标准、具有利他性才可能被纳

① 当然，并不是每一位试图名垂青史的人都会写作自传，但他们都希望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被载入历史叙述之中。在此，我们也只是借用“名垂青史”这样一个过去是伟人们用的词，平常人可能也希望自己的业绩出现在后世的历史叙述中，只不过，他们与所谓的伟人相比，在时空中出现的范围要小些。

② Jörn Rüsen, "Historical Narration: Foundation, Types, Reason," p.88.

入历史叙述，那么，他们的行为对后世读者也就能够起到垂训作用，或者他们以自己积极生活的情绪感染读者，为他们树立积极的生活态度而树立榜样。

名垂青史者为什么要叙述自己的历史，或希望他们将自己载入史册呢？此处还有一个重要方面同样必须从心理学上才能获得解释。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存在着不少成见，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龙生龙，凤生凤”等等。这些成见增强了人们希望名垂青史的愿望。在我们的社会现实中，一个人社会形象的好坏不仅仅影响到他自己进行社会交往的能力，即他自己的生存能力，同时也可能辐射到与自己有亲密关系的人，如朋友和后代，甚至他隶属的群体。成见是这种后果产生的社会心理基础，可成见自身的产生并不是一个历史学问题，而是一个心理学问题，它只有在心理学上才能得到解释^①。另一方面，当名垂青史者认识到这种成见的存在及自己的历史可能影响到他人的交往、生存能力的强弱，对亲人与朋友的爱将促使他的利他性心理努力表现，以让自己的良好社会行为留下记录，这样才能被他们当作富有价值的生存资源。可是，那种对亲人和朋友的爱为什么会产生，这本身又是一个心理学问题。我们在此暂且无法说明，可能确定的是，现实社会中许多人依靠祖先的名声而获得较好的生存环境，这不正是这种现象存在的有力证明吗！如果人们忘记了他们的祖先，他们的生存状况可能就大不一样了。再者，在一个家族或社会集团中，如果说前人的历史是这个家族或集团凝聚在一起的粘合剂，那么，自己的历史得到叙述无疑为保持家族或集团的连贯性做出了莫大的贡献。被粘合起来的家族或集团作为一个整体在社会中寻求生存的能力，显然要优于个人单枪匹马的努力。此时，名垂青史者的叙述既是为了自己的家庭、集团表现为利己

^① 我们能够确认成见的存在，而讨论成见的产生却不是本节的任务。

性，但又不是为了他个人，因此也可以说表现出了利他性。这样，每个人的历史叙述就成了利己性与利他性的结合，即使濒死之人的历史叙述同样如此。

上述以自传为核心阐释为什么要叙述历史的分析同时也是以利己性为轴心进行的，平常人的历史叙述在目的上大多可以归属于上述解释，不过，如果我们换一种角度，以利他性的叙述目的为轴心来进行另一次分析，分析的主体就不再是平常人，而是自觉的历史叙述者，即历史学家了。

(3) 在说明历史学家为什么要叙述历史之前，我们首先想对为什么会出现历史学家这个问题稍作解释。个人是人类社会中的最小单位，随后，更大单位依次可认为是家族、集团、民族、国家，乃至整个人类、自然界。在自然界这个最大的单位以下，每一个小单位都要在其上面的一个或数个大单位中求得更为自由的生存和发展权。为此，每一个单位都只有在结合为整体时，才能在最大限度上有所作为。我们谈到了自传作者的历史叙述可以作为家族、集团构成为整体的粘合剂的功能，同样，历史学家正是作为某个社会单位的代表而出现的。他进行的历史叙述往往蕴含着这个社会单位所拥有的意识形态成分，表现出这个集团的价值取向和对某些根本问题的看法。持有实在论“历史”定义的人当然会反对他们的历史叙述中包含着意识形态蕴含，但如果一种历史叙述中没有反映出某种共同的价值观或根本观点，人们又能凭借什么聚合成一个更大的社会单位呢？托波尔斯基认识到，“我们必须承认就所涉及的不同时代和不同地域而言，存在着一种人性的共同基础。我们这里所说的不仅是指生物层次上的基础（尽管在这方面共同的基础看上去最清楚、最明显），而且还指心理层次上的基础。每一个历史学家都确信人性的某些特点和人的某些需要是永恒的，并把他

的许多陈述都建立在这种确信的基础之上”^①。如果说生物层次上的人性共同基础是反映出整个人类共同的意识形态的根源，那么这种依赖于特定时空的心理层次上的基础，正是某个社会单位生成牢不可破的意识形态的根源。以此为起点，托波爾斯基继续解释说：“历史教育是形成社会的意识形态和政治意识的主要基础之一。……历史和关于历史的知识是民族意识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也是任何民族之所以为民族的基本条件之一。”^②虽然托波爾斯基在此仅谈到民族，实际上，每一个社会单位都是靠共同意识组织起来，这也正是每一个社会单位要求历史学家出现的内在需要。可是，至少到20世纪70年代之前，并没有多少历史学家认识到他们的历史叙述中多多少少蕴含着意识形态成分，他们还在实在论的“历史”定义下，追求让历史叙述反映历史进程本身。如伊格尔斯这样谈到一些年鉴学派的历史学家们：“他们有时认为，存在着独立于人类意愿而起作用的、可以通过超越不同意识形态的严格科学方法加以了解的客观社会进程，因而他们朝着将史学非政治化的方向努力，这种非政治化遭到了马克思主义批评家的指责，认为它本身实际上已包含了政治评价。”^③年鉴学派曾深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然而在实在论“历史”定义深厚的社会心理基础的控制下，他们仍旧乐观地认为自己能够超越各种意识形态，逃避近代以来得到普遍发展的历史主义史学思想，逃避历史叙述中的政治化倾向。其实这种做法是有违他们的祖训的。布洛赫曾经警告他的同行们说：“我们要警惕，不要让历史学失去诗意。”^④这种诗意

① 托波爾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648页。

② 托波爾斯基：《历史学方法论》，第665~666页。

③ 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第85页。

④ 马克·布洛赫：《历史学家的技艺》，第10页。

就是带有感情色彩的评价。如果一位历史学家不能认识到自己的历史叙述实践中如此强烈社会价值与目的，而只是使历史学充当一种“博学的把戏”，那么他也就无法认识自身存在于这个社会单位中的根本原因，无法理解为什么要出现一类历史学家来玩弄这种把戏。

当我们谈到，历史学家的出现是因为需要通过历史叙述凝聚一个社会单位中的成员，使大家共同进行生存努力，其实这已经开始表白了历史学家为什么要叙述历史的首要原因。它似乎类似于平常人进行历史叙述的目的，因为，即使作为一个社会单位的代表，历史学家的叙述表面上仍是个人的历史叙述，它当然包含某些个人历史叙述的性质；只是，在这种相似性之外，它还包含着许多平常人的历史叙述中并不存在的目的。

作为一个社会单位的代表，历史学家叙述的是他人的历史或某种社会现象的历史，其最明显的意图在于丰富现代人的日常生活经验。布洛赫曾将历史学家普遍视为世界主义者，因此在谈到历史学的目的时说：“不容否认，如果一门科学最终不能以某种方式改善我们的生活，就会在人们眼中显得不那么完美。而且，就历史学而言，不正是这种情绪使我们感到更特殊的压力吗？因为，史学的主题就是人类本身及其行为，历史研究的最终目的显然在于增进人类的利益。事实上，一种根深蒂固的秉性使人们几乎本能地要求历史指导我们的行动，因此，一旦历史在这方面显得无能无力时，我们就会感到愤慨。”^①使历史学能够丰富人类的经验、指导人们的行动，这是人们对历史学的最低要求。实现这种要求的途径正是前文中卡西尔建构的由特殊到普遍的桥梁。布洛赫这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说出的肺腑之言，针对的是以往历史叙述的无能，因为它没有能够阻止战争的爆发。实际上，

^① 马克·布洛赫：《历史学家的技艺》，第12页。

这多少是实证主义史学家们的罪过，他们从不关心历史学的社会价值；另一方面，这也是历史主义史学家们的罪过，他们通过历史叙述为自己的民族、国家做出极端民族主义的辩护，极大地发挥出历史学的“价值”，直接导致各种意识形态的强化、导致战争的爆发。布洛赫将历史学家视为世界主义者的倾向，使他直接就将历史叙述的价值落实到人类这个较大的社会单位上，这样就容易忽视更小一级社会单位中的历史学家在丰富人们日常经验时发挥的主动性和反映的意识形态蕴含。如果我们暂且放弃将历史学家视为世界主义者的企图，首先将他们视为为某个社会单位服务的人以及某种意识形态的表现者，那么就能发现，不同社会单位的历史学家进行历史叙述的原因远不止于丰富人们的生活经验。历史叙述实则是他们争取社会解释权的工具。

隶属于不同社会单位的历史学家，通过历史叙述能够取得解释社会历史的权威地位。由于历史学是在叙述中解释历史的演变与现实的生成，因此获得社会解释权对历史学家来说就有特别的意义。举个简单的例子，19世纪英国托利党历史学家与辉格党历史学家，在解释历史时分别贯穿的是保守主义与自由主义的思想，接受哪一种思想将直接影响英国未来政策的制定。每一个社会单位都推出了反映自身意识形态的历史学家，他们都在证明自己的解释更合乎历史本身。尽管有的历史学家知道历史叙述中主观性不可避免，但现实中的绝大部分历史学家还是打着客观的招牌，这主要是因为平常人往往还是持有实在论的“历史”定义。不同社会单位的历史学家必须运用历史叙述说服更多的人，这样才能够将他的意识形态蕴含潜移默化地传递给他们，让他们接受自己的解释，拥有自己的立场。如此，整个社会就能按特定社会单位的意图组织起来，进行社会实践。

在现代日常生活中，历史学家具有获得社会解释权的现实性。其原因首先在于平常人确信历史是实在论定义的历史，他们

普遍认为历史研究是接近历史实体的最有效方式。其次，长期以来，人们对历史学专业化的迷信，以及历史学家自身表现出来的对非专业化人士的排斥，也为历史学家获得相对独立的社会地位奠定了基础。在没有认识到不同历史学家的叙述中存在着不同的意识形态蕴含时，平常人对客观性的崇拜导致他们通常视历史学家为社会正义的代表。再次，平常人有着对历史认识的内在需要，但他们对这种需要缺乏自觉意识，因而在他们承认历史学专业化的价值时，无意中便促使自己将这种需要的满足寄托在历史学家的叙述实践中。

一旦历史学家获得了社会解释权，他就能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来维持社会的连贯性，甚至有能力和论证权力的合法性或非法性（即不符合历史学家所解释的社会连贯性）。历史学家叙述的事件本身是价值判断之后的产物。正如莫顿·怀特所说：“因为历史学家不仅记录事件，他也解释事件，所以他依赖于概念化；也因为历史学家记录某些事件而非另外一些事件，他可能依赖于指导他选择的价值判断。”^① 历史学家们以某种意识形态蕴含为准则对有助于说明其观点的历史事件进行解释，力图使读者以他认可的方式接受历史。如果历史学家要论证某种权力的合法性或非法性，他完全有可能借助于叙述历史实现其目的。宗教哲学家尼布尔认识到：“我们不难批驳极端的偏见，也可以分辨真正的历史学家与明显的宣传家，然而要把真正的历史与宣传之间划分清楚却是不可能的。”^② 在日常生活中，这是事实，历史学家们在叙述中很容易因为相互之间所持的立场不同而发生争论；如果他们能够得到的研究材料大致相同而依旧存在争论，那么我们只能从叙述中解释的立场来寻找争论的起因。

① Morton White, *Foundations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p.3.

② 尼布尔：《自我与历史的戏剧》，第1494页。

可是，问题在于，一旦人们认识到历史叙述中蕴含着这种不可根除的主观性，认识到权力的缔造在某种程度上正是依赖于这种主观解释，这样，解释的多元性使一切都陷入了不确定性和相对主义之中，历史叙述岂不最终落入了相对主义的窠臼而不可自拔了？伊丽莎白·福克斯-杰诺韦塞认识到其中的危机，她指出：“我们现在开始明白，我们称之为现实的不过是一种显现，不过是一些自圆其说的意见的相互作用。历史学家讲述‘故事’是为强者对弱者的统治寻求依据并为之服务的。对某些人来说，这种幻想的崩溃为思想上的无政府主义开辟了道路，每个人都可以有自己的历史。对另一些人来说，它却引向一种新的思想整一化，至少对精英来说意味着把历史从普通的受教育的公众的解释中分离出来。”^① 在同一个社会层次中，不同社会单位的历史学家都以自己接受的意识形态为依托，他们之间的叙述表现在政治层面上就如同政坛辩论。然而，当历史学家们以各自的方式来解释社会历史与现实时，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目的，即为实践者未来的行为建构一种合理性背景与说明。未来尚在孕育之中，不同社会单位的历史学家们为实践者们提供的解释一旦造成激烈冲突，例如出现一种极端相对主义的状况，那么，整个社会思想将处于动荡之中，此时，最好的解决方式就是各方相互妥协，实现思想中新的整一化，以克服极端相对主义。我们只要对无政府主义有所感触，就能理解通过妥协克服极端相对主义的思想是稳定的社会生活所必须的。

对历史学家个人来说，他的历史叙述反映出某个社会单位的意识形态蕴含时，也反映出他的自我意识。历史学家通过历史叙述投入社会实践之中，并凭借这种实践方式表现自己的存在与价值，因此，叙述历史的原因中也包含了历史学家的个人意图，他

^① 伊丽莎白·福克斯-杰诺韦塞：《文学批评和新历史主义的政治》，第60页。

试图在反映其社会单位的生存状态的同时反映自己的生存，从而实现集体生存与个人生存的统一。

历史学家作为具有自由意志的社会实践者，他能在充分认识历史性的前提下，通过将自己的历史叙述作品提供给读者，改造他隶属的社会单位的意识形态，甚至改造整个的社会意识。这种改造正是历史学家个人价值的体现，其过程也是他的自我实现过程。如果说每个人的过去便是他自己的历史，而我们要认识他的存在就必须认识他的历史，那么，历史不正是每个人的存在本身吗！历史学家在自我实现的过程中，实现的是基于历史境况下生成的理想自我；一旦自我获得实现，一切实践行为都已成为历史，它的总体便是现在存在着的自我本身了。

历史发生在过去，却存在于现在，指引着未来，因此，不同的人叙述历史尽管可能有不同的目的和意图，但他们在总的方向上都内在的指向认识现在，筹划未来。这是历史叙述具有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基点，也是不同时代的历史叙述中超时代的共性。人们通过历史叙述认识到自己或社会的存在，获得不同层面事件的解释权。如果从历史认识论的角度来说，我们还应知道历史叙述并非叙述所谓的独立于现实的客观存在，它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人们的价值观念与心理意识，因而历史学与价值学、心理学之间的紧密关系不容忽视，而这恰恰是我们过去曾经为了实践实证主义史学所摒弃的。

参 考 文 献

英 文 文 献

著作

(按作者姓氏字母排序)

F.R. Ankersmit , *Narrative Logic : A Semantic Analysis of the Historian's Language* , The Hague : Martinus Nijhoff Philosophy Library , Volume 7 , 1983.

Ankersmit and Hans Kellner (ed.) , *A New Philosophy of History* , Chicago , 1995.

Barracough , *History in a Changing World* , London , 1955.

Fernand Braudel , *On History* , Chicago , 1980.

Peter Burke , *The French Historical Revolution : The Annales School , 1929~1989* , Stanford , 1990.

Alex Callinicos , *Theories and Narratives : Reflections o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 Cambridge , 1995.

David Carr , *Time , Narrative , and History* , Bloom-

ington , 1986.

Ernst Cassirer , *The Philosophy of Symbolic Forms* , Vol. III , *Phenomenology of Knowledge* , Yale University Press , 1967.

R. G. Collingwood , *The Idea of History* , Revised Edition , Dussen ed. , Oxford , 1993.

R. G. Collingwood ,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 William Debbins ed ,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1965.

Arthur C. Danto , *Analytical Philosophy of History* , Cambridge , 1965.

Ewa Domanska , *Encounters : Philosophy of History after Postmodernism* , London , 1998.

Hans – Georg Gadamer , *Truth and Method* , New York , 1982.

W.B. Gallie ,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y Understanding* , New York , 1964.

Peter Gay , *Style in History* , New York , 1974.

Leon J. Goldstein , *Historical Knowing* , Austin , Texas and London , 1976.

Lionel Gossman , *Between History and Literature* ,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1990.

J. H. Hexter , *Reappraisals in History* , London , 1961.

Fredric Jamson , *The Political Unconscious : Narrative as a Socially Symbolic Act* , Ithaca , 1981.

R. Klibansky and H. J. Paton , *Philosophy and History : Essays Presented to Ernst Cassirer* , Oxford , 1936.

Le Roy Ladurie , *The Territory of the Historian* , Hassocks , 1979.

Maurice Mandelbaum , *The Problem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 An Answer to Relativism* , New York , 1938.

Maurice Mandelbaum , *The Anatomy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 Baltimore and London , 1977.

Wellace Martin ,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1986.

Oakesshott , *Experience and Its Modes* , Cambridge , 1933.

James Phelan (ed.) , *Reading Narrative : Form , Ethics , Ideology* , Ohio , 1989.

P. Rabinow and W. Sullivan (eds.) , *Interpretive Social Science : A Second Look*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1987.

Paul Ricoeur , *Time and Narrative* I , II , III , trans. by Kathleen Blamey and David Pellauer , Chicago , 1984 – 8.

Richard Rorty , *Contingency , Irony , and Solidarity* , Cambridge , 1989.

Jerzy Topolski (ed.) , *Historiography Between Modernism and Postmodernism : Contributions to the Methodology of the Historical Research* , Rodipi B.V. , Amsterdam – Atlanta , GA , 1994.

Mario J. Valdes (ed.) , *A Ricoeur Reader : Reflection and Imagination* , Harvester Wheatsheaf , 1991.

Paul Veyne , *Writing History : Essay on Epistemology* , Middletown , 1984.

W. H. Walsh , *An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of History* , London , 1951.

Hayden White , *Metahistory : The Historical Imagi-*

n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Europe , Baltimore and London , 1973.

Hayden White , *Tropics of Discourse :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 Baltimore , 1978.

Hayden White , *The Content of the Form : Narrative Discours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 Baltimore and London , 1987.

Morton White , *Foundations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 New York and London , 1965.

David Wood (ed.) , *On Paul Ricoeur : Narrative and Interpretation* , Routledge , 1991.

论文

(按作者姓氏字母排序。除单独注明出处的以外，其他均选自 *History and Theory*)

S. Alexander , “ The Historicity of Things , ” in R. Klibansky and H. J. Paton (eds.) , *Philosophy and History : Essays Presented to Ernst Cassirer* , Oxford , 1936.

F.R. Andersmit , “ Invisitation to Historian ” , to be published.

Bernard Bailyn , “ The Challenge of Modern Historiography , ”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 Vol.87 (1982) , No.2.

Stephen Bann , “ The Odd Man out :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the Cinematic Image , ”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 Vol.26 (1987) .

Braudel , “ En guise de conclusion , ” *Review* , No.1

(1978).

Richard Harvey Brown , “ Positivism , Relativism , and Narrative in the Logic of the Historical Sciences ,”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 Vol.92 (1987) No.4.

David Carr , “ Narrative and the Real World : An Argument for Continuity ,” Vol.25 (1986) , No.2.

L.B.Cebik , “ Understanding Narrative Theory ,” Vol.25 (1986).

Sande Cohen , “ Structuralism and the Writing of Intellectual History ,” Vol. 17 (1978) , No.2.

R.G. Collingwood , “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 i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R. G. Collingwood , “ The Idea of a Philosophy of Something , and in particular ,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 in *The Idea of History*. (Revised Edition).

Arthur C. Danto , “ On Explanations in History ,” *Philosophy of Science* , Vol.23 (1956).

Kenneth J.Dover , “ Thucydides ‘ as History ’ and ‘ as Literature ’ ,” Vol.22 (1983) , No.1.

W.H.Dray , “ On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arrative in Historiography ,” Vol.10 (1971) , No.2.

Richard G.Ely , Rolf Gruner , William H.Dray , “ Mandelbaum on Historical Narrative : A Discussion ,” Vol.8 (1969) , No.2.

Haskell Fain , “ History as Science ,” Vol.9 (1970) , No.2.

Suzanne Fleischman , “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y and Fiction in the Middle Ages ,” Vol.22 (1983) , No.3.

W.B. Gallie , “ The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 Vol. 3 (1963) , No.2.

Leon J. Goldstein , “ History and the Primacy of Knowing ,” Vol.16 (1977) , No.4.

Peter Heehs , “ Myth , History , and Theory ,” Vol.33 (1994) , No.1.

Hempel , “ The Function of General Laws in History ,” *Journal of Philosophy* , Vol.39 (1942).

Paul Hernadi , “ Re - presenting the Past : A Note on Narrative Historiography and Historical Drama ,” Vol.15 (1976) , No.1.

J.H.Hexter , “ The Rhetoric of History ,” Vol.6 (1967) , No.1.

E.J.Hobsbawn , “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 Some Comments ,” *Past and Present* , (February 1980) , No.86.

David L.Hull , “ Central Subjects and Historical Narratives ,” Vol.14 (1975) , No.3.

Georg G.Iggers , “ The Image of Ranke in American and German Historical Thought ,” Vol.2 (1962) , No.1.

Hans D.Kellner , “ Time out : The Discontinuity of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 Vol.14 (1975) , No.3.

Hans Kellner , “ Narrativity in History : Post - Structuralism and Since ,” Vol.26 (1987) , No. 4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Hans Kellner , “ ‘ Never Again ’ is Now ,” Vol. 33 (1994) , No.2.

Lorenz , “ Can Histories Be True? Narrativism , Positivism , and the ‘ Metaphorical Turn ’ ,” Vol. 37 (1998) ,

No.3.

A.R. Louch , “History as Narrative ,” Vol. 8 (1969) ,
No.1.

Maurice Mandelbaum , “A Note on History as Narrative ,”
Vol.6 (1967) , No.3.

C.Behan McCullagh , “ The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 Vol.26 (1987) , No.4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William H. McNeill , “ History and The Scientific
Worldview ,” Vol.37 (1998) , No.1.

John S. Nelson , review essay of “Metahistory :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 Century Europe ,”
Vol.14 (1975) , No.1.

Andrew P. Norman , “Telling It Like It was : Historical
Narratives on Their Own Terms ,” Vol.30 (1991) , No.2.

Ignacio Olabarri , “ ‘ New ’ New History : A Longue
Duree Structure ,” Vol.34 (1995) , No.1.

Frederick A.Olafson , “Narrative History and the Concept
of Action ” , Vol.9 (1970) , No.3.

Stanley Paluch , “The Specificity of Historical Language ,”
Vol.7 (1968) , No.1.

John Passmore , “ Narratives and Events ,” Vol.26
(1987) , No.4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J. G. A. Pocock , review , J.H. Hexter , Reappraisals in
History , Vol.3 (1963) , No.1.

Peter Hanns Reill , “Narration and Structure in Late
Eighteenth – Century Historical Thought ,” Vol.25 (1986) ,
No.3.

George A. Reisch , “ Chaos , History , and Narrative ,” Vol.30 (1991) , No.1.

Paul Ricoeur , “ Narrated Time ,” in Mario J. Valdes (ed.) , *A Ricoeur Reader : Reflection and Imagination* (Harvester Wheatsheaf , 1991).

Paul Ricoeur , “ What is a Text ? Explanation and Understanding ,” in Mario J. Valdes (ed.) , *A Ricoeur Reader : Reflection and Imagination* (Harvester Wheatsheaf , 1991).

Jörn Rüsen , “ Historical Narration : Foundation , Types , Reason ,” Vol.26 (1987) , No. 4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Jörn Rüsen , “ Historical Enlightenment in the Light of Postmodernism : History in the Age of the ‘ New Unintelligibility ’ ,” *History and Memory 1* (Spring – Summer , 1989).

Gabrielle M. Spiegel , “ Genealogy : Form and Function in Medieval Historical Narrative ,” Vol.22 (1983) , No.1.

Lawrence Stone , “ The Revival of Narrative : Reflection on a New Old History ,” *Past and Present* , November 1979 , No.85.

Jerzy Topolski , “ Conditions of Truth of Historical Narratives ,” Vol.20 (1981) , No.1.

Jerzy Topolski , “ Historical Narrative : Towards a Coherent Structure ,” Vol.26 (1987) , No. 4 (*The Re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Events*).

Mario J. Valdes , “ Paul Ricoeur ’ s Post – Structuralist Hermeneutics ,” in *A Ricoeur Reader : Reflection and*

Imagination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1).

W. H. Walsh, "Truth and Fact in History Reconsidered," Vol.16 (1977), No.4.

W. H. Walsh, "'Plain' and 'Significant' Narrative in History," *Journal of Philosophy*, Vol.55 (1958).

Hayden White, "The Burden of History," Vol.5 (1966), No.2.

Hayden White, "The Structure of Historical Narrative," *Clio*, Vol.1 (1972).

Hayden White "Historicism, History, and the Figurative Imagination," Vol.14 (1975), No. 4 (*Essays on Historicism*).

Hayden White, "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in *Tropics of Discourse: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Baltimore, 1978.

Hayden White, "The Question of Narrative in Contemporary Historical Theory," Vol.23 (1984), No.1.

中 文 文 献

著作

(按作者姓氏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艾因哈德:《查理大帝传》,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79。

奥古斯丁:《忏悔录》,周士良译,商务印书馆,1963。

菲利普·巴格比:《文化:历史的投影》,夏克、李天纲、

陈江岚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杨豫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

贝塔朗菲：《一般系统论：基础·发展·应用》，秋同、袁嘉新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7。

比德：《英吉利教会史》，陈维振、周清民译，商务印书馆，1991。

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丁由译，商务印书馆，1981。

费尔南·布罗代尔：《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唐家龙、曾培耿等译，商务印书馆，1996。

费尔南·布罗代尔：《资本主义论丛》，顾良、张慧君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空间和历史》，顾良、张泽乾译，商务印书馆，1994。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人与物》（上），顾良、张泽乾译，商务印书馆，1995。

费尔南·布罗代尔：《法兰西的特性：人与物》（下），顾良、张泽乾译，商务印书馆，1997。

费尔南·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三卷本），顾良、施康强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3。

马克·布洛赫：《历史学家的技艺》，张和声、程郁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2。

迪尔凯姆：《社会学方法的准则》，狄玉明译，商务印书馆，1995。

约翰·杜威：《确定性的寻求：关于知行关系的研究》，傅统先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66。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吴模信、沈怀洁、梁守锵译，商务印书馆，1982。

伏尔泰：《风俗论》（上），梁守锵译，商务印书馆，1995。

格雷戈里：《法兰克人史》，寿纪瑜、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81。

贡布里奇：《理想与偶像》，范景中、曹意强、周书田译，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9。

古奇：《十九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耿淡如译，商务印书馆，1989。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陈嘉映、王庆节合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7。

荷马：《伊利亚特》，陈中梅译，花城出版社，1994。

亨佩尔：《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杜蒲、柳卸林译，载于何兆武主编《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商务印书馆，1999。

胡塞尔：《欧洲科学危机和超验现象学》，张庆熊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L.A. 怀特：《文化的科学》，沈原、黄克克、黄玲伊译，山东人民出版社，1988。

爱德华·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黄宜思、黄雨石译，商务印书馆，1997。

基佐：《一六四〇年英国革命史》，伍光建译，商务印书馆，1985。

杰姆逊：《后现代主义与文化理论》，唐小兵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吴柱存译，商务印书馆，1981。

恩格斯·卡西尔：《人论》，甘阳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

恩格斯·卡西尔：《语言与神话》，于晓等译，三联书店，1988。

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1990。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张文杰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傅任敢译，商务印书馆，1982。

孔德：《论实证精神》，黄建华译，商务印书馆，1996。

蒯因：《从逻辑的观点看》，江天骥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

米夏埃尔·兰德曼：《哲学人类学》，张乐天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埃马纽埃尔·勒华拉杜里：《蒙塔尤，1294~1324年奥克西坦尼的一个山村》，许明龙、马胜利译，商务印书馆，1997。

保罗·利科：《解释学与人文科学》，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

保罗·利科：《哲学主要趋向》，李幼蒸、徐奕春译，商务印书馆，1988。

保罗·利科：《法国史学对史学理论的贡献》，王建华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2。

鲁滨孙：《新史学》，齐思和译，商务印书馆，1964。

刘小枫主编《20世纪西方宗教哲学文选》，杨德友、董友等译，上海三联书店，1991。

罗蒂：《后哲学文化》，黄勇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2。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潘汉典译，商务印书馆，1985。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李活译，商务印书馆，198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

普鲁塔克：《希腊罗马名人传》，黄宏煦主编，商务印书馆，1990。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齐世荣等译，商务印书馆，1963。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前的世界》，吴象婴、梁赤民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

列维-斯特劳斯：《野性的思维》，李幼蒸译，商务印书馆，1987。

“史学理论丛书”第1辑：《八十年代的西方史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史学理论丛书”第2辑：《当代西方史学思想的困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

田汝康、金重远选编《现代西方史学流派文选》，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托波尔斯基：《历史学方法论》，张家哲、王寅、尤天然译，华夏出版社，1990。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冯棠译，商务印书馆，1992。

维柯：《新科学》，朱光潜译，商务印书馆，1989。

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何兆武、张文杰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

希罗多德：《历史》，王以铸译，商务印书馆，1959。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1960。

亚里士多德：《诗学》，陈中梅译注，商务印书馆，1996。

亚里士多德：《物理学》，张竹明译，商务印书馆，1982。

雅斯贝斯：《历史的起源与目标》，华夏出版社，1989。

乔治·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赵世玲、赵世瑜译，华夏出版社，1989。

张广智、陈新：《年鉴学派》，台湾扬智文化公司，1999。

张京媛主编《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张文杰等编译《现代西方历史哲学译文集》，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研究部编《民间文学理论译丛》第1集，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6。

论文

(按作者姓氏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安克斯密特：《为历史主观性而辩》(上、下)，陈新译，载于《学术研究》2003年第3、4期。

罗兰·巴尔特：《历史的话语》，李幼蒸译，载于张文杰主编《现代西方历史哲学译文集》，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卡尔·贝克：《什么是历史事实》，段涓译，见于《现代西方历史哲学译文集》，张文杰编，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卡尔·贝克：《人人都是他自己的历史学家》，见于田汝康、金重远选编《现代西方史学流派文选》，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贝塔朗菲：《从文化系统看施本格勒》，载于《哲学译丛》1991年第3期。

费尔南·布罗代尔：《历史和社会科学：长时段》，载于《资本主义论丛》，顾良、张慧君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

费尔南·布罗代尔：《文明史：过去解释现时》，载于《资本主义论丛》，顾良、张慧君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

埃娃·多曼斯卡：《普遍史与后现代主义》，陈新译，载于《人文艺术》2000年第2辑。

埃娃·多曼斯卡：《近20年西方历史哲学研究状况》，王利红、陈新编译，载于《哲学译丛》2000年第4期。

伊丽莎白·福克斯-杰诺韦塞：《文学批评和新历史主义的政治》，载于《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张京媛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赫尔舍尔：《新编年史：一种史学理论的纲要》，陈新译，载于《世界哲学》2003年第4期。

亨佩尔：《普遍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黄爱华译，载于《哲学译丛》1987年第4期。

海登·怀特：《叙事性在实在表现中的用处》，陈新译，载于《史学前沿》2003年第1辑。

克莱因：《叙述权力考察：后现代主义和没有历史的人》，肖华锋、肖卫民译，载《世界哲学》2003年第2期。

C.H. 朗：《神话学》，王炽文译自《美国百科全书》1980年版第19卷，载于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研究部编《民间文学理论译丛》第1集，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6，第

84 页。

吕森：《危机、创伤与同一性》，陈新译，载于《中国学术》2002 年第 2 期。

尼布尔：《自我与历史的戏剧》，载于《20 世纪西方宗教哲学文选》，刘小枫主编，杨德友、董友等译，上海三联书店，1991。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见于《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1972。

邵立新：《理论还是魔术——评海登·怀特的 玄史学》，载于《史学理论研究》1999 年第 4 期。

伊格尔斯：《20 世纪的历史科学》（续 5），载于《史学理论研究》1996 年第 2 期。

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物质文明》中译本代序），载于《物质文明》第 1 卷。

理查德·汪：《转向语言学：1960~1975 年的历史与理论和 历史与理论》，陈新译，载于《哲学译丛》1999 年第 3/4 期。

后 记

本书的研究是在 1996 年至 2003 年间完成的，它包括了笔者 1999 年在复旦大学历史系答辩的部分博士论文，还包括了以后承担 2001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当代西方史学思想中的叙述问题研究”的所有成果。此书是我的学术生涯中第一部专著，也是我思考史学理论问题的初步尝试。现在要把它奉献给读者，心中不免有些忐忑不安。

回想自我在初一时的历史老师易小慧女士激发起我对历史的兴趣以来，至今竟有 20 年了。从那时起，维持了许多年的对考古学的兴趣，却因为大学二年级一门叫做《考古学通论》的课程而放弃了。据说考古学中的许多解释都要依赖西方的理论，为此想深入西方史学理论中探个究竟。此后，我在江西师范大学本科时期的程德林老师和梁洪生教授、广西师范大学的硕士生导师杨祯钦教授、复旦大学的博士生导师张广智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史所的博士后研究合作导师于沛教授，他们都见证了我学习史学理论专业的历程，而没有他们无私的指导与帮助，我也不可能有写作这篇后记的机会。

在求学的道路上，我很幸运，不仅有父母在物质和精神方面坚定的支持，还有更多师友的指点与鼓励。在与何兆武先生、刘家骥先生、张文杰先生等人的言谈交往中，我体会到了前辈们曾在何等艰难的条件下，为了推动史学理论研究的发展而付出的

辛劳。

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使命。面对前辈们的成就，我们这一代人该做什么？这是一个需要用一生的行动来回答的问题，而正在付诸行动的我的同代人中，有彭刚、陈恒、查常平、邓志峰等等好友，他们时常让我感觉到一种无形中存在的团队精神。

本书出版之际，我要特别感谢“东方历史研究出版基金”为我提供出版资助，阮芳纪先生在整个过程中给予我莫大的帮助。

但愿此书只是我从事史学理论研究的一个起点，我希望将对更多人的感激之情融化在未来研究的动力之中，这样，每一部作品都会不只属于作者本身，更属于我的师友，属于关注史学理论研究的每一个人。

陈 新

2005年3月19日于复旦大学历史系